神侃唐朝三百年之帝国梦回

让幽默的阳光照进历史
让历史的天空生动鲜活

草军书◎著

历史曾经多么热火朝天，多么万马奔腾和多姿多彩，我们不能总是板着面孔去敲历史的大门。历史是可以带着感觉去看的，是具备让我们开怀……力的。在历史的客厅里，我们可以戴着有色眼镜，用轻松的心……的姿势、独特的理解去体味过往的历史云烟。

李承鹏
慕容雪村
陆川
强力推荐

夏出版社
AXIA PUBLISHING HOUSE

李承鹏
慕容雪村
陆川

强力推荐

如果在全唐乃至在中国的全部皇帝中评选“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先进标兵，李隆基能高票当选是毫无疑问的。他称帝期间，工作突出，成绩显著，创造出了中国封建社会的发展高峰，使“盛唐”一词万古流芳，今天人们怀古时动辄言说的“强汉盛唐”，有一半就是讲他的开元盛世。在他之前的贞观之治虽然也是封建社会的典范，但由于当时正值唐朝建国初期，所以综合国力是无法和开元时期相提并论的。假如把唐朝比作股票的话，那么贞观之治时期就是这只股票的筑底上升时期，而开元盛世则属于强力拉升阶段，大唐股份的市值在这一时期达到了峰值。三十年的开元盛世，年年是大阳线收盘，让唐朝人民享尽了红利好处。

客观地说，老李家的基因还是不错的，唐朝的皇帝们在工作态度和工作作风方面，整体尚可。

唐朝皇帝有这么几个特点：一是在政治上有特别英明的，但没有特别昏庸的；二是在作风上有特别好色的，但没有特别荒淫的；三是在性格上有特别暴躁刚愎自用的，但没有特别残忍变态的。

上架建议：历史 畅销



定价：29.00元

神侃唐朝三百年之

帝国梦迴

草军书◎著

華夏出版社
HUAXIA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帝国梦迴/草军书著. —北京:华夏出版社, 2012.6
(神侃唐朝三百年)
ISBN 978-7-5080-7045-2

Ⅰ.①帝… Ⅱ.①草… Ⅲ.①中国历史-唐代-通俗读物 Ⅳ.①K242.0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126747号

帝国梦迴

作　　者	草军书
责任编辑	贾洪宝　张　毅
封面设计	李春林　李　霞
出版发行	华夏出版社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装	三河市李旗庄少明印装厂
版　　次	2012年6月北京第1版　2012年8月北京第1次印刷
开　　本	720×1030　1/16开本
印　　张	16.75
字　　数	309千字
定　　价	29.00元

华夏出版社　社址:北京市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4号　邮编:100028
网址:www.hxph.com.cn　电话:010-64663331(转)
投稿:hxkwyd@yahoo.com.cn　互动:010-64672903

让幽默的阳光照进历史

中国是一个历史绵长的国家,我们从小就开始学习历史,然而,你我他一样,在面无表情的历史面前,我们也都是面无表情的。可是,历史曾经多么热火朝天,多么万马奔腾和多姿多彩,我们不能总是板着面孔去敲历史的大门。历史是可以带着感觉去看的,是具备让我们开怀畅笑的魅力的。在历史的客厅里,我们可以戴着有色眼镜,用轻松的心情、随意的姿势、独特的理解去体味过往的历史云烟。

作为一个写史者,我一直在思考这样一个问题:怎样才能让读者爽快地掏银子购买自己的著作,飞快地一口气看完,最后痛快地说:嗯,一包香烟的钱没有白花!

我想,使读者达到爽快、飞快、痛快这"三快"境界是每一个作者的梦想。历史是遥远的、枯燥的、古板的,怎样让历史变得有趣生动、活色生香,并让历史映照当下现实,让读者饶有兴致、甘之如饴地体会"悦读"之美,是我一直以来孜孜追求的目标。

归纳起来,如果要一个读者掏钱买一本书,不外乎两个要件:一是这书很有趣,能带来轻松快乐的阅读感受;二是这书很实用,能增长某方面的知识。《神侃唐朝三百年》这个系列就是本着这两个宗旨去写的,趣味性和知识性并重,小品化的语言、散文化的叙述、杂文化的评论,读者阅读时会有趣开心,开心之后也会有所思考,有所裨益,如此,也不枉苗条了自己的钱包。

你是读者，我是作者；你是顾客，我是小二；其实也可以说，你是我的衣食父母。所以，我必须让你开心，必须真诚和无条件地获得你的好感。因为没有了读者，就没有了作者存在的意义。

所以，请不必怀疑我的虔诚，不必怀疑我的真心，一切尽在阅读过程中。虽然全书语言有点调侃，但绝非“戏说”、“胡说”，所有情节均建立在权威古籍史料之上。我希望我的文字能让读者朋友感受到历史的温度，感受到“悦读”的魅力！

身处当下社会，我们芸芸众生恰如一粒粒尘埃，被裹挟在奔腾万变的时代激流中，脚步是如此匆忙，生活是如此多“焦”，面对美酒佳肴却无心大快朵颐，虽有广厦万间却无处安放灵魂。真诚希望这个系列能让读者朋友们在万丈红尘中听一听自己灵魂的惬意呼吸，找回自己纯净清澈的笑声。

无论我们怎样奔波忙碌，笑容和知识都不应该离我们远去。

草军书

二〇一二年六月

目　录

第一卷　盛世危情

第二卷　西山悲歌



第一卷

盛世危情

一、李唐涅槃

公元705年是唐代历史上一个很特别的年份，这一年，武则天被迫退位；这一年，李唐复国。

从公元704年底开始，女皇武则天的病情开始加重，一个冬天都卧床不起，不见起色，也不见大臣，差不多和外界断了联系，只有张易之、张昌宗兄弟二人日夜在旁服侍。这可急坏了许多人。

不过，这些人并不是急皇帝的病为什么不快点痊愈，而是替当时的政局着急，因为政局的变化关乎不同政治派别的职位变化甚至身家性命。

一个八十多岁的皇帝久病不愈，随时都有可能两腿一伸，驾鹤西去，你说她的手下能不急吗？

其实皇帝死了倒不要紧，能当皇帝的人多的是，要紧的是他们现在根本见不到皇帝的面，连皇帝是否已经医治无效都是雾里看花，这其中藏着太多无法预料的不确定因素。

于是，那些着急的人就想尽快把不确定因素变成确定因素。

当时最着急的有五个人，分别是敬晖、桓彦范、张柬之、袁恕己和崔玄暐。这五个人在忧虑女皇病情的同时也时刻忧虑着国事——恢复李唐政权。

在武周统治时期想恢复李唐，这不是谋反吗？

不错，他们确实是想谋反。不过，由于李唐是个大一统王朝，对于这种“拨乱反正”的宫廷军事行动，史家往往不称为谋反，而叫政变或者事变。因此，由这五个人领导的促使武则天下台的军事行动，史称“五王政变”或“神龙政变”。时任宰相的张柬之则是“五王政变”的直接促成者和发起者，政变人员也多是他联络的。

政变人员由三部分构成：拥李派朝臣、军方将领和李唐皇室成员。军方将领的作用最大，因为他们担任着皇宫的警卫工作，不把他们搞通，其他人根本不能进入戒备森严的皇宫大内。参与此次政变的军方人物羽林卫大将军李多祚、左威卫将军薛思行等都是手握兵权的实权人物，他们认为领导他们事业的核心力量应该是李唐皇室，所以积极支持李家以枪杆子夺回政权。李唐皇室成员这边，太子李显、相王李旦、太平公主兄妹三人都填了报名表。

这年正月二十二，在凛冽的寒风中，一场针对武则天的政变正式开始了。按照行动方案，参与政变者分为A、B、C三组：

A组由李旦率领袁恕己等人占领京城各主要进出通道和重要办公机关，包围政





事堂，将值班宰相全部控制，避免其向内廷通风报信；

B组以张柬之为小组长，和崔玄暐、敬晖、桓彦范一起，带着五百名羽林军冲向玄武门，打通进入内廷门户；

C组做主的是太子李显的女婿王同皎，他和羽林军将领李多祚、李湛一起，负责请太子李显尽快进入皇宫撑场子。

当A、B两组都在有条不紊地按计划实施时，最关键的C组却卡壳了。

当王同皎来到东宫请老丈人出门时，身为皇储的李显却吓得怎么也不敢出门。这位皇子就如光绪皇帝害怕慈禧一样，已经是三四十岁的人了，对女皇依然充满了恐惧。任凭女婿怎么劝，他就是不愿上马进宫，还说他妈咪身体不佳，怕惊吓到妈咪，甚至说出了请"诸公更为后图"的昏话，劝大家把已经拔出鞘的刀放下来，对政变这件事从长计议。

这话谁敢听呀！政变从来就是一辆只有油门没有刹车的特制专列，从起点到终点，其间不能上下乘客，最终结果只有一种：惨烈。不是自己惨烈，就是别人惨烈；不是自己撞得车毁人亡，就是把别人撞得粉身碎骨。

而现在，专列已经风驰电掣地高速运行着，车长却下令停车，车组人员当然不答应。为了不使己方车毁人亡，女婿也顾不得犯不犯上了，他和大家半劝说半强制地将太子老丈人抱扶上马，奔向内宫。

当李显带着一帮荷枪实弹的军士进入武则天的住处时，正好碰上了张易之、张昌宗兄弟两人。没有什么废话，张柬之等人冲上去就砍死了这对兄弟。然后，李显他们没敲门也没喊"报告"，更没等门里的女皇说"请进"，就直接进入到当时国家最高领导人的卧室——长生殿，"环绕侍卫"。

不得不说，史官写到这里太偏心眼儿了，明明是把躺在床榻上的女皇跟圆规划圈一样武装包围了，还美其名曰"环绕侍卫"。有一帮大男人拿着刀剑跑到女同志卧房中"侍卫"的吗？况且这女同志还在生病，还是皇帝。

一生强势的武则天做梦也没想到，自己两个老实巴交的儿子竟会来武力逼宫这招。这点从她的第一反应中就可以看出来。

当武则天发现自己已经被包围在床上时，惊得坐起来问道："乱者谁邪？"

张柬之回答说，张易之、张昌宗谋反，我们奉太子之令，已将两个反贼诛杀，因为怕走漏消息，事先没跟您通气，抱歉得很。

原来如此。女皇彻底明白是怎么回事了。她知道自己此时已无力控制局势，所以并没有因两个情郎被杀而大发脾气，只是淡淡地对儿子说，既然两个小子已经处死，你可以回你的东宫了。

但是，事情到了这一步，空手而回是不可能的了。桓彦范对女皇软中带硬地说："愿陛下传位太子，以顺天人之望！"

这是所有政变的统一答案。大家提着脑袋就是为了得到这个答案，无一例外。还记得玄武门政变吗？李世民的手下尉迟敬德在政变进行中时，直接要求皇帝李渊任命李世民为天下兵马总司令。这回桓彦范更厉害，直接替自己的顶头上司向皇帝索要皇位！随着这句话的挑明，武则天的权力生涯正式结束了。

第二天，武则天交出全部权力，下诏命太子监国。紧接着，第三天，她又再次下诏宣布退位，将皇位传给太子李显。

自此，"五王政变"取得了圆满成功，李唐这只大盘股在停盘十五年之后重新复盘。敬晖、桓彦范、张柬之、袁恕己、崔玄暐五人因在复盘工作中居功至伟，得到了董事长李显给予的大量的股份奖励，均被封为郡王，享受李家近亲待遇。这就是这次政变名称的来历。

不过，这五个新晋郡王却结局凄惨，他们在政变后的第二年就被武三思恶意诬陷，先后被贬谪到荒凉的岭南，全部死于非命。

成也政变，败也政变。这五个人经历了由快速富贵到快速死亡的过程，自导自演了一部从天堂到地狱的大戏。

之所以用"自导自演"这个词，是因为我觉得，"五王政变"其实是一次可有可无、大可不必的行动。这五个人虽然忠于李唐，但若说他们一点也不将这次政变作为自己上位的政治性赌博，恐难令人心服。这次政变和明朝的"夺门之变"情形相同，并没有多少实质意义。"夺门之变"中的明代宗朱祁钰当时已经病入膏肓，而且没有子嗣。他死后，皇位重新落到因土木堡之变而意外失去皇位的哥哥朱祁镇身上已没有任何悬念，朱祁镇根本无需发动政变，强行夺位。

从本质上讲，"五王政变"中的敬晖、桓彦范、张柬之等人和"夺门之变"中的徐有贞、石亨、曹吉祥等人一样，都只是一群商业政治头脑发达的策划师而已。说到底，这就是一次"尾市交易操纵"行为，拉抬、打压、锁定手段一起上，是为了在下一个盘口获取更多的利益。

但不管怎么说，李唐胜利了。李显登基后的第二个月，即改周为唐，百官名称、旗帜颜色等一切恢复如旧。李唐政权涅槃重生了。

而被逼退位的武则天，最后的岁月是落寞的。她被软禁在上阳宫，尽管每天的太阳仍旧暖暖和和地照在她的身上，但对于一生嗜权如命的女皇来说，失去了权力就等于失去了灵魂。公元705年十一月，一代女皇在失意中走完了她独具一格、极尽繁华的人生。



武则天死前留下了一道遗诏:“去帝号,称则天大圣皇后。王、萧二族及褚遂良、韩瑗、柳奭亲属皆赦之。”在生命的最后时刻,她终于公开宣布褚遂良、韩瑗、柳奭等人无罪,终于向世人承认自己当年冤杀了他们。

那一刻,她应该看淡了一切,看透了人生争权夺利的虚无,明白了无论怎样经营钻营,无论怎样风光耀眼,结果都是一样,人生短短几个秋！所以,她不再在意自己是不是第一,她要求除去帝号,以谦虚的姿态重新归入李家儿媳的队列之中。

公元706年,武则天的灵柩从洛阳运到长安,被安葬在乾陵,和唐高宗李治合葬一室。这座中国唯一的帝王夫妻合葬墓位于今天的陕西乾县,也是我国目前已知的极少几个未遭盗掘的帝王陵之一。它的里面到底埋藏着多少珍宝和秘密,是世人最感兴趣的问题。我们有理由相信,发掘乾陵的那一天,必将会出现一批让世人震撼的奇迹！

武则天留下的让世人猜不透的谜语太多太多了,光是那块在墓前高高耸立的无字碑,就让后人足足猜测了一千年,并将一直被猜测下去。

关于乾陵前的那块高大的墓碑上为什么空无一字,比较流行的说法是,武则天想将自己的是非功过留给后人评说。

我认为这个观点太后现代了。也许是复杂的我们把她想得太复杂了,也许是因为她压根就没想到自己会死,觉得还不需要刻上碑文;也许只是因为她已经参透了生命本身,觉得有没有能把牛吹死的悼词讣告已与她无关;又或许这个铁石心肠的女人已经不记得还有这块空空如也的石碑了……尽管武则天没有在墓碑上说,她想和这个世界谈谈,但在此,我们应当为武则天的一生作个简单总结。

客观地说,武则天的一生功大于过。假如把一个完美的人生比作一百分,那么武则天至少得八十分。这个分数是如何算出来的？请参看后面所附的《武则天人生答卷加分减分表》。

武则天是一个双面人,有魔鬼的一面,也有天使的一面。魔鬼做的恶事她干过,天使做的善事她也做过。只是在那个无人监督制衡的皇位上,她过多地肆意释放了自己心中恶的一面,涂炭了无数生灵。在人性之美上,她的恶压倒了善。

但不可否认的是,在她称帝期间,社会整体安定,边境相对太平,人民生活井然,她的历史功绩不容忽视。她处于李世民和李隆基两大天皇之间,一手拉着贞观之治,一手牵着开元盛世,她是唐朝两大盛世中间的桥梁。

如果把贞观、武周、开元比作一个英语字母的话,H是最形象的:左右两座高峰是贞观之治和开元盛世,中间的那一道桥梁就是武则天的大周。正是因为有了中间这一横,两大盛世才能实现自然衔接和过渡。有了这一横,一切都变得立体和丰满了！

附:武则天人生答卷加分减分表

分值	增分项		减分项	
	增分原因	增分值	减分原因	减分值
100	第一个当上皇帝的女人,敢为天下先,极具创新精神	+4	惨杀多位亲人,践踏人伦,缺乏人类基本的善良和同情心	-15
	在位期间,政局安定,人民生活相对富足,幸福指数居唐朝前列	+5	推行告密和酷吏制度,无端杀害众多朝臣,推行恐怖政治	-12
	能知人善任,虚怀纳谏,具有明君风范	+3	身为李世民的才人,却与李治发生私情,有违伦理道德	-6
	首创武举殿试,首次将诗歌列为科举考试科目,为唐诗的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	+3	不顾百姓的承受能力,大肆修建佛寺高塔,浪费钱物	-5
	在位期间重视文化人才的培养,丰富了中华文化,滋养了中国人的精神家园	+3		
	临终前主动承认错误,为冤案平反,有忏悔之心	+1		
	总计	+19		-38
	实际得分:81 分			

(注:此数字谨代表个人观点,如有雷同,实属巧合。)





二、唐中宗的三种颜色

唐中宗李显的人生就像一块白布，他的家人、亲戚都喜欢在他的身上搞蜡染工艺，通过各种方法和手段，不断地给他颜色看。与他爷爷李世民光辉的一生、战斗的一生不同，李显的一生是昏暗的一生、色彩斑斓的一生。

也许有人会觉得有些糊涂了，这昏暗和色彩斑斓是一对互相矛盾的词呀！之所以这么说，是因为这两个和色彩有关的词最能准确概括李显的一生。

我们可以用三种颜色来形容这位大唐第五个皇帝的一生。其实也可以说是四种。因为李治死后，李显刚登基即位的那段时间可以称之为热烈奔放、志得意满的红色，只是这种颜色实在太过短暂，只持续了两个月他就被老妈扭着耳朵从龙椅上拉了下来。所以，这种颜色不算也罢。

如果从第一次下台后算起，李显人生的颜色有一半时间都是灰色的，这也是他一生的主色调。

公元 684 年二月，武则天见这个儿皇帝有不听话、想丰满自己羽翼的意识，立即把他赶下皇帝宝座，降为庐陵王，并将其下放到今天的湖北均县、房县一带进行劳动改造，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只不过这受教育的时间太长了点，整整十五年。李显和老婆韦氏被扫出洛阳城时，韦氏还是个挺着大肚子的孕妇；当再次回到洛阳时，他们的女儿都快初中毕业了。

在农村接受劳动改造的十五年里，李显饱受煎熬，精神差点崩溃，他无时无刻不在担心母亲会派人来杀自己。

这种担心一是来源于李显软弱、惧死的性格，二来是因为这种情况确实随时可能发生。那段时间，李唐皇室的近亲成员差不多被推行酷吏政策的武则天杀得干干净净了，所以，李显觉得性命朝不保夕，是再正常不过的事情。

在李显下放农村的日子里，武则天并没有放松对儿子的监控，经常派朝臣下基层去"慰问看望"李显，看他有没有做出什么对自己统治不利的举动。每次朝廷来人时，大男人李显都表现得跟软壳蛋似的，"每闻敕使至，辄惶恐欲自杀"。要不是他老婆韦氏有胆有识，这李贤哥哥也不知道死多少回了。每当老公吓得惊慌失措的时候，韦氏都像一个淡定姐，在一旁给丈夫打气说："祸福无常，宁失一死，何遽如是！"

这个在逆境中炼就了钢铁般意志的女人，安慰老公的话还挺有哲理的，跟史铁生那句"死是一件无须乎着急去做的事，是一件无论怎样耽搁也不会错过了的事"

的名言可谓脉理相通。在那个艰苦的岁月里，李显就指着老婆这句话活着呢。可以说，如果没有韦氏这个精神支柱，李显断然不可能活到后来的峰回路转、柳暗花明之时。

在那遭受幽闭、前途堪忧的十五年中，本来身份高贵的李显和韦氏成了一对贫贱夫妻，夫妻两人互敬互爱，互勉互慰。虽然韦氏后来的做派在历史上备受诟病，但史书对这一时期的韦氏是持肯定态度的，说他们夫妻俩“备尝艰危，情爱甚笃”。

这是一对典型的共患难夫妻。李显偶尔也会梦想着富贵，他曾经对韦氏发誓说：“异时幸复见天日，当唯卿所欲，不相禁制。”李显这个渔夫还没从海里网到金鱼，就先把愿许出去了：如果日后我能重见天日，一定会让你随心所欲，想做什么就做什么，不加任何限制。这里的“重见天日”当然是指重登大宝之位。

“给你一句真的誓言，让你可以期待永远。”李显的这句誓言估计连他自己都没当真。因为依照当时的形势，他能保住性命就算是烧高香了，至于皇位那块天鹅肉，他心里知道，即使流下口水三千尺，也是不可能吃到的。他之所以这么说，多半是为了哄老婆开心而已。这就好比有的老公对老婆拍胸脯讲：“等我哪天买彩票中大奖了，一定给你买个游艇玩玩。”其实，他自己当下连泳衣都买不起，还在水里裸泳呢。

只是没想到，李显后来真的时来运转，被武则天召回洛阳，当上了太子。但这种从天而降的意外幸福，对当时灰头土脸的他们来说是不敢想也不可能想的。在那个被灰暗填满的日子里，对看不见希望、看不透未来的李显来说，老婆韦氏是他生命中的唯一一抹亮色。

童话中的灰姑娘遇到了王子，从此过上了幸福的生活。现实中的“灰哥哥”王子也终于和童话中的灰姑娘一样幸运，在历尽千辛万苦之后，迎来了自己的春天。公元698年三月，武则天一纸诏书将他召回洛阳，李显彻底甩掉了人生中的灰色。当上皇帝的李显终于换了一种颜色——绿色。

绿色是生命的颜色，代表着活力无限，蓬勃向上。可是，全中国人民都知道，一个男人头上如果戴着这种颜色的帽子意味着什么！

很不幸，唐中宗李显生命中的绿色正是他帽子的颜色。他戴上这顶帽子是一男两女三个人私下的合作成果。这两个女人，一个是夫贵妻荣的韦皇后，另外一个则是大家非常熟悉的才女——上官婉儿。

上官婉儿，这名字真好，跟纳兰容若一样，是一个让人一看就浮想联翩的美名。上官婉儿在中国民间的口碑很好，不少人简直把她当成了唐初的玉女掌门人。其实她并非一个单纯的女人，而是一个宫廷职场上的事业型女强人。她始终在帝国最高层的政治旋涡中心趟水涉河，见风使舵，且脚踏三船，在武家、韦家、李家三派政





治势力中摇摆攀附。

所以，不必把她想得过于崇高，也不能将她贬得一钱不值。她只是一个在宫廷险恶环境中谋生的没有家族势力支撑的普通女人，她必须左右逢源，才能使自己不被别人吃掉。

上官婉儿虽然谈不上是玉女掌门人，但在唐初，称她为才女掌门人当是无人反对的。她十四岁就成为武则天的机要秘书，以“大周第一秘”的身份帮武则天处理奏章、拟草诏书；她在诗歌方面也很有成就，把她爷爷上官仪创造的“上官体”发扬光大，在宋之问、沈佺期这些唐代才子参加的诗歌比赛中，她长期担任麻辣评委，其恰到好处的点评让才子们心服口服。

上官婉儿不但是个才女，还是个美女。这样的人间极品美眉，皇帝李显当然不能放过，于是将其立为昭容，成了自己的“床上用品”。不过上官昭容对皇帝并不专一，很快就和一个男人搂到了一起，这个男人就是武则天的侄子武三思。

武三思是很幸运的。“五王政变”之后，李显并没有像武则天上台后大肆捕杀李姓皇族那样，对武姓势力进行清剿。按照历代政变的一般规律，当时的武家子弟应该被斩草除根的。如果武承嗣或者武三思成为太子并最终登基为帝，那么李显、李旦这些皇室成员是不会有一个人能活下来的。

李显、李旦在唐代皇帝中算是心慈手软的，这固然是人性的优点，但在帝制时代，尤其是在政局不稳的时代，没有杀伐之气的皇帝是会吃亏的。尤其对李显而言，这个亏吃得太大了，不但自己的女人和以前的政敌春风暗度，而且自己差点把祖宗的江山弄丢了。

话说上官婉儿和武三思私通后，对自己的情人特别关照，极力在韦皇后面前推荐武三思，于是武三思得以经常进入内宫，并得到了李显的信任，无论什么国家大事李显都愿意跟武三思商量。皇帝的信任，使得武三思变成了中宗朝的红人。不料，红了的武三思再一次给李显的人生涂上了一抹绿色，他和韦皇后一来二往就勾搭在了一起。

让人想不通的是，李显对皇后与武三思打得火热之事，不知道是真的蒙在鼓里还是装作蒙在鼓里，似乎毫不介意，甚至大度到了皇后“与三思升御床博戏，帝从旁典筹”的地步。

老婆和情人在床榻上赌博玩牌，作为老公的他却在旁边热忱服务，为参赌双方点数筹码。真让人纳闷，这俩人的关系到底算是地下的还是公开的？

从李显称帝后的表现看，作为一个皇帝，李显是不称职的；作为一个男人，他更是失败。他的韦皇后总喜欢时不时地出个轨，不但跟武三思亲如一人，还和御医马

秦客、光禄少卿杨均等人私通。还有他的昭容上官婉儿，也不只有武三思一个情人，她还包养着一个帅哥崔湜，甚至还帮崔湜活动为当朝宰相。

你瞧瞧这皇帝当的，满朝都是给他涂绿的大臣。

如果说李显生命中的灰色是他母亲给的，绿色是老婆们给的，那么他生命中最后的颜色——黑色，则是他的两个最亲近的女人——老婆韦皇后和女儿安乐公主一起给的。

李显的女儿安乐公主是著名的刁蛮公主，在唐朝所有的公主中，她的贪婪、恶毒绝对能排在前几名。

安乐公主是李显最小的女儿，她是在李显和韦氏被贬往房州的路上出生的。估计是路不好走，把她给颠簸下来的。这孩子挺可怜的，由于当时条件很差，她生下来时连个包裹的小被子都没有，她那犯错误的爸爸担心她挨冻，就脱下自己的衣服把她裹了起来，所以她得了个“裹儿”的乳名。

裹儿出生后一直随着落难的父母过着颠沛流离的生活。幼儿园、学前班什么的都与她无缘，交不起入园费和赞助费不说，她还个地富反坏右的“黑五类”孩子，根本没人敢收敢教。所以，裹儿的童年跟她爸妈当时的心情一样，也是灰蒙蒙的，顶多就是在爸爸妈妈心情不灰的时候，听爸爸妈妈讲讲那过去的事情。

也许是觉得亏欠了小女儿，李显和韦皇后都特别宠爱这个从小就跟着自己受苦的老幺，所以富贵以后，两人对安乐公主不加约束，任她由着性子来，高兴干什么就干什么。天戳破了也不要紧，皇帝老爸派人搞点透明胶去粘一下就行了。在这种环境下生活的安乐公主，几乎可以说是法律之外的特权人士，想干啥就干啥，“恃宠骄恣，卖官鬻狱，势倾朝野”。

安乐公主当时的受宠程度简直到了让人无法想象的地步，她想替谁办什么事、给谁封什么官，只需自己先写好诏书内容，然后再把写好的内容遮住，拿去叫老爸在上面签字确认就行了。面对这种闻所未闻、荒唐透顶的出格行为，皇帝李显“笑而从之，竟不视也”。他就像一个大明星给自己的粉丝签名一样，很爽快地一挥而就，也不看看诏书上到底写的什么内容。

有了这个方便，安乐公主干脆在家里开了个专卖店，专卖官帽。不管是谁，不管想当什么官，只要是宰相以下的职务，随便挑，随便选，跟在超市购物一样，只要你肯出钱。我们现在虽然偶有买官卖官的事，但那都是腐败分子私下里偷偷摸摸进行的；安乐公主可跟他们不一样，她是公开的，她和老妈、上官婉儿一起，把卖官生意产业化、商业化。她们的口号是：只要你给我票子，我就给你位子。哪怕是身份低贱的屠夫、贩卒甚至奴婢，只要往她们的账号上存三十万文钱，马上就能变成吃财政饭



的朝廷官员。

放心，这个令人羡慕的公务员身份无需像今天的考生那样必须参加国考，进行什么初试、复试、面试，四五千个人争一个。走安乐公主的后门，收了钱她就替你办成事，考试必须没有，直接由皇帝下发委任状，而皇帝由安乐公主负责搞定。

在唐朝，按照正常程序，皇帝想要任命官员，首先得把写好的手令交给中书省进行审议，中书省先对拟任职的这个人进行一番组织摸底考察，看看该同志的工作能力和群众反映如何。如果发现皇帝把一个作风不好且喜欢使用家庭暴力的同志调到妇联去主持工作，或将一个犯过贪污罪的假释犯调到户部去掌管钱粮，中书省会依法驳回这项任命。

如果给安乐公主交了钱，就没有这么麻烦了。安乐公主只需找到老爸，借用皇帝的“墨敕”权力直接任命就行了。所谓“墨敕”就是皇帝提起毛笔用墨汁写一个任命书（有别于中书省黄纸朱笔的正式任命文件），然后送到中书省备案就可以了。这种任命不需要考察和审查，但在将任命文件送到组织部门存档时，会和通过正规渠道录用的官员有个区分，即在封缄文件时，封口是斜着封的，这就是唐朝独有的“斜封官”现象。

话说糊涂的李显当政那会儿是真乱，不但官职可以买卖，连和尚、尼姑的身份也可以花钱买，而且是明码标价：“钱三万则度为僧尼。”

交三百串铜钱就可以办个和尚、尼姑证件，拥有合法的僧尼身份。你会不会觉得那些掏钱办僧尼证的人都是些傻子、憨子呢？

如果你这么想，那就大错特错了。这些人可都是精明人，他们之所以愿意花钱买这个证件，并不是想跟现在的那些连“南无阿弥陀佛”都说不利索就跑出去化缘的男女那样骗钱，而是因为当时和尚、尼姑有一项特权，可以免交捐税、免服差役。这可是件有利可图的事。如此一来，和尚、尼姑满街都是。随便碰上帅哥美女，他们口袋里都可能揣着一张僧尼证。那时候的和尚、尼姑可以很自豪地说：“我是个有身份证的人！”

安乐公主这个从小没受过良好教育的孩子，表现出的贪婪和自私的程度，让人难以想象。她曾经向父皇李显提过一个过分的要求：“请昆明池为私沼。”要求老爸把长安城外的昆明池作为礼物赏赐给她。

昆明池是汉武帝时命人开凿的，既是皇家游玩的水上公园，也是附近老百姓捕鱼捉虾的场所，面积有四个西湖那么大。你说你一个女娃儿，泡澡、游泳也用不着那么大的地方呀，李显就是再昏也不可能答应这个要求呀。

不料，这下把刁蛮的“小燕子”气得够呛，皇爸爸不把这湖给她，她就自己造湖。

强抢民田挖了个人工湖，比昆明池的面积还大，极为奢华，而且她还给这湖取了个藐视昆明池的名字——定昆池。

安乐公主不仅做事胡作非为、生活穷极奢欲，而且有着极强的权力欲。她和母亲韦皇后一直在策划，策划着怎么从她爸爸李显手中夺过皇帝的宝座。

唐中宗李显第二次登基后当了五年多皇帝。这五年里，他基本没做过什么事，一切大事都由韦皇后和武三思做主，他只是个执行方面不错的皇帝，专门负责执行韦皇后的指令，全国所有大事都是韦皇后在幕后遥控指挥的。

关于韦皇后，这里无需多说，大家只要了解了武则天的登基历程，就不用再去特意了解韦后了，因为她们的夺位手法、招式、过程一模一样。武则天干过的事，她都干过：陷害反对她的忠良、打击皇帝的其他子女、给自己的祖先封王建庙、祭拜天地时在皇帝之后作为亚献，甚至还搞了个凳子坐在李显身后，照搬武则天那套个性化行为——垂帘听政。对于韦后在朝廷中的种种行为，史书上说她“如武后在高宗之世”。

武则天君临天下的奇异经历确实让后世很多女人羡慕不已，尤其是离她最近的韦皇后。从韦后的这些行为可以看出，她应当是婆婆武则天的超级崇拜者，她一心想效仿婆婆，“学习则天好榜样”，成为下一站天后。

不单韦皇后，连她的女儿安乐公主都想当女皇。她曾经直接要求皇帝爸爸封她为“皇太女”，好让她成为皇位的法定继承人。这位公主真是个创意界的奇才，竟然创造出了“皇太女”这个词。

由于“皇太女”的想法总是太出格，宰相魏元忠怕皇上哪天犯糊涂，真弄出一个皇太女来，赶紧上书表示反对。安乐公主知道后，气得对魏元忠大吼：“阿武子尚为天子，天子女有不可乎?”说来说去，还是武则天的榜样作用强烈。

皇帝的老婆和女儿都想当皇帝，可是，只要有皇帝的儿子在，这母女俩永远也没机会。所以，李显的儿子——皇太子李重俊就成了韦皇后和安乐公主的眼中钉、肉中刺，她们无时无刻不在思考和寻找着拔钉挑刺的方法。

李重俊是李显和别人生的孩子，对这个不是自己亲生的太子，韦皇后当然是极度厌恶的。韦派统一战线上的安乐公主夫妇、武三思及上官婉儿等人，也都在利用各自的权力打击李重俊。上官婉儿利用为中宗草拟诏书的便利，在诏书中的语言文字和措辞上抑李扬武崇韦，给她的情人和皇后做软广告；武三思父子更是恨不得把李太子一口吞了，尤其是武三思的儿子武崇训，作为安乐公主的老公，他和老婆妇唱夫随，“常凌侮太子，或呼为奴”。

太子乃下任皇帝，这夫妻俩竟敢称呼太子为奴才，这种骇人的嚣张只有一种解



释:不是他们不想活了,就是他们不想让太子活了。

答案显然是后者,他们早就不想让李重俊活了。武崇训多次唆使安乐公主向李显建议废掉太子,立她为皇太女。

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这句话在压迫天下百姓的皇宫里照样适用。受不了这口窝囊气的李重俊猛烈爆发了,他要反抗。

景龙元年(707 年)七月,在唐中宗即位的第三年,陷入多方势力包围的太子李重俊挥戈而起,率领宿卫将领李多祚、李思冲等人及三百多名羽林军举行武装暴动,冲入武三思家中,杀死了武三思、武崇训父子。武氏父子毙命后,李重俊并没有就此收手,而是率众打进内宫,高声呼喊着要斩杀韦后、安乐公主和上官昭容。

暴动发生后,李显吓得赶紧带着太子点名要杀的三个女人跑到玄武门城楼躲了起来,并急速调兵护驾。李显登上城楼一看,哟,稀稀拉拉三百人,这就想打进玄武门?这也太拿我这皇帝不当干部了吧!

当李显以避难者的身份出现在玄武门城楼上时,李重俊的那三百多名羽林军才知道他们被太子忽悠了。原来他们都是被太子“矫诏”骗来的,只有少数几个将领知道此次行动的真正目的。李重俊对羽林军士兵说是奉皇帝密旨,铲除魏、武势力,他是太子,大家当然相信他。可当皇帝现身后,他的谎言就穿帮了。

这时候,李显在楼上开始了分化瓦解羽林军的喊话:“汝辈皆朕宿卫之士,何为从多祚反!苟能斩反者,勿患不富贵。”

此话一出,太子的队伍立刻人心涣散。大家听说只要杀了领头者,不但可以既往不咎,还能立功受奖,都争着抢着去砍自己的领导,李多祚、李思冲等人还没反应过来就成了刀下之鬼。皇帝这个职位真牛,一句话就可以让一场暴动逆转成反暴动,怪不得几千年来那么多人削尖了脑袋都想当皇帝。

不过,这位李重俊太子是没机会成为皇帝了,他在逃跑的路上被部下所杀。原因很简单,大家见跟着这个太子没有希望了,便把他的首级献给朝廷,为自己创造希望去了。

据史料记载,李重俊死后,李显“以其首献太庙及祭三思、崇训之柩,然后枭之朝堂”。不知道这人是怎么当爸爸的,亲生儿子死后,其头颅竟还被他充分利用了三次。

由此可见,李显这人是个地道的昏君。幸亏他只做了五年皇帝,要是像他的侄子唐玄宗那样坐了五十年龙庭,那他祖爷爷和爷爷和拼命打下来的唐朝估计就毁在他手里了。

不明白李显为什么那么绝情无义,对武三思比对自己的亲生儿子还情真意切。

李重俊发起暴动，虽然很鲁莽、很冲动，但其中确实有被逼无奈的因素。况且，武三思本来就是个死有余辜的大奸臣，他再次得势以后，害死了很多人。“五王政变”中的桓彦范、敬晖、袁恕己被流放后，他还特地派人追到流放地，以棒击、剐割、灌毒药等极为残忍的方法将他们杀死。

所以我觉得，性格毛躁的李重俊杀死武三思父子并没有错，甚至还可以说对李唐有功。因为除掉了武三思，等于是替后来的李隆基和太平公主发起诛韦政变去掉了一个强劲的对手。可能正是基于这个原因，唐睿宗即位后，立即替这个侄子平了反，并加赠谥号，陪葬定陵。

李重俊死后，太子之位虚空，这更刺激了韦皇后母女的不臣、不妻、不女之心。两个女人一个想当女皇，一个想做皇太女，而要实现这个诱人的目标，必须扳倒皇帝李显。

对于扳倒李显，韦皇后一点没当回事。因为她知道，这件事根本就算不上个事儿。对于这个在下放期间必须要自己抱着才能安然入睡的懦弱男人，她若想要他的性命不仅不是问题，而且易如反掌。

成问题的不是皇帝，而是皇帝的弟弟李旦和妹妹太平公主。条件摆在那儿呢！韦后若想“袭则天故事”，就一定要摆平李家这两只拦路虎。

但是，很难！我们都知道太平公主，那是女人中的人精。李旦虽说不过如此，但他有个很了得的儿子李隆基。

两派政治力量互相防备，虎视眈眈地看着对方。那个阶段，唐朝宫廷最突出的主要矛盾就是，韦氏日益增长的抢权夺权思想和李氏不断提高的警惕戒备心理之间的矛盾。但在整体力量上，皇后派还是占据了一定的优势。因此，韦后集团逼宫甚紧，利用各种手段极力挤压李姓皇室成员的政治生存空间，想把李氏势力挤出最高权力中枢，然后再跟他们亮家伙。

古往今来，宫廷阴谋都一样，诬陷、谋反大概是流行度最广、实用性最强的一种击倒对手的锁喉擒拿手了。

这不，长期坐在家里听歌赏舞喝花茶的相王李旦和太平公主都被诬陷黏上了，韦后对小叔子、小姑子使出了那招致命的锁喉擒拿手。她让兵部尚书宗楚客指使别人给皇帝上奏，告相王和太平公主“与重俊通谋，请收付制狱”。

这李显当然是老婆怎么说他怎么信，马上召来御史中丞萧至忠，命他把这案子好好审审，力争办成铁案，向皇后献礼。

萧至忠听皇上这么说，心里失望得想用上朝用的象牙笏版扇他。这位唐朝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流着泪替李旦辩护说：“陛下富有四海，不能容一弟一妹，而使人





罗织害之乎！”

这句近乎严厉质问的辩解使李显的心灵受到了震撼，这位迷糊皇帝似乎想起了手足之情，从此以后打消了兄弟相煎的想法。

李显的一生很像一根弹簧，早年时被母亲狠狠踩在脚下，不得已以匍匐的姿态紧贴地面，艰难地生活着；二次登顶以后，这根失去了约束力的弹簧彻底地伸展开来。也许是前半生吃苦太多，成为“回锅皇帝”后，李显对费心费力的朝政一点也不感兴趣，国家的事情都由韦皇后做主，他的主要工作就是变着法子地开心玩乐，似乎要把前半生没机会玩乐的损失恶补回来。当时李显最喜欢的两项文体娱乐活动是“观宫女拔河、为宫市以嬉”。

在古代，拔河本来是男子运动项目。李显觉得同性相斥，男人不如美女拔得好看，想想看，一大群花枝招展的美女拽着一根绳子哼哼嗨嗨地拖来拽去，那场面一定很养眼，绝对不比今天一大帮穿着三点式的选秀美女打沙滩排球逊色。

光看宫女拔河他还嫌不够刺激，还经常组织三品以上的文武官员进行拔河比赛。这大概是世界上最特别的拔河代表队了，参赛运动员全部由省部级以上高官组成。唐代著名的军人宰相唐休璟当时已经八十多岁了，也被迫作为选手参加比赛。八十岁的老汉，拔萝卜都够呛了，哪还能拔河呀，结果一不留神摔倒在地，半天爬不起身。

这样的景象正是李显最想看到的，“上及皇后、妃、主临观，大笑”。他和他的女儿及大小老婆们跟看喜剧电影一样，见别人仰倒在地，一个个乐得前仰后合。这完全是将自己的快乐建立在别人的痛苦之上。这个良心大大不好的皇帝，没有尊老爱幼的精神就不说了，关键是他竟然如此对待唐休璟这样的戍边名将。想当初，一向桀骜不驯的吐蕃军队都被唐休璟打得跟乖孙子似的，服服帖帖的，多少年都不敢进犯唐朝边境。武则天曾经当着魏元忠、姚崇等人的面说：“休璟谙练边事，卿等十不当一也。”

魏元忠、姚崇是唐代大腕，可武则天居然说十个他们都抵不上唐休璟一个，可见其能力之强。这么一位德高望重的老臣，若是遇上了李世民，早就被当元老供养起来了，而这孙子却以看国家重臣的笑话为消遣！

李显还有个特别的爱好，就是喜欢看别人做生意。他在宫里搞了个跳蚤市场，叫人在市场里摆地摊卖小商品。宫廷重地，当然不可能把大街上那些买烤白薯的、炸油条的、滚糖葫芦的小贩招到里面，老规矩，“道具”还是那两样——宫女和大臣，“命宫女为市肆，公卿为商旅，与之交易”。

漂亮宫女卖东西，高级干部买东西，那皇帝李显干什么呢？

他不买东西也不卖东西，而是和皇后一起在一旁孬孬地看着，傻傻地笑。

怎么才能使皇帝皇后开心大笑呢？这就涉及买卖双方的任务问题了。这宫女和大臣光买卖东西还不行，必须得吵嘴，不管是为价钱高低还是为商品质量，随便找个理由就行。

这么一来，小商品市场里吵声四起，鸡犬不宁。只有这样拉拉扯扯、吵吵嚷嚷、乱乱哄哄的景象，才能让皇帝李显觉得好开心，才能让他撇着大嘴哈哈大笑。这种做派不禁让人想起了明朝那些有着各种怪癖的朱家皇帝们。

此外，李显还很喜欢微服私访。在他死前的那年元宵节，他和韦皇后脱下龙凤袍，穿上便服，跑到大街上观赏花灯去了。

还是没有电视媒体好，这么高级别的干部走到街上居然没人认识！现如今，就是一个县长都没有从容逛街的可能。他往那儿一站，估计光上访的人都能把县长的大腿抱肿了。

非常值得一提的是，李显的这次化装出游让好几千名宫女得到了自由。他在自己出门赏灯的同时，给平时深锁宫廷的数千名宫女集体放了假，让她们晚上也上街看灯。结果晚上回来后拿着花名册一点名，一大半宫女都一去不回，偷偷跑了。

说起来这还得感谢杨广呢！要不是他把元宵节放灯的习俗发扬光大，那些可怜的宫女们晚上哪会有出去看灯的机会？没有看灯的机会，哪会有溜号的机会？

唐代是有宵禁的，夜晚不准上街（元宵节除外）。所以，那时候夜晚的大街跟撒哈拉沙漠一样，一片死寂。关于这一点，过惯了霓虹闪烁夜生活的现代人可能有点纳闷，那时为什么要禁止大家夜晚出门呢？

主要原因有二：一是出于维护朝廷政权稳定的需要，怕有人造反。万一许多人聚在一起，几杯酒一喝，都跟《水浒传》里的宋江一样，写反诗、上梁山怎么办？

二是提倡造人。号召大家别在大街上瞎玩儿，要玩儿就跟妻妾床上玩去，得玩儿出点劳动成果。如果给唐朝拟句计生宣传口号的话，“多生孩子少种树”是再合适不过的了。因为唐朝到处都是大兴安岭、小兴安岭，缺米缺油缺孩子，就是不缺树。生产要劳力，打仗要兵员，没孩子不行。

这种生育思路在今天的一些国家仍然很有市场。一些国家也恨不得实行宵禁，政府甚至要求公司将下班时间提前。这些国家的人口近几年都是负增长，长此以往，种族必将萎缩甚至是灭绝，所以政府使劲鼓励大家回家造人。

见微知巨，窥斑见豹。从一个人的业余文化生活就能看出他的品位、修养和性格。李显的业余文化生活都是以玩弄别人为乐，把自己的快乐建立在别人的痛苦之上，这是昏君必备的硬指标之一。虽然李显还算不上是真正的昏庸，但从他在职





期间的表现看，已经处于昏庸和非昏庸的临界点了。

这个热衷于耍弄别人的皇帝却不知道，自己一直被老婆耍弄着。在他当政末期，他重蹈爸爸唐高宗的覆辙，不理国事，朝政完全被皇后控制。韦后差不多成了事实上的皇帝，只差一个合法名分。为了弄到这个合法名分，韦后和她的亲信在一步一步运作，将朝廷改造成她家议事的后堂。

虽然糊涂的李显还成天在那儿没心没肺地吃喝玩乐，但朝中很多大臣坐不住了。他们对韦氏独断朝纲十分忧虑，纷纷上书皇帝，要求李显真正负起一国之君的责任。

就在这一时期，一个突发事件引出了一个惊天大阴谋，并让李显的人生有了一个黑色的结局。

公元 710 年五月，许州（今河南许昌）官员燕钦融给李显上奏，毫不隐讳地将矛头直指皇后集团。奏折上说："皇后淫乱，干预国政，宗族强盛；安乐公主、武延秀、宗楚客图危宗社。"

武延秀是安乐公主的再婚丈夫，也是公主前老公武崇训的堂弟。武崇训在世时，安乐公主就偷偷和武延秀搭上了。老公被杀是她求之不得的好事，正好给了她光明正大再嫁的机会。

这燕钦融胆子很大，一张状纸把朝廷最得势的一群男女全给告了，还向皇上暗示皇后淫乱后宫，试图谋反。这样的"牛状"李显从未见过，于是他招来燕钦融询问核实情况。

询问完毕，宗楚客见燕钦融出了大殿门，立即对飞骑营卫士假传圣旨，说皇帝诏令处死燕钦融。飞骑营卫士二话没说，抓住燕钦融用力抛掷到石柱上，燕钦融因撞断脖颈而死。可怜的燕钦融，刚踏出了宫殿门就走进了鬼门关。

但是对只手遮天的皇后集团来说，杀死一个反对派人士是家常便饭，他们根本不会搁在心里。他们万万没想到的是，皇帝却把这事放在了心上，对他们这次嚣张的杀人灭口事件非常不满，"意颇怏怏不悦"。

一个从来不生气的皇帝居然破天荒地生气了！那句说烂了的"黎叔很生气，后果很严重"用在这儿最为恰当。李叔的这种反常行为让皇后集团成员开始身体不适，个个头皮发麻、额头冒汗、手脚冰凉，"由是韦后及其党始忧惧"。

当然应该生气！作为一个握有最高权杖的皇帝，面对老婆明目张胆地偷人、臣下肆无忌惮地杀人，如果他还能若无其事，稳得跟泰山一样在那儿看宫女拔河、看太监们讨价还价，那他绝对离完蛋不远了。

人总会生气的，如果一辈子一次气也不生，那和一辈子不生病一样，不一定是

好事。有时候，生气是为了表明态度。

可惜李显这气生的太晚了，因为他的皇后怕自己先完蛋，已经决定和女儿一起做掉孩儿她爸。

六月初二，距李显生气刚好过了半个月。这天，韦皇后和安乐公主给李显送了许多馅饼，当然，馅里是下了毒的。

这是唐中宗李显最后一次用餐，饼吃完了，他的生命也随之结束了。五十五岁的李显就这样死在了老婆和女儿的黑色阴谋中。

这事太让人感慨了！母亲、妻子和女儿是一个男人一生中最亲近的三个女人。可是李显这个苦命的人儿，他一生都在这三个自己最亲近的女人掀起的旋涡中挣扎，每一个旋涡都可能将他吞噬。

他真的很不幸，摊上了一个狼性十足的母亲，又娶到了一个“红太狼”皇后。红太狼欺负老公的武器只是一个平底锅，而韦皇后则用平底锅摊了一锅毒饼，亲手喂到了老公嘴里。

对“三色皇帝”李显而言，他的老婆、女儿是一直潜伏在他身边的两种看不见摸不着的气体，一种是一氧化碳，一种是二氧化碳，是随时能把人杀死的有毒气体。回到都城再次即位的李显，对老婆和女儿是真心实意的好。可是最后，亲情还是敌不过权力的魔力，他就这样被自己视若珍宝的两宝无情地抛弃了。

想想李显真的很悲哀，他一生中的愉快时光总是过得很快，痛苦总是很苦。有母亲的时候，他是母亲的棋子和道具；有妻子的时候，他相当于被判了“有妻徒刑”，整日在妻子的盛威之下唯唯诺诺地过日子。

然而，这个一生充满着悲哀失意的软弱男人却有一个奇特的身份——他是中国历史上拥有最多皇帝亲属的人。他的爸爸李治是皇帝，妈妈武则天是皇帝，儿子李重福是皇帝，弟弟李旦是皇帝，侄子李隆基也是皇帝，就连他老婆也差点当了史上第二个女皇帝。

生在这样一个阴盛阳衰的非典型性家庭里，李显的非正常死亡是很正常的。

三、连环政变

中宗李显死后，韦后将李显只有十六岁的小儿子李重茂扶上皇位，改元唐隆，自己临朝摄政。李重茂当然只是一个站在前台的提线木偶，他举手投足都得看韦皇后手里的线是怎么拉拽指挥的。他对长在自己身上的手脚，只有拥有权，没有使用权。



即便是这样的傀儡生活也是短暂的，因为自古以来，皇帝一旦成为傀儡，必将会上演一出“傀儡皇帝三部曲”的闹剧。成为傀儡只是三部曲的开始，接下来的铁定是被废黜，第三部则一定是不明不白的死亡。中国历史上的三部曲皇帝举不胜举，几乎每一次改朝换代都会出现这一幕。

韦后毒死中宗、扶正李重茂的终极目的就是为了改朝换代。当时，韦氏家族已经牢牢握住了唐朝的最高权杖，韦皇后的堂兄韦温官居全国武装力量总司令，羽林、飞骑禁军的指挥有好几个都是韦后的弟侄，再加上朝中亲韦派官员当道，可以说，唐朝当时的政治、军事决定权都已集中到韦皇后手中。对韦皇后而言，像武则天那样取李唐而代之的政治条件已经具备，如果不出现意外，中国历史上的第二位女皇即将横空出世。

可惜的是，一切只是如果，意外还是出现了。就在进行朝代更替最关键的敏感时间，一场逆转韦氏命运或者说逆转大唐命运的意外出现了！武则天是唯一的，她的成功不可复制！

虽然当时韦氏集团势力强大，但他们还是忌惮相王和太平公主，因为这二人是老李家的核心人物，必须把他们消灭掉，才能稳稳当当地以韦代李，安享天下。韦皇后天天组织亲信召开碰头会，“密与韦温、安乐公主谋去之”，偷偷商量着怎样才能彻底干净地把他们消灭掉。

就当时的形势而言，李唐政权已被逼到了悬崖边上，因为韦氏集团已经拉弓搭箭，即将对李唐皇族发起毁灭性的一击。

就在韦氏吹响冲锋号前的最后时刻，韦氏集团的兵部侍郎崔日用因为担心政变失败祸及自己，突然反水，偷偷派人将这一消息告知了临淄王李隆基。

一切都因这条绝密消息而改变！

李隆基得到这个十万火急的情报后，立即和姑妈太平公主商量，决定来个先发制人，抢在韦氏集团动手之前动手，杀对方一个出其不意。

公元710年六月二十，又一场影响唐朝历史走向的宫廷政变开始了。

当天夜里二更（晚上十点至十二点），李家班成员葛福顺突然率众冲进羽林军大营，快速杀死韦氏将领韦璿、韦播等人，然后带着那些常受他们俩打骂，早就不想跟着他们干的羽林军士兵和其他几支队伍，杀向韦皇后所住的内宫。

韦皇后听见外面杀声震天，知道大事不好，赶紧起床，慌慌张张地跑到飞骑营寻求保护。她以为飞骑营还是他们韦家的呢，却不知她那些堂侄堂弟早已成为刀下鬼了。一个飞骑营士兵看见她跑来，刷的一刀砍下了她的头，去找李隆基报功领奖金了。

这时已经是零点以后了，安乐公主在干什么呢？人家正在“照镜画眉”呢。

看来这公主的夜生活相当丰富多彩，凌晨时分还在对镜梳妆、描眉扑粉，不知道她这妆到底是化给谁看的？军士们可不管那么多，冲进小姐的闺房，手起刀落，一切就都结束了，最后只能便宜阎王爷了。

还有那个姓名和相貌一样美丽的上官婉儿。她苦苦哀求李隆基留她一命，可惜遭到拒绝，终被处死。

那是一个“今夜无人入睡”的夜晚，从晚上十点开始一直到天亮，长安城所有城门紧闭，禁止人员进出，城内所有的韦氏家族成员和亲韦派官员全被斩杀。

随着天明的到来，李唐家族终于开始真正主宰自己的明天。从这一刻起的半个世纪内，再也没有任何外姓人干扰李唐的朝政走向，李氏家族创立的大唐进入到一个全盛的巅峰时期。创造这一巅峰的正是这次政变的绝对主角——后来的唐玄宗李隆基。

李隆基的这次绝地反击能够取得胜利，是非常侥幸的。要是韦氏集团没有麻痹大意、没有措手不及，李隆基领导的这次行动没有一点成功的可能，因为双方的力量悬殊。

当时，唐朝一切有利权力资源都控制在韦氏集团手中。因此，李隆基想扳倒韦皇后，就像蚂蚁伸出一条腿想绊大象一个跟头一样，连李隆基最亲近的贴身侍卫都不相信。李隆基有一个名叫王毛仲的侍卫，“勇骑善射”。他得知主人要干这种用石头砸天的事情后，竟“避匿不从”，自动隐身消失，直到政变成功之后，他才敢再回来。

事实上也不能怪毛仲同志悲观，当时跟随李隆基发动政变的那些人，他们的名字都很陌生，全是些没有实权的中下级官员，只有太平公主的儿子薛崇简是负责管理军械的三品官，其他人都是五品甚至七品以下的小官。后来成为禁军首领、在马嵬坡指挥兵士哗变、逼迫李隆基处死杨贵妃的陈玄礼，在参加这次政变时，还只是个果毅都尉，相当于现在营连一级的小军官。

李隆基不但没有掌握实权的军方将领，连正规的士兵也没有。史书上有这样一段记载，说在得知韦璿、韦播等人已被杀死后，李隆基率众攻打内宫，捉拿韦皇后。跟在他身后的是什么人呢？不是铠甲闪闪、武器精良的千万个禁卫军战士，而是“丁匠二百余人，执斧锯以从”。

想一想那个场面：在李唐皇室命悬一线的时刻，李隆基竟领着一群王府的园丁、木工、瓦工和电焊工们，手里拿着锯啊斧啊去攻打戒备森严的皇宫！知道的说这是去干革命了，不知道的还以为是一个包工头带着一帮民工去干工程呢。





对于自己的实力和成功的几率，李隆基也很清楚，他并没有一定成功的把握。行动之前，有人曾提醒他把计划禀告他的父亲相王李旦。但他拒绝了这一建议，说这事得他一人来做，“事成福归于王，不成以身死之，不以累王也”。

这是个有大局观且孝顺的好儿子。如果革命成功了，胜利的果实归老爸；如果失败了，自己一人承担后果，绝不连累老爸。

不过，这只是他一厢情愿的天真想法。试想，如果政变失败，他的父亲，他的姑妈，他们整个李氏家族，不可能有人活下来。因为韦皇后早就想搞死他爸和他姑了。上次太子李重俊发飙杀死武氏父子时，原本不关李旦什么事，可韦后都想将谋反的罪名扣到李隆基他爸身上，更何况这次是他儿子真的谋反呢！

所以，这次政变最大的受益人李旦事先真的被蒙在鼓里，毫不知情。当他知道这事的时候，儿子已经为他争来了一个跨国公司董事长的位子，他只需要把屁股埋进那把豪华的老板椅里就行了。

处于绝对优势地位的韦氏集团之所以失败，最重要的原因是韦氏家族缺少能撑起局面的精英人才。假如韦家拥有一两个精明成熟的主心骨似的人物，再借助韦后的权力，重点对李氏进行打击、设防，李唐政权最终变色并非难事。

像韦璿、韦播这些人，虽然手握重权，却是没有脑子的酒囊饭袋之徒。他们为了在军队中树威，使将士服从自己，动辄就对手下用刑，把自己和手下弄成了猫和老鼠般的对立关系。结果他们死后，手下的将士们不但不提给领导报仇的事，反而一致喊好，并迅速加入李隆基的政变阵营，一起去杀韦皇后。

愚蠢的韦家子弟，他们只知道要别人惧怕，不晓得要让别人感恩，不懂得将和兵其实是鱼和水的关系：鱼因水而生存，水因鱼而生动。当年玄武门之变时，李建成都死了，他的手下将领还呼啦啦地全体出动，准备去找李世民报仇。如果李隆基发动政变的当夜，韦璿、韦播的羽林军也有这样的表现，那李隆基就没有成功的机会了。

细想想，这里头似乎有一个奇怪的现象。从历史上看，凡是强势的外戚家族都是阴盛阳衰：女人是狼，男人是羊。西汉的吕后手腕多硬，那么多牛皮哄哄的开国将领都被她压得不敢动弹，可她刚死，两个侄儿吕产、吕禄就被人干掉了；强人武则天的家族同样如此，姓武的子侄一大帮，却没一个能扶得上墙的。所以，人才匮乏、庸才太多大概是外戚势力始终不能在中国历史上站稳脚跟的一个重要原因吧。

六月二十一，尘埃落定之后，李隆基才跑到李旦那里，向他报告了整个事情的经过，并请求父亲原谅自己的先斩后奏。

当然，这只是个象征性的请罪而已，李旦哪里会怪罪儿子，忙不迭地一把抱住

儿子边哭边说:“社稷宗庙不坠于地,汝之力也。”

我相信,这真是他发自内心的肺腑之言。如果没有李隆基的这次快速起兵,等到韦后开始行动时,李唐江山易主是肯定的事情。年轻精明的李隆基在关键时刻力挽狂澜,为李家王朝、也为他自己挣来了无尽的幸福。

不过,对皇帝李重茂来说,此刻是相当不幸福的。

韦皇后在的时候,李重茂是傀儡;现在大唐权杖转移到了叔父李旦手中,他连傀儡都做不成了,必须彻底从宫廷消失。他那位参与政变的姑姑太平公主早就等不及了,催促他发扬革命自觉性,主动把皇位让给叔叔。

于是,六月二十四,一场假模假样的皇位禅让大戏开演了。

在内宫太极殿内,演员们各就各位,主角配角悉数到场。导演太平公主问李旦:“皇帝欲以此位让叔父,可乎?”这不是明知故问的废话吗?要是谁问你愿不愿意当皇帝,你会说不愿意吗?

但历来的规矩大家都清楚,这时候李旦是不能高兴得一蹦三尺高的,他必须得装作很为难的样子,抓抓耳,挠挠腮,咂咂嘴,摇摇头,否则导演会喊停的。

就在李旦坚辞不受的时候,旁边的工作人员把皇帝的让位诏书拿了出来。可以了,就这么着吧。这儿有法律文书证明这位子不是你抢去的,而是皇帝心甘情愿让出来的。

让位诏书估计是秘书代写的,李重茂见都没见过。李旦把让位诏书都拿在手上了,李重茂还坐在御座上投入地观看着姑姑叔叔们的精彩表演。

太平公主觉得这个小侄儿有点不识相,便走上前去,对他说了句“天下之心已归相王,此非儿座”,然后毫不客气地将他从御座上拽起来拖走了。史书上对太平公主这个动作的描述是“遂提下之”四个字。

一个“提”字,让人不禁为李重茂感到心酸,这说明在太平公主的眼里,他只是一个晚辈、小屁孩儿。太平公主压根儿就没拿他当皇帝看,要不怎么会像老鹰抓小鸡一样,提着他的衣领把他拎下御座呢?

另外,这个“提”字也让我们感受到太平公主应该是一个“重量级”的美女。一个十六岁的小伙子,再怎么瘦,百来斤怕是少不了的。但这位公主竟然能从从容容地把他提起来,可见她是身高力不亏的丰满型壮女。

李重茂是一个悲剧人物,他是皇家权力斗争的无辜祭品,一直被别人当做一面大旗高举在空中。当别人要更换旗帜的时候,他这面旗必然免不了被扯下、被烧毁的命运。这个少年皇帝退位后的第二年便不明不白地死了,就像我们不知道他的母亲是谁一样,也不知道他的确切死因。



李重茂死时只有十七岁，巧的是，他也只当了十七天皇帝：六月初七登基，六月二十四下台。因为在位时间过于短暂，一直以来，人们都有意无意地忽略了他，没把他的唐隆年号列进唐朝历史序列，在说到唐朝皇帝的数目时，也没将他统计进来。

我认为这样的做法很不公平，也有违历史的客观性。哪怕只当了一天皇帝，他也是皇帝，是客观的存在，我们不应该以任何理由将他隐去。否则，在唐朝两百八十九年的历史中，那十七天就是被时间黑洞吞没的空白。让我们记住这个一直被政客无情玩弄的少年天子的谥号——殇帝。

在古代，"未家短折曰殇"。李重茂确实很短寿，也没有成家。幸亏没有成家，不然他的妻儿一定会和他一样，不明不白地死去。

政治比任何事情都残酷，历来如是。

风水轮流转，于是和哥哥李显一样，李旦也第二次坐上了皇位。这样的经历是一个奇迹，历史上从皇帝宝座上跌下来还能再坐上去的皇帝屈指可数，而一门两兄弟都是"回锅皇帝"的，不但在中国历史上仅此一家，在世界历史上也是绝无仅有的。

瞧这一家子，真是专门创造奇迹的一家，因为不单这家的老娘和儿子是绝无仅有的，还有个女儿也是绝无仅有的——她就是太平公主。

太平公主对中国人来说太熟悉了，关于她的详细生平在这儿就不堆砌罗列了，以一句"此处省略两万字"一笔带过吧。这里仅简单说说千百年来民间一直津津乐道的太平公主的感情生活。

也难怪民间有这么多关于太平公主风流韵事的传闻，这位唐朝一姐的感情生活确实乱得像一团麻。她在当时就是一位话题女王，许多现代词都能用到她身上，比如潮女、御姐、绯闻、离婚、小三……能把这些新闻要素集于一身的美女，若生在今天，上趟超市估计跟在后面的娱记都能从北京前门大街排到地坛公园。

太平公主一生结过两次婚，她的第一任丈夫是姑姑城阳公主的儿子薛绍，后因谋反罪死在狱中；第二个丈夫武攸暨是她老妈的亲戚，是被她抢回来的。

时任朝廷右卫中郎将的武攸暨当时已有家室，但敢爱敢恨的太平公主无可救药地喜欢上了他。武则天听说女儿喜欢上了有妇之夫，不仅没有规劝女儿别当破坏人家幸福婚姻的小三，反而马上大刀阔斧地帮女儿摆平了这件事，"潜使人杀其妻而妻之"。这真是件要命的事，武攸暨的老婆就这样平白无故地为太平公主的钟情付出了生命。

杀了武攸暨的老婆，再让他娶自己的女儿做老婆，这种恶毒的手段也只有这对母女能干得出来。不知道整天和这样的老婆一起睡觉，武攸暨能不能安然入睡？他

会不会在床上辗转反侧地想：万一她哪天再看上了别人的老公，会不会同样大刀阔斧地用刀斧侍候自己呢？

武攸暨是幸运的，他活到了自然死。但他又是不幸的，因为他的公主老婆私生活糜烂得一塌糊涂，给他戴了无数顶绿帽子，朝中很多大臣都是太平的情夫，她做到了名副其实的"家中红旗不倒，外面彩旗飘飘"。前文提到的上官婉儿的情人崔湜就是太平公主十分喜欢的情人。太平妹妹想为崔湜讨要宰相之职，在遭到李旦哥哥的拒绝后，竟然"涕泣而请"，流泪哭喊着请求哥哥看在她的面子上答应她的请求。

看来这位崔湜先生还是个"师奶杀手"，两个迷恋他的师奶都想通过走上层路线把他提拔为宰相，吃软饭吃到这种程度，也算是一个特长生了。不过，各位男同胞千万不要羡慕这样的特长生，因为吃软饭的男人多半都没有好下场，这位红极一时的"崔二爷"也不例外，最终也是不得好死。

这里之所以要说一下太平公主，是因为在唐睿宗执政期间，太平公主是最红的人。她一度想扳倒侄子李隆基，架空哥哥李旦，再像母亲那样，夺取天下，成为女皇。这是一个有理想、有心机、有手段的女人，和韦皇后一样，她宏大的革命理想差点就实现了。可惜这两个女人都不走运，她们遇到了同一个强大的对手——李隆基。正是英明神武的李隆基击碎了太平公主的一切美梦，再次将摇摇欲坠的李唐大厦扶正。

睿宗李旦共有六个儿子，李隆基排行老三，如果按照立嫡以长的皇位继承规矩，太子之位应该是他的大哥宋王李成器的。但平王李隆基有拥戴之功，如果没有他，李旦这时还不知道在哪儿躲着呢。这个立谁当太子的问题让李旦很头疼，《资治通鉴》中有"上将立太子，以宋王成器嫡长，而平王隆基有大功，疑不能决"的记载。

类似这样的立储问题在很多朝代都发生过，老大的优势在于其嫡长子的身份，弟弟的优势在于劳苦功高。立老大怕老三不服，立老三又怕老大委屈，急得李旦恨不得抓阄、抽签了。

不过，这成器哥哥确实挺成器的，他主动上书皇阿爸，要求立三弟为太子，理由是"国家安则先嫡长，国家危则先有功"。他这样做可不是故意摆高姿态，而是真心实意地劝父亲立弟弟为太子。据史书记载，李成器为这事"涕泣固请者累日"，一连几天都哭着要求老爸答应他，并向老爸表示，"臣死不敢居平王之上"，如果您一定要立我为太子，那儿子我只有先自行了断了。李旦一看，这还真要弄出人命案了，那就赶紧立三子李隆基为太子吧。

李成器在这件事情的处理上是很明智的，他既成全了李隆基，也成全了自己，其后一生，他都在三弟的关照下过着尊荣无上的日子，直至终老。

其实李成器所说的那个什么乱世盛世立太子的标准纯粹是歪理邪说，根本没那种说法。当初西周制定立嫡以长的制度时，没有任何附加因素，绝对是无条件执行，因为一旦列出附加条件，那这个制度就是可以操作的了，也就失去了皇位传承的权威意义了。

嫡长子李成器之所以这么说，是因为他有自知之明。李隆基的功劳比他大、势力比他强，如果他成为太子，将来说不定又会出现强弟弟把弱哥哥给杀了的情况，这种同室操戈的现象在皇宫里太普遍了。所以李成器一开始就自觉主动地把可能伤害彼此的炸弹引信给扯断，这种做法是特别明智的。如果当初李建成有李成器这样的高姿态，那血淋淋的玄武门政变就不可能发生了。

话说李隆基当了太子后，大家都很高兴，只有一个人不高兴，那就是太子的姑妈太平公主。唐隆政变时，太平公主也是策划参与者之一，所以睿宗上台后，论功行赏，给了妹妹很多回报，不但实封一万户，还把她的三个儿子都封了王，在政治、经济方面的待遇特高。因为按规定，唐初公主实封一般不超过三百户，实封一万户真是不得了。这意味着一个下州（州按家庭单位分为三个级别：四万户以上为上州，两万户以上为中州，不足两万户为下州）的一大半赋税都不入国库，直接交到公主府。

因此，太平公主可以算是三百年大唐中最有权势的公主，在睿宗时代，她几乎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连太子李隆基也得让着她，不敢和她硬碰硬。李旦对她很尊重，"常与之图议大政"，简直到了离不开她的地步，"时不朝谒，则宰相就第咨之"。

李旦也是个特别少有的皇帝，他好像完全没有主见，任何事情都要妹妹太平和儿子李隆基帮着拿主意。每次宰相向他奏事，他不是先告诉宰相这事该怎么办，而是先问宰相两句话："尝与太平议否？""与三郎议否？"如果宰相说已经跟公主和太子都讨论商量过了，李旦就说：好，同意，按他们说的办。

这皇帝当得可真是省力省心，妹妹是左脑，儿子是右脑，主由他们做，板由他们拍，只要他们俩同意，他就没有不同意的。

这是一个超级奇怪的皇帝。他在位时，完全能自己做主拍板，没有任何人在幕后控制或者逼迫他，但他却像被妹妹和儿子操控了一样，事事都让他们做主。正是由于他该做主却不做主，才给了太平公主弄权的机会，使她的势力迅速坐大，进而控制了朝中权力中枢部门，滋生出问鼎天下的野心。

朝廷百官见皇帝如此信任太平公主，都想从她这里捞点政治好处，于是纷纷投靠到她的门下。当时她确实是一位能呼风唤雨的唐朝一姐，谁想当什么官儿，由她

说了算，“自宰相以下，进退系其一言”。只要她愿意，完全有可能让一个上周还在偏僻的小县城讨生活的小官，这周就在都城长安拥有一个超级豪华的私人办公室。《新唐书·诸帝公主传》在讲到太平公主时有这样一句话：“时宰相七人，五出主门下。”试想，七个朝廷最高行政官员中有五个都是太平公主的心腹，只有姚崇、宋璟是站在太子李隆基一边的，太平的权力如此之大，后面当然是跟从者如云了。史书讲，当时朝中“文武之臣，太半附之”，“趋附其门者如市”。公主府的门口天天热闹得跟交易市场似的，都是来给公主递投名状、送礼、要官帽的，连不少羽林军将领都投靠到了她的门下。

如此一来，太平公主的头脑开始发热，欲望开始膨胀，竟然生出了当女皇的想法。当然，史书上并没有说得这么直接，《新唐书》中就说得比较含蓄：“主内忌太子明，又宰相皆其党，乃有逆谋”，“时太平公主有丑图”。

这里的“逆谋”和“丑图”其实就是谋反的另一种说法。之所以说得半藏半露的，是因为太平公主生前没有进行什么实质性的谋反行动，但这并不能表明她对大唐是忠诚无二的，其实她一直都在做着谋反的各项准备，只是还没来得及行动，就被李隆基抢先一步清除了，所以史家也只能说得含含糊糊的。

不过，从史料分析中可以得出结论，当女皇应该是她的第三步计划。前两步计划是先废黜太子李隆基；然后她再立一个软了吧唧、好控制的太子，进而全面控制朝政；最后就是重走母亲路，成为天下女主。

太平公主一直在为实现这个宏大的目标努力着，她把所有的心思都花在了第一步——废黜现任太子上。从睿宗当时的实际表现来看，太平公主只要完成第一步，第二步、第三步基本不是问题。于是，为了扳倒自己的侄子太子，太平公主费尽了心思。当她发现李隆基是只不好惹的大象后，就想方设法地想把这只大象弄进冰箱里关起来，让他永远冷冻。

对太平公主而言，把太子装进冰箱中，总共分三步。

第一步：挑拨。

当初立太子时，太平公主是个坚定的“拥三派”，支持老三李隆基，反对老大宋成器。可她后来失望地发现，这个二十五岁的青年比五十二岁的老人还要成熟稳重，是自己当权的最大障碍，便“欲更择暗弱者立之以久其权”。这是一种政治潜规则，很多左右朝政的当权人物在立皇帝或皇储时，都热衷此规则。他们不是找些智商比鞋码还低的弱智皇子，就是立月龄比自己年龄还少的幼儿，其用意不言而喻。

太平想把侄子挑下马，于是派人到处散布说：“太子非长，不当立。”可当时她自己就是李隆基坚定的支持者，而且李隆基本身的实力也让大家有理由相信，他肯定



会是一位有作为的皇帝。所以太平使出的这招没有奏效,李旦还专门针对此事诏告天下进行解释,很快平息了风波。

李旦应对突发性舆情的能力还是值得赞赏的,在小道消息满天飞的时候,他能够及时发布权威信息,变被动为主动,比咱们现在有些地方政府应对网络舆论时的隐瞒、扯谎、删帖高明多了。

第二步:煽动。

为了除掉李隆基,太平公主还亲自出面,公开煽动宰相们一起要求废黜太子。有一次,她将所有宰相邀集到一起训话,怂恿他们向皇帝递交废黜太子的奏章。不过这一命令遭到了宋璟的强烈抗议:"东宫有大功于天下,真宗庙社稷之主,公主奈何忽有此议!"

其他宰相虽说是太平公主的嫡系,但在太子并非顽劣废物的情形下,听说要他们提议更换太子,个个吓得面色苍白。在这个掉脑袋的问题上,宰相们可不敢跟着瞎掺和,一致推辞说:姐姐,饶了我们吧,你要是胆子够大,你自个儿跟你阿哥去说,我们在精神上支持你。

没一个人愿意在行动上支持太平,这事自然也就黄了。

第三步:激将。

公元712年七月,彗星出现。彗星在古代乃不祥之物,任何一个帝王都特别怕它现身,看见它就心惊肉跳,觉得是自己政亏失德,上天才让它出现警告自己的,连李世民这样的明君都对此深信不疑。于是太平公主就抓住这个机会,给皇帝哥哥来了个激将计。她派了一个法师以工作的名义跑去对李旦说,彗星出现意味着除旧布新,"皇太子当为天子"。这句话太有深意了,太平狠狠地将了哥哥一军,想凭这招把当朝太子李隆基彻底关进冰箱。

在一般人看来,这一军将得确实威力够大,当朝天子无法不对此事作出反应并有个决断,而对在位的皇帝来说,他作出的决断必定是对自己有利的。法师说"皇太子当为天子",无非是想让天子在自己和太子之间做个选择:要么布新,自己挪位,让太子当天子;要么除旧,自己继续当天子,把威胁自己地位的太子给换了,以应天意。

在普通人眼里,这道选择题很好做,皇帝不大可能在自己没病没灾没人逼的情况下主动让位,因为皇帝瘾谁都过不足。这病根早在秦代就埋下了,要是没有皇帝瘾,始皇帝老秦也不会派徐福带着三千童男童女出海寻找长生不老的神仙。太平公主自以为这次定能如愿,在家乐不可支,心说:这回终于可以把侄子关进冰箱了。

可惜这阿妹还是不了解阿哥,她这个阿哥可不是一般人,而是属于极特殊的那

一小般人。李旦听了法术师的话后,马上做出了选择:自己挪位,传位太子。

这个弄巧成拙的结果,让太平公主打死也想不到。她满以为哥哥会为了保全自己的皇位来个丢卒保车呢,没想到反而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这下可把她急坏了,新皇帝一登基,自己这个天天和他唱对台戏的姑姑还有好日子过吗?所以"太平公主及其党皆力谏,以为不可"。但李旦态度坚定:"传德避灾,吾志决矣。"

李旦传位的决定不仅把太平公主吓了一跳,也把太子李隆基吓得够呛。他听到这个消息后,第一反应不是高兴,而是恐惧:"太子闻之,驰入见,自投于地。"他以甩开刘翔、博尔特一大截的速度跑到皇阿爸那里,又是打滚又是磕头地问他爸:"未审陛下遽以大位传之,何也?"

作为太子,他是真的害怕,因为这事太反常了,怎么会突然决定要把皇位让给自己呢?他的心里无法不打鼓:难道是嫌我有政治野心?难道他看出了我内心的急不可耐?难道他是在试探我的忠心孝心?要不一个脑子没坏,平时感冒发烧都不吃药的壮男怎么可能会无缘无故地把尊贵无比的皇位拱手送人呢?

这也不能怪李隆基心里忐忑,此事确实太离奇了,大约除了尧舜,没有哪个皇帝这么干过。何况尧舜当时还是在早就过了应该离休的年龄才禅让皇位的,这位老兄当时才刚过完五十岁生日呀。

李旦明白儿子心里所想,他安慰儿子不要怀疑自己让位的诚意:"今帝座有灾,故以授汝,转祸为福,汝何疑邪!"但无论怎么说,李隆基都把头摇得像个拨浪鼓。

李旦生气了,说:"汝为孝子,何必待柩前然后即位邪!""柩前即位"是古代皇位传承的最普遍的形式,上一任皇帝死后,下一任皇帝就在他的灵柩前登基即位。

话说到这份上,太平公主和李隆基都知道,李旦这次是来真的了。没办法,太平公主只能承认既定事实。她在确定无法改变李旦让位的事实后,又灵机一动,建议老皇帝退位不退权:"太平公主劝上虽传位,犹宜自总大政。"

这个建议被李旦欣然采纳,于是他对自己和新皇帝的权力分配进行了规定:"三品以上除授及大刑政决于上皇,余皆决于皇帝。"

这条规定的出台,等于换汤不换药,新瓶装旧酒,看似换了皇帝,实则啥也没换。因为按照规定,朝廷六部尚书以上的三品官的任免以及其他一切重大事务的最终决定权还是控制在老皇帝李旦手上。李隆基虽然有了个"陛下"的称呼,但却是个打了六折的陛下,地位比太子高不了多少。这好比让你当部队的司令,但是你无权任免团长、旅长、师长,只能做营长、连长、排长的主,那估计连团长都不怎么鸟你。

他们完全把皇帝和太上皇的权力弄错位了。皇帝历来都是一把手,而太上皇的权力应该连二把手都比不上的,太上皇就相当于一个爵位或勋章,只是荣誉称



号。如果一个国家由太上皇做主，那肯定是不正常的。

这年八月初三，李隆基即皇帝位，第二年改年号为开元，后世所说的开元盛世就此拉开了序幕。唐睿宗李旦成为继李渊之后唐朝的第二位太上皇。五十岁就做了太上皇，这在中国历史上极为罕见。像他这样的年纪，很多皇帝还离皇帝之位很远呢！刘邦在他这个岁数的时候，正被项羽揍得一头青包到处逃窜；刘备五十岁时还在外面东奔西跑地到处找落脚的地盘；他的曾祖父李渊年过半百时，还在兢兢业业地为大隋朝到处镇压造反起义的农民军，做皇帝更是没影儿的事，而他五十岁时却成为了太上皇。

当然，李旦也是历史上第一个拥有实权的太上皇。清朝的乾隆皇帝很可能借鉴了他的这一经验，在登基六十周年后把皇位让给了儿子嘉庆，然后以太上皇的身份训政了好几年。

那时候的李隆基虽然已经当了皇帝，但实质上还是个学生，老师是太上皇李旦。说好听点，他顶多算个班长，什么事都得听班主任老爸的。要说儿子听老子话，跟老子走，永远做老子的好孩子也属正常，媳妇都能熬成婆，儿子自然也能熬成公。等将来老爸走了，儿子不就名正言顺地当皇帝了吗？

要是这么简单就好了。问题复杂就复杂在此时的大唐不光有个班主任李旦，还有个女教导员太平公主。更要命的是，班主任对教导员简直言听计从，“公主所请，上无不从”。而太平公主这个教导员最大的目标就是撂倒班长李隆基。为了实现这一目标，太平公主又想了很多办法，比如在侄子身边安插间谍，向太上皇打皇帝的小报告，甚至干起了下毒的勾当。她派人偷偷在李隆基经常服用的赤箭粉（天麻）中投毒，想让李隆基走他伯父李显的老路。

往天麻粉里掺毒药可不比往奶粉里掺三聚氰胺，这个只要一喝下去就跟这个世界拜拜了。从太平公主如此肆无忌惮的行为中，我们可以想见当时宫廷斗争的复杂与险恶。从武则天死后的神龙元年到开元元年这短短的八九年时间，是唐朝政治最游移、最混乱的时期，这期间最突出的一大特点就是女人干政现象严重。韦皇后、安乐公主、上官婉儿、太平公主，再算上一个武则天，唐朝女人干政的现象达到了历史最高峰。女人干政的现象在历史上曾多次出现，但这样集团化、批量化地出现如此多不可一世、权倾天下的女强人，是中国几千年来未曾有过的。李治、李显、李旦三人应该算是历史上受妇女压迫最厉害的皇帝父子了。他们真不走运，掉到了一个女人马蜂窝中，这些女人每一个都浑身带刺，把李氏父子扎得遍体鳞伤。如果李隆基跟他的爷爷、伯伯、爸爸们一样无能，那么毫无疑问，最后他也会被太平公主扎得浑身都是窟窿眼。

李隆基当然不想当筛子,所以他要反击！而在宫廷里,一切没有经过帝国最高领导批准的军事行为都可以用两个字概括:政变。李隆基的这次反击就是政变,和上次杀死韦皇后的行动一样,都属于无视组织的宫廷政变。

那是一个随时都可能爆发宫廷政变的年代,皇宫就是一个大火药桶,每一个派系的军火库里都存放着烈性炸药,谁先引爆谁就有可能是胜利者。李隆基被催促他点火的部下弄得迟疑不定,太平公主已经定好了引爆炸药的时间:开元元年七月初四。

太平公主和羽林军将领常元楷、李慈以及宰相萧至忠、岑羲等人制定了详细的计划:当日从宫廷内外南北两个地点同时起兵,控制太上皇李旦,杀死皇帝李隆基。任何人都能想象得到,这个计划如能成功,太平公主必将全面掌权,李旦也将成为太平公主手中的木偶。这样下去,用不了多久,中国历史上就会再出现一个女皇了。

别看说得这么玄乎,其实大家都知道,正面一号人物在没有完成使命之前是死不了的。李隆基作为三百年大唐的男主角之一,这会儿肯定死不了。这不,侍中魏知古就来向他报告了,他把太平公主的绝密行动计划告诉了李隆基。

很多时候,小人物是会起到大作用的。正是由于魏知古的线报,催发了唐廷的又一次政变。在得知姑姑的意图后,李隆基决定抢在姑姑之前刀剑出鞘。他和弟弟李范、李业以及将军王毛仲、太监高力士等人制定了一份周全的行动计划。

七月初三,就在太平公主准备起事的前一天,李隆基率先亮剑,带领士兵突然杀进内廷。

和推翻武则天的"神龙政变"一样,李隆基首先做到了关键的"两手抓":一手抓禁军将领,一手抓值班宰相。对属于太平公主派的羽林军将领常元楷、李慈两位官员,李隆基采取的是"双规"政策。他以皇帝的名义把常、李二人叫到办公室,说是有事相商。其实找他们哪有什么事呀,是皇帝自己有事儿。这是调虎离山计,先把他们哄出军营,然后斩首。搞定了军方将领后,文职宰相就更好对付了,萧至忠、岑羲等人眨眼间就成了刀下之鬼。

这两手干完,太上皇李旦才知道是怎么回事,但此时此刻的李旦已经失去了发号施令的权力,成了真正的太上皇。随着政变的开始,国家最高权力就无条件地落入李隆基的口袋中。

该退休养老了。李旦也是个明白人,第二天,他就诏告天下,永远退出唐朝政坛,"自今军国政刑,一皆取皇帝处分。朕方无为养志,以遂素心"。后一句话还挺有意思的,似乎透着一种得偿所愿的如释重负感,仿佛想告诉别人:我是为了清静无为、修身养性,才主动放弃了俗不可耐且让人劳心费神的权力。



在我看来，这话多少都带着点无奈，因为李旦这次让权是迫不得已的，不放不行。他要是真的那么不在乎权力，为什么当初已经身为太上皇了，还霸着三品以上高官的任免权不放呢？

过了两年多的退休生活后，李旦于公元716年六月驾崩，终年五十五岁，和他的三哥一样。这哥儿俩，真是不是一家人，不进一家门。俩人的人生经历出奇地雷同，都是两度登基的"回锅皇帝"，一生都战战兢兢地活在母亲的威权阴影里，都处在被强势女人包围的汪洋之中，末了连阳寿都一样。更有意思的是，两人的寿命加起来正好是110。事实也确实如是，这哥儿俩当政期间，李唐王朝可谓警报不断，政权几度差点被女人取而代之。

李旦是武则天四个儿子中唯一一个得到善终的，他的三个哥哥都死于非命，这是他最幸运的地方。他一直生活在夹缝中，早年被母亲踩在脚板与地板的夹缝中；母亲死后，他又钻进了妹妹与儿子争夺权力的夹缝中；好不容易等到儿子完胜，他终于可以走出夹缝了，却死了。

他就是这样一个苦命人。虽然贵为皇帝，但在历史上，李旦的名头并不响亮，在唐朝所有皇帝中，他是一个门口有高山耸立的"愚公"。愚公的家门口只有王屋和太行两座山，而李旦却被夹在了非常有名气的"三座大山"之间。这三座大山就是他的老妈武则天——天后；他的儿子李隆基——天王；他的儿媳妇杨玉环——新一代天后。这还没算上那个名气比他大得多的妹妹太平公主呢！

李旦的一生没有惊天动地的伟绩，他平淡、平庸，但不昏庸，比他的哥哥李显明白。虽然他的庙号是睿宗，但他并不睿智。有的学者说他有"三让皇位"的美德，对这个观点，本人委实不敢苟同。

李旦一生曾经三让皇位是真，但至少有两次都是为形势所迫，不让不行，非让不可的。

第一次是让给他妈武则天。可是那能叫"让"吗？那御座本来就是黏在女皇屁股上的，他如果不让位就得让命。

第二次是让给他哥李显。那也是不让不行。既然他妈妈大老远地把李显从房州召回来，绝不是妈妈喊儿子回家吃饭这么简单。放着具有皇嗣身份的李旦不管，舍近求远地迎回李显，这里头的政治信号不言自明，明摆着是让李显当太子呢。在这种情况下，李旦最明智的做法就是上书让出皇嗣身份，不然最终只能自讨没趣。因此，这次让位虽说是李旦的主动行为，但与美德无关。

只有第三次让位是他的主动行为。这次其实也不算是让，虽然他让出了皇位，却还以太上皇的身份行使着皇帝的权力，这是对他"礼让皇位说"的又一次否定。

李隆基上台后，太平公主的下场可想而知，她只有死路一条。政变发生后，太平公主逃到终南山的一座寺庙中躲了三天，最后还是被“赐死于家”。太平公主是唐朝最后一个干政的女人，自她之后，唐朝两百年间再也没有出现女性干涉国家政治的情形。

但是，走了女人，来了宦官。唐中期以后，不男不女的宦官干政现象比起唐初的女人们有过之而无不及。

老李家，真是悲剧啊！

四、李隆基的“最”系列

李隆基，即唐玄宗，又被称为唐明皇。李隆基是他的大名，唐玄宗是庙号，唐明皇则与其谥号有关。李隆基的谥号是“至道大圣大明孝皇帝”，后人便简称其为唐明皇。如果很到位地说，这三个称呼中，前面一个是活着时自己用的，后面两个是死后给别人用的。自周朝以来，中国的皇帝多数都拥有这样的三连号。

谥号这东西真是个“水产品”，里面没多少干货。刚开始时还好点，什么文啊武啊景啊庄啊的，就个把字，后来发展到一二十个字，以至于有的皇帝的谥号要是没有一定的肺活量，一口气根本念不完，像清太祖努尔哈赤的谥号竟然达到了前所未有的二十五个字：承天广运圣德神功肇纪立极仁孝睿武端毅钦安弘文定业高皇帝。

李隆基称得上是个奇人。中年时，他把大唐带到了一个繁盛的高峰；青年时，他两次在危机中抓住战机，绝地反击，以绝对的弱势分别击败了韦后和太平公主两大强势集团，替李唐争得了天下；孩童时代，他同样不同凡响。

李隆基出生于公元685年，他在七岁时就表现出了与众不同的犀利和精悍。一次上朝时，武则天的侄子武懿宗见这个几岁的小屁孩车马仪仗排场很大，便上去呵斥仪仗队人员。结果倒被李隆基骂得跟小瘪三似的：“吾家朝堂，干汝何事？敢迫吾骑从！”根据李隆基当时的心理情绪，如果用粗俗的话说就是：这是我们李家的天下，我爱咋整就咋整，关你屁事！

当时是武则天掌权的时代，武家势力已渗入朝廷的各个要害岗位。那时武懿宗的职务是金吾卫将军，是皇帝禁卫亲军的高级将领。李隆基这个小不点竟敢出言训斥身居高位的武家人，这太出乎大家意料了。重要的是，从他的语气和说话的逻辑分析，他并不是糊涂胆大，而是清楚明白地认识到：虽然我的人很小，可是我的姓很大！

武懿宗算是被白骂了一顿，因为没人替他做主。虽然他的姑姑武则天也姓武，



可武奶奶见自己的孙子这么小就这么牛气冲天，高兴坏了，不但没怪罪小隆基和他的家长，反而对他青眼有加："则天闻而特加宠异之。"

善于识人的武奶奶大概看出来这个孙子不寻常，预感到他长大后绝非池中之物，这应该算是英雄间的惺惺相惜吧！看来，"三岁看大，七岁看老"这句民间俗语多少还是有点道理的。虽说一个人小时候不出众，长大后不一定会不出众，但一个人如果小时候就很出众，那成人后出众的概率相对是比较大的。

李隆基的童年壮举确实很让人感慨，这也不禁让人有些纳闷：古代的小孩怎么都这么牛呢？一个个都冰雪聪明，刚到上幼儿园的年龄，就砸缸的砸缸，称象的称象，让梨的让梨。骆宾王那首流传千载不衰的诗作"鹅鹅鹅，曲项向天歌"，只是他学龄前的练笔之作；还有那个令王安石扼腕叹息的天才儿童方仲永，连一天私塾都没上，却在五岁时就能写命题诗，随便出个题目他都能一挥而就。这可比现如今那些只会背圆周率、记百家姓的小孩们厉害多了。

其实李隆基一生的差别也很大，上天入地，就像坐过山车，盛到极致、衰到极点的事情都曾在他的帝王之路中出现过。这里将他的帝王生涯打了个包，总结出他在李唐帝王中的八个之最。在大唐所有李氏皇帝中，李隆基是风头最劲的皇帝，创造出了一串李唐皇帝"最"系列。

一、在位时间最长。

从睿宗李旦成为太上皇那年（712 年）开始，到李隆基成为太上皇那年（756 年）止，唐玄宗李隆基一共做了四十五年皇帝。按照十二年为一纪的说法，他是当之无愧的"四纪天子"。能在帝王宝座上盘桓四十五年，这在中国历史上极为少见，估计数量不会超过十五个。

当了四十五年的天子，毫无疑问是唐朝所有皇帝中在位时间最长的，遥遥领先排名第二的做了三十四年天子的爷爷李治，荣膺李唐皇帝"铁板凳奖"。

四十五年，这个时间是非常长的。李隆基死后，唐王朝又存在了一百四十四年，延续了十四个皇帝，平均每个皇帝只有十年的"帝龄"，四个加起来都抵不上玄宗一个。自唐玄宗登基那天算起，在唐朝后二百二十年的历史中，他一人占了五分之一。

二、子女数量最多。

在生育子女的问题上，我曾经调侃过一生生养了四十一个子女的唐高祖李渊是"男人中的战斗机"。但李渊的战绩放到李隆基这个唐朝新一辈的面前，也只能是相形见绌了。李隆基不是战斗机，而是比战斗机还厉害的轰炸机，他一生有三十个儿子、二十九个女儿！

就冲这个数字，我们完全可以送给唐明皇一个外号：李排长或者李半连。不是

吗？五十九个子女，标准的一个排、半个连嘛。如果没有那个被金人俘虏到北方的宋徽宗赵佶，唐玄宗就又创造了一项"中国皇帝之最"了。话说这个赵佶很牛的，不但会写字画画，还特会生孩子，他一共生了六十五个孩子，这还只是《宋史》里记载的数据，不包括他当战俘期间在关押地生的十几个孩子。

李隆基的子女数量虽然比赵佶差得很远，但能生出五十九个孩子也绝对是非同寻常的高产爸爸了。不过有一点，想必大家都很纳闷：生殖能力如此强大的男人，为什么和杨贵妃过了差不多十几年的一夫一妻生活，却没有生出个一儿半女呢？这太让人觉得不可理解了。

当然了，史料中没有任何关于这方面的记载，我们只能永远纳闷下去了。不过，幸亏他俩没生出下一代，要是生出个儿子，以杨贵妃的受宠程度，后来继位的唐肃宗的太子之位能否保得住绝对是个问题。假如真的发生了废长立幼的事，那么安史之乱爆发时，大唐内部极有可能会因太子问题产生派系斗争的内讧，如此一来，李唐政权当时本就不雄厚的力量将会受到严重削弱，最后能否平定安史之乱尚是个未知数。

所以，从这个问题来看，两人还是做丁克一族好。

三、后宫美女人数最多。

唐玄宗是个好色皇帝，他的后宫里宫女、嫔妃总数超过四万人。这是一个万恶的数字，这个规模在整个唐代皇帝中无人能及，就连以好色著称、"能三日不食，不能一日无妇人"的汉武帝和美女多得只能让羊决定晚上与谁同寝的晋武帝也不能与之相比。

我实在不明白，一个男人霸占那么多美女干什么？这也太浪费资源了，随便放一半出去，就得生养出多少能交税的劳力和能杀敌的战士？

四万人是一个什么概念？假如李隆基某天突然想看看属于自己的全部女人，他以一秒钟看一个人的速度，要看完自己的女人需要四万秒，超过十一个小时。如果按照八小时工作制，即使他不吃饭不喝水不上厕所，"浏览"完四万名美女，还得加班三个小时，眼珠子不看成习惯性抽筋才怪。

玄宗在位期间，唐朝的总人口最多时是五千三百万，如果把这四万名美女按比例换算进去，相当于一千三百个唐朝人里就有一个是唐玄宗的妻妾。如果再把这一千三百人按照男女比例平分，大致可以得出这样一个结论：每六百五十个唐朝女人中，必定有一个是玄宗皇帝的妻妾！

古代帝王的后宫制度充满着自私和罪恶，无数妙龄少女在牢狱般的深宫中葬送了自己一生的青春、幸福乃至性命。唐玄宗在位后期，杨贵妃三千宠爱集一身，连





其他嫔妃都无缘被皇帝宠幸，那些宫女自然是连皇帝的背影都看不到了。元稹的那首“寥落古行宫，宫花寂寞红。白头宫女在，闲坐说玄宗”的《行宫》诗，写的就是于玄宗时期进入行宫的宫女的真实生活。那些“脸似芙蓉胸似玉”的如花美女在无边的寂寞中从青丝到白发，“入时十六今六十”是她们一生最心酸的独白。

四、寿命最长。

李隆基的寿命在李唐子孙中是最长的，活了七十八岁。李唐皇帝们的寿命都不长，寿命达到七十岁的只有李渊和李隆基两人，唐德宗李适活了六十四岁，其他的都很短寿。从整体上看，李唐皇帝们的平均寿命即使去掉一个最低分，加上一个最高分，不算当了十七天皇帝的短寿殇帝，再算上活了八十多岁的老寿星武则天，二十一个皇帝的平均寿命也只有四十八岁。唐朝皇帝们的寿命以唐德宗为界，前后反差特大。从开国皇帝李渊到德宗李适这前十位皇帝的平均寿命达到了很高的六十二岁，而后面十一位皇帝的均寿只有三十四岁。

我们在看这些数字时，不应只看到李唐皇帝的寿命长短问题，还应该看到数字以外的大唐的混乱政局。皇帝寿命的长短和政局稳定与否是有一定关联的。和平盛世，帝王的寿命多半很高；而乱世飘摇，皇帝的性命朝不保夕，哪能高得了呢？李唐皇帝们这份泾渭分明的寿命榜单就是整个中国皇帝寿命曲线的一个缩影。唐朝正是自德宗以后，政局开始陷入混乱状态，宦官、藩镇轮番上场，挟天子以令天下。中晚唐的十几个李家皇帝，不是被这两大集团弄得心力交瘁而死，就是被他们直接害死的。

在这儿总结一下皇帝的寿命定律：皇帝要想顺利活到自然死，就必须拥有随时能让任何人不能活到自然死的权力。而唐朝后期的许多皇帝恰恰与这个定律相反，他们不能决定大宦官、大藩镇的性命，而大宦官、大藩镇却能决定他们的性命。在这种情形下，皇帝的寿命若是很高，岂非咄咄怪事！

五、脸皮最厚。

说李隆基的脸皮是李唐皇室中最厚的，并非是对古人不敬，因为他的脸皮确实比城墙还厚，厚得到了连胡子都无法破脸而出的程度。

之所以这么臭他，想必大家都知道是什么原因——他竟然强娶自己的儿媳杨玉环为妻！这是比“扒灰”还不知羞耻的事件。扒灰者还偷着掖着，李隆基作为一国之君，为了满足自己的色欲，竟然明目张胆地纳娶儿媳。这不仅有伤风化，而且有违人伦，是极为无耻的行径，脸皮一般厚的人无论如何都做不出来。

强纳儿媳为妻妾的丑事在历史上曾经多次发生过，在儿媳妇身上打主意的帝王都不是什么好人，他们或品德低下，或残忍变态。春秋时期的卫宣公七骗八骗，把

本来和儿子定亲的美女宣姜骗成了儿子的后妈，留下了“新台纳媳”的丑闻；西夏国王李元昊在儿子的婚礼大典上看到新娘子貌美如花，不管三七二十一，自己强行代替儿子入了洞房；还有推翻李唐王朝的后梁皇帝朱温，他虽然和儿媳没有夫妻之名，却有夫妻之实，他儿子的漂亮老婆都必须同他上床，这是公开的秘密。这几个纳媳代表都是“毛病人物”，李元昊连生他的亲妈都杀了，属于枭鸟类的畜生；卫宣公也不是好鸟，他那个和宣姜定亲的儿子就是他和庶母私通生下来的；朱温那家伙，就是一个野蛮土匪、大老粗，只知道性，不知道人性。

但大唐帝国的皇帝李隆基做出这种下三烂之事，我想很多人都不能容忍。唐帝国已进入中华文明发展的高峰时代，这种为满足个人欲望而践踏人伦理道德底线的丑行是无论如何不应该发生的。

总之，纳媳事件是唐玄宗一生中最黑的污点，而且永无漂白的机会。

六、工作业绩最突出。

如果在全唐乃至在中国的全部皇帝中评选“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先进标兵，李隆基能高票当选是毫无疑问的。他称帝期间，工作突出，成绩显著，创造出了中国封建社会的发展高峰，使“盛唐”一词万古流芳，今天人们怀古时动辄言说的“强汉盛唐”，有一半就是讲他的开元盛世。在他之前的贞观之治虽然也是封建社会的典范，但由于当时处是唐朝建国初期，所以综合国力是无法和开元时期相提并论的。假如把唐朝比作股票的话，那么贞观之治时期就是这只股票的筑底上升时期，而开元盛世则属于强力拉升阶段，大唐股份的市值在这一时期达到了峰值。三十年的开元盛世，年年是大阳线收盘，让唐朝人民享尽了红利好处。

下面，我们就从经济、军事、文化三个方面简单说说开元盛世到底“盛”在何处。

首先要谈谈经济。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衡量一个政权先进还是落后，经济是最重要、最直接的指标。经济在民生方面的体现，就是人民丰衣足食、安居乐业。这两点如果达不到，就别扯其他的了。你治下的国民如果都像洪七公的手下，天天身上披着个破麻袋，手里捏根打狗棍，再弄一个豁口碗，全天候在马路上“练摊”，即便强制要求摊主们梦话都要高喊“吾皇万岁”，那也是衰世一个。

以上这种情况基本适用于唐末衰世。在中唐开元年间，经济的繁华程度在很多年后仍然让人艳羡怀念，用一句时髦的话来形容就是：封建时代的小康社会来了。关于这方面的文字记载，史籍上数不胜数，什么“四方丰稔，百姓殷富”，什么“米一斗三四文，丁壮之人，不识兵器”等等，不胜枚举。

怎么能不富呢？当时全国只有五千多万人口，耕地却有近七亿亩，我们今天的十四亿人拥有十八亿亩耕地，当时的人均耕地占有量不知比现在高出了多少倍！





粮食多到吃不完、卖不动，经常是为了防止谷贱伤农，朝廷掏钱收购市场上的粮食。价格确实很贱，一斗米只要三四个铜钱，这个价格和后来乱世中的"斗米千五百钱"相差了四五百倍。

那会儿民众对打仗也很陌生，大家都是经济通、军事盲。如果拿根铁棍去问一个种粮大户，他很可能会对着铁棍惊呼：呀，这擀面杖咋是金属做的呢？

这就是盛世人民的幸福，他们不需要认识刀枪剑戟这样的杀人武器，只需要认识犁耙耒耜的耕田农具。

关于开元盛世的盛况，不管你说的如何天花乱坠，都没有与唐玄宗最有缘分的大诗人杜甫讲的有说服力。之所以说杜甫和唐玄宗最有缘分，是因为杜甫正是在唐玄宗接受禅让、成为大唐天子的公元712年出生的。

杜甫一生经历了唐朝从盛世滑落到衰世的全过程，是唐代所有知名诗人中和开元盛世联系最紧密的一个。因此，他的那首咏叹开元盛世盛况的《忆昔》诗就显得尤其真实，成了后世述说开元盛世必不可少的压轴论据：

忆昔开元全盛日，小邑犹藏万家室。
稻米流脂粟米白，公私仓廪具丰实。
九州道路无豺狼，远行不劳吉日出。

这六句诗其实可以压缩成九个字：人口多、粮食多、坏蛋少。人多粮多再加上社会治安好，在古代社会，这就是盛世的三大主要特征了。

"小邑犹藏万家室"，意思是随便一个小城镇就住有一万户人家。一万户大概也就五六万人，要搁现在还比不上一个大行政村。但在那时候可不得了，要知道，唐朝一个下州才一万多户人家。所以，一个小城邑就拥有万户居民，那是相当值得骄傲的一件事。

唐朝的皇帝是很重视人口增长的，朝廷对官员的工作考核中，人口增长与否是最重要的几个指标之一。那时召开年终工作会议时，一个刺史说句"我们那儿今年又增长了好几千人"可比今天市长们嘴里的"我们这地方今年外商投资又增长了好几百亿"还牛！

"稻米流脂粟米白"，这句就不用解释了，总之就是粮食多，不需要用粮票购买，也不定量供应，只管敞开肚皮吃就是了。

"九州道路无豺狼"，是说当时的社会治安状况良好，大家都是学法守法护法的好公民，没有劫道拦路抢夺的。《资治通鉴》说当时"海内富安，行者虽万里不持寸兵"。甭管是挑担茶叶上北京，还是挑担茶叶蛋上北京，都没人抢你的，随身带根扁

担上路就行,带防身兵器是累赘多余的。这情形不禁让我想起了贞观之治时"路不拾遗,商旅野宿"的情形。

看来,盛世的情形都是相似的。

开元盛世和贞观之治相似的还有军事。贞观时期,唐军与周边国家发生战争时,都是气势如虹、横扫一切。开元年间的唐朝军队虽然没有贞观时期那种居高临下、摧枯拉朽般的凌厉凶猛,但余威尚存,周边的吐蕃、回纥、突厥等几大桀骜不驯的民族多数时候都很温顺,个个争着抢着和唐朝和亲。虽然在与这些西北少数民族的战争中,唐朝也有过几次惨败,但整体上还是打掉了他们的嚣张。这一时期,唐朝边疆的常规守备军达到四十九万人,鼎盛时全国军队的兵员人数接近六十万。唐朝在军事上也取得了不少胜利,收复了武则天时代丢失的长城以北的大片土地;重新打通了被突厥阻断的西域之路,使连接中西亚的丝绸之路再次畅通起来。当时主动来向大唐皇帝朝贡的亚洲、欧洲乃至非洲的国家有七十多个。这时期,唐朝的国土面积达到了九百万平方公里,虽然比高宗年间有所减少,但想想晚唐的藩镇林立、五代的四分五裂和号称大宋却国土小得可怜的赵家王朝,我们就会知道能有这么大的地盘也属难能可贵。

说起盛唐文化,大家就更熟悉了。唐朝是一个盛产诗人的朝代,菜市场卖萝卜的,马路上拉板车的,你千万别瞧不起,兴许他们都能出口成诗。唐朝的诗人密度很高,若是在当时的长安大街上大叫一声"诗人",保不准会有无数个声音同时回应你:叫我干吗?

唐玄宗的开元、天宝年间是唐诗发展的黄金时代,李白、杜甫、王维、王昌龄、孟浩然等,这些如雷贯耳的诗歌大师都是这一时期的代表人物,对后世诗歌创作影响巨大的山水田园诗派和边塞诗派也形成于此时。

李隆基是个"儒皇",他是相当重视文化建设工作的。所谓"藏书之盛,莫盛于开元",说的就是他这个时期。唐玄宗时期是中国自汉代以来国家收藏典籍图书最多的年代,共编纂经史子集四部库书十二万余卷,这个数字是很惊人的。西汉时的国家图书馆藏书才不到三万四千卷;隋朝一统天下之后,尽管在全国范围内到处收集购买散落于民间的图集,也只弄到了三万多卷。

这里的单位是"卷",一卷可不止一本。这些图书是由抄写者用毛笔一笔一画、一字一句工工整整地抄写出来的。当时共抄写了两份,一份藏在西京长安,一份放在东京洛阳。这样备份了分开储存,主要是为了防止发生火灾。可惜,人祸猛于火,这些宝贵的图书没有毁于大火,却毁于人祸。安史之乱发生后,长安、洛阳都被安禄山占据,这些珍贵的馆藏图书大多散失。唐文宗时,翰林学士郑覃给皇帝上课讲学





时，竟然连合适的参考教科书都难以找到。到唐末黄巢起义时就更惨了，各种藏书“荡然无遗矣”。农民军在抢掠战利品时，只对金银财宝孔方兄感兴趣，至于那些麻纸图书，擦屁股他们都嫌硬，当然不是付之一炬就是撕碎了事。

开元年间是唐朝文化乃至中国文化的春天，那是一个思想开放、兼容并蓄的伟大时代，那种盛大开放的灿烂文化已经黄鹤一去不复返了。看看唐朝的文化发展，再反观今天的文化，也许我们能真正明白文化复兴的真正含义。

有人说我们现在的文化已呈阉割状态，这话或许言重了，但今天的中国文化确实越来越缺少令人振奋的雄性力量。尽管我们每年有三十万种出版物，尽管我们每年生产四百多部影片和上万集电视剧，尽管我们有几百个电视频道，但放眼当下的文艺界就不难发现，那些诗歌不是“梨花体”就是“羊羔体”；电视剧里上演的都是“三破一苦”（破碎家庭、破碎情感、破碎婚姻和家庭苦难），内容全是“一二三”，不是一夜情就是二奶敲门，或者小三横行，遮遮掩掩的三角恋爱都算是高层次；电影界看似《英雄》频出，其实大部分都无聊之极，题材全是随便怎么拍都没关系的死了很久的古人或很久也死不了的神人。

五、最先因战乱逃离京师避难。

这实在是一个极大的反差。前面还在说这个皇帝如何牛，现在却不得不说说他如何衰了。创造了大唐最繁华时代的皇帝，却成了唐朝第一个逃出长安城的皇帝。

安史之乱爆发后的第二年，因潼关失守，李隆基怕叛军打进长安，自己成为俘虏，连个招呼也没和百姓、百官打，就偷偷带着家人亲信逃出京城，到四川避难去了。

唐朝建国一百五十年来，从未有皇帝因为任何原因被迫逃离京城的。这事如果发生在末代皇帝身上，一点也不稀奇，稀奇的是这么没脸面、没骨气的事却发生在国运隆昌的盛世天子身上。唐玄宗开了一个坏头，在他逃跑之后，他的孙子代宗、重孙德宗及僖宗、昭宗便有样学样，一有危险便马上离京逃难……终唐一代，李氏共有五个皇帝因兵乱十几次逃出京师宝殿，在外面纵横四海地避难。这比动不动就卷起铺盖逃离北京的清朝皇帝逃跑的次数还多，这个耻辱的记录没有一个朝代可与之相比。

五、毛主席夸他是个大政治家

他确实是个鼎鼎有名的唐朝人物，他的名字和开元盛世紧密联系在一起。一讲到开元盛世，人们必然会提到两个主要人物：一号男主角自然是当时的皇帝李隆基，而男二号就是他——宰相姚崇。

姚崇，这个名字我们都比较熟悉。其实他这名字来得挺一波三折的，他本不叫姚崇，而是名元崇，字元之。不过，姚元崇这个名字跟别人撞名了，“撞士”是个叫叱列元崇的突厥将领。这位叱列先生不但喜欢撞名，还喜欢撞人，他一头就撞向了大周皇帝武则天——率众谋反。

这事让武则天很闹心，天天看到姚元崇就会想到那位叱列元崇，能有好心情吗？于是则天就说：那个姚什么，你把名字改了吧，以字代名，以后别叫那个我看着就来火的元崇了，改叫元之吧。就这么着，姚元崇变成了姚元之。

后来李隆基上台了，改年号为开元，这怎么成呀，人名怎能有和年号一样的字呢？于是，姚元之又把“元之”去掉，改成了姚崇。

姚崇这个名字的由来和开元盛世紧密相连，他本人也是开元盛世的主要奠基人之一。他是唐玄宗亲政后任命的第一个宰相，他和李隆基同频共振，高唱同一首歌，使大唐走进了新时代。

在中国宰相界，姚崇堪称千古名相。在唐代二百八十九年的历史中，共产生了四大著名宰相，即“前有房杜、后有姚宋”。房、杜是贞观时期的房玄龄和杜如晦；姚、宋则是开元时期的姚崇和宋璟。司马光曾在《资治通鉴》中感叹道：“唐代贤相，前称房杜，后称姚宋，他人莫得比焉。”说是前后，其实只有前，没有后，这四大贤相集中出现在唐朝的前一百二十年，后一百七十年中再也没有出现过和这“四大天王”一样出色的宰相。这种头重脚轻的名相分布图和李唐名帝的分布是非常相似的。

对姚崇的历史评价，还是毛泽东说得最为到位。他在看完《新唐书·姚崇传》后，在书页的空白处写下了一句批注：“大政治家、唯物论者姚崇。”

这里就以毛主席他老人家的这句批注为纲，从姚崇的政治才华和先进思想两方面讲述其一生中最精华的事迹。

政治才华横溢。

开元初年的一天，李隆基和姚崇一起侃大山，求贤若渴的李皇帝向姚崇咨询请教治理天下的良策，姚先生天南地北地侃侃而谈，滔滔不绝，“衮衮不知倦”，其独到





的观点、精辟的见解把很想干一番事业的大唐新皇帝差点听晕了。李隆基觉得这人太有才了，便直截了当地对他说："卿宜遂相朕。"宰相人选非姚崇莫属了。

皇帝对谁说这句话就等于是往谁头上砸馅饼。正常情况下，哪个官员如果听到皇帝这句金口玉言，肯定马上趴在地下磕头谢恩，然后摇身一变，成为位极人臣的宰相，根本不需要报名填表、资格审查、初试复试、组织考察等程序，一跪一站之间就拥有了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权力。

李隆基也是这么想的，说完这句话，他已经准备好了"别客气"三个字，就等着姚崇谢恩呢。但让他纳闷的是，姚崇听到这句话后根本没反应，挺着叉腰肌站在那儿，丝毫没有弯腰磕头的意思。

这让皇帝太疑惑了：这人脑子又没坏，怎么会对白送的宰相职务无动于衷呢？他觉得这太奇怪、太反常了，便追问姚崇不欣然谢恩的原因。姚崇当然是有意的，他是选择性耳聋，故意摆出一副平静如水的样子，等着新皇帝来打破砂锅问到底呢。这正是他高超的政治思维的具体体现，他要趁皇帝恳求他当宰相的机会跟皇帝商谈任职条件，将自己置于主动地位。

在李隆基的追问下，姚崇回答说：当宰相我肯定愿意，但您得跟我签一份合同，答应我十个条件。如果您不跟我签这份合同，我就不当您的宰相。

其实这十个条件就是十个问号，姚崇就像新闻发布会上的记者一样，向被采访对象李隆基先生逐一提出了这些问题：

"政先仁恕，可乎？"

"不倖边功，可乎？"

"宦竖不与政，可乎？"

"戚属不任台省，可乎？"

"群臣皆得批逆鳞、犯忌讳，可乎？"

……

这十个问题涵盖了军事、政治、经济、司法、人事等方方面面的重大问题，姚崇要李隆基承诺做到，必须仁政爱民，不得贪念军功，挑起边境战争；必须公平公正，不得让宦官干涉政治，不得让外戚出任高官；必须允许朝廷大臣犯颜直谏，不得亲近小人，堵塞言路。在姚崇提出十个"您能做得到吗"的问题后，李隆基信誓旦旦地回答："朕能行之。"

李隆基说他都能做得到，我们不必相信，因为那是不可能的。这种情况跟男人向女人求婚时的情形差不多，只要女方愿意收下自己的戒指和玫瑰，对方的任何要求他都会满口答应的。这"姚十条"简直就是一套完美无缺的治国方略，世界上没

有哪个帝王能不折不扣地完全做到。作为一个基本没有任何约束的皇帝，能做到十点中的大部分就算是明君了。后来的事实证明，"姚十条"是很有效的整治措施，李隆基在前半期的帝王生涯中，一直都在按合同办事，照着"姚十条"的要求去做，尽管有这样那样的不完美，但三十年的开元盛世足以说明，他还是较好地履行了和姚崇签订的政治合同的。

姚崇的拜相过程确实很另类，以前宰相上任时都是皇帝给宰相谈要求、提希望：要发扬优良传统，争取更大的光荣；要好好干工作，不要搞贪污腐化……到了姚崇这儿，倒了个个儿，皇帝求着哄着臣下当宰相，这也算是中国历史上的一件奇闻吧！

唐玄宗李隆基和宰相姚崇的合作还真属于强强联合，这对君臣搭档可以说是好马配了好鞍。皇帝是匹渴望日行千里的良马，正需要姚崇这样一个有思路、有目标、懂政治的聪明人给他当驭手。开元初期的国家形势，确实急需像姚崇这样干练善政的人物来主持政务，打开工作局面。因为当时经过韦氏乱政以及接二连三的宫廷政变，国家的吏治、法律、经济等各项重要事务都处于亚健康状态，唐帝国的K线走势图有掉头向下的趋势。这个时候，如果没有一个撑得起场子的关键人物出现，大唐自贞观以来呈现出的大阳线很可能慢慢地被阴线吞噬。

在明代以前的政治体制中，光靠开明的帝王是治理不好国家、创造不了盛世的，必须得有英明的宰相。如果宰相是阳奉阴违的小人，帝王再君子也没有用，因为政治舞台不是演出舞台，唱独角戏是不行的，必须帝王、宰相配合协作才行。大家可以统计一下，但凡历史盛世，都是帝王英雄、宰相英明。管仲、李斯、萧何、诸葛亮、房玄龄、赵普……这些名相，哪一个不是对应一个我们耳熟能详的伟大帝王？

宰相对于国家的重要性，以唐玄宗时期为例，就可以看得清楚明白。开元时期缤纷的大花园里，宰相百花齐放、万紫千红、名相辈出，除姚宋之外，张说、苏颋、张嘉贞、宇文融等人也都是相中之翘楚，简直可以组成一个宰相"梦之队"了。然而在玄宗后期的天宝年间，"鼠之队"的代表李林甫、杨国忠一就任宰相，就把繁华富庶的大唐带进了深渊谷底，两人把持朝政，欺上瞒下，硬是把四肢健全的皇帝李隆基给忽悠瘸了，把整个大唐给忽悠残了。

由此可见，宰相的人选是非常重要的，选错了，正负抵消；选对了，正正累加。李隆基选择姚崇为相，就是对上加对的事情。姚崇一上任就大刀阔斧地干了很多很有影响的大事，诸如选贤任能、整饬朝纲、惩恶扬善、改革发展等等。这里简单挑一两件经典事件叙述一下，以便我们能更好地了解姚崇其人及其思想。

公元716年，山东发生特大蝗灾，蝗虫铺天盖地，所到之处跟鬼子扫荡一样"三





光”——庄稼吃光、禾苗吃光、野草吃光。凡有蝗虫的地方都颗粒无收,老百姓吃饭成了大问题。

现在有时也会出现蝗灾,但泛滥成灾的情形已经不多见了,因为今天的灭蝗技术已经相当先进,一旦出现大面积蝗虫,飞机上天一喷洒药剂,蝗虫们就全蔫了。可那会儿没有飞机,只有飞虫。不过就算当时有飞机,唐朝人民也不会向吞噬庄稼的蝗虫喷洒“敌杀死”。不是他们不想灭杀蝗虫,而是他们不敢。蝗虫们在田地里大快朵颐的时候,农民伯伯们在干什么呢?“民祭且拜,坐视食苗不敢捕。”

这可是《新唐书》里的记载。蝗虫在糟蹋自己家的口粮,主人不仅不上去灭杀害虫,反而在田间地头摆案设坛,对吃得津津有味的蝗虫烧香磕头,嘴里还念念有词:蝗神啊,您慢些吃,千万别噎着了,没吃饱的话我家的粮仓里还有点存粮,欢迎上门亲吃。

“害虫”是咱们现代人说的,唐朝的老百姓可不说蝗虫是害虫,而说它们是“天虫”。也不只是唐人,宋代以前的古人多半都认为蝗虫是上天派到人间的神虫,杀不得。这点我们看看“蝗”字的结构就明了了。

粮食都被蝗虫吃光了,老百姓吃什么呀?身为宰相的姚崇心急如焚,奏请玄宗批准灭杀蝗虫。在得到许可后,姚崇便派遣朝廷御史担任捕蝗使,到山东各地指导监督灭蝗工作。当时提出的灭蝗方法是以户为单位,各家灭杀各家田地中的蝗虫。具体措施是:晚上在地里点上火把,并在火把旁挖好大坑,当喜欢亮光的蝗虫迎火而来时,将蝗虫抓住烧死,然后一股脑埋进坑里。

这是个很环保的灭蝗方法,现在依然适用。由于当时人们对科学的认知有限,很多大臣反对这项措施,认为天虫不可捕杀,否则会遭祸患报应的。汴州刺史倪若水是其中的代表人物,他给皇帝上书说:“蝗是天灾,自宜修德。”

倪刺史也不是坏心肠,只是他和姚崇在思想上有不小的差距。对这种谬论,姚崇给予了严厉的批评和警告,他就着倪若水的奏折,拿倪之矛去戳倪之盾,回击倪若水说,按照你所说的,蝗灾发生地是因为当地官员失德,那你主政的汴州出现蝗灾岂不是因为你失德?

这一矛戳到了倪若水的关键部位,在姚崇“今坐看食苗,何忍不救”的软劝和“幸勿迟回,自招悔吝”的硬压下,倪刺史组织百姓在境内开展了一场轰轰烈烈的全民灭蝗运动,“乃行焚瘗之法,获蝗一十四万石”。仅一个汴州就烧埋了十四万石蝗虫,这还不包括大量捕杀后直接丢进汴河的蝗虫。如此庞大的数字,可见当时灾情之重。

当时不少人都对灭蝗之事很不爽,他们把成百上千万的庞大数字臆想附会成

了杀生，说“杀虫太多，有伤和气”。其时，“朝廷喧议，皆以驱蝗为不便”，很多大臣们认为，不能再这样对蝗虫赶尽杀绝了，否则会遭天谴的。

我们可能觉得，灭蝗就跟灭苍蝇、蟑螂、老鼠、蚊子一样，除四害嘛，多多益善。早年我们这儿还有过打死一只老鼠，发一个包子的奖励政策呢。可跟我们恰恰相反，蝗虫灭杀得越多，大唐的李隆基先生就越头痛——满朝大臣反对的声音吵得他头痛。

大臣吵吵嚷嚷的结果是：“上闻之，复以问崇。”虽说李先生只是把姚崇喊来询问灭蝗的情况，但此时叫他来的用意已经很明显了，就是希望姚崇能很懂事地主动说：灭蝗工作已经取得阶段性胜利，现在暂时停止，开始部署安排下一阶段的工作重点。

因为是李先生亲自批准姚崇进行灭蝗行动的，所以他不好意思掌自己的嘴巴，便希望借和姚崇交流工作心得的机会，使这件事有个转机，避免朝廷大臣再沸沸扬扬地闹个不停。

若是只看皇帝脸色行事的宰相，这时候一定会非常乖巧地让皇帝如愿以偿。但姚崇如果是那样的人，也就不会成为唐朝宰相界的“四大天王”之一了。他明了领导的心思，但并没有了却领导的心愿，而是继续强硬地坚持捕杀蝗虫、保护庄稼的立场。为了不让皇帝难做，姚崇作出了“灭蝗，请皇帝走开”的决定。他对李隆基说：“陛下好生恶杀，此事请不烦出敕，乞容臣出牒处分。若除不得，臣在身官爵，并请削除。”

姚崇的这番话有两层意思：捕杀蝗虫的命令不用皇帝下诏，由他这个宰相直接下达。这是给皇帝吃了一颗安心丸，消除皇帝的心理负担：这“杀生”的命令是我姚崇下的，上天要降罪的话也只会降罪到我的头上，一切报应由我承担，你没下命令，所以这事与你无关。另一层意思就是立下军令状：如蝗灾不能平复，你就去了我所有的职位爵位。当时姚崇的爵位是梁国公，职位是兵部尚书、宰相。

姚崇的英明就体现在这里，这既是他政治才华的体现，也是他唯物史观的体现。在他眼里，蝗虫不是天虫，只是害虫。他始终坚定地认为，蝗虫必须灭。面对反对灭蝗的大臣们，姚崇也做得相当爷们儿，他拍着胸脯说：“若救人杀虫，因缘致祸，崇请独受，义不仰关。”还是像给皇帝承诺的那样：天塌下来，我姚崇一个人顶着，你们都只管趴那儿享福。

最后的结局是皆大欢喜的。在全国人民的大力捕杀下，“蝗害讫息”，姚崇没有顶天，也没有被撤职，他用行为和信念演绎了一曲人定胜天的壮歌，使百姓避免了受饥荒的困扰，为唐朝创建和谐社会工作作出了重大贡献。





试想，老百姓要是没得吃，那不得四处偷抢盗窃吗？弄不好还会揭竿而起，发生农民起义呢！说到底，自古农民运动最根本的原因只有一个：因为需要胃动力。胃里长期没东西填着，农民就只能骂皇帝不是东西了，于是你操起这东西，他拿起那东西，陈胜、吴广们就南北东西地蜂拥而起了。

唐朝在开元时期极少出现陈胜、吴广之流，这和姚崇推行的各项积极、正确的朝政措施是有极大关系的。老百姓丰衣足食了，你就是用轿子抬他去造反他也不干。如果一日三餐正常，谁愿意参加那吃了早饭不一定能吃到午饭的造反运动呢？只可惜，历史上那么多帝王却比普通小平民的智商还低，连这个简单的道理都不懂，真是悲哀啊！

姚崇比谁都聪明，他什么道理都懂。开元初年，玄宗延续了唐中宗以来的佛教政策，僧尼拥有一系列免税优惠条款，所以很多人削掉头发、削尖了脑袋托关系、找门路，想挤进佛教界当和尚尼姑。有些财大气粗的人家干脆自己投资兴建一座寺庙，全家集体喜滋滋地当起了和尚，爸爸是方丈，妈妈是主持，儿子女儿都是寺庙里的中层干部。管你服气不服气，反正他们家的税赋，朝廷一个子儿也收不到。

这种不正常的乱象在姚崇担任宰相期间终结了。姚崇向玄宗建议说，现在假尼姑、花和尚太多了，应该清理纯洁和尚、尼姑队伍，净化社会风气，增加国家财政税收。于是，一场整治和尚尼姑的活动全面展开，官府进行了严格的和尚尼姑人口普查，"以伪滥还俗者万二千余人"，勒令一万两千多名假和尚、假尼姑还俗。

虽然现在看上去一万两千人不是很多，但若按照当时唐朝的人口基数，至少相当于今天的三百万人。想想看，当今中国的任何一个行业，如果凭空多出三百万个假冒的伪从业者，将会是怎样一副乱象？

除了具有敏锐的政治眼光外，姚崇的思想也很超前。他是一个标准的唯物主义者，这从他对身后事的安排上就可以清楚地看出来。

一千多年前的古人如果具有唯物思想，可称得上是很先进的新新人类了。如果这个新新人类在晚年或者生命终结前夕还矢志不移地坚持和捍卫自己的唯物思想不动摇，那这个人完全可以称为一个纯粹的人。唐太宗李世民虽然也是一个不乏唯物主义思想的明君，但他并不纯粹，年轻时他不敬神、不信鬼，但晚年却跌入鬼神之道。在这方面，姚崇是真正的彻底的唯物主义者，比李世民做得好。他一直认为，人死如灯灭。这个观念直到他临死前都没有改变。

唐代人民普遍相信今生来世的轮回，所以都侍死如生，去世后流行厚葬，把值钱的东西一股脑埋到墓里，指望着带到阴间二次使用。

唐三彩大家都知道，美丽的名字、艳丽的色彩、富丽的古董。可这东西在唐朝就

是给死人陪葬的冥器。

看着有点不是味儿吧？这么有名气的漂亮的瓶瓶罐罐，现在多少人都用密码箱装着成捆的钞票在拍卖行争抢得热火朝天的，在当时就跟咱们现在的纸钱、冥币一样，是专门给死人用的！唐三彩的制作技术为什么能在唐代迅速发展到历史的最高峰？原因就在于当时盛行的厚葬之风。大家都争相购买这种黄、白、绿三色相间的陶器朝墓里填，需求量大了，产量自然水涨船高，与之相关的市场规模、工艺水平突飞猛进也就在情理之中了。

不过，姚崇很不屑于唐三彩和金银器，他死前告诫子孙，"吾身亡后，可殓以常服，四时之衣，各一副而已"，不许厚葬，那些象征身份的紫衣玉带、代表财富的金银宝器一律不许放进墓中。

姚崇的薄葬理念即使放到今天依然有其先进性，他在说服下一代薄葬自己时说："死者无知，自同粪土，何烦厚葬！"人死后就和无知无觉的粪土一样，何必劳民伤财地厚葬？可惜这个看似浅显的道理，直到今天依然有很多人不明白。厚葬之风是中国传统文化中的糟粕之一，这种糟粕习俗使得中国成为地球上的盗墓天堂。数千年来盗墓行为屡禁不绝，最根本的原因就是厚葬之风不绝。你把黄灿灿的金子、白花花的银子种在土里，人家当然会去挖。如果都像姚崇那样，就弄几套衣服搁进去，谁还愿意撅着屁股、提心吊胆地去挖墓？

其实唐玄宗在开元年间，尤其是在任命姚崇为相的开元初年，完全可以称得上是一个英明的领导。即便是这样英明的皇帝，也是"军国庶务，多访于崇"，可见姚崇在当时的重要性和不可替代性。

和姚崇同时担任宰相的虽然还有卢怀慎、源乾曜等人，但因为姚崇的政才太突出，这些人全都被他的光芒遮盖住了，就像中国跳水队的高敏时代、中国女乒队的邓亚萍时代，开元初年的宰相队可以说是"姚崇时代"。只要有他在，永远都是花儿一朵绿叶一丛的景象，别的宰相"但唯诺而已"，只能是陪衬。史书上对姚崇独当政务的描述是："崇独当重任，明于吏道，断割不滞。"他把一切政事都处理得有条不紊，从来没有积压的处理不了的问题，任何疑难杂症都能在他手中得到令人满意的处理。

对于能力如此出众的宰相，唐玄宗当然是特别信任，对姚崇简直到了依赖的程度，"朝夕询逮"。一遇到棘手问题，皇帝便不分白天夜晚都派人去征询姚崇的意见。

"朝夕询逮"放到现在绝对不是问题，一个电话打到姚崇家就行了。但那时没有即时通讯工具，李隆基要想很方便地日夜和姚崇交流，只有在一种情况下可以实





现，就是姚崇住得离皇宫很近。而事实是"崇第赊僻，因近舍客庐"。

姚宰相竟然是无房户，在京城长安市区内没有住宅，家在离办公室很远的偏僻郊区。为了不影响工作，他不得不租住在单位附近的一家旅店里。作为大权在握的宰相，姚崇如果想在市区里要套房子想必不是难事，他只要稍稍在官员提拔、工程招标等关键问题上动动嘴、松松手，估计连别墅都能买得起。

从姚宰相在市区没有住房这个现实，至少可以得出两个结论：一方面，姚崇品德高尚，不贪不腐；另一方面，唐朝的治贪政策和方法是很对头、很有效的。特别是在贞观时期，政府官员的清廉指数非常高，官员贪污的现象是中国历史上最少的。也不知道李氏子孙用了什么灵丹仙术，竟然成功抑制了人性中那与生俱来的贪婪。

看来房子历来都是中国人心中永远的痛。不仅是姚崇为房所困，名垂千古的杜甫、白居易、欧阳修、苏辙等都曾有过当"房奴"的经历。

杜甫的事咱们都知道，他在鸡不下蛋的山区搭了几间茅草房，结果一阵乌云飘来，一阵风儿刮过，房顶的茅草全给掀没了。最后，杜先生有感而发，写了篇名为《茅屋为秋风所破歌》的博文，以抒发自己住破房子的郁闷。大诗人白居易虽然诗写得不错，还在朝廷里担任官职，但也没钱在市区买房，只好在京城五环以外的郊县买了房，每天朝九晚五地上班下班两头跑，辛苦得很。白居易是国家公务员，居然都没房子住，这也太说不过去了吧。

这种事情不仅仅发生在唐朝，北宋大才子欧阳修当年在京师工作时，也因买不起房，只能"闲坊僦古屋，卑陋杂里闾"，租房蜗居在破落的小胡同里。苏辙也因住房问题发出了"我老未有宅，诸子以为言"的遗憾心声。他当时都快六十岁了，连一套房子都买不起，弄得子孙们经常抱怨。唉，没想到苏轼的弟弟竟然也遇到了"恨爹不成刚"的尴尬。

不过，白居易一生没有遇到白住房子的机会，姚崇却有："帝欲崇自近，诏徙寓四方馆。"没有电话但又想经常向姚崇请教朝政的唐玄宗，为了使姚崇住得离自己近点，特地下诏将他从旅馆调到唐朝专门用来招待少数民族兄弟的四方馆住，等于是在唐朝的外交部给他分了间单身宿舍。姚崇却"以馆局华大，不敢居"为由，拒绝白住豪华宾馆，说那里面都装修得跟总统套房似的，他不敢住。

听他这么一说，玄宗便派心腹宦官给他传话："恨不处禁中，此何避？"意思是，要不是有宫禁制度，我恨不得让你住进内宫，四方馆你还推辞个啥？一般情况下，彼此的关系若没有好到一定程度，是说不出这种掏心窝子的话的，从这句话就可以想象到姚崇当时受器重的程度。

那时，朝廷一有大事，"帝必令源乾曜就咨焉"。源乾曜当时也是宰相，皇帝竟

然每次都让这个宰相充当跑腿的，去征求姚宰相的意见。不知道乾曜同志的心灵是否受到了伤害。和姚崇同朝为相的悲哀在他身上体现得最明显，唐玄宗完全把他当成了姚崇的影子。每次这位相爷奏事，如果讲得很合皇帝的心意，玄宗总是说："是必崇画之。"如果不符合玄宗的想法，皇帝就问源乾曜："胡不问崇？"

讲到现在，都是在讲姚崇的好。虽然这都是历史事实，但姚崇也并非高大全式的完人。在政治斗争和官场暗战中，他也使过小坏，耍过花招。比如在和唐代另一位名相张说的政治斗争中，姚崇就没有表现出肚子里能撑船的宰相风度，而是不露痕迹地给张说使了个绊儿，把几年前曾得罪过他的张说赶出了京城。

张、姚二人之间的恩怨因张说的嫉妒心而起。这位宰相在得知玄宗想立姚崇为相时，生怕自己失宠，便使起了阴招。张说指派心腹向朝廷上奏弹劾姚崇，希望通过这招搞臭姚崇，阻止他出任宰相。不曾想玄宗根本不吃这一套，毅然决然地将姚崇提拔为宰相。姚崇当政后，张说见姚崇成了皇帝身边的大红人，害怕他找自己的麻烦，"潜诣岐王申款"，偷偷跑到岐王府去拜求，希望这位大唐亲王能帮衬自己。

单说岐王大家可能不大熟悉，但一提杜甫的那首《江南逢李龟年》，就少有不知道他的了：

岐王宅里寻常见，崔九堂前几度闻。

正是江南好风景，落花时节又逢君。

诗中提到的岐王就是张说想抱大腿的那个亲王，唐玄宗一奶同胞的兄弟李范。顺便说一下那个崔九，他就是上官婉儿和太平公主的情夫崔湜的弟弟。因为排行第九，所以人称崔九。唐人习惯以行第称呼别人，比如杜甫又叫杜二、柳宗元叫柳八、李白叫李十二、韩愈叫韩十八，王维最厉害，王五十三是也。你可别纳闷王维怎么会有那么多兄弟。其实唐人姓名中所称的"几几"排行并非指同一个父亲所生的孩子，而是包括了整个家族中所有叔伯兄弟的总排行。

对于亲王的社会交往活动，各个朝代基本上都采取同样的两字政策：限制；有的朝代是四字方针：严格限制。简单地说，就是亲王没有选择朋友的权利。作为皇帝的兄弟，你在家里和妃嫔姬妾们爱咋玩儿咋玩儿，没人干涉你，但若在外面随便和朝中大臣或军方将领称兄道弟交朋友，那最好先把自己的脑袋捂紧了，皇帝的宝剑可不是吃素的。

这其中的道理想必大家都懂，皇帝是怕弟兄们串联到一起，拉帮结派地威胁到自己的皇位，所以历朝历代的皇帝对自己的弟兄们都实行经济上宽松、政治上紧缩的政策，不给他们介入政治的机会。像让出了太子之位的李隆基的哥哥李成器就很明白这点，他一生从不参与政治，就是没完没了地吃喝玩乐，享受生活，光儿子就





生了十九个，最后去世时，李隆基还追封他一个“让皇帝”的谥号。

唐玄宗对亲王们社会交往的规定是：“禁约诸王，不使与群臣交结。”虽然在社交圈上限制他们，但李隆基对自己的四个弟兄都很好，特别关照，在生活上要什么给什么。不过我们也应该看到，作为帝国皇帝，李隆基对自己的弟兄们还是有提防之心的。他对近亲皇族成员采取的都是“圈养”政策，即把皇室成员全部弄到一个固定的地方集体居住。对于四个弟兄，李隆基把自己的住地兴庆宫周围的地方赐给了他们，为他们盖房，使他们的住所“环列宫侧”，哥哥弟弟住在一起，每天喝酒唱歌、斗鸡打球很是方便。这虽然是一种荣耀，但那哥儿几个的私密空间也就无从谈起了，一举一动都逃不开皇帝的眼睛。对于子孙辈的皇族成员，玄宗也是采取了同样的方法。他建造了“十王宅”、“百孙院”，儿孙乃至儿孙们的儿孙都要住在这两个皇家小区中，宦官担任小区的物业保安，谁想弄个什么事儿，门儿都没有。这种皇室成员集中居住的制度由唐玄宗系统研制并开发了出来，终唐一代都没有改变。哪个皇帝要是不喜欢这种小区的存在，那绝对是正儿八经的傻帽。所以，开元以后，李唐皇族成员的行动交际受到了较大限制，像其他朝代的皇族近亲成员满世界打架斗殴、调戏妇女的恶行很少出现。因为有人盯着看着呀，你要是像在大学宿舍那样，在外面整宿疯玩，小区的宦官保安不给你开门事小，跑皇帝那儿告你一状可是大事。

回过头来接着说张说找岐王的事儿。政治斗争经验丰富的姚崇得知张说跑去岐王那儿寻求政治避难了，知道皇帝肯定对这件大事非常感兴趣，就决定把这件大事做得更大，让张说吃不了兜着走，以报当年的一箭之仇。

为把这事做得不露痕迹，姚崇还提前进行了策划安排。在一次朝会后，当别人一路小跑地赶着回家吃饭时，姚崇拖着脚后跟，装出艰难向前挪步的样子。此时的他已经开始了一场定向表演，观众只有一个人——皇帝。

别人都大步流星，他却“曳踵为有疾状”。唐玄宗看他吃力行走的样子，毫无疑问，肯定会叫住他询问原因。姚崇答：“臣损足。”其实哪里是损足，分明是想损人。

见宰相为革命工作操劳成疾，把脚都跑坏了，作为领导，不管是真情还是假意，说几句客气的慰问话表示一下关心是免不了的。于是玄宗问他：“无甚痛乎？”

姚崇所有的表演为的就是这句话，因为有了皇帝的这句话，他就可以自然地把私情引到工作中。于是，接着这个话茬儿，脚病患者姚崇摆出了一副“先天下之忧而忧”的神态说：“臣心有忧，痛不在足。”这句明显话里有话的话，成功俘虏了唐玄宗的好奇心，玄宗当然会探究个中原因。

皇帝愿闻其详，姚崇忧心忡忡地说：“岐王陛下爱弟，张说辅臣，而密乘车出人

王家，恐为所误，故忧之。"当时姚崇心里想的是火上浇油，却故意装出勉为其难的样子，说担心张说作为朝廷重臣频繁出入岐王府。这副政治家特有的嘴脸，让人不由得生出一阵恶心。

可是对姚崇言听计从的唐玄宗觉得这个醒提得很好，怎能不对这个叫李范的弟弟多点"防范"之心呢？于是他立刻下诏，将张说贬出京城，下放到地方当刺史去了。

这明显是姚崇唯恐天下不乱而制造的闹剧。以他的聪明才智，他不可能不明白张说接近岐王的意图，也不可能不知道岐王李范对政治没有兴趣。因为这位李家王爷是个儒雅的文化人，不但会书法会写诗，还会画画弹琴，结交的对象也大都是当时的文人雅士。他家就相当于一个文化沙龙，很多大诗人、大音乐家都经常去他那儿喝酒聊天，要不杜甫怎么说自己和大唐宫廷首席音乐家李龟年"岐王府里寻常见"呢。

不过，玄宗只是贬谪了张说，对弟弟岐王没有做任何处罚，甚至连口头警告都没给。这也是李隆基的难能可贵之处。在唐代所有皇帝中，李隆基对兄弟们友善的态度是很突出的，《册府元龟》就夸他是"天子友悌，近世无比"。

这个评价还真不是虚夸，因为李隆基为帝半世纪，从没干过骨肉相残之事。在张说之事发生后不久，玄宗的女婿、驸马都尉裴虚己也因为和岐王天天泡在一起，被老丈人责令和公主离婚，并遭到流放。但对于李范，玄宗不仅没有问罪，反而安慰他说："吾兄弟自无间，但趋竞之徒强相托附耳，吾终不以此责兄弟也。"意思是，这不关你的事，都是那些别有用心的趋炎附势之徒主动招惹你的，你放心，咱们依旧是大块吃肉、小杯品酒的好兄弟。

如果历代的天子们都能像李隆基这样就好了，那得减少多少宫廷惨案呀！可惜，这样友善的天子并不是随处可见的。不少天子本来哥哥弟弟一大帮，到最后都变成"独生子女"了，其中原因，不用细说大家也懂的。

张说被贬是一代名相姚崇所做的为数不多的在别人背后捅刀子的事件之一。在团结同事方面，姚先生做得确实不很完美，与另外三大"天王"房玄龄、杜如晦、宋璟相比，是有差距的。好在他只是以出气解恨为主，没有把人往死里整。按照"人无完人"的说法，算是瑕不掩瑜吧。

可惜姚崇的宰相生涯很短，在开元四年他就主动向唐玄宗递交了辞呈，辞去了宰相一职。他辞职的原因很复杂，这里就不再展开分析了。对比一下，我们会发现，姚崇和杜如晦的政治生命很像：两人都是盛世名相，都只做了三年左右的宰相，都在盛世来临之初就去世了。





姚崇任相时间虽然不长，但他的工作成绩得到了当代和后世的一致推崇，被誉为“救时宰相”。开元之初，国家百废待兴，积弊沉疴很多，姚崇上任后，首先解决难点、热点、焦点问题，使当时的整个政风、民风为之一变，焕然一新。中唐著名诗人杜牧对姚崇的评价相当中肯：“首佐玄宗起中兴业。”

是啊，万事开头难。姚崇首先把最难啃的骨头啃掉了，剩下的就都是肉了，后来者只要拿起筷子、举起刀叉、张嘴吃肉就行了。在他之后，继任者宋璟、张嘉贞等人就像接任萧何的曹参，来个萧规曹随，就万事大吉了。

正是由于姚崇开了个好头，所以开元时期相星闪耀，各有所长，层出不穷，其宰相阵容之强在整个中国历史上也是赫赫有名的。史书评价这一优秀宰相群时说：“姚崇尚通，宋璟尚法，张嘉贞尚吏，张说尚文，李元纮、杜暹尚俭，韩休、张九龄尚直。”

姚崇作为开元年间宰相群中的 NO.1，奠定了大唐盛世腾飞的基础。

六、“小武则天”的大心思

“小武则天”指的可不是小时候的武则天，而是武则天的小辈、唐玄宗李隆基的宠妃——武惠妃。之所以把她称为“小武则天”，主要基于两种原因：首先是因为武惠妃出自武系；其次还有一个重要原因，就是武惠妃的心计、手腕和处事风格都和她的姑奶奶武则天颇有相像之处。

细心的读者如果把唐朝的历史捋一捋就会发现，李唐政权初期一直和武氏家族纠缠在一起。从武则天贞观十一年(637 年)入宫伴驾，到武惠妃于开元二十五年(737 年)去世，武家影响了李氏唐朝或者说中国历史整整一百年。

对于盛世唐朝而言，这是一个“世纪魔咒”。一百年间，武则天、武惠妃这两个武家女人把大唐搅了个底朝天。如果没有这两个武姓女人，中国历史也许会是另外一张陌生的面孔。

在说武惠妃之前，我们必须要先介绍一下和武惠妃关联甚紧的另一个女人——唐玄宗的皇后王皇后。

王皇后是玄宗的嫡妻，在玄宗当临淄郡王时就嫁给了他，称得上李隆基早年的亲密革命战友。在老公准备发动政变诛杀韦皇后、消灭太平公主集团时，王皇后就像当年长孙皇后支持发动玄武门政变的李世民一样，“颇预密谋，赞成大业”，从精神上和行动上给予处境艰难的老公很多支持。

不光是王皇后对李隆基竭尽所能，她的哥哥王守一和老爸王仁皎也一直无私地帮助李隆基。王守一是李隆基政治集团的核心人物之一，那真是妹夫指哪儿打

哪儿。王仁皎更是仁义。在李家皇族处于冰川期的武周时期,有一年李隆基过生日,为了使穷得口袋里连一枚铜板都翻不出的女婿吃上一碗长寿面,同样穷得连毛票都拿不出来的王仁皎"脱紫半臂易斗面",把身上的紫色短袖高官制服脱下来换了一斗面,拿回去给女婿吃。这么好的老丈人,太难得了。不知道看到跟民工一样光着膀子扛着面回来的岳父时,李隆基是感动还是惭愧?

刚开始,对于这个和自己共患难过的妻子,玄宗还是挺上心的,即位后马上将王氏立为皇后。但随着时间的推移,夫妻间的裂痕越来越大,最后甚至到了水火不容的地步。失宠的王皇后被废为庶人。

王皇后之所以遭到废黜,主要有三个原因:

第一,王皇后很不幸地摊上一种女人最害怕的病症——不孕不育。和玄宗结婚多年,王皇后只能眼巴巴地看着老公身边别的女人一个又一个地产子生女,自己的肚子却没一点动静。在讲究母以子贵的封建宫廷中,连光生女儿、不生儿子的嫔妃都有朝不保夕的危机感,更何况是连女儿都生不出来的女人呢!因此,王皇后的不安和焦躁是可以想象的。

但不能生育不是废黜皇后的必要条件,没有儿子可以抱养、可以过继嘛!再说了,皇帝还有其他妃子可以生呀,这并不影响接班人的问题。

第二,李隆基变了。这一点才是最重要的。说白了,李隆基对从美少女变成黄脸婆的王皇后审美疲劳了,握着她的手,就像左手摸右手了。关于这一点,司马光先生说的直接多了,他在《资治通鉴》中总结王皇后失宠的原因时说:"色衰爱弛。"这确实是好色皇帝唐玄宗废黜结发妻子皇后身份的真正原因所在。他犯了今天很多有权有钱的男人的通病:先和老婆一块儿奋斗,后跟小三一起享受。

当初老婆愿意和他有难同当,患难与共;现在他发达了,不愿意和老婆有福同享了,色迷迷的眼睛盯上更年轻漂亮的女人了。于王皇后而言,那个年轻漂亮的小三就是武惠妃。

第三,王守一做事太欠考虑了。皇帝的大舅哥听说皇帝变心了,不能找一帮哥们儿冲到皇宫把风流成性的妹夫暴打一顿,便给妹妹出了个主意。他说,皇上不是嫌你不会生孩子吗?咱想办法生,而且要生个儿子给他看。他找来一个大和尚做起了法事:弄来一截霹雳木,把木头剖开,在截面写上"天地"、"儿子"和玄宗的姓名,然后向神祈祷说:"佩此有子,当与则天皇后为比。"此后,这一截小木头就被王皇后佩戴在身上了。

所谓霹雳木,就是受过雷击的树木。古人相信被天雷击过的木头藏有雷气,有驱鬼辟邪之效。结果当然是枉然,王皇后非但没求来霹雳娇娃,反倒惹来皇帝的霹





雳震怒。她的这种行为正好给玄宗一个废黜她的最好理由。自汉朝以后,历代宫廷都严厉禁止这种僧道法术,《唐律》甚至将"造畜蛊毒、厌魅"这些用迷信方法祈祷鬼神、诅咒别人的言行列为从严从重处罚的十恶范畴。

其实,开元年间武惠妃和王皇后之间的争宠战简直是永徽年间武则天和王皇后宫廷勾心战的翻版,连剧中的主要人物、主要情节都高度雷同:攻方,即新欢,都是武姓女人;守方,即旧爱,都姓王,还都是不能生育的皇后。最终结局都是皇帝偏向新欢,而新欢假皇帝之手废黜了旧爱的皇后之位。

这两场"宫心计"还有个相同点就是,两个武姓女人都觊觎皇后宝座,早想取皇帝而代之。面对武惠妃的"阴怀倾夺之志",谦恭和气的王皇后肯定内心不平,"时对上有不逊语"。这个苦命的女人可能背地里也恨恨地骂过皇帝老公是个没良心的"李世美"。想想也确实不能怪王皇后骂人,她早年艰苦打拼,好不容易挣下一份家业,凭什么让什么功都没有的小三住我的房子,睡我的老公?

虽然话有点儿糙,但理确实是这个理。不过,皇帝是向来不讲理的。此时的唐玄宗只觉得王皇后是个阻挡他奔向"性"福彼岸的累赘八婆,一心想赶紧废黜她,好给新宠武惠妃谋个位置,但苦于一直没找着合适的机会。这次"霹雳木"事件正是天赐良机,于是他以皇后失德、热衷于罪恶的巫蛊、没资格再母仪天下为由,下诏将其"废为庶人,别院安置",其实就是剥夺一切职务,打入冷宫。而宫里头可没为大舅哥王守一准备牢房,玄宗对他下了狠手:赐死。

被关进冷宫的王皇后终日郁郁寡欢,七月被废去后位,十月份,这个孤苦无依的女人凄凉地死去了。这一年是开元十二年,三十八年后的公元685年,也就是太上皇李隆基死去的那一年,唐肃宗才宣布恢复她的名誉,并追尊其为皇后。

下面该说与唐玄宗生死相牵的武惠妃了。

唐玄宗一生阅女人无数,但他一生最爱的女人只有两个:一个是武惠妃,另一个地球人都知道,就是杨贵妃。而这两位美女竟是一对婆媳,可见唐朝皇室的私生活有多乱。

武惠妃是武则天的堂侄、恒安王武攸止的女儿,算起来,李隆基和武惠妃还有亲戚关系:一个是大表哥,一个乃小表妹。不过,他们俩血缘较远,即使按照现在的婚姻法,也是可以结亲的。

武惠妃因为父亲死得早,很小就到宫中做了宫女。到玄宗主政的时候,她已经出落成一个亭亭玉立的美少女了。因为天生丽质、温柔可人,唐玄宗特别喜欢她,当时宠冠后宫,是李隆基在遇到杨贵妃之前最中意的女人。

多半时候,衡量一个嫔妃在帝王面前的得宠程度,看这个嫔妃的孩子的数目就

可以了，二者之间基本成正比，生的孩子越多，就代表越受宠。如果皇帝看到一个妃子，连牵手拥抱、打情骂俏这种事情都懒得去做，这个妃子怎么可能有机会生出许多皇子、公主呢！

武惠妃就比较符合这个"得宠论"，她一共为玄宗生了七个孩子，占皇帝子女总数的八分之一。只是可惜，这对表兄妹夫妻生育的七个子女中只有四人平安长大，而且最奇怪的是，最先出生的三个子女接连死亡。

开元初年，武惠妃像变魔术似的为唐玄宗生了两个儿子、一个女儿，把唐玄宗的嘴巴忙坏了——每次都是先高兴得咧嘴大笑，然后又痛苦地张嘴大哭，因为三个小生命"并襁褓不育"，都在不满周岁的时候不明就里地死去了。这种生一个夭折一个的囧象让唐玄宗非常烦恼，觉得是宫里风水不好。待第四个孩子出生后，他不敢再把孩子放在宫里养，而是送到自己的哥哥李成器家代养，直到十几年后才将其接回宫中。这个喝着宁王家的乳汁长大的皇子就是唐玄宗的第十八个儿子——寿王李瑁，无人不知的杨玉环杨贵妃就是他的老婆。这孩子比他那几个死去的哥哥姐姐也幸运不到哪儿去，人家都是老子给儿子娶老婆，他老子倒好，抢儿子的老婆。

一个妃子如此得宠，当然会生出更大的心思，用好话说叫有上进心，说白了就是有野心。在成功扳倒王皇后之后，武惠妃有了两个更大的心思：一是成为皇后，另一个——还是等会儿再说吧。

皇后是后宫之主、一国之母，荣华至极，富贵无边，获得这个称号是皇宫里每一个女人最大的梦想。但是，后宫不是梦想剧场，能实现这种梦想的女人是凤毛麟角。要想成为皇妃，容易，只要皇帝点头就可以了；但若想成为皇后，那是有许多严格的条条框框的，很多时候，这个梦想能否实现并不是皇帝能够决定的。

在李隆基之前，李世民想立杨广的女儿为皇后、李治想立武则天当皇后，可惜不是无法遂愿，就是以血的代价强行遂愿。李隆基很想帮助亲密爱人武惠妃实现其皇后的梦想，只是苦于没有适当的时机。熬到王皇后死了，武惠妃封后几成定局，后冠似乎唾手可得。于是在开元十四年，李隆基正式提出立武惠妃为皇后的动议，不料却遭到朝臣的强烈反对。

大臣的反对奏疏说得特别严重："武氏乃不戴天之仇，岂可以为国母！""岂得欲以武氏为国母？当何以见天下之人乎？不亦取笑于天下乎？"

大臣们之所以这样激烈地反对，原因还在武则天身上。当年武则天代唐自立时对李唐皇室和朝廷大臣血腥屠杀的暴行，人们记忆犹新。如果再立武氏女为皇后，不但会唤起天下人对往事的痛苦回忆，同时也会影响皇帝的形象，显得李家儿子似乎都是不肖儿孙，为了女色，连杀亲之仇都可以抛在脑后。虽说冤家宜解不宜





结，但毕竟时间太短，三十年的时间是无法消解一切的。

由于臣下的反对过于强烈，再加上反对理由充分，又考虑到现实影响，唐玄宗不得不取消了这项册封皇后的计划。此后，武氏的后宫职称就一直是惠妃级别，到死也没有晋升到皇后的高级职称。

其实她也不必觉得遗憾，后来的杨贵妃比她还得宠，同样也只是贵妃，没能戴上皇后的桂冠。皇后空缺是唐朝的一个奇特现象。三百年唐朝，只有太宗李世民、高宗李治、中宗李显、玄宗李隆基、肃宗李亨、昭宗李晔六个皇帝册立过皇后，其他皇帝多是在嫔妃去世时再追封皇后，像武惠妃就是在死后才被追封为贞顺皇后。而唐朝皇帝对嫔妃生前不封，死后加谥皇后尊号的不成文规矩正是从玄宗追尊武惠妃开始的。这种做法可能是为了控制后宫势力，防止外戚势力膨胀，进而导致干政的恶果。所以，唐朝没有出现过势力庞大、权力滔天的外戚力量，跟不封皇后是很有关系的。家里没人在上面撑着，想横也横不起来。

不过武惠妃虽然没有皇后职称，享受的却是皇后的待遇："宫中礼秩，一如皇后。"也就是没有那张职称证书而已，皇后该享受的条件和待遇她都完全拥有，属于事实上的皇后。

进位皇后本是武惠妃的两大心思之一，既然这个大心思没能实现，她就拼全力去实现另一个更大的心思——使儿子李瑁成为太子。如果这个心思能实现，效果也是一样的，等儿子将来成为皇帝，她就是比皇后级别更高的皇太后了。

可是，太子是未来的天子，立谁当太子关系到国之根本，想让儿子成为太子，比自己成为皇后的难度系数更大。

当时的太子是李瑛，他在开元三年就被立为皇太子了。他能成为储君，得益于他的母亲。李瑛在玄宗的三十个儿子中排行老二，如果按照长幼顺序，太子应当是他大哥李琮。但他有个好妈妈，他妈赵丽妃是在武惠妃之前最受唐玄宗宠爱的妃子。这个赵丽妃出身于唐朝娱乐圈，最初是个倡伎，"有才貌，善歌舞"，是演艺界的著名人士。这样的歌舞两栖女明星是唐玄宗择偶的重要标准之一，武惠妃、杨贵妃都属于同类型的才艺双全、能唱会跳的高素质美女。

因为喜欢赵丽妃，玄宗便爱屋及乌，特别喜欢二小子李瑛，在立太子时毫不犹豫地撇开了老大，立了老二。

这就出现了一个很有意思也很奇怪的历史问题：多数皇帝家的老大总是当不了皇帝。虽然帝王继承法明文规定，嫡长制是"百王不易之制"，但放眼历史我们就会发现，这项方针政策根本没有得到认真的贯彻执行。在后世皇帝中，真正以嫡长子身份登上皇位的皇帝所占比例很小。二百一十年的西汉，只有四位皇帝是以嫡

长子身份登基的；宋朝十八个皇帝中，以嫡长子身份即位的只有三人；清朝则只有道光皇帝一个。有人做过统计，说自秦至清的所有皇帝中，规规矩矩按照嫡长子继承制度登上帝位的皇帝只占五分之二。不过在唐朝，这个比例连五分之二都不到。

武惠妃出现后，先前得宠的赵丽妃很快便黯然失色，唐玄宗把心思全放到了武妹妹身上，其他嫔妃早都被他丢到脑后去了。赵丽妃碰到武惠妃，也只有哭着求着皇帝别太冷落了她。同时被李隆基丢到脑后的还有他早年所娶的两个美女：皇甫德仪和刘才人。她们俩各自为玄宗生下了一个皇子，分别是鄂王李瑶和光王李琚。

没办法，皇帝的女人几乎都是这样的结局，保鲜期太短。皇帝的后宫就像一个只有萝卜和白菜这两样菜的大菜园——皇帝是花心大萝卜，宫嫔们是漂亮的小白菜。"小白菜呀，地里黄呀"唱的虽然不是她们，但她们确实是在还没有人老珠黄的时候，和皇帝的感情就黄了。再痴情的宫嫔的脚步，都追不上皇帝变心的翅膀。

李瑛跟李瑶、李琚就对生着一双变心翅膀的父皇很有意见，母亲的失宠及武惠妃的得势让他们在父皇心目中的地位一落千丈。哥儿仨同病相怜，关系很密切。现实的不如意令他们觉得非常郁闷，三人经常聚在一起，"皆以母失爱而有怨言"，为母亲受到的不公正待遇长吁短叹。这时候，他们对喜新厌旧的父皇发几句牢骚是免不了的。三个小伙子吃亏就吃在没遮拦的嘴巴上，他们不知道，武惠妃早就在他们身边安装了窃听器——驸马杨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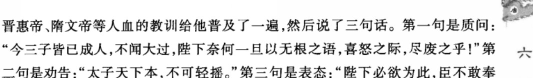
杨洄是武惠妃的女婿，她的女儿咸宜公主的老公。杨洄为了讨好丈母娘，"常伺三人过失以告惠妃"。这妹夫当得可够缺德的，每天偷听三个大舅哥的谈话，然后跟录音机似的，回去一五一十地放给丈母娘听，间或添油加醋地润色一番，以显示自己的新闻料猛。就这样，太子李瑛和两个弟弟平时所说的气话都传到了惠妃那里。

武惠妃正思谋着怎么搞掉李瑛，让自己的儿子李瑁取代太子之位，遇到这么好的机会，她当然不会放过了。于是，古代后宫最常见的表演开始了，惠妃哭哭啼啼地跑到玄宗那儿告状说："太子阴结党与，将害妾母子，亦指斥至尊。"这罪行很严重呀！她说的都是砍头的大罪：说太子搞反对朝廷的政治集团、意图谋杀庶母和弟弟，更大逆不道的是，他对天子大不敬。

惠妃声情并茂的表演取得了极好的效果："上大怒，以语宰相，欲皆废之。"惠妃这一顿哭鼻子，像是往玄宗的肺里甩了一个炸药包。他马上气鼓鼓地找来宰相张九龄等人，告诉他们，要废掉太子和两个亲王。

张九龄乃一代名相，当然不会同意皇帝这个愚蠢的决定，便像百家讲坛的教授那样，耐心地给皇帝讲了一通历史上废立太子引发的悲剧故事，把前朝的汉武帝、





晋惠帝、隋文帝等人血的教训给他普及了一遍,然后说了三句话。第一句是质问:“今三子皆已成人,不闻大过,陛下奈何一旦以无根之语,喜怒之际,尽废之乎!”第二句是劝告:“太子天下本,不可轻摇。”第三句是表态:“陛下必欲为此,臣不敢奉诏。”

张九龄非常理智,他没有对皇帝人云亦云地顺水推舟,而是站在原则立场上委婉又不乏强硬地批评了唐玄宗:三个皇子并没有犯什么大错,皇上怎么可以仅凭毫无根据的流言就将他们全部废弃呢?如果皇上一定要干这事,那就自个儿去干,别指望我这个宰相在政府文件上签名画押,写“同意”俩字。

在当时的情况下,玄宗想废黜太子是很难办到的,因为没人支持他,大臣们不可能同意无缘无故地废黜太子。朝臣们反对武惠妃为后,固然有惠妃是武则天的亲属的因素,但其中还有另外一个同样不容忽视的重要原因,就是太子问题。反对者认为,当今太子非惠妃所生,而惠妃所生的李瑁也已经成年,如果惠妃成为皇后,“太子必危”。这种担心并非多余,当朝皇后和当朝太子不是亲母子,迟早会出人命案的,如果皇后自己有儿子,她是不可能眼睁睁地看着别的宫嫔之子成为新一任皇帝的。远的不说,唐高宗的第一任太子李忠就是例子。李忠虽然贵为太子,但武则天一登临后位,就想方设法把他弄死了,然后让自己的儿子顶上。

此时的唐玄宗和张九龄分别是当局者和旁观者,置身局外,大家一眼就能看出这里面的阴谋迹象,但唐玄宗却执迷不悟地身陷“枕边风”之中,着实让人觉得悲哀。这时候已经是开元二十四年了,唐玄宗已经做了很长时间的太平天子,脑袋瓜已经开始犯迷糊了,志得意满、忘乎所以、排斥忠谏、刚愎自用的帝王病在他的身上时时可见,登基初期那个精明透顶、拒非纳谏的英明帝王的身影正在逐渐远去。

其实这是正常的人性显现。一个人把持权力太久,必定会患上这些权力并发症,人们概莫能免,尤其是皇帝——这个金字塔顶上的领导岗位。从历史上看,皇帝这个无人约束制衡的塔尖岗位最多只能干二十年,干久了就会情绪懈怠、激情消失,进而引起头脑发昏。

唐太宗多英明啊,可他在掌权第二十年就发起了得不偿失的高丽之战,最后劳民伤财、灰暗收场。汉武帝和乾隆帝两大雄主的工龄都超过了半个世纪,在执政后期也都表现得浑浑噩噩的。汉武帝刘彻穷兵黩武,把文景之治积累下的丰厚家底全部败光了,幸亏死前来了个紧急刹车,下了个《轮台罪己诏》,反省自己的过错,不然继续干下去,西汉将会变成难以收拾的烂摊子。乾隆也一样,他晚年尽顾着跟和珅称兄道弟了,疏于朝政,强大的清王朝在他手上坏了根基,从此一蹶不振。这一点他和李隆基倒是挺像的,先是将国力推上了巅峰,分别创造了“开元盛世”和“康乾

盛世”，后来又把国家弄得内伤虚脱、一泻千里。

不过此时的唐玄宗还没有那么迷糊，宰相张九龄义正词严的反对声他虽然听着很不快活，但好歹还是听进去了，没有对太子李瑛再有进一步的行动。这可让武惠妃着急了，德高望重的张宰相不点头，自己的儿子就无法取太子而代之。为了让张九龄支持自己，惠妃密遣心腹宦官牛贵儿上门去给张九龄许愿说：“废必有兴，公为之援，宰相可长处。”

这个愿许得很有水平。废掉一个太子，必定会再立一个太子，只要你支持我们娘儿俩，将来必保你长期高居宰相之位，永远不离休、不退居二线。这只是表面的意思，其实还隐含着威逼的味道：老娘我可是皇帝的贴身红人，要跟我作对，将来宰相的位子可没你的份儿！

武惠妃的态度很明显，不管你支不支持，太子的位子我儿子是志在必得，你要是识趣就提前加入我们公司，在我发的那个关于废黜太子的主题帖里写几句像样儿的跟帖，将来股票上市时保你发大财。

武惠妃没料到的是，一身正气的张九龄非常坚持原则，不但拒绝跟她合作，还把这事向皇帝汇报了，让武惠妃很是被动了一阵子。

张九龄不仅在唐代，在中国历史上也算是一位有气节的才子名人。他是唐朝盛世的最后一个知名宰相。在他之后，奸相李林甫、杨国忠当道，把煌煌盛世拖入暗无天日的乱世。他不仅是一位清明的宰相，还是一位著名的诗人，“海上生明月，天涯共此时”的名句就出于他手。

然而好景不长，在反对废黜太子的几个月之后，因为武惠妃、李林甫在玄宗面前七搗八戳地说他的坏话，再加上他坚持原则，不肯赞成配合唐玄宗搞得各种非正常人事任免，他最终被罢免相职。多年后，唐玄宗还是想起了忠臣宰相张九龄的好。安史之乱爆发后，李隆基仓皇逃往四川，在无尽的悔恨中，他想得最多的两个人是姚崇和张九龄。他觉得，如果姚崇还活着，一定不会有这样的混乱出现；而对于耿直操正、多次劝他斩杀安禄山的张九龄，玄宗的表现是：“思其忠，为泣下。”

这样悔恨的眼泪，这些后悔的话语，经常在帝王身上重现。史册中如此这般似曾相识的例子在很多朝代都出现过。不知道为什么，那些帝王总是见了棺材才会悔恨、慨叹，眼泪才会像断线的珍珠一样啪嗒啪嗒地往下掉。

张九龄在担任中书令时，一直是太子李瑛的保护神。他从国家政治稳定的大局考虑，处处维护太子，使武惠妃一直没机会对李瑛下手。可是张九龄被免职，李瑛的悲惨命运也就随之而来。像她的姑奶奶武则天诬告太子李贤谋反一样，武惠妃诬告李瑛谋反。太子最大的成长烦恼就是很多人不想让他继续成长，都想弄死他。



这一次，丈母娘和女婿密切配合，终于如愿以偿，把宿敌太子李瑛给弄死了。武惠妃和杨洄采取了两种诬陷太子的方法：男的动口、女的动手。杨洄用的是嘴，他向唐玄宗诬告说，李瑛、李瑶、李琚与驸马都尉薛锈互相勾结，意欲谋反。而武惠妃用的是手，她在杨洄向皇上奏报"太子想要谋反"后，为了配合女婿坐实这件事，派人急慌慌地向太子及两个亲王求救："宫中有贼，请介以人。"

李瑛听说宫中出了这么大的事，立即领着一帮铠甲锃亮、戈矛闪耀的全副武装的士兵向内宫进发。武惠妃见太子中计，便跑到玄宗面前说："太子、二王谋反，已顶盔披甲入宫。"玄宗一听，马上派宦官出去核查情况，发现事实果如惠妃所言。靠宫廷政变得到皇位的玄宗完全相信儿子是想克隆自己当年的行为，马上找来宰相李林甫，商量该如何处理这三个反了的小子。这正是李林甫苦苦等待的时机。和"挺瑛派"张九龄相反，他是个"挺瑁派"，一直希望李瑁能够进位太子，因为他早已是武惠妃阵营的成员了。

李林甫貌似公正地说："此陛下家事，非臣等所宜豫。"他认为这是皇上的家庭内部矛盾，您的儿子犯错误，您爱拿皮鞭抽他屁股还是用皮鞋踹他脑门，是您做爹的自由，我们作为臣下和外人，不便干预此事。

这是个比泥鳅黄鳝还滑头的回答，看似没有立场，其实立场倾向明显：坚决主张皇帝严厉制裁太子李瑛一干人等。李林甫知道玄宗对这三个儿子很来气，所以让玄宗自行处理他们，其结果必定是他和武惠妃非常想看到的。

李林甫这个回答起到了汽油桶的效果，为唐玄宗严厉处罚三个儿子提供了极好的借口。玄宗为了讨好惠妃，最终对儿子下了狠手：废太子李瑛、鄂王李瑶、光王李琚为庶人，并将他们一起赐死。

这是一个狼心狗肺的处罚决定，为了女色、为了权力，李隆基完全忘记了自己首先是个父亲，他现在只记得自己是个不能失去位子和权力的皇帝。因为一个根本不存在的理由，竟然连眼睛都不眨地同时处死了三个亲生儿子。

这是开元盛世的一大冤案，史称"三庶之祸"。这三个无过而死的孩子太可惜了。他们虽然是身份显赫的皇子，却并非皇室中常见的纨绔男，而是属于素质较高的精品男。李瑛"勇力善骑射"，李瑶、李琚"皆好学，有才识"，遗憾的是，他们那个曾经英明无比的老爸已经变得迟钝刚愎。他们的死虽有偶然因素，却又是必然的。只要有武惠妃和李林甫在，他们即使这次偶然没死成，下次也必然会被弄死的。

不过，对于武惠妃通知李瑛，让他兵甲齐全地武装入宫一事，多年来学界和民间都有争论。很多人认为，武惠妃和太子一直是竞争对手，她叫太子带人带家伙进宫，太子不大可能就一口答应。军队、警卫未经宣诏就擅入皇宫的严重性，作为太子

的李瑛怎么可能不知道？他会傻到竞争对手叫他做什么他就做什么的地步吗？这事司马光和刘昫也不相信，因为《资治通鉴》和《旧唐书》中都没有采用这一史料，只有欧阳修主编的《新唐书》同意这一说法。

说实在的，这事确实有点像没背的椅子——靠不住。不管换成谁，武惠妃就算大喊“耍流氓啦、抢钱包啦”，竞争对手也不会路见不平一声吼的，因为在特定时期、特定对象面前，这种话是绝对不能随便相信的。不过，不管后人如何猜疑，李瑛太子就这么被他们弄死了。

李瑛的死为李瑁打开了一扇希望之门，他当选太子几成定局。因为当时的政治环境对李瑁十分有利，虽然他在兄弟中排行第十八，但因为母亲得宠，玄宗也特别喜欢他，“钟爱非诸子所比”。另外，在朝廷中，首席宰相李林甫是武惠妃的铁杆粉丝，对寿王李瑁更是会全力支持。加上惠妃时不时对李隆基撒撒小娇、吹吹“枕边风”，太子的位子应该是没人能从李瑁手上抢走的。此时对于李瑁而言，确实是形势一片大好，前途是光明的，道路是不曲折的。小女人武惠妃的大心思得到圆满，也将指日可待。

然而，所谓人有旦夕祸福，就在李瑁前程似锦的时候，他那顶梁柱妈妈突然死了。武惠妃是病死的，但病因不明，而且死时还很年轻，正是正午桃花别样红的年纪——三十八岁。真是人算不如天算。武惠妃绞尽脑汁、费尽心机地把太子李瑛整上了黄泉路，没想到在李瑛死后半年，她自己也命丧黄泉。

不知道是何种疾病让正值盛年的武惠妃死得如此迅速，史料上记载的死因是：“数见三庶人为祟，怖而成疾。”这是说，武惠妃经常看见李瑛三兄弟的鬼魂，被吓死了。这肯定是胡说八道，当是后人憎恨这位武氏女，编造出来替李家三位皇子出气泄愤的“报应说”。李瑛三兄弟被处死后，社会反响强烈，史料上“天下冤之”、“人皆惜之”的字眼随处可见。虽然从感性方面来说，我们应该相信“善恶到头终有报”；但理性告诉我们，这只是一种美好的愿望而已。“好人不长寿，祸害一千年”就是击碎这种报应说的最好注脚。像大奸臣李林甫这样坏得淌屎的人，害人无数，不是照样荣华富贵二十年，一直活到平安老死吗？我虽然不太赞同善恶有报的观点，但我绝对赞同行善敛恶。任何时候，我们都要记住那句话：“勿以恶小而为之，勿小善小而不为。”

武惠妃在历史上的知名度不高，不过这个普通女人的死却对唐朝政局产生了极为特殊的影响。历史告诉我们，女人，特别是皇帝身边的女人，尤其是皇帝宠爱的女人，对于朝政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是时刻存在的。她们虽然不能出现在历史舞台的前台，不能创造历史，却能影响历史，改变历史。





如果武惠妃能多活几年，一切都将改变。她的儿子李瑁毫无疑问将会被立为太子，这样的话，什么杨贵妃啊杨国忠啊可能就没有机会出现在史册上了，或者更准确地说，他们绝不可能像现在这样被人广为熟知。试想，假如惠妃不死，李隆基怎可能移情别恋，把惠妃的儿媳杨玉环娶进家门？没有杨贵妃，腹中空空的杨国忠怎能升到宰相之位？可惜，历史是没有如果的。

武惠妃死后，深爱着她的唐玄宗给了她一个皇后规格的葬礼，棺椁十分豪华，安放棺木的外棺做得跟宾馆的标准间一样，高度超过两米，面积达到十一平方米，棺椁外表是侍女、花卉和建筑的浮雕彩绘，极具艺术、文物和历史价值，是目前国内发现的最大型的石椁。

武惠妃死后，本来地位水涨船高的李瑁很快跌入人生的枯水期，他的人生航向发生了重大变化。对他而言，幸福成了一种传说，他永远都找不到，好不容易找到一个令他幸福无比的美女老婆，还被老爸给抢了去。“世上只有妈妈好，没妈的孩子像根草！”没有了那个有着大心思的妈妈，李瑁眼看着即将到手的幸福迅速蒸发，他也由宝变成了草。

这时，有一个人却想继承武惠妃的遗志，完成武惠妃未竟之事业，力争将李瑁推上太子宝座。这个人就是李林甫。

七、大唐第一奸相——“鸦片权臣”李林甫

几乎每一个朝代都有当道的奸相，赵高、董卓、蔡京、秦桧、贾似道、刘瑾、魏忠贤……这些魔鬼般的名字，哪一个不沾着斑斑血泪？在中国历史长河中，不仅名将辈出、贤臣辈出，其实奸相也辈出。只要是稍微有点年头的朝代，无不闪动着奸相的影子。有着三百年政寿的唐朝自然也不乏奸相，如李义府、许敬宗、来俊臣、卢杞等人，都是标准的奸相。但这些奸相的奸佞综合指数与李林甫比起来，都得甘拜下风，李林甫的奸坏阴恶程度遥遥领先，所以，这里将“唐朝第一奸相”的帽子送给李林甫。

唐朝总共出了好几百个宰相，但如果问这几百个人中，谁的宰相工龄最长？答案就是李林甫。

李林甫是大唐的宰相“钉子户”，他做了十九年的宰相，在宰相岗位上像是被判了无期徒刑，一直干到死。十九年于人生而言是多么漫长啊！一个孩子从呱呱坠地到上托儿所、幼儿园再到小学、中学，最后都在大学校园里漫步了，李林甫还像根钉子一样钉在宰相职位上呢。这是一件既不幸又可悲的事情。一个大奸大恶之徒主

政那么久，再结实的大厦也被蛀倒了。姚崇那么有能耐，却只做了三年宰相；张九龄那么有正义感，不也是不到四年就卷铺盖走人了吗？可是事实就是如此不公！

李林甫为相的十九年就是唐朝逐渐走向衰落的十九年，可以说，他的个人事业发展史就是唐朝政治的衰败史。他升得越高，爬得越快，大唐就衰得越狠，败得越快。盛唐从繁荣的顶峰滑人衰落的谷底，最关键的四个人应该是李隆基、安禄山、杨国忠和李林甫。这四个人“同心同德”，齐心合力，把一个繁花似锦的盛唐推进了百花凋零的沉沉黑暗之中。而李林甫是这君臣“四人帮”中最早出场的臣子，是他带头挥起镐头，挖起了唐朝大厦的墙脚。

我们不禁要问：李林甫到底是怎样的一个人？这样的奸臣为什么能在精明的唐玄宗手下安然无恙、平步青云呢？到底是李林甫有着非同寻常的魔力，还是李隆基不同寻常地着了魔呢？这得从头解析。

李林甫是正宗的李唐宗室，他的曾祖李叔良郡王是唐高祖李渊的堂弟，两人的爷爷是同一个人——李虎。在当时，他们俩这血缘可是够亲的，可到了李林甫这辈，他的皇族血统已经可以忽略不计了，他最多也就只能像阿Q那样，说几句“祖上曾经阔过”的狠话过过嘴瘾。不过，李林甫后来变得比他的祖上还阔，他虽然没有李刚那样的强势爹，却靠钻营拍马功夫，把自己变成了李刚。

李林甫的“李刚”之路是从巴结武惠妃开始的。

在武惠妃为将自己的儿子李瑁运作成太子的节骨眼上，时为吏部侍郎的李林甫决定投靠皇帝身边这位很红的红粉佳人，他托宦官对武惠妃表白说：“愿护寿王为万岁计。”万岁即皇帝，现在没人不知道这两个是可以等量互换的词。但在汉武帝以前，“万岁”是可以随便叫的，一如秦朝以前的“朕”字，大家都能自称。汉武帝想把“万岁”据为己有，但民间遇到庆贺之事，还是有人呼“万岁”。到了宋朝，皇帝才真正不许称他人为“万岁”。唐朝初期，民间百姓还是可以使用“万岁”一词的，比如贞观时期一个负责全国马政的官员就叫张万岁。

李林甫发出这番忠心表白之后，收到了武惠妃的橄榄枝。见这位大唐中组部的副部长巴结自己，武惠妃给予了积极的回报，经常通过“枕边风”在唐玄宗面前替李林甫说好话，结果没过几个月，李林甫就被提升为宰相，成了张九龄的副手。

张九龄碰到李林甫，就像曹操遇到蒋干——可是倒了大霉了。张九龄之所以被罢免相位，有两个重要原因，一个是武惠妃的“枕边风”，另一个就是李林甫耍阴使坏，从中拆台。

李林甫的阴阳两面性在中国历史上是很有名的，“口蜜腹剑”这个成语就是从他身上得来的。他待人处世有个特点，无论对谁，都“阳与之善，啖以甘言而阴陷





之”。当面能把你夸成一枝花，背地里却使劲踩你害你，用“当面说好话，背后下毒手”这句俗语形容他是最合适不过的了。这样一个两面三刀的奸人，史书上自然没有好的评价，所以在他的传记里有这么一句经典的评语：“口有蜜，腹有剑。”张九龄那种光明磊落的正派人士哪里搞得过李林甫这样的毒把式？于是没几个月，这个“李腹剑”就在背后把张老先生给干掉了。

唐代有两座最重要的城市——长安和洛阳，长安是正牌的都城，洛阳相当于陪都，但是为了便于皇帝开展工作，也设置有一套和都城长安一样的朝廷机构。因为唐代皇帝玩的都是双城记，多数时候是洛阳、长安两地跑着住，设置一样的组织机构，皇帝到哪边都能处理国家事务。

唐代皇帝之所以要两边跑着住，并不是他们想来洛阳旅游，而是迫不得已——长安的粮食不够吃。你也许会觉得这理由有点不可思议，在和平繁荣的年代，饿谁也不能饿着皇上呀！

但事实就是如此。那时长安经常闹粮荒，皇帝会有肉吃，但不一定有粥喝，因为煮粥的大米很缺乏。造成这种情况的原因主要是关中人多地少、运输不便，而东南部产粮区距离长安太远，无法构建一个有效的粮食运输供应体系。而洛阳的地理位置接近产粮区，且水路通畅，大批粮食可以通过漕运直接运达。所以，住在长安的皇帝经常拖家带口，领着一大帮臣下到洛阳去找口粮，史籍中将这样的皇帝称做“逐粮天子”。

唐玄宗当年也带着许多嘴巴一路追着粮食跑到洛阳混饭吃，本来定好要在洛阳过年，等第二年二月再回长安。但住到开元二十四年(736 年)十月时，唐玄宗觉得洛阳宫廷里有鬼怪出现，而且他觉得在洛阳也住得够久了，不愿再待在东都，便找来宰相张九龄、李林甫等人商量，看能不能提前回到长安。哪知道竟被张九龄一口拒绝了，他说：“今农收未毕，请俟仲冬。”

张九龄其实也不是不同意年前回去，但是当时正值农收季节，他想如果皇帝的车驾西行，大队人马必定会踩踏庄稼，影响百姓的收成，所以建议将回程时间往后延迟个把月，等老百姓把地里的庄稼收完后，再高高兴兴地回家去。这个理由虽然充分，但让思归心切的唐玄宗很是不高兴。

不过很快李林甫就让他高兴了。随张九龄等人一起离开时，李林甫“阳蹇，独在后”。这招姚崇也曾在玄宗面前使过，就是假装脚痛，走路时一瘸一拐的。这位奸相故意装作脚痛落在张九龄后面，玄宗还以为他是带病坚持工作呢，便照例表示一下关心，询问他的脚疾情况。不料李林甫的回答是：“臣非疾也，愿奏事。”

听说脚没病的李宰相要反映问题，唐玄宗当然是饶有兴致地听了。李林甫投

其所好，说出来的话让玄宗皇帝觉得特别受用。他说："长安、洛阳，陛下东西宫耳，往来行幸，何更择时！"这是怂恿皇帝马上就回长安！

可这话玄宗爱听：国是我的家，家是我的国，我是老大我怕谁，"即日西行"！于是这一次，皇帝李隆基给谄媚的李林甫增加了印象分，给正直的张九龄减少了考评分。

历史无数次告诉我们，忠臣总是会让皇帝不痛快，就如同良药苦口、忠言逆耳一样。而奸臣总是能让皇帝舒服快活，但他们是裹着糖衣的毒药，在给人短暂的甜蜜之后，必将带来无尽的痛苦。从重用李林甫那一刻开始，李隆基就等于在服食毒药了，二十年后，毒性终于发作，安史之乱最终毒死了这个功过均沾的大唐皇帝。

在皇帝李隆基面前，李林甫处事只有一个原则：皇帝是否满意高兴。至于事情是否符合朝廷需要和百姓利益，他是不闻不问不管的。

紧接着发生的一件事，更能让人们看出李林甫的阴坏程度。当时唐玄宗想提拔凉州（今甘肃武威）都督牛仙客到朝廷任职，因为牛仙客是个不错的将才，他在大西北军区司令的位子上干得比较称职，俭朴节约、勤勤恳恳，不但调理得士兵们士气高涨，而且"仓库充实，器械精利"。基于这一点，更基于西北边境防御的重要性，李隆基打算给牛仙客加个尚书官衔，以鼓励他更尽心尽力地为自己守疆护土。

其实尚书只是个虚职，含金量根本比不上都督这个军队实职。但都督再怎么有权力、有实惠，也只是地方领导，若加封为尚书，那就变成中央部门领导了。这是很荣光很有面子的事情，所以牛司令肯定很想再戴顶牛尚书的帽子。

可是玄宗的这项人事命令遭到张九龄的强烈反对，这位耿直的宰相认为，按照唐王朝建国以来的惯例，只有在朝廷当过宰相或者名望很高、德行很好的人才能充任尚书一职。而牛仙客不但不符合以上两个条件，还是个目不识丁的文盲，如果让这样的人担任尚书，是在破坏制度、羞辱朝廷。为了阻止这项不合规矩的任命，张九龄在朝见皇帝之前还特意和李林甫私下碰了一个头，达成了一致意见。在首席宰相张九龄"要与公固争"的招呼下，副宰相李林甫拍着胸脯保证说：您就瞧好吧，明儿朝堂上我保证坚定地和您站在一起，投反对票。可第二天他就变了，东南风变西北风了："及进见，九龄极论，而林甫抑默。"

这李林甫太鬼了，昨天在宰相面前拍胸口拍出的红肿还没消退呢，今天当着皇帝的面，却任由宰相和皇帝争得脖子上青筋外露，自己一声不吭。前一天给张九龄的承诺，他半句都没兑现。他不仅没有在现场帮张九龄，还在背地里使坏："退又漏其言。"一下朝他就把张九龄誓死反对的消息透露给了正在长安等待受封的牛仙客，搞得牛司令很失望，第二天就跑到皇宫"泣且辞"。这哪是真哭啊，不就是跟"哭





皇帝"刘备学来的绝招嘛！人家牛司令虽说没文化，但是是从死人堆里滚出来的，哪能说哭鼻子就哭鼻子，明摆着是给皇上演戏呢。

李隆基多聪明，他能看不出来？于是他又找来张九龄商量说，要不尚书职务就不给了，封他一个爵位总可以吧？谁知张九龄还是那个态度：不可以。还说牛仙客的功劳还不足以受封爵位，他所做的那些充实仓库、修理武器的事情不过是他分内的工作，不值得如此大张旗鼓地赏赐。如果皇上一定要赏他，那就"赐之金帛可也，裂土封之，恐非所宜"。

张九龄说的确实是大实话。牛司令工作踏实、作风扎实，给他发张奖状、评个先进标兵就可以了，还没到授予他全国劳动模范、新长征突击手的时候。

正在皇帝、宰相有点小僵持，一个说行一个说不行时，坏蛋李林甫冲上来，打破了僵局。他以一副义愤填膺的表情在皇帝面前说了两句话，就像往已经被张九龄弄得火冒三丈的唐玄宗身上又浇了两盆油。前一句是："仙客，宰相才也，何有于尚书！九龄书生，不达大体。"这句是不怀好意地替唐玄宗打抱不平，说牛仙客具有宰相之才，何止于尚书，张九龄就是一个不识大体的书呆子。后一句就是怂恿捣鬼了："苟有才识，何必辞学！天子用人，有何不可！"针对牛仙客不识字的软肋，李林甫说，用人不要光看文凭，还要看实际能力。如果有真才实学，何必一定要会文学诗词呢！

在"天子用人，有何不可"这八个字的刺激下，"帝由是决用仙客不疑"。唐玄宗发飙了，他觉得李林甫讲得对，自己一个天子，提拔重用谁，直接决定就行了，何必去问别人？于是他撇开张九龄，将牛仙客封为陇西县公，实封三百户。不久之后，牛仙客又被提拔为宰相，和李林甫平起平坐。不过，他只是个花瓶宰相，完全是李林甫的跟班，整日跟在李林甫身后唯唯诺诺的。

这一点也不奇怪，李林甫强烈推荐的人，如果有真才实学才怪！他向皇帝推荐人的原则和武大郎招聘的原则一样——比他高的一律不要。其实李林甫自己就是个饭桶，史称他"无学术，发言陋鄙，闻者窃笑"。

李林甫这个人相当奇特，他一方面腹中空空，一方面脑子特别好使。张九龄被罢相后，李林甫全面主持朝政，对上谄媚，对下施压，以自己的阴谋诡计在皇帝与朝臣之间搭建了一座存在了二十年的空中楼阁，自己就躲在里面度过了作威作福的后半生。这是一个奇迹，一个黑色的奇迹。之所以会出现这样的黑色奇迹，是因为李林甫有一身炉火纯青的欺上瞒下功夫。

李林甫当上首席宰相中书令后，对自己的宰相事业作了长远规划。他上任的第一件事不是召开朝廷中层以上干部见面会，而是召开一次特别会议，与会代表也

很特别——朝廷所有的谏议官。会议时间很短，速度堪比现在某些政府部门草草完结的新闻发布会。李林甫在会上作了重要讲话，他说，当今圣上乃贤明之主，以后你们这些个谏官只管服从朝廷的英明决定就行了，别有事没事地往皇上那里递折子！这是在下达封口令。谏官本来充当着朝风监督员的角色，是身居深宫的皇帝了解下情的一个极为重要的信息窗口，如果他们集体失声，那么皇帝就离聋子瞎子不远了。

这次会议还创造出一个流传千古的歪理邪说——仗马论。为了使会议精神得到很好的贯彻执行，李林甫对谏官软中带硬地恐吓道："诸君不见立仗马乎？食三品料，一鸣辄斥去。悔之何及！"

立仗马是一种仪仗马，专门站在皇宫门口摆气派。它们由马夫牵着，分立宫门两侧，毛色统一，个头一样，一条线地站在那儿练立正。这些马的待遇很好，伙食和三品官相同。但如果它们在执勤时不守纪律地嘶叫，影响皇帝、大臣的办公，立刻就会被清除出去，从此永不叙用，再也没机会成为大唐马中的公务员了。

李林甫特意拿谏官们熟悉的立仗马作比喻，是告诫他们，别做爱唱歌的马，只要夹着马尾巴别吱声，大餐随便吃，按需供应。如果谁忍不住想当"超级男声"，那结果只有一种——悔之何及！

李林甫的"仗马论"为后世官场的厚黑之道提供了一个借鉴样本，可以与李斯那个著名的"仓鼠、厕鼠论"相媲美，只不过这种"美"带着灰、透着黑，是一种糟粕文化。

李林甫打了这个招呼，也有谏官不为所动，杜琎即是其中之一。他不理会李林甫的封口令，继续上书向皇帝说事。但遗憾的是，奏章递上去的第二天，他就从中央国家机关被下放到基层担任县令去了。

大伙一看这形势，都不得已做起了"立仗马"，平时只顾着发扬老黄牛精神，埋头狠吃三品草料。"自是谏争路绝矣"，再也没人给皇帝提意见、谈看法了，"谏官皆持禄养资，无敢正言者"。既然谁谈谁倒霉，谁还愿意谈呀，不如揣着工资卡不做声吧！

于是从这时候开始，李林甫成功地将唐玄宗和百官隔绝开来，不让皇帝接地气了，他自己架了根天线，专向皇帝发射经过自己过滤的外界信息。晚年的唐玄宗说起来是有点悲哀，被李林甫阴阳两手地欺骗了很多年，最终引发了严重的后果。

下面我们来看看李林甫是如何玩弄权术手腕，欺骗高高在上的唐玄宗李隆基的。

天宝元年的一天，唐玄宗在宫廷勤政楼内垂帘观赏音乐歌舞时，兵部侍郎卢绚





从楼前经过。卢绚是一个大帅哥，当时他骑着高头大马，风度翩翩地垂鞭按辔，横过楼下。唐玄宗在楼内看呆了，觉得卢绚的风度太迷人了："上目送之，深叹其蕴藉。"跟我们有些光棍看美女一样，唐玄宗在里面盯着卢帅哥的背影使劲看，一直到看不见他的背影为止，边看还边由衷地感叹他含蓄不露的优雅风度。

这事发生时，李林甫虽然不在现场，但消息还是马上传到了他的耳朵里。在皇帝身边，李林甫布下的耳目太多了。虽然和皇帝是上下级关系，但李林甫实际上是把皇帝当做对手来对待的。为了达到知己知彼、百战不殆的效果，他煞费苦心地蹲下身子、放下架子、掏出票子，想尽一切办法和皇帝身边的人结交。

皇帝身边最近的只有两种人——宦官和嫔妃。李林甫对在玄宗身边工作的宦官和嫔妃极力讨好巴结，"常厚以金帛赂上左右"。这些钱财属于信息费，他对收款方没有特殊要求，只要他们每天把皇上说过哪些话、做过哪些事告诉他。对李林甫而言，这种有偿信息所带来的好处是"上举动必知之"。

没想到这个宰相还是个总编辑，自己在家办了份发行量只有一份的"内宫每日电讯"，那些宦官、嫔妃就是他雇佣的狗仔队。皇帝的任何消息，李宰相都能在第一时间知道，然后根据需要提前做好处理预案。

这样心机深沉的人士，皇帝哪能搞得过他？李隆基还以为自己在深宫里，整天都处于隐身状态呢，其实在李林甫的QQ上，他是二十四小时在线。就连皇帝以为绝对机密的信息，都清清楚楚地刊登在李林甫的"内宫每日电讯"上。这张报纸就是李林甫最具优势的核心竞争力，可见在关键的岗位上有自己的人是多么重要啊！

这么一来，唐玄宗在李林甫眼里就变成了玻璃人，唐玄宗想什么他都知道，唐玄宗想说的话还没说出来，李林甫就先帮他说出来了；唐玄宗刚想做什么事，李林甫已经帮他做好了。唐玄宗觉得李林甫太神太称心了，简直就是他肚子里的蛔虫。

这样痒痒挠般恰到好处的服务让唐玄宗高兴得忘乎所以，最后他竟然生出把全国军政大权全部交给李林甫的想法。这不是耸人听闻，而是见诸史册的真实事件。唐玄宗曾很认真地就这个想法征求过他最信任的宦官高力士的意见："我不出长安且十年，海内无事，朕将吐纳导引，以天下事付林甫，若何？"好在高力士是个聪明的宦官，他警告头脑发热的皇帝说："天下柄不可假人，威权既振，孰敢议者！"

无法想象，如果此时高力士鼓掌说，皇上完全可以把所有的军政事务交给李宰相处理，结果将会如何。以李林甫的奸诈程度，他一旦真正取得国家的军政大权，一定会比安禄山反得还快。因为李林甫做起坏事来，动作一向很快。唐玄宗夸过卢绚几句之后，李林甫因为担心皇上重用卢绚，威胁到自己的相位，便利用信息不对称的优势，第一时间跑到卢家去上门卖忽悠。

李林甫装作热情洋溢的样子找来卢绚的子弟，貌似推心置腹地对他们说，你们的尊长卢绚同志威望很高，组织上很重视他，现在交趾、南海急需治郡人才，“圣上欲以尊君为之，可乎”？李林甫这一问可把卢家人吓得差点倒下一大片，交趾郡和南海郡就是今天的两广和越南一带，大家看看地图就知道那里距离长安有多远。当时北方人最怕去的地方就是那里，对习惯了干冷气候的北方人来说，湿热的南方简直就是陆上百慕大，到了那里很可能会被神秘可怕的瘴气夺去性命。所以，大体上除了不得不去的贬谪官员和刑事犯人，没人愿意去那个遥远而危险的南国。

卢绚的子弟脑子又没被泰森打过，面对宰相大人“可乎”的询问，当然是异口同声地回答“不可”呀！李林甫当然知道他们会给出这样的回答，他早已就这个答案给出了一道方程式，于是接着卖忽悠。

在卢家人期望的目光中，李林甫以一个大救星的身份对他们说，如果任命正式下达后，你们不愿南下远行，就会遭到严厉处分。不如你们现在主动向朝廷提出申请，去东京洛阳担任太子宾客或太子詹事。卢家人一听，觉得这个主意可行，太子宾客和太子詹事虽然比不得兵部侍郎那样显赫重要，但总比翻山越岭去岭南生死未卜好呀。

卢绚很害怕把他调到南方去，赶紧向皇帝打报告，说自己希望调个岗位，到洛阳去当个文职官员。

有李林甫在，朝廷哪有不同意的道理？不过，狡猾的李林甫担心，将名望较高又没犯错误的卢绚直接从国防部副部长的重要岗位调任太子宫的闲职，会引发朝臣不满，便在中间搞了次缓冲，将其先派到华郡（今陕西华县）当太守。卢绚到任还没多久，李林甫“诬其有疾”，不能胜任繁重的行政领导工作，把他调到太子宫。

弯子绕到这儿，李林甫算是把皇帝看好了，也把本来政治前途一片光明的兵部卢副部长的仕途彻底毁掉了。如果卢绚待在太守的位子上，工作干得出色，照样有进朝廷拜相的机会，而且是顺理成章、理所当然的事。可是现在进入陪都官员体系，就相当于退居二线了，出头的希望非常渺茫了。而这正是李林甫最想看到的，他想把所有的葫芦都按在水里，只有他这个葫芦漂在水面上。

这事发生在天宝年间。唐玄宗在位期间共使用过三个年号——先天、开元、天宝。其中开元年号使用了二十九年，是唐朝使用时间最长的年号，“开元盛世”指的就是这二十九年。天宝这个年号从公元742年开始使用，在此期间，当皇帝已经当得麻木了的唐玄宗像他的奶奶武则天一样，不再对朝政积弊进行改革，而是玩起了无足轻重的改名游戏，先后将侍中改为左相，中书令改为右相；吏部改为文部，兵部改为武部，刑部改为宪部；洛阳以前叫东都，他非要改成东京；之前的行政名称“州”





也改了,称为“郡”,“州刺史”当然也得跟着改为“郡太守”了。

李渊那时的行政区划叫州,到唐玄宗时改成了郡,十几年后,玄宗的儿子肃宗又把郡改为州。唐朝以后,郡作为正式行政区划逐渐退出历史舞台,取而代之的是路、省、府等。这可真是瞎折腾,左改右改都没有任何积极意义。

发生在天宝年间的最引人注目的改名事件当是改“年”为“载”。天宝三载正月初一,玄宗皇帝诏告天下,把“年”改成“载”。以前叫天宝三年,打今儿起不兴这么说了,得叫天宝三载。往后也都得用“载”,这年头“年”已经不流行了! 不过这个规定没过多久,也被他的儿子肃宗给改回来了。

回过头来接着说李林甫。李林甫一生陷害了很多类似卢绚这样的人才,他见不得别人比他好、比他有本事,所以,在他为相期间,“凡才望功业出己右及为上所厚、势位将逼己者,必百计去之”。绛郡太守严挺之又是一例。

有一次,唐玄宗想起了以前一直在朝廷担任尚书左丞的严挺之,便问李林甫:“严挺之今安在? 是人亦可用。”严挺之是在张九龄罢相后被李林甫排挤出朝的,唐玄宗知道他是个人才,心头生出重新起用的打算。但唐玄宗咨询错了对象,他不应该向李林甫打听,因为只要是他刻意打听的人,都会毫无例外地被李林甫排挤。

就因为皇帝的这一问,严挺之又被李林甫算计了一次。其后发生的事情,情节和卢绚的遭遇类似。

李林甫情真意切地对严挺之的弟弟严损之说,皇上对你哥哥印象超好,经常夸奖你哥哥,你哥哥为啥不想办法来京城晋见一下皇帝呢? 似乎是在提醒严损之,趁着皇帝对他哥有好感时,赶紧活动活动,想办法从基层调回京城来。

严损之很老实地说,咋不想调回来呢? 可咱上面没人,路子不野,马力不强,哪能想回城就回城呀!

李林甫说,我给你出个主意,你叫你哥给朝廷递交个奏折,说自己得了风疾,希望回京师就医养病,到时我帮你哥活动一下。

不明就里的严挺之如法而行,派人送上一份请求进京治病的奏折。

李林甫见大功告成,便拿着这封严挺之亲笔书写的奏折向唐玄宗汇报说:“挺之衰老,得风疾,宜且授以散秩,使便医药。”一切全变了,在皇帝面前,李林甫拿严挺之的病假证明做起了文章,说严太守虽然有才,但现在既衰老又有病,大事是干不了了,不如给他授个闲职,以便他治病养身。

玄宗听到这个消息后叹息良久。于是,极有拜相潜质的严挺之的政治生命也提前戛然而止,他最终担任的职务和卢绚一样——太子詹事。

这么鬼的人你见过吗?

俗话说的好：不怕红脸关公，就怕抿嘴菩萨。像李林甫这种豆腐嘴刀子心的伪君子是最让人防不胜防的。他的一生似乎只有一个主题：保住自己的相位，阻止别人拜相。为了这个主题，阴谋阳谋，他无所不用其极；别人的利益，国家的利益，他都可以出卖。

为了让自己的宰相地位不动摇，李林甫总是想方设法地借皇帝之手打压有能力、有才华的大臣，不让他们有冒头的机会。安禄山的发迹掌权就是李林甫这种工作思路的畸形产物。

开元初年以后，很多文人宰相都有军队经历，即先在边境担任节度使，镇边守疆，如果军功突出，就会被调回朝廷拜相。如张说、张嘉贞、李适之等，这些宰相走的都是这种升迁的路子——军而优则相。

到李林甫主宰朝廷时，因为自己没有真才实学，所有他最怕的就是那些能文能武的军将回朝廷任宰相，抢了自己的风头。为了避免这种不利于自己的情况出现，李林甫给唐玄宗出了一个馊主意，他对玄宗说：以陛下的雄才大略，大唐如此富饶强盛，竟然不能扫平四方夷狄小国，这是为什么呢？

是啊，这是为什么呢？唐玄宗傻傻地问。

李林甫告诉唐玄宗，这是因为那些领兵的节度使都是些只会写诗作词的文臣，这些文人在战场上“惮矢石，不身先”，在打仗时害怕丢命，不是冲锋在前高喊“跟我冲”，而是躲在后面高喊“给我上”。所以他建议任命节度使时弃用汉族文人，专门任用胡人将领。道理很简单呀，胡人是在马背上长大的，弓箭娴熟，作战勇敢，以胡制胡，效果最佳。

大家应该一眼就能看出，这是个不能成立的歪论谬论。一个将领作战是否勇敢和他属于哪个民族、是文官还是武将没有任何必然联系。汉族文官中有不少著名将领，胡族武官中也有许多惧死懦夫，没有规律可循。像著名将领熊廷弼和袁崇焕都是文官出身，这两人多猛呀！陆游的“上马击狂胡，下马草军书”也给了李林甫一记响亮的耳光：诗人文武双全不是传说！

可我们对李林甫的说法嗤之以鼻没有用，唐玄宗觉得他分析得很有道理，就无条件采纳了李林甫这一带着强烈的个人利益色彩的“以久己权”的建议，并在北方边境全面推行。

正是在这种情况下，胡族将领全面主宰了唐朝最重要的西北、东北军区的军事指挥权。这两大军区司令全由汉人担任的历史不复存在，安禄山、高仙芝、哥舒翰等人都是李林甫这种理论的受惠者。

这一建议虽然损了国家，却肥了李林甫，因为这样一来，高素质的文人节度使





就没有了入朝为相的途径。而李林甫之所以主张用胡族将领担任节度使，是因为他知道胡将大都没有文化，不可能被调入朝廷担任宰相，这样，也就永远没有人能威胁到他的宰相之位了。

所以说，李林甫应该算是颠覆大唐、引发安史之乱的三大罪人之一。如果没有他出的这个馊主意，胡人安禄山是不可能被提拔为大军区司令的。而没有安禄山，或者安禄山没有掌握军权，就不可能发生安史之乱，百姓也不会生灵涂炭，唐朝也不会那么快就走向衰落。

不过，这笔账也不能都算到李林甫一个人头上，他的顶头上司李隆基也负有失察的重大领导责任。李林甫无论做何种荒诞不经之事，只要向唐玄宗一汇报，这位皇帝陛下都会主动配合，还真是邪门。李林甫虽然文化程度不高，但蛊惑人的本事还是有一套的，不然为什么皇帝、卢绚、严挺之、李适之这样的聪明人都会被他骗得团团转呢？

唐玄宗执政后期，对坏蛋李林甫的信任与喜欢像是吃了迷魂药，可用"执迷不悟"四字来形容。对李林甫的一切建议，唐玄宗基本上是言听计从，朝政事务也多委托李林甫处理，他自己整天在内宫和美女厮混，唱歌听戏赏舞。即使人在美女堆中，唐玄宗也时时不忘关心这个奸臣宰相，"帝食有所甘美，必赐之"，"凡御府所贡远方珍鲜，使者传赐相望"。

这样的赏赐还不算什么，最猛的赏赐发生在一次贡品博览会期间。那一年，唐玄宗在尚书省办公楼举办全国各地呈献皇宫的贡品博览会，把四面八方送来的各种贡品集中展览，文武百官都跟看大片似的跑去开眼瞧新鲜。

那些贡品到底是如何丰富撩人呢？就请大家充分发挥自己的想象力吧。反正送给皇帝享用的东西，绝对是精美绝伦、稀奇罕见的。这场博览会展品之豪华奢侈，超出了众人的想象，参观者啧啧赞叹，把嘴巴、舌头都咂巴肿了。

博览会结束后，令所有参观者羡慕到眼肿的事情发生了，唐玄宗将所有参展贡品全部赏给了李林甫："举贡物悉赐林甫，辇致其家。"皇帝不仅把贡品一件不留地全部赏给了李林甫，还派专车免费给他送到宰相府。被皇帝这么宠着的宰相，在整个唐朝，除了他，大约只有被李渊宠信的裴寂了。

李林甫利用玄宗的信任，大胆放手经营自己的黑色事业。他在朝廷培植势力、打击异己、陷害忠良，谁不服从他，谁不跟他一条心，他就害谁。

李林甫害人的方法与众不同，他往往是"三思而后行"。把自己关进房间，然后安立静坐，苦思冥想该害谁、怎么害、用什么方式害。他家专门有间房子，美其名曰"月堂"。可惜拥有这么浪漫好听的名字的房子却是罪恶之源，李林甫"每欲排构大

臣，即居之，思所以中伤者”。只要他一进这间房子，朝中就会出现一批无端遭到排挤诬陷的大臣；他要是喜滋滋地走出这间房子，那结果更可怕了：“若喜而出，即其家碎也。”魔鬼竟然为自己的鬼点子而自鸣得意地发笑，这是个多么令人战栗、恐怖的画面呀！

李林甫也知道自己害人太多，所以时刻担心被人寻仇暗杀，每天都为安保问题提心吊胆。为防止荆轲们找自己的麻烦，他几乎把自己装在了铁套子里，每次出门时，前后左右都有大批武装护卫，街道戒严，行人回避。

这样出门时如临大敌的宰相，唐代开国以来就没有过。以前宰相出门，顶多带几个便衣警卫，在大街上随便溜达。你若是和他相熟，他可能还会问候你一声：吃过了吗？街上百姓根本无需回避，卖油条的可以继续扯着嗓子高喊；耍猴的就是把锣敲裂了，宰相大人也不会把环保局局长喊来收取噪音污染费的。你瞧，这样多好！没有城管，没有红袖章，没有鸣锣开道，没有假模假样的握手问候，一切都顺其自然。

但李林甫时时刻刻都不可能处于轻松自然的状态，晚上在家睡觉都是神神秘秘的，“一夕屡徙床，虽家人莫知其处”。这句话不禁让人想到“狡兔三窟”这个成语，在自己家里，他的家人却连他晚上睡哪儿都不知道，这也太让人匪夷所思了。

至于他睡觉的地方，更是戒备森严，真是“重关复壁，以石瓮地，墙中置板”，就跟传说中的帝王陵墓似的，地板是大石块砌起来的，刺客想做挖地道的土行孙，没门儿；四面墙壁都是加厚的，里面还有坚硬的“板馅”，就是把会法术的崂山道士请来也无法穿墙而过。除此之外，里面机关重重，除了不能挡原子弹，其他刀枪剑戟都近不了身。

从世俗享乐的角度来看，在大唐一手遮天的李林甫什么都不缺，就缺安全感，生怕来个刺客把他给做掉。你说这个已经爬到权力金字塔顶峰的宰相，能算成功人士吗？如果一个人拥有的财富和权力让他寝食难安、担惊受怕，那拥有这些财富和权力的意义究竟何在呢？如果“得之不幸”，那还不如索性来个“失之我幸”呢。

其实李林甫在位时就已经知道幸与不幸的道理了，他那个在朝廷担任将作监的儿子李岫就为老爸权势过大而忧愁惧怕。有一次陪老爸在家中后花园散步时，李岫指着园内那些正在辛苦劳动的民夫对李林甫说：“大人久处钧轴，怨仇满天下，一朝祸至，欲为此，得乎！”

李林甫这个当建设部部长的儿子比老子清醒，他有种强烈的高处不胜寒之感，委婉地规劝父亲要收敛行善，说他久为宰相，树敌太多，将来一旦祸事临头，即便是想做一个普通的民夫，恐怕也不行了！

李林甫听后不开心地回答道：“势已然，可奈何？”他不是不知道自己活在很多





人的痛恨和诅咒当中。但他也清楚地知道,他走的是一条不能掉头、不能转向的单行道。上了这条道,就像骑上了老虎背,想下来是不可能的,只能硬着头皮一条道走到黑了。所以,有些路是我们永远不能走的。

在追逐权力的道路上,李林甫是心思缜密的,他一直在挖空心思地经营算计,希望自己的权力链条永远不会断裂。所以,出于战略上的考虑,他很早就投靠了内宫红人武惠妃,企图通过拥立李瑁为太子而成为下任皇帝的功臣,从而延续自己的权力梦想。但真是人算不如天算,在即将成功的关键时刻,机关算尽的武惠妃反误了卿卿性命。

武惠妃死后,李瑛留下的太子之位就一直空缺着。这种太子悬而不决的境况让李林甫心里天天跟猫抓似的。他着急,巴不得他看好的李瑁下一分钟就被册封为太子,这样一来,立有拥戴大功的他这一生就不愁了。因此,在立太子这件事情上,是皇帝不急宰相急。李林甫得空就催促唐玄宗:"寿王年已成长,储位攸宜。"

当时李瑁已经和杨玉环结婚了,也算是一家之主了。如果唐玄宗诚心想立他为太子,接受李林甫的建议也未尝不可。但情况已经发生了变化,唐玄宗突然在立太子问题上变得迟疑起来。

"三庶之祸"发生后,冷静下来的唐玄宗非常后悔,觉得自己不应该冲动地处死三个爱子。他痛定思痛,进行了反思,认为必须慎重对待册立太子之事,否则悲剧将可能重演。

之所以产生这种想法,最主要的原因是唐玄宗从心里感觉李瑁并不是最合适的人选。从任何一方面看,李瑁都不太具备成为太子的优势。在唐玄宗几十个儿子中,他之所以能"宠冠诸子",完全是"拼妈"的结果。

首先,从才华上看,他没有与众不同的地方,史料上也没记载他有任何一项特长,比他那三个冤死的哥哥差远了。在他出生时,也没什么奇异景象显现。其次,从排行上看,他的劣势就更明显了,上面还有十来个哥哥呢。这个问题也正是唐玄宗最担心的,他怕如果立了排行靠后的李瑁,会引发其他皇子尤其是排行靠前的皇子们的不服与不满,从而发生权力之争。

因此,在天宝初年,唐玄宗一度为立太子的问题伤神不已。一方面,他不知道到底该立谁当太子。立李瑁,他担心将来会发生流血政变;如果立年长孝顺的忠王李亨,他又觉得对不住曾经深爱的武惠妃,而且那个宰相李林甫就跟传销组织头目一样,碰着面就歪歪唧唧地说立李瑁好。另一方面,他也知道太子必须尽快确立,拖得越久弊端就越多。对于皇帝来说,皇后可以空缺,但太子不能空缺。因为万一皇帝遭遇不测,没有太子,国家很可能就乱套了。皇帝有那么多儿子,哪一个不想当皇帝

呀？如果不指定一个接班人，将来谁都认为自己可以当接班人。那么多接班的，怎么可能不操起家伙，血肉模糊地分个高下呢？

所以这事相当麻烦。在武惠妃去世后的一年多时间里，太子问题搞得唐玄宗天天心事重重、无精打采，“常忽忽不乐，寝膳为之减”。这可急坏了皇帝身边的人——高力士。

高力士是与唐玄宗关系最亲密的宦官，这个人很精明。他担心长期这样下去，皇帝的身体和精神会被拖垮，便试探着问玄宗：“大家不食，亦膳羞不具邪？”“大家”是指皇帝。在唐代，皇帝身边的亲近人员可以如此称呼皇帝，这和宋朝嫔妃宦官称皇帝为“官家”差不多，属于圈内人的叫法。《资治通鉴》中第一个称呼唐代皇帝为“大家”的是上官婉儿。当时太子李重俊带兵在宫门外大声呼喊要杀死上官婉儿时，这位上官美女以亲热但不乏煽动的口气对吓得惊慌失措的唐中宗和韦皇后说：“观其意，欲先索婉儿，次索皇后，次及大家。”

高力士这句话的意思是，皇上您顿顿茶饭不思，到底是为什么呢？是嫌饭菜花色品种不全、荤素搭配不当，还是味道咸淡不合口呢？他当然是明知故问。不过，这其实是一种很高明的和皇帝沟通交流的方法。如果皇帝愿意和你交流沟通，他自然会有反应；如果皇帝没反应，说明他不愿意让提问者介入这件事，那提问者就当什么都没问过，不做声便罢。

高力士这句话算是问到了唐玄宗的要害，他立刻有了回应，和高力士进行了一番推心置腹的问答，也就是这次问答，直接决定了唐朝下届皇帝的人选。

玄宗当场点破了高力士揣着明白装糊涂的行为，说：“汝，我家老奴，岂不能揣我意！”高力士的确是老奴，当时他已经服侍唐玄宗三十多年了，跟玄宗的亲密程度不亚于家人。

所以听了皇上的回答，高力士也不见外，直接点出了老东家的心病：“得非以郎君未定邪？”在看到皇帝点头承认后，高力士抛给了皇帝一句话：“大家何必如此虚劳圣心，但推长而立，谁敢复争！”

真是一语点醒梦中人啊！这句话就像一剂猛药，顷刻之间解开了困扰唐玄宗一年多的心病，他高兴得不住点头：“汝言是也！汝言是也！”

其实若严格按照“推长而立”的原则，太子之位应该是长子李琮的。但实际上，高力士所说的这个“长子”是李家老三——忠王李亨。李琮这个嫡长子算是白当了，每次立太子都没他的份。第一次皇帝放弃他立了老二李瑛，这一次又抛弃了他准备立老三李亨。

对于不立长子李琮的原因，唐玄宗说是嫌大儿子长相太丑陋了。李琮这孩子





很不幸,少年时期一次打猎,被狂怒的豹子一掌拍在脸上,毁容了。其实破相应该不是唐玄宗不立李琮的最根本原因,历史上的瞎子皇帝、跛子太子不乏其人,破点相算什么?最主要的原因当是李琮的生母出身贫寒,来自草根阶层,没有家族力量作为支持。还有一个不容忽视的重要原因,就是李琮没有儿子。作为太子,家里如果没儿子,那皇位传承就成了大问题。

没想到高力士一语定乾坤。开元二十六年六月,李亨(当时叫李玙,天宝三载改名为李亨)被正式册立为太子,成为大唐皇储,就是后来的唐肃宗。

李亨当选太子对李林甫是一个重大打击,因为他一直支持李瑁,所以特别害怕自己的将来是死路一条,时刻担心李亨登基后会和自己秋后算账。只要李亨是太子,他心里的这个结就是永远解不开的死结。为了把死结解开,李林甫动用了自己的一切权力资源,用尽各种方法手段,对太子李亨展开了一系列攻击行动,希望能够黑掉李亨,把他从太子宝座上掀下来。

可怜的太子李亨被宰相李林甫逼得像一只在猎场上被人追赶的小鹿,除了躲避忍让,别无他法。说起来,李亨的一生都是人在囧途,很不顺利。

他还在娘肚子里的时候,就差点成了医疗垃圾。他妈妈杨氏怀他的时候,刚被册立为太子的李隆基和太平公主闹得很僵。李隆基害怕太平公主在皇帝老爸面前拿他的生活作风做文章,说他整天正事不干,光忙着生孩子,所以不想要这个孩子,打算把这个小生命给流掉。李隆基趁熬药的间隙打了个盹儿,梦见有神仙往那药罐子里钻。李隆基认为这是天意,便放弃了堕胎流产的做法,使李亨捡了一条命。

出生之后,因为母亲只是太子的普通姬妾,又因为太子妃王氏(即王皇后)不能生育,李亨便被王氏领养了。虽然王氏把他当自己的亲儿子对待,但毕竟不是自己的亲生母亲,所以小时候李亨很缺少母爱。养母王皇后被废并郁郁而终后,李亨才有机会回到生母身边。但不幸的是,他回去不久,生母也撒手西去,他一下子从有两个妈变成了没有妈的孩子。

说起李亨的太子之路,更是泪水涟涟。前半程碰上了李林甫别有用心的轮番攻击,还算相对幸福的;后半程不幸碰上安史之乱,被安禄山撵着屁股追得那叫一个狼狈,真是过着颠沛流离的生活。后来好不容易以平叛的名义强制登基为帝,没想到才当了五年皇帝就驾崩了,真有点对不住十八年的漫漫太子之路。

其实,给唐玄宗当太子是件很压抑的活儿。开元以前的太子都当得很爽,呼风唤雨,威风八面。太子单门独户,有自己的宫殿,关上东宫大门,他就是皇上,很自由的。而且东宫还有一套官僚机构,专门帮太子处理各种事务。如果得到皇帝特批,太子还可以行使自主招生权,面向全国广招人才,李世民、李承乾当太子时都曾享

受过这种待遇。

但到李隆基当了皇帝，太子的权力就被极度限制了。李隆基的最高权力是通过逼宫得来的，为了防止太子效仿自己，唐玄宗对太子体制动了两项大手术。

第一项是收了太子的房子。打汉朝以来，太子就单门别院地住在东宫，没想到李隆基这么有敢为人先的勇气，废除了这项已沿袭了几百年的宫廷铁制，要太子搬出东宫，住到自己的眼前——他在大内专门辟出一块地方，把太子安置在那里。这样做的理由当然是冠冕堂皇的，玄宗对儿子说，咱父子俩住一块儿多亲近呀，抬头也见低头也见，省却了老爸我的空巢家庭之苦。他的实际用意大家都心知肚明——出于政治需要，就是想把太子绑在自己的裤腰带上，使太子没有自由活动和交往的空间，免得太子和朝臣捣鼓出什么不利于自己统治的事情。

第二项就是拆了太子的台子。以往太子都是有宽大的工作台的，东宫就是一个小朝廷，组织部、宣传部、保卫部样样俱全，东宫所有官员都吃财政饭，工资由朝廷支付，但工作安排听命于太子，太子决定着东宫机构的运转方向。玄宗上台后不干了，他把太子的办公台子给拆了，将东宫机构兼并到朝廷的一个事务管理局中，这样就把东宫官员和太子隔开了，虽然东宫官员的职务名称都没变，但直接上司由太子变成了局长。按照层级制管理，太子有什么事情向局长发布指令就行了，而那个局长，你懂的，一定是皇帝的心腹。这样，太子就完全被架空了，没有了任何实权。自然，一个被修理成残废的太子对皇帝的威胁指数也就为零了。

正是因为太子有势无权，李林甫才有胆量多次肆意诬陷身为储君的李亨。在太子任上，李亨“为林甫所构，势几危者数矣”。李林甫抱着不达目的不罢休的想法，一再通过各种手段对李亨进行无中生有的诬陷，希望能借玄宗皇帝之手整垮太子，让别的皇子取代他的位置。如果不是唐玄宗在太子人选上立场坚定，李亨的太子之位真有可能被李林甫给整没了。

提纲挈领地说，李林甫对李亨火力很猛的定点攻击有三次。这三次都是大狱事件，每次都有一个固定环节：想方设法将李亨拖进事件中，这是李林甫特意安排的，也是他乐此不疲地屡兴大狱的动力所在。

第一次倒霉的是韦坚和皇甫惟明，这两人都是太子李亨身边的红人。韦坚时任刑部尚书，是李亨的大舅哥，他妹妹是李亨的正牌老婆——太子妃，身份金贵得不得了，将来等李亨登基了，他就是国舅爷。皇甫惟明是李亨做忠王时的老部下，后来升任陇右、河西节度使。节度使在唐朝是很厉害的，是军区总司令。陇右、河西节度使皇甫惟明的防务地点就在今天的甘肃、青海地区，这里的驻军主要是阻止青藏高原的吐蕃人侵扰边，是屏护都城长安的大军区，军区司令的地位自然很高，在朝





廷说话很响，是召开全国军事会议时，在主席台上必须放席位卡的角儿。李林甫把这两人看成太子的死党，对他们严加监视，企图在二人身上做出点文章。

只要被李林甫惦记上，机会总是会有的。

天宝五载正月，皇甫惟明在对吐蕃的作战中获胜，特意专程回到长安向皇帝述职献捷。不料他竟因这次献捷之行而失去了生命。

皇甫惟明一直对李林甫在朝中的专权跋扈而愤愤不平，便趁着这次面见皇帝的机会，向玄宗奏请将李林甫往边上放放，使他远离政府权力中心。皇甫惟明不知道，李林甫不但是宰相，还是“内宫每日电讯”的主编，所以他这个建议很快就被皇帝身边的近侍报告到李林甫那儿。

发生了这种事，李林甫能不恨他吗？为了报复皇甫惟明，李林甫便指派自己的心腹御史中丞杨慎矜“密伺其所为”。他叫杨御史当起了私家侦探，偷偷跟在这位司令官后面挑他的毛病，然后借题发挥，炒作一番，把他放倒，让他尝尝与宰相作对的滋味。杨慎矜这一跟踪，还真发现了一档子新闻猛料。

这年元宵节，长安城大放花灯闹元宵。百姓遇到这个一年一度的“放风”节，是很开心的，都走出家门看热闹，街上人山人海、摩肩接踵。

李亨、韦坚、皇甫惟明三人这天也都去看灯了。在灯火辉煌的街头，太子李亨和韦坚见面私聊了一会儿，然后，韦坚又和皇甫惟明见了面，两人在一家道观里聊了一阵子。就是这么一个简单的情节，引出了一桩死人无数的惊天大案！

杨慎矜，这个隋炀帝杨广的嫡玄孙，心眼儿和杨广一样坏，他为李林甫做事很卖力，马上就将韦坚和皇甫惟明会面之事上纲上线：“以为坚戚里，不应与边将狎昵。”他给皇帝写了一封告状信，说韦坚作为太子的外戚，和边镇大将私下交往亲近，违反了朝廷关于官员干部交友的若干规定，应予以严厉处罚。

关于军方人员和朝臣的交往，前文已多次提过，军方将领由于手中有枪杆子，所以历朝历代都有规定，他们私底下不能和大臣有交往。因为皇帝不放心，他会觉得司令和尚书不是在喝茶，军长跟侍郎也不是在喝酒，他们是在拉关系、搞集团，想干点别的什么。皇帝有这样的担忧，我们也不难理解韦尚书和皇甫司令为什么不在繁华的临街宾馆边赏灯边聊天，而是跑到偏僻的道观密室里窃窃私语了。

杨慎矜虽然出色地完成了跟踪侦察的任务，但他的幕后老板李林甫还是很不满意。李林甫觉得这件案子可以深挖一下，便对案件主题进行了一番提炼升华。之后他给皇帝上报了最新的调查成果：“坚与惟明结谋，欲共立太子。”经李林甫这么一润色，韦坚和皇甫惟明的问题就大了，原来这两人是在密室里密谋造反，想违规操作，把太子这只股票提前搞上市，然后坐收溢价之利。

李林甫这个“调查成果”纯属胡扯，这两人的聊天内容我们通过当时的历史环境就可以推断出个八九不离十。他们所谈的话题不可能太敏感，因为那时国家权力还集中在唐玄宗手上，而且作为君王，他的威信很高，同时李亨的太子地位也没有受到来自外界的致命威胁。所以，李亨不可能撮合他们串通，干夺权篡位的自杀之事，这从情理上也说不通。

但作为未来新君，在登基之前想结交一些军方人士以备将来不时之需的心理，想必李亨是有的。因此，韦坚和皇甫惟明的见面可能不光是叙旧品茶那么简单，极有可能是韦尚书替太子李亨带话给皇甫司令。因为太子的身份太敏感，不便和边防司令直接会晤。可是，当时的国内形势在那儿摆着呢，李亨即便是让韦坚捎话给皇甫惟明，应该也只是些对故人的问候之语，无非是几句类似“好久不见，我很挂念你呀”这样的标准问候语。虽然说得比较假大空，但至少向皇甫司令表明，公务繁忙的太子没有忘记你啊！司令听了这些话，心里肯定暖暖和和的，而司令一感到暖和，对太子肯定是有好处的。

唐玄宗可不会分析这些。他听说太子的大舅哥和手握重兵的兵团司令在一块儿咬耳朵，便毫不犹豫地下令对这两人立案审查。可查了好几天也没查出这两人的结谋证据，最后为了警示他人，本着“宁可错杀一千，不可放过一个”的原则，唐玄宗在两人的屁股上各踹一脚，将他们踢出朝廷，贬到外地当太守了。两人的罪名都是随便安的，韦坚是“干进不已”，即以不正当手段谋求升迁；皇甫惟明是“离间君臣”，说他离间太子和皇帝的关系。

从这个案件的处理结果来看，唐玄宗还是很维护李亨的太子地位的，他把太子的两个老部下当做隔离带，没有让火烧到李亨身上。

案件到此本来已经结案了，但没想到四个月后，又有两个人把这件沉底的旧案给顶了出来。这两人是韦兰、韦芝——韦坚的弟弟。当时两人都在朝廷当官，一个在建设部任副部长（将作少监），一个在国防部当司局长（兵部员外郎）。韦氏兄弟为了把哥哥从外地捞回来，跑到皇帝那儿去上访。他们给唐玄宗写了一道申冤奏折，说韦坚是被冤枉的，朝廷对他量刑不当，并且说太子可以为此事作证。

李亨这俩舅爷在政治上太不成熟了，抓住这件事情不放，纯粹是自找倒霉。虽然事实证明韦坚确实是一个冤大头，但这种由皇帝亲自定性的案件，作为犯人家属，短时间内只能被动接受既定事实，除非皇帝自己良心发现，主动纠错平反，否则，任何施加在案件上的外力都会被皇帝加倍的反弹力量打翻在地。

韦氏兄弟这下可捅了马蜂窝了。唐玄宗一看奏折，比上次的火还大，竟然要拉太子作证人，这不等于是公开承认太子和韦坚等人私下有来往吗？





李亨听说这事后，吓得赶紧与韦家划清了界限，高姿态地给老爸上了一道奏折，说他要申请司法回避，和太子妃离婚，以便朝廷不会碍于他的太子身份，从而公正地处理这件案子。

在唐朝，夫妻离婚太平常了。若女方有过错，男方写封"放妻书"就把女方打发回娘家了。如果双方感情不和，也可以协议离婚。在离婚这事上，李亨表现得不好，一点也不爷们儿。面对此刻正需要安慰关爱的妻子，他没有借出自己的肩膀，对妻子说"我让你依靠，没什么大不了"，反而为了撇清关系，忙不迭地要和她离婚。这位太子妃其实比她哥韦坚还冤，她的兄弟在外朝吵来喊去，关内宫的她什么事呀？硬生生地把她给拖了进去，断送了她一生的幸福不说，还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历史的发展。因为如果她和李亨能平平安安地过下去，她将来就是大唐皇后，这样肃宗也就不会有后来的那个厉害的母老虎张皇后了。

结果，韦氏兄弟的这次上访适得其反。不访，韦哥哥还能在地方做太守，韦弟弟还能在中央当干部；成为访客后，韦家就遭了大殃了。玄宗盛怒之下，不但将韦坚的太守职位给撤了，还将韦兰、韦芝贬往岭南。

这件案子的最大赢家是李林甫，他趁机浑水摸鱼，在唐玄宗面前煽风点火，把他讨厌的政敌都说成是韦坚的朋党。结果，包括前宰相李适之等人在内的好几十个大臣都受到牵连，或遭免职，或被流放。不过李林甫想把李亨圈进案子中的目的始终没有达到，唐玄宗处分这个，处分那个，就是不处分太子，李林甫失望得直翻白眼。

第二次大狱倒霉的是一群人。这次恐怖大狱仍与太子有关，仍与太子的老婆有关，不过出事的老婆不是太子妃，而是地位仅次于太子妃的杜良娣。杜良娣也很冤枉，因为是她爹杜有邻和姐夫柳勣惹的祸，跟她没有丝毫关系。

杜良娣的姐姐嫁给了小军官柳勣，这个柳勣不是块儿正经料，"性狂疏，好功名"，很不得老丈人杜有邻的喜欢。和岳父关系闹得很僵的柳勣想陷害岳父，便到处写匿名信，贴大字报，告发杜有邻"妄称图谶，交构东宫，指斥乘舆"。这杜家女婿真够狠的，一门心思想把岳父置于死地，检举揭发说杜有邻有神秘预言书，并偷偷与太子交往，还经常指责皇上。这三宗事可都是大逆不道之罪，足够当事人死好几回了。

得知这个消息后，李林甫顿时兴奋起来，他指派手下审理此案，打算再次将李亨网进案中。不过事与愿违，李林甫这次暗害太子的目的依旧没有达到。李林甫故技重演，李亨也故技重演，他在案发之初就飞快地干了一件事儿："出良娣为庶人。"这哥们儿又以离婚为手段，迅速和杜家撇清了关系。

这两次高效率的闪离行为，让李亨看起来特像一种水生动物——螃蟹。螃蟹遇到危险，会断掉自己的爪子逃命。不同的是，螃蟹丢下的是小腿，而李亨丢下的是老婆。夫妻本是同林鸟，大难临头各自飞。太子李亨用实际行动将这句俗语演绎得十分生动。李亨明知道自己的女人是清清白白的，在父皇面前却连一句话也没有为她们说。唉，女人嫁给他或者说嫁给政治，都是一种悲剧啊！

李亨是一个阴柔气过重、自私心过多的食草男。李家儿郎自李渊到李隆基，优质男差不多已经定格。李隆基之后的十几个李家皇帝，极少再有像以前的皇帝那样敢作敢为的真男人了。

虽然没能如愿以偿地将太子拖下水，但这次大狱事件，李林甫依旧是赢家。他借办案之机，再次大肆清洗和太子有关联的人物。杜有邻和柳勣是太子的亲戚，下场都很惨。唐玄宗本来也不想把这件事情扩大，便吩咐将杜、柳二人杖击一顿后流放岭南。李林甫是按照皇帝的吩咐去做的，不过杜有邻和柳勣却没有得到被流放的幸福，而是"皆杖死，积尸大理"。

没挺住杖击，不能说这两人的身体素质差、不经打，而是潜规则使然。因为李林甫想让他们死，所以他们必须得死。古代杖刑这玩意儿跟现代的有期徒刑有点儿像，执行时有很大的伸缩度。杖刑是轻打还是重击，完全在于执行人。可以给你挠痒痒，也可以向你砸铁砣，这里面的名堂很多。对杜、柳执行杖刑时，李林甫肯定暗示了：这两人是太子的亲戚，一个都不能留。

李林甫认为不能留的人还有很多，如皇甫惟明、韦氏三兄弟、李适之等一切和太子有关联的人。他向唐玄宗建议，处死皇甫惟明、韦坚等人。在得到批准后，李林甫派自己的御用酷吏罗希奭火速南下杀人。

提起唐代酷吏，许多人以为那是武则天时代的特产。非也。唐代酷吏很多，直到肃宗、代宗时期还没有绝迹，只不过后来的酷吏犹如星星之火，比不上武则天时代那样的燎原之势而已。

这个罗希奭是唐代著名酷吏，是新、旧《唐书》中记载的四十四名酷吏之一。他是李林甫的子弹，李林甫利用他处死了数不清的政敌。他在对待疑犯时使用的心狠手辣的招式这里就不介绍了，大家参考来俊臣、周兴等人的审讯、杀人手法即可。

当时李林甫想杀的这些人都在荒僻的贵州、云南一带，罗希奭可谓千里奔驰，一路走一路杀。那些贬谪官员听说罗希奭来了，都害怕遭受酷刑折磨，个个都"自愿跳楼"——心甘情愿主动结束生命。

湖南一名涉案太守王琚得知罗希奭来找自己，想都没想就仰脖子喝药自杀了，可不知是毒药的毒性不强还是剂量不够，他喝下后居然没死，这可急坏了王太守。





在确定罗希奭已经进入自己所在的郡境时,第一次没死成的王琚进行第二次自杀,这次他选了一个确保自己能死的保险死法——找了根绳子上吊而亡。一般情况下,一个人在第一次自杀未果后,很难再有勇气实施第二次自杀行为。而王琚却宁愿一而再地选择死亡也不愿意落在罗希奭手上,可想而知罗希奭的可怕。

自杀而死的还有宜春(今江西宜春)太守李适之。他和王琚一样,在见到罗希奭之前喝毒药自杀了。李适之的身份很特殊,他是唐太宗李世民的废太子李承乾的嫡孙。真是一朝天子一朝"孙",要是当年他爷爷的太子之位不被废黜,这位帝王的直系亲属何至于落到被罗希奭追杀的凄惨境地!

第三次倒霉的是唐代名将王忠嗣。

王忠嗣是唐玄宗时代的第一猛将,专门负责镇守北方边境,突厥、吐蕃、奚、契丹、吐谷浑等西北所有强悍的少数民族军队都曾在他手下败北。那些剽悍的马背民族被他打得到处躲藏,恨不得在草原上挖个洞钻进去,或者让自己成为隐形人。

在安史之乱中立有重大战功的哥舒翰、李光弼等名将都曾是王忠嗣的部下;至于力挽狂澜的郭子仪,资格更嫩了,王忠嗣当司令的时候,他还是一个不值一提的小官。甚至可以说,如果安史之乱时王忠嗣健在,很可能就没郭子仪什么事了,因为有王忠嗣对付安禄山就够了。假如玄宗不把王忠嗣从北方边境挪回来的话,有凶猛的西北劲旅钳制,东北边的安禄山是不敢轻举妄动的,他可能无法造反,因为安禄山军区司令的职位也是王忠嗣主动辞职让出来的。因为死得太早,王忠嗣的知名度并不是很高。如果不是他暴亡的话,安史之乱时第一个被派上战场扑火的消防大队长一定是他。所以,唐玄宗加害王忠嗣,真是自毁长城。

王忠嗣被整得很惨,也是因为和太子李亨有关系。他和太子之间的感情非比寻常,属于发小那种。说白了,俩人就是穿着开裆裤一起长大的。王忠嗣是革命烈士遗孤,他爸爸在对吐蕃的一场战斗中阵亡后,唐玄宗收养了当时才九岁的王忠嗣,把他当亲儿子看待,赐名"忠嗣"。作为年龄相仿的伙伴,王忠嗣和李亨最投缘,关系比亲哥儿俩还好。

成年后,王忠嗣不负众望,因军事才能出众而得到重用。他多年来在西北精心经营边疆事务,任内把大唐边境治理得特别安定,那些一贯喜欢组团到唐朝境内搞打砸抢的少数民族政权都因为忌惮王忠嗣而不大敢生事。

唐玄宗对王忠嗣取得的成绩十分满意,不断授予他旁人所不及的权力和职务,最盛的时候,王忠嗣一人兼任河西、陇石、朔方、河东四镇的节度使。这四大重镇分属今天的山西、宁夏、甘肃、青海四省,可见当时整个西北地区都是王忠嗣的势力范围。《旧唐书》在介绍王忠嗣时说他"佩四将印,控制万里,劲兵重镇,皆归掌握,自

国初已来，未之有也”。

一个人独兼边境四大军区司令，这在唐朝历史上是没有过的。当时王忠嗣能够直接指挥调动的西北野战军达二十多万人，占唐朝总兵力的一半。幸亏王忠嗣一直忠心耿耿、毫无二心，不然，凭他在军队的威望和实力，若是像安禄山那样举兵造反，杀向京城，可真够唐玄宗喝一壶的。

可惜，就是这么忠诚的王忠嗣，还是没能得到善终，他被恩人给废了。所谓成也玄宗，败也玄宗。王忠嗣有此下场，是因为他太有良心，太具人文关怀精神了。

天宝六载(747 年)，唐玄宗下令，要求王忠嗣进攻被吐蕃控制的石堡城。石堡城位于今天的青海西宁境内，是唐、吐两国的军事前沿。因为这座城堡的地理位置非常重要，两军曾多次在此展开争夺战，互有胜负。石堡城的地势非常险要，城堡建在高地之上，三面都是悬崖绝壁，只有一条羊肠小道通向堡内。

唐玄宗对王忠嗣说，给我拿下这座城堡，把吐蕃人赶出去。令玄宗大为不爽和意外的是，王忠嗣竟然跟他顶牛，拒绝执行这道命令。他向玄宗解释说，石堡城易守难攻，坚固异常，如果强行攻城，“非杀数万人不能克”。王忠嗣认为，以牺牲几万士兵的生命为代价夺下一座“得之未足以制敌，不得亦无害于国”的城池，投入和产出比实在是太悬殊了，完全是得不偿失。因此他建议厉兵秣马，等待合适时机，巧取石堡城。

谁都能看出王忠嗣的拒绝非常有理。这时已到了唐玄宗执政的晚期，这位年轻时英明无比的皇帝变得糊涂轻狂，经常是没事吃饱了撑得找事。在那样的太平盛世里，你没事在宫里抱抱美女、排排歌剧、打打球、斗斗鸡，安度晚年也就算了，偏要把手伸得老长，管起了千里之外的边境战事。这是好大喜功的皇帝都会犯的通病，好像天下太平就显不出他的文治武功水平有多高了，必须时不时地找一些夷族，把他们一个个揍得鼻青脸肿的，然后让大家都对他竖起大拇指，可着劲儿地夸他如何英明神武、风采不减当年。

其实，一个人是不是老大，不是靠去挑战能战胜的对手来证明的，而是一切对手都不敢来挑战自己。唐玄宗已经是那个时代东邪西毒式的人物了，但他还是年老轻狂，争强好胜，一个花甲老人比小伙子还冲动。

正当唐玄宗为不听使唤的王忠嗣生闷气时，一名叫董延光的将军毛遂自荐，说他愿率兵攻取石堡城。这正合玄宗之意，于是玄宗命令王忠嗣协助董延光向石堡城发起进攻。董将军带着王司令拨给他的好几万人马，打了好长时间也没把城堡打下来。董延光在皇帝面前是打了限期夺城的保票的，期限过后，这位将军突然反咬一口，向玄宗告状说王忠嗣阳奉阴违，正是因为他故意阻挠军计、私下拆台，才使





自己无功而返。

这当儿，一直亡太子之心不死的李林甫又进来插一杠子。他觉得这事有发挥的空间，便买通了王忠嗣以前的一个老部下，让这个部下向玄宗告发王忠嗣有不臣之心，曾经讲过“早与忠王同养宫中，我欲尊奉太子”之言。

唐玄宗最恨最怕的就是这事，这不是想翻天吗？结果可想而知，王忠嗣被逮捕，并被判处死刑。若不是接替王忠嗣之位的哥舒翰孤身进京，跪在玄宗面前痛哭流涕地为老领导申诉冤情，这位大唐名将可能就真的死在刑场上了。

虽然唐玄宗最后赦免了王忠嗣的死罪，但剥夺了他的兵权，将他贬谪为汉阳郡（今湖北武汉境内）太守。遗憾的是，王忠嗣寿命太短，被贬一年多后就突然死亡，也不知道是暴病身亡还是被暴病身亡，反正死时年纪很轻，只有四十五岁。

就在王忠嗣去世的那一年，唐玄宗再次命令哥舒翰进攻石堡城。哥舒翰组织了六万三千名唐军，靠敢死队连续不停地攻击，才拿下了这座城堡。但唐军付出了重大代价，应验了王忠嗣的预言，“士卒死者数万”。攻进城堡后，唐军只俘虏了四百名守城的吐蕃兵。这样的城堡，得之何值？几万具尸体，堆也能堆出一座城堡了。在封建帝王眼里，士兵的生命贱如蝼蚁，几万条活生生的生命，仅仅因为统治者一时头脑发热，就一文不值地横死沙场，何其荒唐与残酷！

这场伤亡惨重的战争在当代就遭到了很多人的批评，李白“君不能学哥舒，横行青海夜带刀，西屠石堡取紫袍”的诗句即是批判讽刺此战此将此皇。

王忠嗣和太子李亨关系好，是很正常的。要是两个从小一块儿长大的哥儿俩总是横眉冷对，那才叫奇怪呢。虽然王忠嗣是当时的军界大佬，但他绝不是太子党成员，因为太子自己都是泥菩萨过河，哪有能力和胆子去拉帮结派，跟中央对着干？

但李林甫一口咬定李亨有结党夺权的行为，他抓住王忠嗣的案子不放，天天在玄宗跟前念叨说：“太子宜知谋。”这里说李亨一定知道的，是指王忠嗣说过的那句“我欲尊奉太子”的话，但是太子故意隐匿不报，这说明太子对皇帝有不轨之心，必须严办。

唐玄宗晚年虽然做过不少糊里糊涂的事情，但在涉及太子的事件的处理上，他一向都很冷静清醒，这一次也不例外。面对李林甫不怀好意的追催，唐玄宗很干脆地讲，那都是不足信的传说加胡说，“吾儿居深宫，安得与外人通谋，此必妄也”。可能真的吸取了“三庶之祸”的教训，唐玄宗的立场非常坚定，怎么都不愿意再因换立太子之事而闹出权力风波。这是非常明智的做法，在这点上，他比李世民做得好，在确立李亨为太子后，玄宗便再也没动过废黜太子的念头，不像李世民在立李治为太子后，又动了废掉他的心思。

正是玄宗这种铁板一块的态度，才使得李林甫对李亨的三次攻击都以失败而告终。还有一次，狡猾的李林甫以温馨谈心的形式劝玄宗废掉李亨。他说在皇帝诸子中，如果大家都差不多，没有哪个有特别突出的功勋，就应该按照长幼排序，立长子为太子。言下之意是希望玄宗改立李琮，因为如果李琮当太子的话，即使他没有拥立之功，至少也不必担心自己会被下任皇帝秋后算账。果真是奸臣嘴脸，什么话都让他给说了。当初使劲要立排行第十八的李瑁时，他也记不起来李琮的长子身份，等李瑁没戏了，他的长子理论就出来了。

对他的立长论，玄宗的回答还是那一句，这孩子的脸以前被豹子伤得太厉害了，形象分太低，作为一国之君有伤大雅。

李林甫就唐玄宗的这个观点说了一句貌似很有哲理的话："破面不愈于破国乎?"这是什么破逻辑呀？好像李亨做了皇帝就注定会国破家亡似的，显然是别有用心的"有罪推定"。后来的事实却表明，李亨在安史之乱时期的表现可圈可点，他在父亲逃难四川时独自北上，及时树起了平叛大旗，为挽救山河破碎的大唐立下了不朽功勋。

尽管李亨后来的功劳很大，但在太子任上，李亨是很憋屈的，每天十二个时辰都提心吊胆，不知何时就会大祸临头。因此，面对权臣李林甫的诬陷和打击，李亨不敢还击，永远都是打不还手、骂不还口，郁闷得四十岁就鬓发斑白。唐玄宗对李亨的遭遇也是深为同情，看到儿子年纪轻轻就白发上头，唐玄宗"见之恻然"。

我们有理由相信，唐玄宗的这种怜子之情是出乎内心的，是情感的自然流露，毕竟父子亲情，血浓于水。但我们也应该想到，李亨的白发、忧郁和压力，都是眼前这个情不自禁为儿子悲伤的皇帝阿爸给的。

唐玄宗不是不知道李林甫一直在跟李亨作对，但他并没有阻止李林甫对李亨的无理攻击，原因在于他想当渔翁，坐收宰相斗太子之利。这就是帝王的驭臣之术。唐玄宗对自己的皇位是很警惕的，在有生之年他可没有换届的想法，所以他虽然看好太子，但鉴于自己的经历以及丰富的政治斗争经验，他始终对太子有防范之心，总担心哪天坐在龙椅上一打盹儿，醒来时就发现自己躺在地上，龙椅跑到太子屁股底下了。

所以他一方面信任李亨，一方面基于自身的安全考虑，反感李亨和大臣尤其是军方将领交往，这点从他严厉处置皇甫惟明和王忠嗣就可以看出来。这两个功臣根本没犯大罪，何至于死?

说到底，玄宗是担心太子在朝中把势力做大后威胁到自己的皇位。因此，他把李林甫对太子的攻击当成制衡太子的一种重要手段，任李林甫将太子的军。但他



又绝不允许李林甫把太子一棋将死，一旦李林甫走出连环炮、卧槽马的必杀招式时，玄宗就作为裁判出现，毫不犹豫地判李林甫犯规，于是李林甫再重来，唐玄宗再亮黄牌。如此周而复始，太子虽然每次都被将得胆战心惊，但宰相其实永远将不死太子，因为裁判不允许。

李林甫也是一个很鬼精的人，但在谋害太子这件事上，他着着实实地被唐玄宗耍了一把。玄宗在他腰上系了根绳子他都不知道，玄宗收收放放跟牵着一条藏獒似的，叫得再凶，牙磨得再快，主人不放绳索，藏獒只能是一个字——歇。

就这样闹腾了十九年，李林甫终于到了该歇息的时候了。天宝十一载(752年)，李林甫因病一命呜呼。这个大奸臣坏事干尽，祸国殃民，但生前并没有遭到清算，而是自然死亡，这于他而言已是最大的幸福了。他可以说是唐朝的国贼，但这个贼像是买了份平安保险，一生平平安安、享尽荣华富贵。在他有生之日，我们只看见他吃肉，却没见过他挨打。这对唐玄宗李隆基来说，不能不说是个巨大的讽刺。对于李隆基和李林甫这对老搭档，《资治通鉴》中的一句话很值得玩味：李林甫"凡在相位十九年，养成天下之乱，而上不之寤也"。

其实李隆基应该不会对李林甫的种种奸佞行为毫无知觉。他在蜀中避难时曾当着臣下裴士淹的面对当朝十几位名人进行了细致中肯的点评，当说到李林甫时，李隆基不屑一顾地说："是子妒贤疾能，举无比者。"

"妒贤疾能"，压制人才，不让有本事的人冒头，正是李林甫固权的重要手段，这方面确实没人能比得过他。李隆基一句话就说到了点子上，可见他对李林甫的为人处世都是相当了解的，并非像《资治通鉴》中所讲的那样一无所知。而对于皇帝的明知故犯，裴士淹当时很不理解地反问道："陛下诚知之，何任之久邪?"面对裴士淹带着质问意味的反问，唐玄宗哑口不言，只能以沉默作答。

于后人而言，裴士淹想知道的答案也是我们想知道的，但由于当事人——玄宗皇帝沉默是金，后人已无法知晓其中原委。

明知道他是个坏蛋，却还让他身居高位，唐玄宗这种矛盾的做法与乾隆皇帝宠幸大贪官和珅似乎是一个做派。这种事无法简单地从道理上解释清楚，得从人性上挖掘，也许是在物质上无所缺的皇帝在精神上对他们十分依赖，因为他们能把皇帝伺候得很舒服、很惬意，皇帝一旦没了他们，就会心情不爽，食宿无味。

封建时代的这类"特殊人才"，我们可以称之为"鸦片权臣"。和他们在一起，皇帝就像是在抽大烟，当时飘飘欲仙，等毒瘾发作时，就会贻害国家。

不过，李林甫虽然生前没有受到惩罚，但死后还是没能逃过被追究责任。这个一生差不多以诬陷别人为职业的奸恶之徒最后还是遭到了报应，另一个奸恶之徒

杨国忠串通安禄山，向朝廷诬告他生前和突厥勾结，意欲谋反。当时李林甫死去才五个月，尸体还未下葬。玄宗当即下令削去李林甫的所有官爵，子孙是国家干部的，一律无条件开除，并流放到岭南及黔中地区。

既然是反贼，就算死了，皇帝也不会放过他的。最后经研究决定，对李林甫采取四条处罚措施：把他的棺材剖开，取出他口中所含的珍珠，脱掉他身上所穿的象征身份的紫衣金绶带，然后再给他换上一副简陋的小棺材，按照一般平民礼仪埋葬。对于死人来说，这算是很严重的处罚了，再重就是伍子胥那样的挖墓鞭尸了。不过，从实用主义角度看，人都死了，还在乎棺材板是楠木的还是泡桐的、棺材盖是翻盖的还是滑盖的吗？管你是豪华大墓还是经济适用墓，不都是一个埋吗？

八、长生殿里浮云爱

“七月七日长生殿，夜半无人私语时。”这是白居易的长篇叙事诗《长恨歌》中的名句。经过无数作家、歌唱家乃至广大基层文艺爱好者一千年来各种艺术形式的宣传，很多人都知道长生殿是唐明皇和杨贵妃的固定约会地点，知道这对老夫少妻经常在殿里情意绵绵地说些类似“冬雷阵阵夏雨雪，乃敢与君绝”的誓言。

在唐代，皇帝的寝殿一律称长生殿，不只长安、洛阳有长生殿，皇帝的任何行宫、别墅里能四仰八叉地躺着睡觉的地方都叫长生殿。

中国人对唐明皇和杨贵妃的感情故事太熟悉了，而且对他们两人之间的感情纠葛呈现出一边倒的歌颂、赞美态度，这在历史上是极其罕见的。因为在普通人眼里，帝王对待感情是朝三暮四、见异思迁、三分钟热度的，能像唐玄宗那样贴上痴情、忠贞和矢志不渝标签的皇帝着实是寥若晨星。

唐玄宗为什么会有如此好的口碑呢？可能《长恨歌》的作者白居易是始作俑者吧。他在诗中将李隆基塑造成一个痴情男子，让人不禁发出唏嘘同情之感。这就是文学的感染力。自从白居易给唐、杨二人的感情定下了赞颂的基调后，后世同类题材作品多延续了这一正面的宣传风格。

但肯定有一部分人和我一样，认为唐玄宗和杨贵妃之间的感情没有值得后人弘扬歌颂的理由和基础。准确地说，这种发生在公公和儿媳妇之间的不伦之恋，无论古今中外，都是应当遭到谴责和禁止的。如果都像他们那样，“在天愿作比翼鸟，在地愿为连理枝”，那笃定有很多儿子们只能打光棍了。

当然，所有负面语言只是针对李隆基的，对于杨玉环美女，作者无意批评。这跟男人怜香惜玉的本性无关，我们应该看到，杨美女是被逼的，她和前老公李瑁一样，



也是受害者。

咱们就从杨玉环的身世说起吧。

杨玉环是个苦命孩子，自幼父母双亡，被叔父杨玄璬抚养成人。这个唐朝从七品的小公务员好心有好报，无意之中栽下了好大一棵树，后来，他全家都因为侄女的得宠而富贵加身。

青春少女杨玉环的漂亮无需多言，她若是生在今天，想必张艺谋也不必为了寻找女主角而恨不得跑到火星上去了，递张近期一寸免冠照过去，“谋女郎”就非她莫属了。

这位唐朝第一美女在十七岁时就嫁入唐朝第一家庭，成为寿王李瑁的王妃。这原本是美女最好的结局了。古代的美女多被两种人消费，一种是才子，一种是皇子。“书中自有颜如玉”也就是在鼓励莘莘学子：只有成为才子，才能娶到漂亮妻子。至于皇子，读不读书都会有颜如玉的老婆，因为他们家有黄金屋。可惜皇子敌不过生出了皇子的天子，李瑁和杨玉环做了五年夫妻后突遭变故——老婆被老爸夺走了。

一切都源于李瑁妈妈的去世。武惠妃死后，唐玄宗跟个失去初恋的小男生似的，表现得痛不欲生，整天茶饭不思，萎靡不振，觉得感情的天空一片黑暗。这位五十多岁的老男人对武惠妃还真是痴情，他后宫里的美女是以集团军为编制的，多得数不过来，但他就像一个相亲节目中眼光超高的男嘉宾，那些成千上万为他亮灯的美女中，没有一个是能让他心动的：“后庭无当帝意者。”就在他伤心地唱着“爱我的人已经飞走了，我爱的人她还没有来到”的时候，他发现了自己最中意的爱情鸟——儿媳杨玉环。公公唐玄宗不可救药地爱上了儿媳杨玉环。

在古代，受少数民族风俗影响，儿子娶庶母、弟弟娶嫂子的现象很多，但公公强娶儿媳的现象还真是不多，这事比“扒灰”还难听。所以即使再好色，也没多少爸爸愿意干这种让儿子戳脊梁骨的事，想不到唐玄宗竟然不顾一切地干了。

照史料记载，杨玉环是一个罕见的秀外慧中、内在美和外在美和谐统一的美人，她身上的优点比别人身上的缺点还多：“紫质丰艳，善歌舞，通音律，智算过人。”这真是一个天上也找不着的天才美女，不仅美艳漂亮，而且智慧过人，唱歌舞蹈、作词谱曲样样精通，可以理解为集各种特长于一身的超级美女。生活中，我们总是能听到这样的慨叹：漂亮的女人不聪明，聪明的女人没样子。像杨玉环这样才貌双全的美女，但凡是个男人都会被她秒杀的。

在玄宗感情最没着落的时候，有人向他推荐了杨玉环，说这位美女您一定喜欢。也不知道是谁出的这个馊主意，敢把儿媳妇推荐给公公！这很让人怀疑，是不

是玄宗皇帝给过这个推荐者什么暗示，不然他怎么敢向皇帝提出如此惊世骇俗的荒唐建议？

这个敢冒天下之大不韪的提议者，现在已经无法知晓是谁了，不过不少人认为应该是大宦官高力士。这可能是受到唐人陈鸿在《长恨歌传》中的那句"诏高力士潜搜外宫，得杨玄琰（杨玉环生父）女于寿邸"的影响。

这个记载的真实性非常值得怀疑。高力士是个精明透顶之人，按照他的处世原则，不大可能会提出这样一件让皇帝背上不世骂名的糗事。《新唐书》、《旧唐书》和《资治通鉴》也支持这种怀疑。《新唐书》只是说"或言妃姿质天挺，宜充掖廷，遂招内禁中"；《旧唐书》也没把账算到高力士头上，记的是"或奏玄琰女姿色冠代，宜蒙召见"；《资治通鉴》跟新旧《唐书》一样："或言寿王妃杨氏之美，绝世无双。""或言"、"或奏"都是笼统之语，至于那个人到底是谁，欧阳修、司马光他们都没考证出来。

我们不知道是谁向唐玄宗推荐了杨玉环，但知道玄宗为了能和杨玉环在一起，曲里拐弯地费了很多心思，"令妃自以其意乞为女官"。"女官"即女冠，女道士之意。冠，帽也。在唐代，女士是不戴冠帽的，但女道士必须戴道帽，因此女冠便成了女道士的代名词。

唐玄宗为避人耳目，叫杨玉环主动申请成为道士，道号都提前帮她想好了——太真。道士是不能婚嫁的，这么一来杨玉环自然就脱离了婚姻的束缚，和皇帝搞起地下情来就不必担心被老公发现了。其实即使李瑁知道也不要紧，李瑁能把皇帝阿爸怎么样？他敢对着老爸哀伤地唱"你把我的女人带走，你也不会快乐很久"吗？

这位冒牌道士的修道地点不在郊外的道观里，而在皇宫大内中。玄宗在后宫弄了一所房子，取名太真宫，杨玉环就在那里上班。她上班的主要工作不是做道事，而是和皇帝约会，陪皇帝玩乐。玄宗把这女道士当成了贴身女秘书，每次去骊山兜风、泡温泉都不忘带上她。

唐玄宗是一个特别喜欢泡温泉的皇帝，是个结结实实的温泉迷，几乎每年冬天都要去长安东面的骊山泡温泉，经常在那儿一住几十天。根据史籍上的相关记载统计得出：自开元二年（714 年）至天宝十四载（755 年），这四十一年间，唐玄宗到骊山华清宫泡温泉的次数共有三十六次之多。关于玄宗和杨玉环泡温泉之事，我们从那句"春寒赐浴华清池，温泉水滑洗凝脂"中可管窥一二。

唐玄宗和杨玉环泡温泉的地方就是今天的西安华清宫。华清宫这名字还是唐玄宗所取。唐高宗时，这个地方叫温泉宫。天宝六载（747 年），玄宗下令大规模扩建此宫，新宫落成，取《魏都赋》中"温泉瑟涌而自浪，华清荡邪而难老"之意，将温泉宫改名华清宫。现在在华清宫还能看到唐玄宗和杨玉环当年洗浴的温泉，不过泉



眼已经干涸。

杨玉环在太真宫假模假样地做了一年的伪道士之后，就被玄宗要求脱去道服，穿上嫔妃的服装，正式顶了婆婆武惠妃的岗位，成为了前公公的妃子。至此，“脏唐”之名因为玄宗这一横刀夺爱的不伦行为发展到了顶峰。老李家的人在择偶问题上都很特别，三百年里最出名的两个媳妇儿，一个是尼姑，一个是道士。

成为玄宗的妃子后，杨玉环受到的宠爱无与伦比。可以这样说，在整个中国历史上，没有哪一个皇帝能像唐玄宗一样心无旁骛地在那么长的时间里一步也不离地爱着一个妃子。

杨玉环就这样被唐玄宗无微不至地宠爱着，“后宫佳丽三千人，三千宠爱在一身”绝不是夸张之语，何况玄宗后宫里的美女三万人都不止，但他一心一意喜欢的只有杨玉环。不过，像“春宵苦短日高起，从此君王不早朝”这样的诗句就带有一些夸张的成分了，唐玄宗还不会为女人昏到像老朱家的皇帝那样，猫在女人被窝里整年整年不上朝的地步，朝廷公务他一直没有落下，只是处理问题时已经完全没有了明君的风采。

杨玉环进宫四年后，被李隆基册封为贵妃。这个称号是玄宗为杨玉环专设的。“贵妃”这一称号自唐高宗李渊以后便被废除了，因为杨玉环，唐玄宗将它重新激活使用。当时规定贵妃在后宫的地位仅次于皇后，而皇后一直空缺，因此杨贵妃就是事实上的后宫之主了。事实上她享受的也确实是皇后待遇：“宫中呼为‘娘子’，礼数实同皇后。”

其实，即便是皇后也少有如杨贵妃那样得宠的。唐玄宗和杨贵妃两人的亲密程度简直让任何一对热恋的男女都望尘莫及：“行同辇，止同室，宴专席，寝同房。”简言之，就是衣食住行不分彼此，恨不得一天二十四小时黏在一起。

年龄老大不小的唐玄宗还老夫聊发少年狂，激情澎湃地为杨贵妃写了一首歌曲——《得宝子》，所谓《得宝子》即“朕得杨妃，如获至宝也”之意。男人为深爱的女人写歌似乎是个悠久的文化传统，时下仍然很流行。在两人相处的日子里，唐玄宗一直沉醉在爱河之中，从没生出过抛弃杨贵妃的想法和念头。

那么这对好得形影不离的伴侣到底每天都干了些什么呢？唱歌、跳舞、吃美食，这就是他们主要的生活内容。唐玄宗和杨贵妃都是狂热的音乐发烧友，在唱歌谱曲方面，两人算得上知音。为了丰富自己的文化生活，玄宗在皇宫禁苑成立了一个音乐创作基地，挑选了几百名会吹拉弹唱的男女音乐人才，专门负责创作排练音乐节目。玄宗亲自兼任音乐总监，在音乐培训过程中，对那些“声有误者，帝必觉而正之”。

唉，不知道该夸他是个学者型皇帝还是该骂他是个不知轻重的皇帝，他要是能把这心思、这水平放在治国上，何至于发生安史之乱，何至于天下分崩离析呢？

因为这些音乐达人所在的音乐基地栽有很多梨树，是宫廷里的梨园，所以这些基地学员统称"皇帝梨园弟子"。之后这个词扩展到整个戏曲界，大家都把戏班、剧团里的演员称为梨园子弟。唐玄宗也就这么着糊里糊涂地成了戏班子的祖师爷，后来各种走江湖的戏曲团体开唱前总要先给唐玄宗摆案焚香，祈求李爷保佑他们挣大钱发大财外加没人捣乱砸场子。

也不知道是哪家剧团、哪个演出团体第一个把玄宗当成祖师爷去膜拜的，这反差忒大了吧。一个是政府首脑，皇家音乐学院校长；一个是民间团体，流动的卖艺草台班子，根本扯不到一块儿去。也许是那位始作俑者的"傍领导"心态在作怪吧！嫌自己单位的牌子不硬，就想拜一阔祖宗撑门面，好让人刮目相看。

大领导李隆基是个爱好广泛的皇帝，尤其是在文化艺术方面，什么都能来，诗词书法、谱曲乐器、编导指挥无所不能，著名的《霓裳羽衣曲》就是这位皇帝亲自谱曲编排的，可惜这支集唐朝歌舞之大成的乐曲现在已经失传。据记载，在演绎《霓裳羽衣曲》时，唐玄宗和杨贵妃亲自上阵充当演职人员，玄宗击鼓操琴，贵妃跳舞弹奏，两人天天一起唱呀跳呀，好似神仙。

杨贵妃着实是个多才多艺的美女，她不但能把打击乐器磬玩到"虽梨园弟子，莫能及之"的专业水平，而且琵琶弹得非常好，"每抱是琵琶奏于梨园，音韵凄清，飘如云外"，都能到音乐学院担任教授了。据《明皇杂录》记载，当时有很多有钱有闲人士都争抢着拜杨贵妃为师，立志跟她学习琵琶弹奏技艺，"诸王贵主洎虢国以下，竞为贵妃琵琶弟子。每奏曲毕，广有进献"。

"虢国"是指杨贵妃的三姐虢国夫人。当时，大唐王朝的许多王爷、郡主乃至贵妃的亲姐姐，都争相报名参加贵妃举办的琵琶培训讲座，可见杨教授弹奏琵琶的技术是被时人广泛认可的。不过，她的贵妃身份对"学员们"还是有影响的，"每奏曲毕，广有进献"便很能说明一些问题。

虽然琵琶在唐朝的流行程度和今天的吉他一样，这点可从以白居易的《琵琶行》等众多关于琵琶的唐诗中得到印证，但那么多贵族集体组团跟第一夫人学习琵琶，似乎摆脱不了变相逢迎甚至隐形行贿杨贵妃的嫌疑。这事在今天也不陌生。

因为迎合杨贵妃太有用了，得到她的好感就等于得到了皇帝的好感，所以当时全国各地的官员都想方设法讨好杨贵妃，"四方争为怪珍入贡"。有什么好玩的好看的好吃的，都派人快递给杨贵妃，希望能博得她的欢心，这些贡品中最为世人熟知的就是荔枝了。



"一骑红尘妃子笑,无人知是荔枝来。"说到荔枝,杜牧的这句诗怎么都绕不开。就是因为这首诗,荔枝得了个好听的别名:妃子笑。

出生于蜀地的杨贵妃特别喜欢吃荔枝,吃腻了梨园里的梨,想换换口味也属于正常,关键是这换口味的成本太高。荔枝是热带水果,是气候温暖的南方的特产,唐代荔枝的主产地是四川和两广一带,这些地方与都城长安相距几千里。在没有飞机的年代,想把千里之外的时鲜荔枝送到"荔枝控"杨贵妃的嘴里,只有一种方法:快马接力跑。

于是,唐朝的驿道上开始了一次次名副其实的"马"拉松:荔枝从岭南的树上采摘下来后,立即交给骑着快马的投递员,投递员一路催马狂奔送到下一站点,下一站点的投递员再重复同样的工作。如此风驰电掣地将荔枝送到长安,直到出现在杨贵妃的果盘里。

关于千里送荔枝之事,各种唐代史料均有记载,《新唐书·后妃传》对这事的表述是:"置骑传送,走数千里,味未变已至京师。"说荔枝送到长安时,鲜味一点没变。这实在让人怀疑,经过了"走数千里"的物流传送过程,杨贵妃剥开荔枝后,真的还会翘着兰花指说"味道好极了"吗?

在唐代,"走数千里"需要多少天?即使将岭南与长安的距离计算为三千里(事实上不止这个数),单纯靠马匹传送最快也得四五天,马一天能跑个六百里就不得了了。天宝十四载(755年),安禄山在范阳起兵造反时,饶是情报人员快马加鞭,三千里外的唐玄宗也是六日后才得知这一消息的,可见每天跑五六百里已是马匹的极限。而在常温下摆了五天的荔枝,即便是再鲜得有一套,也快成荔枝干了吧。据《荔枝图序》介绍,荔枝离开本枝后,"一日而色变,二日而香变,三日而味变,四五日外,色香味尽去矣"。事实确如《荔枝图序》中所言,荔枝是鲜货,搁上三五天再吃就味同嚼蜡,估计都能把贵妃给吃吐了,还怎么指望她对着荔枝发出蒙娜丽莎般的迷人微笑呢?

这是一个让后人无比困惑的问题,历代以来,众多史家学者围绕杨贵妃所食荔枝问题展开了广泛争论,结论莫衷一是。有的说岭南太远,杨贵妃当时吃的荔枝应该来源于稍近的四川;有的说荔枝不是由马运送的,而是将整棵荔枝树挖起栽在一个大缸里,然后经水路运到京师,临上岸时再摘下来飞送皇宫的;唐宋八大家之一的曾巩更是语出惊人,他说没去过南方的杨贵妃根本没吃过鲜荔枝,吃的都是荔枝干。不过,如果送的是荔枝干,驿马有必要跑得四蹄生风、尘土飞扬吗?至于让人气喘吁吁地疾奔来送吗?

同为大诗人,杜牧和曾巩的观点就是互相对立的。杜先生在《过华清宫》一诗

中写道:“一骑红尘妃子笑,无人知是荔枝来。”送荔枝的马匹一出现,正在骊山顶上消暑纳凉的贵妃就高兴得喜笑颜开了。可是荔枝的成熟期在五月至八月间,这个季节正处于夏季,在这种桑拿天,唐玄宗是不可能带着杨贵妃到华清宫泡温泉的。玄宗去骊山洗浴泡温泉的时间基本固定在每年的十月,没有任何正史记载唐玄宗在夏天时曾和杨贵妃一同光临过骊山。所以杜牧的《过华清宫》一诗可能只是使用了想象和夸张的艺术手法,意在讽刺批判杨贵妃和唐玄宗,诗中那个看上去很美好的“妃子笑”一词似乎有隐指褒姒一笑倾国的意思.好像把唐玄宗归到了烽火戏诸侯的周幽王之类,批判的味道就更浓了。

杨贵妃在宫廷里的生活是很奢侈的。“宫中供贵妃院织锦刺绣之工,凡七百人,其雕刻熔造,又数百人。”反正钱都是老李家出的,只要皇帝高兴,就可着劲花吧,又没人去质问他们为什么要如此浪费纳税人的钱财。

其实杨贵妃一个人穿戴名牌也浪费不了多少,最浪费的还是她杨家的兄弟姐妹们。自从杨玉环成为杨贵妃后,杨氏家族就跟着鸡犬升天了。杨贵妃的三个姐姐分别被册封为韩国夫人、虢国夫人和秦国夫人;养父的两个儿子,即杨贵妃的堂哥杨铦、杨锜也都加官晋爵。

对贵妃的娘家人,唐玄宗特别关照,不仅在政治上关心,而且在生活上照料。每年去华清宫泡温泉时,他都会把这五家人带着。这五家,每家都有一种幸运色。五家人五种颜色,弄得跟奥运五环似的。出门时,五家人分别穿上属于自己家颜色的衣服,那场面就俩字——壮观。书上说当五支队伍集合到一起的时候,“灿若万花,川谷成锦绣”,就连下人的工作服也是用彩绸做的,不是一般的有钱。

玄宗平时对这五家的赏赐都是一碗水端平,所谓“五家如一”,一式五份,不偏不倚。当然,因为是美眉,三个杨家姐妹每年还另有一百万的脂粉钱。幸亏杨贵妃只有五个兄妹,若是有他十个二十个的,李家的花费更是不得了。唉,看这成本,皇帝泡个美女也不容易呀!

和杨贵妃的单纯、恬淡有所不同,她的三个姐姐跟她反差很大,个个嗜财贪腐,借着妹妹的得宠,干了许多坏事,还大肆收受贿赂,偷偷干涉朝政,为行贿者在皇帝面前说好话。姊妹三个的家中,一天到晚比菜市场的人流量还大,来送礼、求帮忙的人熙熙攘攘、川流不息,史载其盛况是“四方赂遗,其门如市”。

这姐儿仨还有个其他人玩不起的怪癖,喜欢建房子、拆房子,而且拆的都是自家刚刚盖好的新房子。这些房子全是豪华别墅,一间房子的造价就超过一千万铜钱。住得好好的,如果发现有任何一家房子的规模超过了自己家,立即毫不犹豫地把自己的房子扒掉重盖,直至没有人能超过自己才作罢。





三人中又以虢国夫人最为野蛮不讲理,她在唐朝就玩过现在很流行的强拆这一狠招。有一次,虢国夫人看中了韦嗣立住的地方,想在这儿盖一座属于自己的房子。这不是赤裸裸地耍无赖吗?人家在这儿住得好好的,房产证土地证齐全,你凭什么觊觎人家的房子呀?虢国夫人可不管这么多,她说行就得行。她用的方法就是我们熟悉的武力强拆:"一旦,帅工徒突入韦嗣立宅,即撤去旧屋,自为新第,但授韦氏以隙地十亩则已。"如果将这条史料记载还原成一个具体场景,大家一定会觉得这样的场景似曾相识。

时间:寂静的清晨

地点:拆迁户家中

人员:带着专业拆房工具的拆迁公司人员(工具为棍、棒、推土机、抓斗车、救护车等)

结果:房子被夷为平地

补偿:远低于市场价的超低价

生猛的虢国夫人在一个天还没亮透的早晨,带着一帮拆迁人员闯入韦嗣立家,三下五除二把韦家房子给扒了,还理直气壮地说她要在这里盖新房,然后给韦家十亩狭窄贫瘠的土地作为拆迁补偿。

抢了人家十斤猪肉,丢给人家五斤白菜作为补偿。就这么地了,同意不同意房子都已经不在了。韦嗣立太不走运了,碰到这么一位杨家姐姐,想做钉子户都没机会:想自焚抗拆,找不着汽油;想跳楼抗议,又没记者敢现场报道,只能忍气吞声地认了。这韦嗣立可不是一般的平头百姓,他也是大唐高级离休干部呀,唐中宗时代的兵部尚书。连前国防部长的房子都敢说扒就扒,可知虢国夫人的狂妄劲儿。

不过,作为拆迁方的最高领导,虢国夫人居然亲自出马指挥强拆,这行为在今天看来简直太幼稚了,万一弄出点篓子都没有缓冲补救的余地。当然,从这点也更能看出这位贵妃姐姐的不可一世,因为她觉得在天朝大唐,她干任何事情都不需要借口。

杨氏姐妹的走红程度让天下人艳羡不已,其时流行的许多民间歌谣很能说明这个问题:"生女勿悲酸,生男勿喜欢","男不封侯女作妃,看女却为门上楣"。白居易的《长恨歌》里也有"遂令天下父母心,不重生男重生女"的描写。以前哪家生个男孩,父母长辈就高兴得不行;现在杨贵妃的出现使风气大变,大伙觉得生个女儿希望更大,说不定有朝一日成为皇妃,全家都跟着飞黄腾达了呢。

其实,这些也只是夸张的说法而已。父母养育子女从来都不讲究回报的,子女对父母最好的回报不是给了他们多少钱、买了多少好东西,而是常回家看看!但对

于杨贵妃来说，常回家看看可不是好事，她要是回娘家就准是出事了。天宝五载(746年)七月，杨贵妃就出了一回事——因"妒悍不逊"，被玄宗生气地遣送回她堂哥杨铦家中。

贵妃被突然送回娘家，这可把杨铦急坏了。要知道，整个杨氏家族都指着这棵大树乘凉呢，皇上若是当起了砍树的吴刚，那所有寄生在这棵树上、树下的杨家猢狲也就跟着玩完了。

沉浸在巨大恐惧之中的杨铦并不知道，此时有一个人比他更着急。这个人不是别人，正是将杨贵妃赶回娘家的唐玄宗。这位爷爷辈的老公对顶撞自己的孙女辈的老婆一开始表现得非常硬气，心想：没了你，我老婆还多的是；没了我，你就是女光棍一个。看谁狠得过谁！

事实证明，老的狠不过小的。《资治通鉴》形象地记录了唐玄宗将杨贵妃赶回娘家当天的情形："是日，上不怿，比日中，犹未食，左右动不称旨，横被棰挞。"自这天早晨贵妃离开后，玄宗就开始不高兴了，一上午闷闷不乐，脸拉得比黄瓜还长，不但早晨不吃早点，甚至到晌午时分也不叫食堂大师傅送饭。郁郁不欢的皇帝不仅小玩了一回绝食，还大玩了一次军阀作风，在办公室里打人出气。反正就是没茬儿找茬儿，横竖看谁都不顺眼，不拿棍棒教训一下身边那些服务员们心里就没着落。看来失恋综合征不管是发生在老头子还是小青年身上，表现都是一样的。

玄宗的亲密战友太监高力士看出苗头来了，他向玄宗提出了一个请求，希望把院子里贵妃的所有用品都送到杨铦家中。高力士其实是在试探唐玄宗呢！如果皇帝说，干吗还送回去给她享用呀，都烧了埋了，那高力士估计也不想费那个来回搬运的力气了。皇帝这样说就代表要把贵妃打入冷宫了，没有哪个太监愿意跟快要成凉拌菜的皇妃套近乎。

可是唐玄宗并没有对高力士说这种话，他不但叫高力士把装了满满一百多车的日用品送到杨家，还"自分御膳以赐之"。这时候他也不玩绝食了，马上启动皇宫"宅急送"业务，叫人拿来许多杨贵妃爱吃的食物一并随车送过去。这种又送东西又送食物的行为意味着什么自然不言而喻。在这场夫妻小摩擦中，唐玄宗先低头认输了，这个老夫若是没了那个少妻，就坐立不安、心神不宁、食不甘味。这"三不"说的还都只是白天，到了晚上，那还得加上个"夜不能寐"，肯定是孤枕难眠呀。

不过有贴心的高力士在，夫妻俩的矛盾没有隔夜。到了晚上，"力士伏奏请迎贵妃归院"，高力士就像一个高明的婚姻调解员，往皇帝脚下放了个台阶，乖巧地把皇帝很想说但又不好意思直接说出口的话说了出来，他跪在玄宗面前，要求把贵妃娘娘从杨家接回宫中。





玄宗早就希望有人替他说这句话了,根本不用强什么烈,只要轻轻说一句他就会借机同意的。当夜,被赶回娘家仅几个时辰的杨贵妃就被宦官重新接进内宫,就像是经历了一场早出晚归的娘家探亲之旅。

唐玄宗和杨贵妃相处十几年,只红过两次脸,两次都是皇帝气得把贵妃送回了娘家。第二次回娘家事件发生在天宝九载(750 年),也不知道杨美女怎么又把唐玄宗给得罪了,再次被"送归私第"。

这位大唐皇帝挺有意思的,一吵嘴就把老婆往娘家送,送回去了自己又撑不住,马上又要往回接。这次吵架的结果和上次完全相同,杨贵妃前脚刚离开,唐玄宗后脚就后悔了,他觉得自己太冲动了,于是"遣中使赐以御膳",又派宦官将许多好吃的送到了杨家。事实证明,给老婆送好吃的是相当见效的容易取得老婆原谅的秘籍之一,怪不得现在男士都喜欢给女士送巧克力呢。

看到皇上送来的一屋子的美食,小女生感动坏了,当场就拿来一把剪刀朝自己的头上剪去!别紧张,她不是想自杀,而是准备剪头发:"乃剪发一缭而献之。"杨贵妃把剪下的一绺头发叫宦官带给唐玄宗,说由于自己犯了错,不好意思再见皇帝他老人家,这绺青丝就送给皇帝留作纪念,以后自己"当永离掖庭",再也不进皇宫了,意思就是跟玄宗拜拜了。

杨贵妃也就是说说而已,她心里其实非常希望皇帝赶紧来接她回宫呢。她说自己"永离掖庭",其实是想"永不离掖庭"。若是真不想再做第一夫人,她可以狠狠心送一根白绫或麻绳什么的来表达心思,何必送皇帝一把瀑布般的头发呢!唐玄宗哪受得了这个呀,收到贵妃这把还散发着洗发香波味儿的秀发,他比收到遗书还紧张,生怕出现什么意外,当即飞快地派人将杨贵妃接回后宫。

这大概算得上是史上最奇特的皇帝夫妻吵嘴的情形了,嫔妃还没认输,皇帝倒猴急猴急地先举手投降。正常情况下,甭管嫔妃有错没错,只要是皇帝撅嘴巴了,嫔妃都会声泪俱下地跪请皇帝恕罪。但在杨贵妃面前,每次都是唐玄宗先求和。

我们不应该用"男人胸怀大度"来解释这一现象。因为在感情生活中,唐玄宗没那么大度,同样是吵嘴,他的原配王皇后当年哭着求他,想以过去患难夫妻的经历来打动他,不还是照样被他无情地关进了冷宫?在后宫大内,皇帝是百分之百可以随心所欲的,我们不能拿世俗的标准去衡量皇帝。在帝制时代的感情领域里,性别区分不是两种,而是三种:男性、女性和皇帝,唐玄宗属于第三种。正因为唐玄宗是可以随心所欲地处置任何嫔妃的皇帝,所以他一而再地主动向杨贵妃服软,才让人觉得奇特和不可思议。

那么作为天下第一男人,在夫妻拌嘴后,唐玄宗为什么不能无所谓地对着杨贵

妃哼几句“无所谓，谁让谁憔悴”，然后让这个惹他生气的女人走远呢？为什么总是不能自已，似乎没有杨贵妃就活不下去了呢？一千多年来，无数人对这个问题产生过兴趣，公说公理，婆说婆理，没有统一答案。可能是受“回眸一笑百媚生，六宫粉黛无颜色”的影响，多数人认为唐玄宗之所以这样做，是杨贵妃的天姿国色起了主要作用。

可是，这个原因可能不尽正确。若说美貌嘛，杨贵妃肯定是天生丽质，按照“闭月羞花”之传说，贵妃是位极品美女，这一点应该没人怀疑。但我们不能忽略两个客观事实：一是皇宫乃美女云集之地，那里从来不缺西施，若说几万名美女中没有一个比杨贵妃漂亮，恐怕也难以让人信服。其实当美女多到跟选美现场一样时，我们已不能简单地用“哪个比哪个漂亮”来评价她们，只能说她们都是漂亮的，只是特点不同、风情各异而已。所以，杨贵妃虽然一定很漂亮，但她不一定就是百分百能戴上“唐朝小姐”桂冠的那个人。另外，所谓货有过期日，人有看腻时。再美丽的女人，天天黏在一起，时时看、刻刻瞧，还能永远保持新鲜感吗？事实上这是不可能的。

对于皇宫里的女人来说，并不是拥有美丽的容颜就拥有了梦寐以求的春天，更何况女人的容颜是和春天一样短暂的，即便繁花似锦，到暮春时都免不了“画檐蛛网，尽日惹飞絮”。而杨贵妃在三十八岁的人生夏季时，还独享玄宗“三千宠爱在一身”的殊荣，可见她得宠主要靠的不是容颜。女人到了这种“轻舟已过万重山”的年龄，相貌体型怎能和那些豆蔻年华的青春美少女相提并论？再说，对于一个已到古稀之年的老人，生理的欲望和身体的吸引已经是退居其次的因素了。

在唐玄宗眼里，年龄不是问题，外貌不是主因，他之所以如此迷恋杨贵妃，最主要的原因应该是两人志趣相投、惺惺相惜。简单地讲，唐玄宗和杨贵妃是一对互相欣赏的文艺知音。两人是唐朝高水平的文艺骨干，唐玄宗是音乐达人，吹拉弹唱样样在行；杨贵妃是音乐达人兼舞蹈达人，是那种给把琴就能弹、点支歌就能唱、随便放段曲子就能翩翩起舞的美女艺术家。

这两人在一块儿的共同语言太多了，虽然不至于聊到肖邦、贝多芬和伊莎多拉、杰克逊，但一起热情洋溢乃至废寝忘食地交流音阶高低、旋律曲折、舞步快慢估计是司空见惯的场面。而这种在精神层面上的交流对于在物质上什么都不缺的唐玄宗来说，是至关重要且无可取代的。和汉武帝缺了女人就不能活的情况不同，唐玄宗是缺了音乐就活得没生气，因此作为中国历史上音乐素养最高的皇帝，唐玄宗李隆基在业余生活上对艺术家杨贵妃产生了其他嫔妃无法替代的心理依赖，便毫不足怪了。那会儿安禄山还没造反呢，所以大唐李皇帝的生活过得特别安逸，一天二十四小时都是业余生活，没啥正经事可做。虽然唐朝当时已是危机四伏，但表面





上依旧是国家太平、政局稳定、财政充裕、政令畅通，所以精力过剩的唐玄宗把所有的心思都花到了文体爱好上，天天和杨贵妃泡在一起切磋音乐，召开各种宫廷歌舞嘉年华，关系不好才怪呢！

当然，作为皇妃，杨贵妃在唐玄宗面前一直都表现得非常乖巧和善解人意，这也是她在皇宫的美女森林中可以长时间屹立不倒的重要原因。这位美眉的心思很活络，善于揣摩、迎合皇帝的心意，新旧《唐书》都有关于这方面的记载。《旧唐书》讲她"每倩盼承迎，动移上意"，《新唐书》则说她"迎意辄悟"。总之，就是她能够想皇帝之所想，甚至是想皇帝之没想，做什么事情都非常符合玄宗的心意，让玄宗感觉特别舒服。至于杨贵妃的乖巧，我们可以通过她在两次夫妻吵嘴事件中的表现略知一二。

第一次被玄宗请回宫后，杨贵妃并没有因为自己是"胜方"而产生傲慢的优越感，而是一见到玄宗就"伏地谢罪"；第二次玄宗派宦官去看望她时，她在托宦官带回一绺秀发的同时，还当着宦官的面说了一通让玄宗感动得恨不能也剪一把头发回赠给爱妃的话。杨贵妃边剪边说："金玉珍玩，皆陛下所赐，不足为献，惟发者父母所与，敢以荐诚。"意思是，我身上一切值钱的东西都是皇帝赏赐的，若是让你再带回去也没有任何意义，只有将受之父母、完全属于我的头发送给皇上才能表示我的诚心！

这招真狠，哪个男人受得了啊！国色美女泪水涟涟地又是给你送青丝秀发，又是跪地上给你磕头请罪，你要不带点冲动地一把将她从地上抱起，然后给她拿手绢递纸巾，再跟她说"不关你的事，都是哥的错"，那你绝对具有打光棍的潜质。

由此可见，杨贵妃是近乎完美的。她以自身的经历完美地诠释了女人的两种美丽境界：年轻的时候，她因为美丽而可爱；当青春不再的时候，她照样能因为可爱而美丽。至于唐玄宗十几年始终不渝地爱着杨贵妃的原因到底是什么，只有唐玄宗亲口所说的才是唯一的正解。也许我们的分析都是自作多情和自以为是，因为感情是最奇妙最解释不清又最不可捉摸的东西，有时候喜欢不需要理由，更不需要世俗的原因。

或许，唐玄宗也是这样。跟他的爷爷唐高宗喜欢武则天一样，他们对感情秉承着同一个理念：人世间有百媚千红，我独爱，爱你那一种。

爱情玄秘，生死难猜。不管痴情男女们在浓情蜜意时如何指天发誓说"在天愿作比翼鸟"，但多半时候，事实总是残酷地告诉我们，真正在生死危险面前，没有几个愿意做鸟人的。唐玄宗同样如此，在杨贵妃最需要他拼死保护的时刻，为了自身的安全，他对杨贵妃来了个大撒把，最终使这位美眉香消玉殒。

天宝十五载(756年)六月,安史之乱发生后,玄宗带着杨贵妃等人向四川逃难。在前进到长安之西的马嵬坡(今陕西兴平)时,随行禁军发动哗变,以谋反的借口杀死了当时一手遮天的宰相、杨贵妃的堂哥杨国忠。之后,禁军将领担心将来会遭到杨贵妃的报复清算,便要求唐玄宗处死杨贵妃。在护驾将士的逼迫下,唐玄宗向自己最爱的女人下了赐死令,在高力士的监督下,杨贵妃自缢而亡,终年三十八岁。

杨贵妃的死一点也不意外。面对戈甲鲜亮的将士的逼宫,唐玄宗不可能坚定勇敢地挺身而出,保护自己的女人。这时候,女人于他而言就是一件衣服,一件被哗变将士扯拽着的衣服,只要脱掉这件衣服,自己就能免于被扯倒拽翻。于是他脱了,他安全了,她死了。君王的无情,在唐玄宗的身上体现得淋漓尽致。平时花言巧语有什么用?平时卿卿我我有什么用?平时山盟海誓有什么用?一到关键时刻,硬盘死机、链子掉落,全歇菜,神马都是浮云。

平心而论,唐玄宗当时确实有难处,如果正面拒绝将士的要求,极有可能引发更大的哗变,危及皇帝权威。但从事件的整个过程来看,当时并非只有处死杨贵妃这一条路可走,未必没有另一种圆满解决这一危机的方法。

在将士以忧虑后事为由要求处决杨贵妃的时候,如果唐玄宗能够找准将士的心病所在,当场对症下药,宣布杨国忠祸国殃民,死有余辜,以哗变将士为国除害为由,每人给予重奖,将哗变将士的行为由非法化转变为合法化,同时当众承诺,此后永不追究今时今地所发生之事,让大家吃上一颗放心丸,把心放回肚子里,那么,相信杨贵妃定能免遭灭顶之灾。

但唐玄宗并没有这样做,而是站在自身安全的立场上,本着尽快平息事态的想法,没做多大努力就丢卒保车,急急忙忙地抛出了杨贵妃。在这方面,唐玄宗连文质彬彬的汉景帝都比不上。汉景帝的贾妃在厕所里,一头狂暴的野猪突然跑进厕所,牵挂爱妃安全的汉景帝情急之下夺过身边侍卫的兵器就要冲进厕所和野猪搏斗。虽然他被在场的大臣郅都拦住,但他那种奋不顾身的行为是发自内心的。唐玄宗缺少的正是汉景帝那种宝贵的冲劲,不知道当时他的心理是不是和制止汉景帝的郅都一样?郅都劝阻汉景帝的理由是:"亡一姬复一姬进,天下所少宁贾姬等乎?"

看来古代男人都是一个样,几乎所有的男人都认为女人是随时可换的衣服,唯一的区别只是:这件,皮尔·卡丹的;那件,劳动牌的。

作为丈夫和男人,唐玄宗在马嵬坡时表现出的是自私、怯懦、失败。他只重自己而轻杨贵妃,并没有尽最大的努力去保护和挽救自己女人的生命。因此,在爱情上,他是不配被歌颂和赞誉的。至于后来他将杨贵妃的画像挂在起居室,对之老泪纵横,应该不仅仅是单纯的思念,更多的应该是悔恨的泪水,悔恨自己在马嵬坡时没





能硬气一点、机智一点、肯担当一点。

对于杨贵妃而言，幸福就像花期，在她生命正盛的年代，幸福戛然而止；对于唐玄宗来说，爱情留在了夏天，晚年的他，只能独自叹息，为这场情事长久地沉浸在"此恨绵绵无绝期"的伤怀之中。

关于杨贵妃的死后之事，世上流传着诸多传说，有人说杨贵妃根本没死，当时自缢的是她的一个侍女，杨贵妃本人则在高力士等人的安排下远走他乡，有说她流落民间的，有说她做了女道士的，有说她羽化成仙的，最离奇的说法当是杨贵妃漂洋过海，到日本隐居起来，在日本终其天年。

传闻貌似说得有板有眼，但根据史实，杨贵妃当时必死无疑。就马嵬坡当时的实际情况，面对着哗变的将士，不是唐玄宗、高力士这些贵妃身边的人说她死了就行了。她是怎么死的，什么时候死的，尸体在哪儿，那些担心贵妃诈死的将士都是要问要看要验证的。杨贵妃死后，以陈玄礼为首的一班禁军将领亲自验尸，这些整天和贵妃见面的宫廷禁军首领对平日的保护对象太熟悉了，想搞个替身躺那儿浑水摸鱼是断无可能的。

四大美女中就数杨贵妃引起的话题最多，传说最为生动。杨贵妃在民间的口碑很好，少有负面新闻。事实上，她的确是一个单纯和善、没有心机的女人。得宠那么多年，她从未主动介入或干涉政治，从未像武后那样算计朝臣，抢班夺权；从未像万贵妃那样打压后宫，残害嫔妃；从未像妲己那样，无恶不作，害人误国。如果一定要找个批判她的切入点，最严重就是她花钱大手大脚、铺张浪费。她住着装修最豪华的房子，吃着运费最贵的荔枝，穿着做工最精细的服装，戴着造价最昂贵的首饰……而这些"最"之罪中，除了荔枝一项有些过分外，其他的，是任何朝代的第一夫人都曾经拥有过的。

不过，也不乏一些传统史学家持"红颜祸水论"，认为美艳的杨贵妃使唐玄宗沉沦在爱的泥沼中不能自拔，最终为大唐引来破国横祸。这种观点显然是站在男人立场上的迂腐和自私。唐朝大厦的轰然崩塌和杨贵妃没有任何直接关系，该为此负责的第一罪人是唐玄宗。杨贵妃其实也是一个受害者，她本来有着一个温馨的小家，却硬是被皇帝抢进深宫。她如果不进皇宫，想来也不会在三十八岁时就凄凄惨惨地被迫死去。

漂亮女人是祸水，男人总是这么说。其实这是男人推卸责任的无耻说法，水做的女人也仅仅是水，如果要在水前面加上个"祸"字，那么男人就是那个祸根。男人一个个淌着口水跳到祸水中游泳，淹死了，关女人什么事？水能载舟，亦能煮粥，还能泡茶，为什么只看到水之祸性呢？

九、狗日的安禄山

“狗日的”是中国人都懂的骂人的话，知名度大约仅次于国骂“他妈的”。真想把这两句最能代表中国糟粕文化的“问候语”都送给安禄山，因为就是这家伙埋下了使唐朝历史混乱了两百年的根子。

安禄山，营州（今辽宁朝阳）人，其母阿史德氏是个突厥巫婆。相传，其母多年不生育，便去祈祷扎荦山（突厥尊扎荦山为战斗之神），于长安三年（703 年）正月初一感应生子，故名扎荦山。安禄山本姓康，在他很小的时候，父亲就死了，母亲带着他改嫁给一个叫安延偃的将军，于是他随继父姓氏，改名为安禄山。这点跟王世充挺像的。

安禄山在四十八岁即登上事业的高峰，成为统帅二十万军队的三镇节度使，那么他三十岁的时候在做什么呢？

三十岁的时候，安禄山刚刚参军入伍，成了一名无职无衔的大头兵。在此之前，他一直吊儿郎当地混迹于唐蕃边境地区做互市郎——汉民和少数民族群众贸易往来的翻译中介。史书说安禄山“通六蕃语”，一个人精通六种语言，也太有语言天赋了！

在安禄山当互市郎的时候，后来成为他亲密战友的史思明也和他从事着同样的职业，不过史思明当时叫史窣干，后来因战功被唐玄宗赐名“思明”。安史之乱的两大祸魁打小一起长大，两人不但是邻居，而且连生日都紧挨着，安禄山只比史思明早一天出生。

玄宗时期，唐朝在东北边境的主要对手是契丹和奚。这两个土著民族很不老实，冷不丁就窜到唐朝境内，连翠花带酸菜一起抢，所以唐朝也很头痛，在东北地区设了一个大军区，专门对付这两个以抢劫促发展的少数民族。

安禄山可是个狠角儿，勇猛凶悍不怕死，脑袋还灵光，所以参军后深得部队首长的喜欢，当时的幽州节度使张守珪给他个侦察小队长一类的官儿当。安禄山的军事业绩很突出：“每与数骑出，辄擒契丹数十人而返。”也不知道他是怎么做到的，每回出军营时只带几个兵，回来时身后却总跟着数十个契丹俘虏。

安禄山在战场上能以少胜多，这让张守珪很是看重。张司令将其收为养子，着力栽培。不出几年工夫，安禄山就从班排长级别跃升到将军行列，成为幽州节度副使。正是副节度使这个平台给了安禄山快速向上发展的机会。

在这个副司令职位上，安禄山经常接触到朝廷派来进行慰问、调研或查案之类





的高级官员，对于这些皇帝特派员，安禄山“百计谄媚”，想方设法投其所好，拍呀捧呀送呀贿呀，把每一个来军营的特派员们都伺候得服服帖帖的。这些吃了拿了玩儿了的官员回京后，都在皇帝面前一个劲儿地给安禄山竖大拇指，让唐玄宗觉得安禄山就是个德、能、勤、绩全优的“拇指哥”，对他的印象好得不得了。

溜须拍马是安禄山的另一个重要特长。安禄山拍马屁的水平已达极致，在能决定他一切命运的唐玄宗面前，他能做到随时随地现场拍马，每次都把晚年特喜欢听顺耳话的玄宗拍得心花怒放。

安禄山是个体重三四百斤的超级大胖子，想想柔道运动员或相扑什么的，大概就知道他的身材了。不是有意臭他，根据史书“腹垂过膝”的记载，也差不多是那样吧。肚子大得能下垂到把膝盖遮住的男人，谁听说过？这么与众不同的大肚腩，自然会成为唐玄宗的打趣笑料。玄宗有一回在朝堂上指着他的大肚皮戏谑地问他：“此胡腹中何所有？其大乃尔！”

安禄山的回答比相声里的“现挂”还机智，他接口说道：“更无余物，正有赤心耳！”没其他任何东西，只有对陛下的一颗红心！看这话说的，真是比彩铃还悦耳动听。这种严丝合缝，已步入踏雪无痕、如梦如幻般的高水平的马屁功，自是将玄宗拍得飘飘欲仙。

不仅能从正面拍马，安禄山还擅长侧面拍、迂回拍等多种拍法。有一次安禄山进京朝觐，太子李亨也在现场。安禄山见到玄宗时忙不迭地行起了君臣大礼，完事后就好像没看见玄宗身边的李亨一样，直挺挺地站在那儿一动不动。这是严重藐视储君的大事件，左右大臣都大惊失色，催促安禄山赶快拜见太子。可安禄山却依旧直挺挺地站在那儿，貌似懵懂无知地问道：我是一个不懂得朝廷礼仪的胡人大老粗，不知道太子到底是个什么官儿。唐玄宗告诉他：“此储君也，朕千秋万岁后，代朕君汝者也。”待玄宗说完，安禄山拍着脑袋，装出一副恍然大悟的样子，又对皇帝拍上了：“臣愚，向者惟知有陛下一人，不知乃更有储君。”

这装象装得也太不像了，一个高级将领，怎么可能不知道太子就是皇帝的接班人呢？这么没脑子的人怎能当边镇将军？军方人物往往比其他朝臣对权力的替换更为上心，为了巩固军功，该抱谁的腿不该抱谁的腿，谁的腿只可看不可抱，他们比那些腿的主人还敏感，哪会蠢到连这个皇帝死了，谁接班当皇帝都两眼一抹黑？

很显然，这是安禄山故意拐着弯儿向唐玄宗表忠。史书也对他奸诈狡猾的个性进行过分析，《资治通鉴》说他“外若痴直，内实狡黠”；《新唐书》也是这个意思，说他“阳伪愚不敏盖其奸”。总结起来就是，安禄山阴阳两面，表里不一，脸上故意装出一副傻乎乎的样子，实则肚子里全是坏水，冒充养猪的，干的却都是狐狸的活

儿。他要是真傻，为什么同样是第一家庭的成员，他冷冰冰地拒太子李亨于千里之外，却热情奔涌地朝杨贵妃献媚讨好？核心就是权力问题。太子当时上有皇帝的防范，下有李林甫的挤压，手中没有任何让安禄山向往的权力；而深受玄宗皇帝宠爱的杨贵妃，随便在皇帝面前说句话、吹个风，就能让他上天堂或者入地狱。因此，在杨贵妃面前，安禄山拍马讨好的劲头一样十足。

唐玄宗特别宠爱安禄山，特命杨贵妃的两个堂哥、三个姐姐和安禄山以兄弟姊妹相称，这么一来，安禄山就跨入皇亲国戚的行列，成为皇帝的舅爷了。但安禄山不愿当舅爷，他想当儿子："因请为贵妃儿。"

这是件极度荒唐可笑的丑事。当时杨贵妃才二十九岁，而安禄山已经四十四了，儿子的年龄比妈妈大一轮都不止，真是闻所未闻的稀罕事。这种丑行也只有"儿皇帝"石敬瑭可与之相比。后晋皇帝石敬瑭为了坐稳皇位，以安禄山为榜样，称比他小十岁的辽太宗耶律德光为"父皇帝"，自称"儿皇帝"。这俩胡人，脸皮都比鞋底还厚，真叫人不得不佩服他们脸上的胡子居然能穿透那么厚的脸皮长出来！

安禄山的无耻表演还没完呢！认了小妈妈后，安禄山每次进宫行拜见之礼时，都先拜贵妃，后拜玄宗。玄宗对此很不理解，奇怪地问安禄山：朕乃天下之主，你怎么不先拜朕而先拜贵妃呢？安禄山的回答再次让唐玄宗喜笑颜开："胡人先母而后父。"俺们胡人都是这规矩，先拜母亲，完了再拜父亲。真不是盖的，民族习惯都能被他用来作为拍马屁的工具。

这个死胖子真精呀！他深知男人征服世界，女人征服男人的道理，让皇帝喜欢的女人高兴，比直接让皇帝高兴更能博得皇帝的高兴。拍马屁的功力至此，用炉火纯青、无影无形都不足以形容了。总之，靠着战功和拍马功，安禄山一路平步青云，提职的速度比跑车还快。

天宝元年(742 年)，三十九岁的安禄山迎来了人生、事业的重要拐点。这一年，他被唐玄宗任命为平卢节度使。

节度使在唐朝可是地位显赫的大官，这职务集军事权、行政权、人事权、财政权于一身，如果拿今天的官职和它相对应，那节度使就是军区司令兼省委书记兼省长兼财政厅长。在唐朝，一个节度使，小则统管两三个州，大则管理十几个州。那些州的长官刺史、太守都得听节度使的，要不怎么叫"节度使"呢——就是节制、调度加使唤之意。这里面的"节"，说白了就是一根长棍子，只是不同时期的材质不同而已。

汉朝外交大臣苏武持节出访匈奴，拿着一根上面吊着牦牛尾巴的竹棍就去了北方，结果被匈奴扔到贝加尔湖边放了十几年的羊，虽然棍子上的牦牛尾巴早没



了，但那根光秃秃的竹棍他却一直带在身边。那根竹棍就是“节”，代表着皇帝和国家。外交官手里拿着它，就可以昂首挺胸地站在当时任何一个国家元首面前说：我代表大汉朝皇帝陛下，向贵国人民致以亲切的问候和美好的祝愿！手里要是没有这根竹棍就不能这么说了。皇帝啥时候让你当代表了？你有什么资格代表皇帝陛下？

到唐朝时，“节”由竹制变成了铜制，竹棍变铜棒了，棒上悬挂的多是豹尾一类的值钱皮草。在节度使手里，这根铜棒就相当于尚方宝剑，有了它，节度使在自己所节度的范围内就拥有生杀予夺的大权。这么牛气的干部，数目当然不会很多，不然你也有铜棒，我也有铜棒，那不成满街跑的棒棒军了？安禄山担任节度使的时候，全国的节度使只有区区十个。

平卢节度使的办公地在营州，就是安禄山的家乡所在地。让一个人到自己土生土长的地方去当最高长官，这在以官员异地任职为理念的今天是绝对不允许的。这个理念和“司法回避”制度差不多，怕官员受到情感方面的干扰。但古代不一样，那会儿讲究地缘概念，官员都喜欢去自己的家乡当干部，人头熟、人心齐、事好办，有事招呼一声，裤腿上裹着泥巴的三大爷、手心里沾着面粉的四奶奶马上就能扛着铁锹、握着擀面杖从田头或者厨房冲出来帮忙。亲不亲，家乡人嘛。

安禄山以自己的家乡为根据地，在平卢军区司令任上着力经营，发展自身实力，并有目的地拉拢朝廷官员，讨好贵妃，为自己铺了一条青云之路。为了博得皇帝的好感，安禄山抓住唐玄宗喜欢开边耀功的心理，投其所好地以战功来邀赏。其实他所谓的战功，多半都是假的，并不是在战场上取得的，而是在酒场上得来的。这个胖子真正把革命当成了请客吃饭，他最重要的“立功”手段就是请客。他所请的客人正是唐朝的老对手——奚人和契丹人。

每次安禄山觉得到了该立功的时候了，就给那些北方少数民族兄弟发请帖说：快来我家大块吃肉、大碗喝酒，一醉方休。对方听说大唐司令官主动邀请他们赴宴，都高高兴兴地带着嘴巴来了。他们哪里会想到这是安禄山安排的鸿门宴圈套，结果个个被“醉而坑之”，全都一去无回，一醉命休。安禄山在他们喝的酒中下了蒙汗药一类的东西，等他们醉倒后，全部拖到事先挖好的土坑中活埋，把那些身份级别较高的酋长和将军们的头颅割下来，装进盒子中送到长安向唐玄宗报功，说自己经过激烈鏖战，消灭敌人多少，俘虏敌将多少，缴获武器多少，反正就是把谎往死里扯。因为这种谎扯的越多，玄宗越高兴。

唐玄宗看到那些酋长的人头一个接一个地被送到京城，觉得安禄山实在功高盖世，就不断地给他加官晋爵，使安禄山在不到十年的时间里就成为了唐朝军队的

第一号人物。天宝三载(744 年),玄宗再次任命已经拥有平卢节度使头衔的安禄山兼任范阳节度使;天宝十载(751 年),身兼两大军区司令之职的安禄山再次得到一项组织任命——兼任河东节度使。

这么干巴巴地写,相信许多人不会对安禄山这个一人身兼三职的任命有多大感觉,但看了下面的解释,相信大家肯定会为他当时拥有的惊天权势所震撼。

先来看看安禄山所控制的势力范围:平卢、范阳、河东分别是今天的辽宁朝阳、北京和山西太原。如果拿根直尺在地图上压住北京,就会发现朝阳和太原分列北京左右,如果将这三点连接起来,还会发现,这是一条笔直的直线。安禄山通过这三点一线控制了整个东北地区,这三大军区的兵力人数超过二十万,而当时整个唐朝只有四十九万兵力,安禄山一个人的军队竟占了国家总兵力的百分之四十。对于一个野心家来说,控股到了这种程度,他若是还没生出想当董事长的野心,那他就不是一个合格的野心家。

开元、天宝年间,安禄山所在的北方地区军事地位特别重要,必须部署重兵,防止东北地区的少数民族政权南下侵扰都城长安。即便是今天,北方依然是我国军事防御的重点地区。北京、沈阳、兰州三大军区都在北方,而在北方三大军区中,又有两大军区——北京军区、沈阳军区坐落在当年安禄山所控制的地区,足见安禄山的地位和实力。

安禄山没有造反之前,唐玄宗对他的信任和喜欢可以用“无以复加”来形容,给了他所有朝臣都望尘莫及的崇高荣誉。玄宗不但在长安市中心为他建造了豪宅,还在华清宫给他修建了别墅;像当年李渊赏赐天策上将李世民一样,玄宗特赐安禄山可以自行铸造五炉钱币;安禄山过生日,唐玄宗不但大送礼物,还亲自打招呼要求文武百官都去给他贺寿,让安禄山当天收红包收到手软;安禄山的十一个儿子个个都是唐玄宗赐的名,安庆绪、安庆恩、安庆和、安庆喜……弄得跟他们都是安庆市人似的。这些都还不算狠的,最狠的赏赐有两个:一是赐铁券,一是封王。

铁券是皇帝颁发给臣下的免死牌,金属质地,比 16 开的杂志摊开后大点儿,上面镌刻着受赐者的姓名、职务、立功受奖原因以及诸如“卿恕九死,子孙三死,或犯常刑,有司不得加责”之类的特赦词句。这东西可以起到有罪免罪、无罪护身的双重功能,持有者可以犯九次死罪而不受死。若是平时把谁揍了个鼻青脸肿、身上带彩什么的,也别费劲报警了,没用,这种治安案件,“有司不得加责”,司法部门也拿他没办法。那时候,拥有了铁券就差不多等于刀枪不入了,原则上只要不谋反,任何一代皇帝都不能对铁券拥有者实施刑罚。

封王就更牛了,这对臣下来说,是一种无上的荣耀。天宝九载(750 年),唐玄宗





封安禄山为东平王。这个封号也开了唐朝将帅封王之先河，以前异姓将帅封王是想都不敢想的，只有李姓皇室血亲才有资格封王。在安禄山拔得头筹之后，同时期的大将哥舒翰、郭子仪也分别被封为西平王和汾阳王。

郭子仪封王是实至名归，他对李唐王朝的功劳真是比天还大。但哥舒翰的王位若认真说起来，其实是沾了安禄山的光。因为哥舒翰当时是除安禄山之外的二号军事巨头，他任陇右节度使兼河西节度使，大约统率十八万军队。皇帝给老大封王了，如果不给老二也来一个，老二心里能没有想法吗？所以在安禄山封王两年后，哥舒翰也戴上了一顶西平王的帽子。

这一时期，唐朝共有三大军事集团，分别是东北军团、西北军团和西南军团。东北军团的情况大家都很清楚；西北军团屯驻在青海、甘肃一线，控制西域，遏制青藏高原上的吐蕃；西南军团属于剑南节度使章仇兼琼的势力范围，主要是今天的四川成都及周边地区。相比北方而言，南方军团兵力很少，只有五万人左右，主要对付云贵地区的南诏国，同时也和西北军团遥相呼应，从南端虎视吐蕃南境，防止南诏和吐蕃进行友好交往，避免二者在地缘上形成对唐朝不利的局面。

这三大军团的总兵力相加为四十三万人，而整个唐朝当时的武装力量是四十九万，所以京师长安的卫戍部队只有少得可怜的几万人。因此我们也就不难理解安禄山起兵初期为什么能在极短时间内长驱直入，迅速杀到长安的保命屏障——潼关脚下。

安禄山虽然肚子大、军权大，但军功并不大。当时边境安稳，那些北方少数民族势力普遍处于低潮期，对唐王朝根本形不成威胁，跟安禄山治军根本没什么关系。所以，具体到安禄山个人头上，他并没有特别突出的战功，不知道唐玄宗为什么总是对他如此厚爱。这可能是唐玄宗的个人偏好吧，或许他就喜欢安禄山那种故意装出来的憨直、简单、质朴的小样儿。

可惜，唐玄宗对安禄山再好也封不住他那颗时刻准备谋反的驿动之心。安禄山的反叛之心在玄宗对他封赏最厚的时期就已经形成了。他一方面做足假象，对玄宗大表忠心；另一方面却在北方偷偷修筑城堡、储藏武器、囤积粮食、畜养战马，还招收年轻剽悍的少数民族群众，组建了一支八千多人的敢死队。

不光是军事上的准备，在政治上他也提前做好了安排，就连将来推翻现任皇帝李隆基后的事情他都计划周全了，“私作绯紫袍、鱼袋，以百万计”。“绯紫袍”是指五品以上高级官员穿的紫色或红色官服，“鱼袋”则是这些官员用于装官印和身份牌的袋子。安禄山早早就把这些东西做好了堆在仓库里，而且一做就是数百万套。他也不怕库房回潮把衣服、袋子弄霉了！

虽然造反的心思早就有了，但安禄山并不急于起兵，他觉得玄宗皇帝对他太好了，不好意思跟恩人兵刃相见，打算在唐玄宗驾崩后再举旗造反。这点在《资治通鉴》里是有文字记载的："以上待之厚，欲俟上晏驾然后作乱。"

那为什么安禄山最后又抛弃了自己最初的想法，在唐玄宗还没下台的时候就挥兵杀向长安了呢？让这颗造反的炸弹提前爆炸的人不是安禄山，也不是唐玄宗，而是另外一个和安禄山一样坏的坏蛋——奸相杨国忠。

杨国忠就是个二流子，年轻时"不学无行，为宗党所鄙"，既没学识文化，又没道德品行，连同乡甚至是杨姓的本家亲戚都看不起他。他能够发迹，完全是因为杨玉环的关系。在说杨国忠和杨玉环的关系之前，我们先来看看他和武则天的男宠张易之之间扯不清的关系。

杨国忠的身世可谓扑朔迷离，根据现在流传下来的史料也无法判定他爹是谁，各有不同的说法。《新唐书·杨国忠传》开篇第一句就对他的身份进行了肯定："杨国忠，太真妃之从祖兄，张易之之出也。"意思是说，杨国忠是张易之的儿子。但《旧唐书》和《资治通鉴》上却不同意这种说法。《旧唐书》说："天朝幸臣张易之，即国忠之舅也"；《资治通鉴》的记录是："杨钊，张易之之甥也。"至于张易之到底是杨国忠他爹还是他舅，此处存疑不表。

杨国忠本名叫杨钊，"国忠"这个名字是他拍唐玄宗的马屁得来的。一次，他面见皇帝时说"钊"字含"金刀"之意，犯冲，求皇帝给改个名。于是玄宗金口上下一搭，赐了两个吉利字：国忠。这名多好呀，字面上都流淌着旺家兴国的味道。给别人取名这活儿，很多皇帝都喜欢干，而且还都喜欢在名字里带个"忠"字什么的。

根据他的所作所为，杨国忠完全可以改名为"杨国贼"，他不是忠于皇帝和国家的，而是专门挖皇帝和国家墙脚的。大唐王朝由盛转衰，就是他和安禄山、李林甫这三大贼臣"通力合作"的结果。

杨国忠和杨贵妃虽是兄妹，但他们两人之间的血缘非常远，他们俩有同一个曾祖父。杨贵妃成为玄宗后宫的当红花旦后，远在蜀地流浪、靠别人接济混日子的杨国忠迎来了飞黄腾达的机会。

当时的剑南节度使章仇兼琼担心自己上面没人，军区司令的位子坐不稳，迫切地想在朝廷中找个靠山。当他得知在自己地盘上混迹的杨国忠和杨贵妃有亲戚关系后，便拿出价值一千万的蜀地丝绸以及大量名优土特产品，叫杨国忠进京打点杨氏姐妹，为自己疏通关系。

办这事，杨国忠可是老手，而且他和杨氏三姐妹很熟。当初杨父去世后，杨国忠三天两头地往杨家跑，一来二去竟和杨贵妃的姐姐虢国夫人私通上了。这次进京，





他干脆直接住到已丧夫守寡的虢国夫人家中,“中分蜀货以与之”,从带来的价值千万的财物中拿出五百万送给老情人虢国夫人,其他的杨氏亲属也都收到了杨国忠的厚礼。

因为有杨贵妃这层关系,唐玄宗给杨国忠封了一个小官。后来,他的官越做越大,李林甫死后,他甚至一度独霸朝纲,势力比李林甫在世时还要大。他一人同时担任的官职多得已远远超出现代人的想象,从御史到宰相,竟身兼四十余职!这四十多个职务的具体名称史料上都有详细记载,涉及军事、财政、组织、司法等各个部门,大约除了计划生育,其他朝廷重要部门没有他不领导的。而且其职级跨度从六品的侍御史到二品的宰相,这也真是当时政坛上的一大奇观。

杨国忠在执政期间,不仅专权误国,而且好大喜功、穷兵黩武,动辄就对边境少数民族地区用兵,不仅使成千上万的无辜士卒暴尸边境,给少数民族地区造成了灾难,而且使内地田园荒芜,民不聊生。其中最具代表性的,就是他发动的两次征讨南诏的战争。

南诏是唐代西南地区一个以少数民族为主体的统一王国,这个存在于云贵地区的政权在生存了两百年后被大理国所取代。“诏”就是王的意思,是西南少数民族首领的称号。当时云贵地区共有六派较大的势力各自为王,统称“六诏”。六诏最后被位在最南端的一个诏——皮罗阁统一,因此被称为“南诏”。

南诏国当时是臣服于李唐王朝的,兢兢业业地为李唐守土,向李唐进贡。这个国家由于位置特殊,还替李唐王朝分担着来自吐蕃的军事压力,是唐朝遏制吐蕃向西南方向渗透的得力军事屏障。有了这个盟友的存在,吐蕃就无法跳过南诏从南方对唐朝构成威胁,使唐朝免去了一个很大的后顾之忧。

但这样一个极为重要的战略合作伙伴,杨国忠这个饭桶和他的饭桶手下们不仅根本不重视,而且极尽欺压侮辱之能事,最终引发了一场极为糟糕的大规模战争。

话说章仇兼琼托杨国忠以巨款行贿杨氏姐妹后不久,就如愿以偿地被上调至朝廷任职,接替他的是杨国忠推荐的商人鲜于仲通。这个人穷得就剩下钱了,光有钱没脑子。因为这老板早年接济过杨国忠,杨国忠发迹后便用这种方式回报他。一个对军事一窍不通的人居然能当军区总司令,这跨界跨得也太大了些。让一个连一天民兵经历都没有、天天扒拉算盘珠子的商人去带兵治军,军队的乱象就不言而喻了。

上任后,大饭桶鲜于仲通便派小饭桶张虔陀到距南诏国首都大和城(今云南大理)不远的云南郡(今云南姚安)担任太守。

云南郡是唐朝设在西南地区的一个大郡，南诏国在其附近所设州县的官员出于外交礼节，经常会带着妻子登门拜会太守。可这个张虔陀也太没有纪律性和原则性了，每次南诏官员进门来的是夫妻两人，出门的时候却只有男的，女的都被他强制留下陪宿，这个流氓把别人的老婆当成自己的随军家属了。

除了辱人老婆这一劣行，张虔陀还多次向南诏第二任国王阁罗凤索取巨额钱财，稍不如意，他就派人去阁罗凤那儿喝骂训斥，还向朝廷诬告说阁罗凤要谋反。阁罗凤被这个家伙欺负得实在受不了了，一气之下率兵打进云南郡，把张虔陀杀了。杨国忠就为这事决定对南诏开战。天宝十载(751年)，鲜于仲通组织八万大军分两路进攻南诏。

阁罗凤是亲唐派，他自知实力不够，也不愿意和唐朝发生正面的战争，于是主动遣使向鲜于仲通谢罪，表示自己愿意退出云南郡，并送还所有唐军俘虏，也请对方罢兵。阁罗凤还特意告知这位大唐司令官说："若不许我，我将归命吐蕃，云南非唐有也。"如果阁罗凤真这样做的话，云南就成了唐朝对手吐蕃的势力范围了，这个后果对唐朝来说可是相当严重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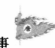
国王把话说得这么严重，又有和解的余地，如果脑袋里装的不是面粉跟水的混合物，对牵涉到如此重大的国家战略的事，正确的做法应该是借机休兵讲好，警告对方下次有话好好说，不许动不动就擅杀朝廷命官，然后再奏请皇帝给个组织处分，以后大家便相逢一笑泯恩仇了。你继续帮我挡吐蕃，我继续封你做云南王，典型的互利双赢，你好我好大家好。

但脑残的鲜于仲通把阁罗凤的示好当成了示弱，为了挽回自己的面子，他固执地向南诏发起了进攻，结果在西南大山里一败涂地，六万人死于战场。"仅以身免"的鲜于仲通逃回长安后，杨国忠发挥其超级骗子的特长，在唐玄宗面前"掩其败状，仍叙其战功"。这真是天下奇闻，明明是败得凄惨，他却在皇帝面前汇报说：这次西南战役，我天朝大军直捣贼窝，取得完胜，应该给战役指挥官鲜于仲通同志发奖状、颁勋章。

这样荒唐的谎扯还不止一次。三年后，兼任剑南节度使的杨国忠再次兵进大西南，派剑南留后李宓领兵七万第二次出击南诏，结果当然和第一次一样。大军被阁罗凤诱进深山老林，病死的饿死的战死的，七万人全部命陨沙场，连主将李宓都成了俘虏。败讯传来后，杨国忠还是老规矩："隐其败，更以捷闻。"他又装出一脸高兴的样子向玄宗报喜，说前方又打了胜仗，这都是皇上您老人家指导有方啊！

这时候的唐玄宗已经糊涂得近乎老年痴呆了，杨国忠怎么说他怎么信，甚至还以沾沾自喜、志得意满的口气向高力士大发感慨说："朕今老矣，朝事付之宰相，边





事付之诸将,夫复何忧!”真是糊涂人说痴呆话呀！现在流行的一句顺口溜是:外事不决问谷歌,内事不决问百度。他倒好,来了个外事不决问禄山,内事不决问国忠。太讽刺了,他最信任的两个人竟然是害他最深、坏他事最多的人。这两人在豪华的唐朝大厦中各怀鬼胎地一个用锹在里面挖,一个拿刀在外面剜,终于“同心协力”把这幢摩天建筑弄到了摇摇欲坠的份上。

其实唐玄宗当时真的是人在忧中不知忧,那时候李唐政权已经被李林甫和杨国忠这俩奸相接力,“前腐后继”地搞得虚空污浊、混乱不堪了。他在发完这句自我感觉超好的感慨后仅一年,他最看重的边将安禄山就用实际行动打了他一记响亮的耳光,带着十几万军队来抢他屁股底下的那把金椅子了。

这实在让人闹不明白,时年七十的唐玄宗为何会糊涂到如此的“盆地”水平？年轻的时候,他也配得上“雄才大略”这个词,不然怎么能在童年时代就博得“人凤”武则天的垂爱,怎么能够一举击败那个堪称人精的太平公主姑妈,从老爸手中抢得政权呢？四十年后,他早已变得不是他了。如果说他是老糊涂了,那么比他还大一岁的高力士怎么一点也不糊涂呢？在他跟高力士大发那句能让他的政敌笑掉大牙的愚蠢感慨时,高力士清醒而善意地提醒他说:“臣闻云南数丧师,又边将拥兵太盛,陛下将何以制之？臣恐一旦祸发,不可复救,何得谓无忧也!”

瞧瞧,同样是七十岁的老人,差别怎么就这么大呢！瞧人高力士多清醒,他说的句句在理,而且后来都应验了。边将安禄山的势力是馒头大过蒸笼,朝廷终无法制衡;安史叛乱一起,朝廷果然眼睁睁地看着他们攻陷两京,不可复救。

想一想,唐玄宗当时唯一的明智之处就是知道自己已经老了。可既然知道自己老了怎么还不主动辞职退休,让位给早已等得苦巴巴的儿子李亨呢？这也怪不得唐玄宗,要怪就怪皇帝手中那块儿比肥肉还肥的权力太过诱人了。

其实,杨国忠的欺骗手段很拙劣,唐玄宗只要稍稍深入基层调查走访一下群众,一切就可以真相大白了。但此时的他已经严重脱离现实,在这方面的表现,他比秦二世、隋二世这样的亡国君王好不到哪儿去。之所以这么说晚年的唐玄宗,是因为他的不可饶恕的大错几乎全是在糊涂的晚年犯下的,差一点就步了胡亥、杨广的后尘,变成了末世亡国之君。

杨国忠肆意欺骗,胡乱对南诏用兵,给唐朝留下了严重的后遗症。唐朝这两次南下远征损失了十几万军队,致使国内兵员几近枯竭,以至于安史之乱发生后,几无可征之兵,不得已向回纥借兵平叛,引发了回纥兵在收复洛阳后进行大抢劫、大强奸、大破坏的悲剧。

这两次无聊无功的南诏军事行动,其兵员来源为两部分:一小部分是从哥舒翰

的西北军团抽出来的，当时哥舒翰正在西北前线和吐蕃军队时不时地顶牛打斗，碍于杨国忠的面子，他不得已挤出一部分士兵南下远征；一大部分兵员都是来自国家的心脏地区两京（长安、洛阳）两河（河南、河北）一带的青壮年。这些人并非是抱着参军报国打胜仗的决心，胸前戴着大红花被敲锣打鼓地送到军营的，而是被杨国忠抓壮丁抓来的。

天宝时期，唐朝的兵役制度已经由先前的义务兵制改为了职业军人制，国家给主动到边境的从军者发放土地房子，还允许家属随军，老婆孩子都可以跟着一起去，所以抓青壮年从军的事情在杨国忠之前基本没发生过。武则天那么野蛮，打突厥和契丹时也都是发告示在全国公开征兵，愿者报名，不愿者就在家待着，没人强迫你去。可杨国忠却像绑匪一样绑着人去战斗，对于拒绝参军者，“连枷送诣军所”，铐起来直接拉到军营，根本不需要你表态。杜甫的《兵车行》记录的就是这一时期抓壮丁的情景：“耶娘妻子走相送，尘埃不见咸阳桥。牵衣顿足拦道哭，哭声直上干云霄。”

能不哭吗？当时的老百姓都知道，北方兵去南方的大山沟、大森林里打仗，生离即相当于死别，基本上是一去不回了。事实的确如他们所料，那十几万北方汉子都无谓地死在了南方，连尸骨都暴于野外，无人收埋。

安史之乱发生以后，抓人参军就变成了家常便饭。唐朝的乱世可以说是由杨国忠和安禄山共同开启的。安禄山瞧不起杨国忠，不听他的话，所以杨国忠整天绞尽脑汁地想着如何算计安禄山，几乎把扳倒安禄山当成了一项正经事业去做，一得空就在玄宗跟前说安禄山想谋反。

其实说安禄山谋反的不止杨国忠一个，王忠嗣说过，哥舒翰说过，张九龄说过，连太子李亨都提醒老爸说：安禄山反状明显，“请以罪诛之”，要求老爸找个借口把安禄山杀了，以绝后患。

但唐玄宗在这个问题上像是着魔了，甭管是谁，只要说安禄山要谋反，任你就是说得舌头起泡，口水溅他一脸，他也不相信他最信任的安禄山总司令会造他的反。对于那些向他反映安禄山将要谋反的朝廷中低级官员，唐玄宗的处置措施是：“有言禄山反者，上皆缚送之。”安禄山生性嗜杀残忍，那些落到他手里的举报者无一例外都会死得很惨。

杨国忠虽然也一刻不停地在玄宗耳边嘀咕安禄山要谋反，但他的提醒和王忠嗣、哥舒翰、张九龄是有着本质区别的。人家是忠心为国，警醒皇帝，他却是为了一己之私的政治斗争，想利用皇帝之手干掉安禄山，然后使自己可以真正左右天下。因为当时所有的显赫朝臣都听命于杨国忠，安禄山是唯一不买他账的人。



安禄山不鸟他，是因为安禄山觉得杨国忠是个不值得结交的饭桶，所以老是对他撇着嘴、斜着眼。在当时的唐朝，安禄山最怕的人只有一个，但那人在杨国忠掌权之前就已经死了，这人是谁呢？就是李林甫。

所谓锤子吃钉子，钉子吃木头，安禄山天不怕地不怕，就怕李林甫。这位三镇总司令见到李林甫时，惧怕程度不亚于老鼠见了猫，"每见，虽盛冬，常汗沾衣"。长期身在范阳军营的安禄山为了刺探朝廷情报，在长安设立有军事联络处，就相当于现在的驻京办。京城有什么风吹草动，驻京办主任都会及时把讯息传给安禄山。每回他的驻京办主任向他汇报工作时，他都会先问一句："十郎（李林甫在家族兄弟中排行第十，故称十郎）何言？"那心情就像我们小时候无故旷课，下次上学之前先逮着同学使劲询问班主任对旷课事件的处理态度一样：老师到底怎么说啊？彼时安禄山的心理就像小学生的心理：害怕、不安、担心、忐忑……

如果驻京办主任说宰相表扬他了，他马上喜笑颜开；若是收到李林甫托主任带来的"须好检校"之类的警告语，他又马上忧形于色，急得跺脚拍凳说："噫嘻，我死矣！"

奇怪吧？手握二十万军队指挥权的大唐军方第一人为什么对手无寸铁的李林甫如此之怕呢？答案就在这句话中："林甫与禄山语，每揣知其情，先言之，禄山惊服。"这是《资治通鉴》里的记载，新旧《唐书》里也是这样说的。看这意思，李林甫好像比天气预报还厉害，跟传说中的诸葛亮吃定司马懿一样。安禄山和他见面时，还没开口说话，李林甫就先叽里咕噜一通，把安禄山想要讲的话全给讲出来了。面对这一大条从自己肚子里跑出来的蛔虫，安禄山不惊讶、叹服那能叫正常吗？关于这个场面，《新唐书》写的比《资治通鉴》还夸张："禄山大骇，以为神。"

虽然这个世界上是没有神的，但李林甫的表现确实够神的。这家伙可能是个心理学高手。如果是这样，也毫不奇怪，如果没点旁人所不及的或黑色或灰色的东西，他是不可能控制朝政长达二十年的。

安禄山觉得自己是见过大神的人，所以怎么看一无所长的杨国忠都是小鬼，看不起他也就再正常不过了。

杨国忠拿安禄山没办法，安禄山手上的军权倒是次要的，关键是他上面也有人，杨贵妃是他干妈，谁敢动他？也只能指望唐玄宗动他了。但杨国忠忘了，即使唐玄宗不是那么信任和喜欢安禄山，想动他也是不现实的。不错，在大唐集团公司里，唐玄宗是董事长，可董事长归谁管呀？

女秘书呀！

董事长的女秘书是谁呀？

杨贵妃呀！

杨贵妃是谁的干妈呀？

安禄山呀！

这么绕一圈你就看出来了，杨国忠根本扳不倒安禄山，因为他自己的后台还是人家干妈呢！但杨国忠毫不气馁，他觉得自己和安禄山无法兼容，一定要将他搞倒。

经过坚持不懈的嘀咕，杨国忠终于将唐玄宗说动了一回。这一次，他对玄宗说，安禄山反心已定，如果您不相信，咱俩打个赌："陛下试召之，必不来。"

这种试探手法相当老套，各个朝代的皇帝都用过。皇帝不放心哪个功臣了，怕哪个将帅想造反了，就故意派人去对那个人说，我好想念你呀，我请你来皇宫茶楼喝茶……反正就是要那个人离开大本营来看他。这人要是不来，那就记下账了，铁定是想造反了；如果来了，皇帝会很高兴的，真的会请他喝茶的。

可这烂招怎能瞒得过安禄山呢？他手底下不但有猛将一群，还有谋士一把呢，全是汉族文人，精着呢！得到皇帝的召见令后，谋士们都劝安禄山千万别耽搁，马上启程赶往京城叩见皇帝，别拖拖沓沓的，让皇帝起了疑心。

当安禄山风尘仆仆地从千里之外来到长安时，唐玄宗彻底相信他没有谋反之心了。道理明摆着的呢：要是想谋反，他还敢来虎口送死吗？

这安禄山也是一个表演帝，他一见到唐玄宗就咧着大嘴哭开了，而且装出一副被冤枉的表情可怜兮兮地说："臣本胡人，陛下宠擢至此，为国忠所疾，臣死无日矣！"他这是以含蓄的方式向皇帝投诉杨国忠呢！宰相这丫老是想害死我，皇帝您可要替小臣我做主啊！这人假得太逼真了。

杀人刀早磨亮了，捆人的绳也搓好了，连抢国库用的麻袋都准备好了，安禄山还敢冒充清白地在皇帝面前哭得呼天抢地，这表演那是相当到位，取得了空前的成功。此后，任何人说安禄山谋反，唐玄宗都不再相信了。他还劝别人放心，说："禄山，朕推心待之，必无异志。"就连对别人打保票说安禄山不反这事他都干过："朕自保之，卿等勿忧也！"

一个古稀老人，却有一颗天真的心。可惜，真心并不一定能换来真心，或者说并不是每个人都可以用真心换真心的，撒下玫瑰种子却收获罂粟的事情在生活中并不鲜见。唐玄宗为何不从另一个角度思考一下这个问题呢？如果按照他的理论，那就没有东郭先生和狼、农夫与蛇的故事了。有时候我们一定要清醒地认识到，想把西门庆改造成柳下惠，那是不可能的。同理，已经打定造反决心的安禄山，你就是对他再好，给再多的真心，也换不来他的真情，说不定背地里他还会骂你是傻帽一个。

傻帽的是唐玄宗，安禄山鬼精得很。在结束这次"证明之旅"回范阳时，他生怕





玄宗因警醒或后悔而将他留在长安，所以在出城门前故意走得慢吞吞的。走出城门后，他立刻撕掉伪装，快马加鞭，疾驰出潼关。出关后他又马上上船，乘船沿黄河而下，命上万名纤夫在黄河岸上拉着船疾行如飞。为了提高速度，早日脱离险境，纤夫每十五里一轮换，昼夜不停，以日行三百里的速度驰向范阳军营。只要到了那里，天王老子也奈何他不得。

这事发生在天宝十三载(754 年)三月，是安禄山最后一次来朝，也是他最后一次和老领导唐玄宗见面。

次年六月，唐玄宗才相信安禄山有谋反之图。当时，安禄山在京城做官的儿子安庆宗结婚，而且结婚对象还是李家正统的皇室郡主。照理，作为新郎家长，安禄山肯定要参加婚宴的，但他竟“辞疾不至”。安禄山知道，这次若再去京城，他是绝对回不来了。所以面对玄宗的盛情邀请，他把头摇得像拨浪鼓一样。

但玄宗还不死心，想把他诳到长安，于是派人给他送去一封信，信中说：“朕为卿新作一汤，十月与华清宫待卿。”这里的“汤”可不是西红柿蛋汤，而是温泉。温泉在古代称“汤”，我们现在所谓的汤在古代叫“羹”。不过唐玄宗这次吃了一盆闭门羹，在秋风送爽、丹桂飘香的十月，他并没有等来安禄山。但在十一月，安禄山来了，只不过他不是如约来泡温泉的，而是来取玄宗的天下的。

天宝十四载(755 年)十一月初九，安禄山撕掉伪装的画皮，举起反旗，以讨伐杨国忠为名，率领十五万精兵，汹涌南下，扑向长安。安禄山的造反借口大家都熟悉得不能再熟悉了：清君侧。其实，他们是见到皇帝就会把皇帝甩到水火中去的。

安禄山这借口很老套，但杨国忠确实是他最恨的人，他本来不打算在这一年造反的，之所以把时间提前，就是被杨国忠逼的。史料在评论这事时说：“国忠数以事激之，欲其速反以取信于上。”

身为一国宰相，杨国忠完全置国家利益于不顾，故意疯狂招惹安禄山，让他受不了而亮出反旗。可笑的是，杨国忠之所以要这么做，就是为了证明自己先前说的安禄山要造反的言论是正确的，只是为了向皇帝邀宠……

为了彻底打草惊蛇，将安禄山一步激反，杨国忠使出了最疯狂的一招，以搜查谋反证据为由，派人包围了安禄山在京城长安的住宅，将里面翻了个底朝天。同时还逮捕了许多与安禄山有交往的人员，公然将他们处死。这一抄家行为确实打到了安禄山的七寸，让安禄山以为朝廷已经完全掌握了他将要谋反的信息，“禄山由是决意遽反”。

“遽”乃匆忙之意。然而，即使是仓促起兵，十五万如狼似虎的精兵也足以让武备松弛的朝廷天翻地覆了。等待唐玄宗的，是一场狼狈的大逃亡……



第二卷

西山悲歌

一、失守潼关

天宝十四载(755年)十一月,安禄山在范阳(今北京)起兵,开始了一场改变唐朝历史的叛乱。十五万铁骑征尘弥天,迅速由北向南,直指唐朝最重要的两个城市——洛阳和长安。

当时天下承平日久,已经有一个多世纪没发生大规模战争了,就算是百岁老人也没见过这样大规模的军事行动。以前有军队经过,也是唐军急行军北上,去边疆征战;这次却见胡人刀剑生辉地南下,径往皇帝所在地疾驰。等大家发现这不是在拍电影,而是真刀真枪真攻城时,第一反应就是投降或者逃命。

在通往洛阳的必经之地河北境内,安禄山几乎没有遇到抵抗。那些郡县的长官都被这车辚辚、马萧萧的阵势给吓傻了,河北二十四郡几乎"全郡覆灭",各郡守兵或望风而降,或自动逃离,叛军几乎兵不血刃地占领了河北全境。唐玄宗失望得仰天长叹:"二十四郡,竟无一人义士邪!"后来他才知道,义士并非没有一个,其中一位,大家应该都知道他的名字:颜真卿。

对!别疑惑,就是那个颜真卿,书法大家颜真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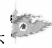
颜真卿当时担任平原郡(今山东陵县)太守,当唐军在河北望风而溃的时候,他在安禄山身后组织起了一支二十万人的保国队伍,使安禄山不得不专门派遣大将,分兵对付颜真卿,延缓了叛军攻击潼关的日子,为唐军在最重要的战略防御地——潼关部署防守争取了时间。这是个不小的功劳。尤其值得一提的是,安禄山谋反的确切消息就是颜真卿派人报告给唐玄宗的。唐玄宗听到颜真卿传来的战地快讯时,才真正相信他最信任的爱将安禄山真的反了。

人无远虑,必有近忧。这样秋风扫落叶般的形势并不出人意料,唐玄宗只看到美女和乐器,已经注定了他仓皇败逃的命运。

当时唐朝的军事指导方针是重外轻内,即重视对外战争,猛将精兵集中在北方军营,京城周边防务一片空虚,仅有的几万人大多是条子兵、关系兵,到军营来是拿工资的,拿刀拿枪不大会。玄宗只想着把边疆守卫好了,外国打不进来,自己就安全了,从没换个角度思考下,如果防守边疆的将帅反戈一击怎么办。

唐朝政府军的战斗力与安禄山的野战军相差太远。安军在边境作战频繁,实战经验丰富,武器精、人员精、马匹精。而政府军从未真枪实弹地和敌人干过,很多人见到血就晕头,加上手里的刀枪都是临时从积满灰尘的军械库里取出来的,锈迹斑斑,刀口钝得跟刀背差不多,怎能打赢那些如狼似虎的东北野战军?唐军和安军





一接触，即刻溃不成军。安禄山攻城略地，容易得跟旅游一样，推进的速度快得不行，不到一个月时间就渡过黄河，拿下了陈留（今河南陈留）、荥阳（今河南荥阳）等军事重镇，到达唐朝陪都洛阳城下。

唐玄宗派遣名将封常清急速赶往洛阳，期望他能在洛阳之东的武牢关（即虎牢关，避唐高祖李渊的爷爷李虎的名讳，改"虎"为"武"）截住杀向都城长安的安禄山。

封常清是西北军团大将，被唐玄宗火速任命为范阳、平卢节度使。安史之乱爆发后，他和老上级河西节度使高仙芝是最早被派上战场的两位名将。高仙芝率兵五万由长安东进，在陕州（今河南三门峡）一带抵御从太原方向压往京城的叛军；封常清则带着临时招募的六万新兵在武牢关与叛军正面交锋。

这些新兵蛋子怎能挡得住安禄山？东北军先是骑兵冲锋，接着步兵集团跟进，封军很快就招架不住了，向西撤进洛阳城。安军尾随追击，跟着向洛阳发起进攻。说来真是惭愧，这座当年杨玄感、李密甚至李世民死都攻不进去的坚城，竟然三天就被安禄山攻破了，安军的精悍和政府军的软弱由此可见。

仗打成这样，也不能怪封常清无能，毕竟两军实力悬殊。总的来说，封常清表现得还是相当英勇的，在安军进城后，他还用捉迷藏的战术展开了巷战。

十二月十二日，离起兵仅三十三天，安禄山就顺利攻占了唐朝的第二政治中心——洛阳，这大概是安禄山也没有想到的。洛阳城的沦陷让安禄山的造反前程一片光明，这年52岁的安禄山似乎真的要"幸运52"了。

其实，安禄山的幸运都是玄宗给的，造反之前给，造反之后还给。不同的是，造反之前是有意、直接给；造反之后是无意、间接给。占领洛阳没几天，安禄山就又收到玄宗送给他的两个幸运大礼包，第一个是斩杀了最早与安军交战的高仙芝、封常清两员大将，替安禄山除掉了两个了解他的对手。

封常清从洛阳败退，撤到陕州高仙芝军营后，对安军强大的战斗力有了清醒的认识，他对高仙芝说"贼锐甚，难与争锋"，认为根据当前形势，最正确的做法是放弃陕州，向西退守潼关，确保京师门户不失，不然长安岌岌可危。高仙芝也认同封常清的看法，于是主动率兵后撤，进驻潼关，固守待援。

这是一个极为正确的战略决策。潼关于长安的重要程度，就相当于山海关于北京。只要守住这个险要关口，关内的重要城市就安然无恙。潼关是长安城的门闩，一旦潼关被安禄山攻破，展现在安军眼前的就是无险可守的关中平原，安军可以撒着欢儿直接跑到长安城。

这两位名将都死在了潼关，可惜不是战死沙场，而是被唐玄宗下令处死的。这二人之死可以说是宦官边令诚和唐玄宗合作的"成果"，因为边令诚是被皇帝派到

高仙芝军中做监军的。用宦官当监军是唐玄宗的首创，每次大战他都会派宦官监管军队，名义上是指导员，实际上是电子眼，专门盯着统帅，防止他有二心。对于在前线作战的将领来说，监军就像苍蝇，让人生厌。如果以为将帅都想造反，为什么还让他当将帅、指挥千军万马呢？正所谓疑人不用，用人不疑。不过，皇帝的脑子也不够用，将帅如果想造反，第一个杀的就是监军，又怎会让他将消息传回皇宫？因此，皇帝往军队派遣心腹监军，完全是多此一举。事实也证明，监军基本上都是帮倒忙的。他们不懂打仗，又不甘心当摆设，为了让自己有存在感，就有事没事地跟主帅唱反调。所以，主帅和监军是天生的冤家对头。

话说唐军进驻潼关之后，向来与高仙芝关系不睦的边令诚终于找着了打小报告的机会。他向玄宗告状，说封常清扰乱军心，故意夸大叛军实力，使士兵产生恐慌情绪，应予严惩；关于高仙芝就讲得更多了，说他不战自退，弃地数百里，还诬陷他克扣粮饷，贪污钱财。

边令诚的汇报让唐玄宗怒不可遏，立即下令将二人就地处决。封常清临刑之前给皇帝留下了预警遗言："臣死之后，望陛下不轻此贼，无忘臣言。"这话可是封常清的肺腑之言，当时战争刚刚爆发，没有人能想到这场战争最后会变成历经八年、三代皇帝的持久战。在战争初期，朝廷从上到下对安禄山都抱着极度轻视的态度，封常清刚开始也瞧不上安禄山，在出征之前，他曾信心十足地对玄宗夸下海口："计日取逆胡之首献阙下！"但是对阵之后，他发现唐军的对手是凶狠的豺狼，才有了对战局的清醒认识。

高仙芝也是个体恤下属的好首长。在被处决前夕，他说了两句话，一是质问边令诚的："上是天，下是天，兵士皆在，足下岂不知乎！"意思是，我有没有贪污，兵士知道，你也知道！另一句是给全体将士的："我若实有此，君辈即言实；我若实无之，君辈当言枉。"他请求大家给自己作证，如果士兵们认为他真的贪污了口粮、克扣了军饷，就说个"实"字；如果没有，就说"枉"。结果所有将士异口同声地回答："枉！"

将士们的眼睛是雪亮的，高仙芝有没有违法乱纪的行为，他们最清楚不过。虽然这个"枉"字无法使高仙芝逃脱被杀的命运，但至少在这次民主测评中，他得了满分，也算能为他洗刷蒙受的不白之冤了！

这两位大将死得极冤，特别是高仙芝。天宝十载（751 年），唐朝与当时西方最强大的阿拔斯王朝（即黑衣大食）争夺对中亚的控制权，高仙芝率领三万将士翻越空气稀薄的帕米尔高原，深入敌境，在怛罗斯城与二十万阿拉伯联军血战。后来，由于唐军的同盟少数民族军队突然叛变而失败。战前，阿拔斯王朝认为可以消灭中国，国王曾对东征军将领扬言，谁先进入中国，就任命谁为驻中国总督。干了一仗



后，唐军强大的战斗力让打算向东扩展地盘的阿拉伯人心里发寒，他们见高仙芝这么能打，知道东方老大不好惹，就打消了这个念头。

这样的猛将，在这样急须用人的特殊时刻，皇帝不想着如何激励他们奋勇杀敌，反而帮着敌人自毁长城，蠢到何等地步！

封常清、高仙芝无端被杀，在唐军将士中间造成了极坏的影响。后来哥舒翰在潼关战败，准备组军再战，他的部下劫持他并准备向安禄山投降，就以此二人被杀之事劝哥舒翰："公不见高仙芝、封常清乎？"

唐玄宗的滥杀再一次显现出他的短视和糊涂，并为此付出了巨大的代价——吓得屁滚尿流，逃出了长安。

接着就该哥舒翰登场了。

哥舒翰是西突厥哥舒部族人，按突厥的习惯，以部落的名称为姓氏。安禄山起兵那年二月，哥舒翰已从西北军营回到长安养病。他患了风疾，而且比较严重，有一次洗澡时竟然昏迷了很长时间，勇将变成了老病号。

高仙芝、封常清死后，唐朝出现了"将军荒"，郭子仪、李光弼两员大将当时正在河北境内指挥作战，已经找不到合适的大将坐镇长安以东战场。这时，唐玄宗只好请出了哥舒翰，拜他为天下兵马副元帅，领兵出征。

哥舒翰不得已，只得抱病上阵，带着二十万大军出兵潼关。哥舒翰久经沙场，战斗经验丰富，他根据安军剽悍、进攻势头猛的特点，采取了凭险固守的战术，坚守不出，不与敌军进行正面交锋，准备等把敌人拖得疲沓不堪、士气消沉、没有警惕性时再纵军出击。于是，精力充沛的安军有劲无处使，天天在潼关城下望城兴叹。

这种战术很对头。安史之乱后，唐军一直在吃败仗，被安军追着打，士气明显比安军差。而且那时从各地调集的援兵还没有全部到达北方战场，唐军不具备在潼关这个京城的最后一道屏障前跟叛军进行决战的条件。

哥舒翰就这样在潼关驻守了小半年，其间还打退了安庆绪的进攻。安军久久无法攻破潼关，西进长安的目标变得十分渺茫，眼看着安禄山的谋反生涯就要结束了。谁知就在安禄山造反事业的瓶颈期，他的贵人唐玄宗又送上了第二个大礼包。

哥舒翰坚守不出，安军可不想天天在城外吃闭门羹，他们想尽快把唐军钓出城来暴打一顿，于是想出了一个引蛇出洞的法子。不久，在距潼关不远的陕州，经常可以看到这样的景象：三四千名衣衫不整的老弱安军时不时在城外晃一圈，三个一团、五个一堆，吊儿郎当地在一起玩闹说笑，没有任何战斗准备。

这一信息很快传到了唐玄宗的耳中。他觉得既然陕州叛军如此麻痹疲弱，就应该抓住战机快速出击，发起反攻，夺回陕州和洛阳。于是他马上派人通知哥舒翰，

命他率军出关，进攻陕、洛。

哥舒翰当然不干，他给玄宗回信说，这是安禄山故意引诱我们呢，出兵就中他的圈套了，请陛下耐心等待，等得敌人耗不住了，内部不团结发生内乱了，那时候就是我们出关进攻的日子。

哥舒翰已经把话说得很透了，事实也确实是这个理儿。虽然当时安禄山的军队还没有发生内乱的迹象，但造反军有一个规律——必须速战速决，尽快取得成果。这其实很好理解，如果造反很快就取得成功，造反军的头目和将士都得到了实惠，上了个台阶，自然是你好我好大家好。若中途出现僵持，造反将士的心理就会发生变化，当觉得胜利无望、看不到前途时，就会生出反心，投靠被反的一方，这时候叫起义、投诚，叫弃暗投明，是会受到嘉奖的。

根据潼关当时的形势，如果唐军坚持只守不战，过不了多久，安禄山的军队定会有内乱发生。因为安军是一支缺乏纪律约束的残忍军队，他们每破一城都会进行烧杀淫掠，不可能得到百姓支持。安禄山的处境已显不妙，潼关越不过，北归、西进之路又被郭子仪和李光弼堵住了，以至于他生出了后悔之心，找来以前一直劝他造反的谋士高尚、严庄一顿臭骂："汝数年教我反，以为万全。今守潼关，数月不能进……万全何在？汝自今勿来见我！"

从安禄山的火气中，我们可以感受到潼关对于双方的重要性，谁拥有潼关，谁就拥有长安。因此，郭子仪和李光弼听说皇帝要哥舒翰出战，急忙上书劝阻说："潼关大军，唯应固守以弊之，不可轻出。"所谓英雄所见略同，这俩人的意思和哥舒翰一样。他们还向玄宗建议了下一步的战略行动："请引兵北取范阳，覆其巢穴，质贼党妻子以招之，贼必内溃。"即他们二人率军攻取安禄山的范阳大本营，俘虏前方将士的老婆孩子作为人质，逼迫对方放下武器。这招如果成功，一定很有效果，老婆孩子都在别人手上了还打什么呀！当年的大唐猛将李勣在战场上干得多凶呀，后来得知自己的老爸被窦建德抓了，马上就蔫了，乖乖地归顺了。

可惜唐玄宗不是英雄，他的所见无法和哥舒、郭、李相同，他就是要哥舒翰出击，必需的。其实，玄宗一定要哥舒翰主动出击也是受了杨国忠的蛊惑，而杨国忠想要哥舒翰主动出击是因为怕哥舒翰杀他。

当时老百姓对杨国忠的意见很大，哥舒翰的副将王思礼劝他为国除害，派兵回京杀了杨国忠，但哥舒翰拒绝了。可这个消息还是传到了杨国忠的耳朵里，他慌得不行，生怕哥舒翰从前线杀个回马枪，把自己给结果了。哥舒翰越不愿出战，杨国忠就越害怕，"疑翰谋己"，总担心哥舒翰闲着会抽空来找自己，所以得给他找事做。因此杨国忠就跟老鸹一样，整天在玄宗耳边嘀咕，快打呀，快打呀，再不打就失去大



好机会了。

唐玄宗跟杨国忠倒是所见略同，他觉得杨国忠说的有理，于是"续遣中使趣之，项背相望"，催促哥舒翰出关作战。在玄宗三番五次的催促下，哥舒翰顶不住了，只能"恸哭出关"。天宝十五载（756年）六月初四，情知必败的哥舒翰痛哭之后，率领二十万大军倾城而出，杀向洛阳的前哨堡垒－－－－－陕州。

陕州守将崔乾祐乃安禄山的手下大将，曾击败过封常清，此时他早就在半路上埋伏好精兵等着哥舒翰了。

六月初八，崔乾祐在今天的河南灵宝境内与哥舒翰进行了一场对当时乃至后世都影响深远的决战。

两军初遇时，崔乾祐的部下故意装孬示弱。二十万唐军浩浩荡荡地到达离陕州不远的灵宝，看到崔乾祐手下"什什伍伍，散如列星，或疏或密，或前或却"的一万多看上去弱不禁风的士兵，都忍不住笑出声来：瞧他们那怂样，这胜负哪还有悬念呀！

发现敌军后，哥舒翰命王思礼点了五万精兵在前面开路，后面十万人马跟上，自己则带着几万人作为机动部队。刚一开打，安军就卷起旗帜掉转头往回跑，这让唐军笑得更欢了。

至此，崔乾祐导演的诱敌之计可谓大获成功，唐军完全处于麻痹状态，毫不设防地走在崎岖的山路上。这条长约七十里、东西走向的山间小路非常狭窄，路南是险峻的高山，北边紧靠黄河。如此适合打埋伏战的地形，唐军竟然连前哨侦察兵都没派出一个，可见他们麻痹大意到了何种程度。而崔乾祐在山上埋伏了大量精兵，待唐军全部进入山谷后，伏兵突然而出，粗大的檑木、巨大的石块顺着山坡铺天盖地地砸向毫无防备的唐军，十几万唐军窝在狭窄的山谷中无法避让，伤亡惨重。

为尽快带兵脱离险境，哥舒翰下令用战马拉着车组成一支车队在前面开道，试图靠快速硬冲杀出一条血路，但这一策略很快被经验丰富的崔乾祐用"以车制车"的战术破解了。崔乾祐弄来几十辆装满枯草的大车挡在路中间，命人纵火焚车。一时间烟尘弥漫了整个山谷，唐军刚好很不走运地处于下风向，被熏得睁不开眼睛。因为担心敌人藏在烟雾之中伺机进攻，唐军将士不停地朝烟雾中放箭，从中午射到傍晚，直到烟雾散去唐军才发现谷中无贼，但这时箭也用完了。休息了一下午的安军则开始出击，大量骑兵意想不到地从唐军身后猛然冲出，杀向惊慌失措的唐军。

这下唐军彻底乱了套，士兵们的第一反应不是迎击敌人，而是四下逃命，"或弃甲窜匿山谷，或相挤排入河溺死"，哭喊声震天动地。很多士兵想退回潼关，却不幸死在自己修建的防御工事里，因为哥舒翰之前做好了持久防守的准备，为了阻止敌

人进攻，他命人在城门外挖了三道壕沟，宽两丈、深一丈。不曾想这三道壕沟竟然成了唐军士兵的葬身之地，大量士兵坠入壕沟后被踩踏而死，眨眼间尸体就将壕沟填平了，以至于后面的士兵直接踩着战友的尸体逃回关内。二十万人的军队，逃进潼关的只有八千多人，太惨了！哥舒翰想组织部队再战，但被他的部下火拔归仁强行捆绑在马上，归降了安禄山。哥舒翰先前一直看不起安禄山，也早向玄宗说过安禄山有不臣之心，还曾经在唐玄宗为调解缓和他俩关系举办的宫廷酒席上，拍着桌子当面鄙视过安禄山，所以安禄山很恨他。但是他在被俘后表现得很没气节，特别让人看不起。安禄山奚落他"汝常轻我，今定何如"，为了活命，哥舒翰早已没有了当年拍桌子的勇气，趴在地上请求安禄山不要杀他，说他愿意写信招降李光弼等人。

安禄山听说有这等好事，当然非常高兴，不但没处死他，还给他封了官。哥舒翰真的写了许多招降书，然后跟群发短信一样，四下发给唐军将领。别说，还真有效果，每个将领都给他回了信，信的内容好像经过他们集体商量，都责备哥舒翰不该当俘虏，应该自行了断，以死报国，这让安禄山和哥舒翰很失望。

哥舒翰身为朝廷重将，到处喊人去投降的行为确实让人不齿，因此后来被嫌他没有利用价值的安禄山杀害也就不值得同情了。

一代名将，晚节不保，令人唏嘘。值得一提的是，那个挟持哥舒翰的火拔归仁投降后，没有得到安禄山的封赏，反而被安禄山下令斩首，安禄山说："汝叛主，不忠不义。"

安禄山竟然谴责别人不忠不义，这也太具讽刺意味了。不过就事论事，安禄山对火拔归仁的定义是准确的。由此可见，在对忠义标准的认知上，忠臣奸臣的理解是一样的，不忠不义之人其实也讨厌不忠不义之人。

六月初九，崔乾祐率军攻占潼关。

潼关之战是唐军与叛军的军事分水岭。潼关丢失后，正在河北战场作战的唐军后方完全暴露在对方面前，十分被动。郭子仪和李光弼闻听潼关失守后，立即命令全军撤出已经收复的河北部分郡县，先前所有的努力都付诸东流。在随后的五个月里，唐军在战场上的优势几乎全部消失，不得已向西后退，收缩战线，以免腹背受敌。而对安禄山来说，潼关大捷使他的造反事业实现了跨越式发展。在此之前，安军的优势没有造反初期那么明显，安禄山已生出烦躁不安与力不从心之感，他甚至准备率兵退回幽州，巩固范阳大本营去了。潼关入囊后，他的造反之路由山重水复变成了柳暗花明，一下子打开了新局面。

一场战争，一座关隘，就这样改变了历史。

千年之后，我们再回头看那段历史，冷静分析一下就会发现，其实在这次直接





影响了历史航向的战斗中，双方的领导人在比赛着犯错——唐玄宗犯的是军事错误，安禄山则犯了思想错误。

假如哥舒翰在军事行动上能自己做主，唐玄宗没有头脑发热地强令他出关作战，结局自会大不相同。假如安禄山在拿下洛阳后，不是急急忙忙地称帝，而是趁唐军还没有增兵防守潼关之前就率兵强攻，夺下潼关，那么结局也将是另一种情况；在崔乾祐攻下潼关后，安禄山又一次犯了思想错误，因为从战术上讲，这是一个极好的机会。潼关败讯传出后，长安附近的唐军知道抵抗不住了，一窝蜂地跑得无影无踪。如果安禄山命令崔乾祐一刻也别耽搁，立即率领精骑对长安发起快攻，那唐玄宗来不来得及跑出长安还是个问号呢！

潼关在陕西渭南，距长安只有一百多公里，唐玄宗是六月十三离开长安的，此时距潼关失守已经过去四天了。这么近的距离，安军竟然没有乘胜进击，实在令人难以理解。只能说安禄山的思想有局限，考虑问题不长远、不深刻了。

二、老子向左，儿子向右

潼关失守的消息传来，唐玄宗震惊了，长安城随之陷入恐慌的海洋，谁都知道京城朝不保夕了。

怎么办？还能怎么办？

一个字：跑！

两个字：快跑！

于是唐玄宗决定跑出长安。皇帝这时离开京城，保密工作千万得做好，如果走漏了消息，那肯定是跑不掉了，倒不是谁会阻挡，而是广大人民群众一旦得知这个消息，一定会拖家带口先行拔腿开跑。当时的长安是世界上数一数二的大型都市，常住人口超过一百万。在那种没有宽阔的公路、便捷的交通工具的情况下，这么多人一窝蜂地迁移，路上全被塞满了，皇帝还能走得动吗？所以对皇帝来说，群众还是不明真相的好。

在杨国忠的极力劝说下，唐玄宗决定逃往蜀地，因为在杨国忠兼任的像腰带一样长的四十多个职务里，有一个是剑南节度使，四川正是他的势力范围。去那儿避难、打游击确实很好，随便找个山沟沟一趴，连警犬都找不着。

逃离京城之前，唐玄宗还当了一回名副其实的“表演帝”。当时，他打定主意要十三日离京，但为了安定人心，还假模假样地摆出一副关心国事的样子，在十二日举行朝会时还神色自若地对大臣说他要御驾亲征，去前线督战。

这时候说这种话，即便喷出一百吨的唾沫星子也不会有人相信。那个时候亲征就等于找死，傻子斗看得出来，都是在道上混的，谁还不知道谁呀。皇帝凭什么亲征？将，封常清死了，高仙芝死了，哥舒翰降了；兵，二十万人在潼关一朝被灭。难道带着后宫几万美女去战场大摆电眼阵，抛媚眼将叛军集体电晕？

事实上皇帝早就顾不得后宫美女了。第二天，天还没亮，唐玄宗就带着杨贵妃姐妹、太子及少数随从从皇宫西门潜出，往长安西南方的成都逃去。

唐玄宗的这次出逃是极为自私的，他不仅毫不负责地丢下了全城百姓，连他的亲姐姐霍国长公主和其他皇子皇孙都没通知。安禄山进入长安后，这些没跑掉的李唐皇室成员可遭了大殃，被百般侮辱折磨后杀害了。

接下来就是"马嵬坡兵变"。

马嵬坡不仅是唐玄宗和杨贵妃的生离死别之地，也是他和儿子李亨分道扬镳的地方。可以说这儿就是他的麦城，在这个地方他不仅失去了爱情，而且失去了皇位——这份干了四十多年的工作。

杨国忠、杨玉环兄妹被处死后，这支逃难队伍中的两个主要人物唐玄宗李隆基和太子李亨并没有同赴成都，而是你南我北地正式分开了。

当队伍向蜀地开拔的时候，很多已经知道真相的群众请求皇帝不要走，不要丢下他们不管。玄宗只顾逃命，哪个他都不想管了，所以，群众请求无效。

见皇帝去意已决，群众又转求太子，说："若殿下与至尊皆入蜀，使中原百姓谁为之主？"为了留下太子，他们还采取了实际行动，"父老共拥太子马，不得行"。

这次强留颇有成效。唐玄宗见形势如此，便命李亨留在北方，领导唐军抗击安禄山。父子俩自此分手，唐玄宗南下四川，李亨则北上灵武（今宁夏灵武），真正是老子向左，儿子向右。

关于这件事，正史中只是客观地叙述了事件的经过，没有发表带有倾向性的观点或评论，但学术界的看法趋同一致，认为该事件是有预谋的，且当时统率护驾禁军的李亨有很大嫌疑。

李亨和杨氏兄妹之死是否有关，这里不作分析，但李亨被好几千群众强烈挽留这事，本人极度怀疑，这很可能是李亨派人制造出来的群体请愿事件，领头的肯定是拿了好处的"五毛党"。

试想，李亨之所以留在北方没走，就是因为群众的这次拦马行动。而作为太子，如果他本人想随父皇一起南下，再多的群众也是留他不住的，所以是李亨自己不想走。

其实，李亨不想跟在玄宗屁股后面跑到四川是有他的考虑的。他做了十几年





的太子，在父亲面前一直是小心翼翼，不敢越雷池半步。因为在太平时期，太子若有一点出格之处，就会遭到父亲的猜疑。在这种状态下生活，身累心累是可想而知的。因此，只有在时局动乱的特殊时刻，在父皇一心只顾逃命的情况下，李亨才有胆子试着给自己做一回主。他想摆脱父亲无处不在的控制，不再做皇宫里的金丝鸟。

"拒绝逃跑，选择留下"，这应当是李亨经过深思熟虑的决定，这符合他当时的心理，也有利于当时的抗战。

和老爸一门心思想尽快躲到一个安全的地方保命不同，李亨当时是想干一番事业的。四十多岁的太子整天被七十多岁的老爸拴在皮带上领着到处乱跑，当然不是个正事。所以李亨决定到西北军营去立军功、树威信，领导黄河以北地区的唐军抗击安禄山，这对他积累政治资本、提高个人威望都是极有好处的。

于是，在马嵬坡，父子俩各怀心思你左我右地没有握手就分离了。李亨这个怕父亲、怕老婆、怕出事的男人，这次表现得特别男人，值得表扬。他带着两个儿子——广平王李俶和建宁王李倓向西北边疆的朔方军区奔去。当时朔方军区因地势偏远，还没有与叛军进行过大战，实力相对较强。李亨先到那个地方落脚，然后再图发展，这是个正确的决定。但马嵬坡离朔方军区司令部所在地灵武郡有一千多里，且途中常有叛军出没，要安全到达是有风险的。

北上途中，李亨吃了不少苦头，一路上急急惶惶地没命猛跑，生怕被叛军抓去，在潼关附近还因过度紧张自摆了一次乌龙，和从潼关败退的唐军噼里啪啦地干了一仗，打了半天才发现扔错手榴弹了。如此这般慌慌张张地走了二十多天，李亨总算到达了灵武。这时他的身边只剩下几百人，而他从马嵬坡出发时带着好几千人呢，其他士兵都在半路上溜号了。大家觉得跟着他已经没希望了，都各奔前程讨生活去了，可见当时情况之糟糕。

李亨到达灵武后，受到了以杜鸿渐为首的西北军将领的热烈欢迎。这帮将领干了一件李亨没想到的事情：拥戴李亨做皇帝！李亨七月初九到达灵武，七月十二就登基称帝了，这速度快得让人无法想象，太神奇了。

这次的称帝应该不是李亨自己策划的，而是被西北军将领连劝带逼架上皇帝御座的。当时全国的形势一片混乱，李亨既无兵权也无财权，凭什么做皇帝？再说，他的皇帝老爸还活得好好的呢。那时候他最大的心愿应该是赶快调集军队，打几场胜仗，向老爸和旁人证明自己的工作能力和抗战决心，而不会有火线称帝的心思。如果他从马嵬坡出发时就想着千里迢迢跑到灵武称帝，那就太让人佩服他的野心了，而根据他一生谨小慎微的处事风格来看，他是不可能有这种野心的。

李亨称帝虽然是被迫的，但是这是很甜蜜的"被迫"，是古往今来很多人做梦都

想要的“被迫”，其中的原因并不复杂。在那个非常时期，太子储君到了自己的地盘上，西北军将领当然不会错过这个千载难逢的“建功立业”的好机会，他们知道，如果储君在这里登基，那他们就是新朝功臣。所以，杜鸿渐等人有空没空就在李亨面前，像复读机一样再三请求他“即皇帝位”，但李亨说什么也不答应。

可杜鸿渐等人的手段太多了，软的不行，便增加强度，来了招不软不硬的，说如果李亨不答应，恐怕会影响军心。而且他们在向李亨表述军队将士现状的话中，已隐隐透出些“恐吓”的口气：“若一朝离散，不可复集。愿殿下勉徇众心，为社稷计！”

这句话很有弹性，前面用硬话顶，后面用软话拉。前半句说，如果你不称帝，将士很生气，后果很严重，大家一失望，队伍散了，就难以收拢了；后半句则近乎乞求：为了江山社稷，为了全国人民，求求你答应了吧！

类似的劝进总共有五次，李亨万般无奈之下只得应允：稳定压倒一切嘛，既然将士都恳求、乞求、哀求我登基，我就勉强从了你们吧！不过这种无奈于李亨而言，是一种甜蜜的无奈。说实在的，李亨心里说不定想马上答应的，当时也就是客气客气。

就这样，李亨在抵达灵武的第四天就登基称帝，即日改元至德，所以这一年唐朝有两个年号：至德元载和天宝十五载。至德三载(758 年)，李亨将年号改为乾元，同时改“载”为“年”，此后的朝代纪年再也没用过“载”。

其实唐玄宗改“年”为“载”的原因足以让人笑掉大牙。天宝三载(744 年)，唐玄宗觉得自己这皇帝当得太成功了，功高盖世，无人能及，堪比三皇五帝。而三皇中的尧舜时代是用载纪年的，于是他便向尧舜看齐，也“载”了起来。

历史真的挺有意思，唐代之前，帝王们都喜欢向三皇五帝看齐，连秦始皇弄出的“皇帝”称号都是跟他们较劲；唐代之后，多数皇帝又向汉武帝、唐太宗看齐，臣下举例子做比较时，要是把当朝天子和这两人相提并论，皇帝肯定听得浑身热血沸腾的。

其实尧舜都是传说中的人物，跟神话差不多。客观地说，历史上到底有没有这两人，我们应该持保留态度，因为历史不能光靠文字记录，必须要有实物证据作支撑。咱们中国的历史，世界公认的是从商代开始，有甲骨文为证，这个不认不行。而商之前的夏朝，人家根本不认，说你不能光用嘴巴讲，得拿实物证据，文字呀、宫殿呀、国王呀，有什么拿给我看我才信。

李亨称帝后，过了很久——一个月之后，李隆基才知道自己被升级为太上皇了。不过，李亨登基时没好意思称他爸为太上皇，而是尊称他为“上皇天帝”。

虽然这名字听上去牛气冲天，但是说白了还是太上皇，只不过鉴于当时玄宗对



自己称帝之事一无所知，李亨不好意思在没和老爸进行组织谈话之前突然宣布他已退居二线，才给他上了这么一个尊号，算是给他一个台阶下。

直到八月十二，李亨派遣的使者到达蜀郡时，唐玄宗才知道自己已经退休了。得知太子登基的消息后，玄宗没有怒发冲冠地拍桌子摔板凳，而是平静地接受了现实，并大度地说："吾儿应天顺人，吾复何忧！"

玄宗的这一态度非常值得赞赏，如果他此时怨恨儿子夺了他的皇位，然后要找儿子拼命，大唐就完了。国家本来就被掏空了，再来个父子内讧，安禄山就坐稳天下了。

于是，在这个特殊时期，李唐最高权力便以这种特殊形式实现了平稳交接。至此，唐朝进入唐肃宗时代。

肃宗在灵武登基之事，如果从正统角度分析，可以称为政变，因为当时唐玄宗还在位。俗话说国不可一日无主，可也不能有二主呀！李亨的行为虽然并非完全出于主观意愿，但客观上确实是违反了封建皇朝法统的篡位之举。

不过，李亨的这次准政变并没有受到当时民众及后世史家的批评，大家认为他的称帝行为对当时的时局产生了积极影响。

玄宗南逃以后，北方一片混乱，民众和军队都像没头的苍蝇，不知该何去何从；李亨称帝后，大家好似看见了指路的北斗星，迅速向灵武集结。这点史料上多有记载："衣冠士庶归顺于灵武郡者，继于道路"，"及闻肃宗治兵于灵武，人心益坚矣"……正因为有了李亨，灵武成了抗击安禄山叛军的大本营，唐军在北方也有了明确的组织指挥系统，这为后来反攻叛军、收复长安奠定了重要基础。

可是，肃宗和玄宗两帝并存的现象也带来了一个后遗症。

由于李亨称帝时，玄宗并不知情，在李亨登基的第四天，他以皇帝的身份任命儿子永王李璘为山南、江西、岭南、黔中四道节度使，今天的湖北、广东、贵州、江西这一大片地带的军队都归李璘指挥，这一职务相当于集团军司令。

李璘虽说是李亨的弟弟，但两人年龄差很多。这孩子母亲死得早，从小被李亨带大，李亨把他当儿子养，"常抱之以眠"，可见对他是很疼爱的。还真难为李亨同志了，因为据史书记载，这弟弟长得不是一般的丑："貌陋甚，不能正视。"真是丑人多作怪，这么一个丑陋之人，在长安、洛阳还被安禄山占领的时候，竟然搞起了分裂祖国的活动——生出了在金陵（今江苏南京）称帝的念头。

东南地带特别富裕，李璘在那里召集了几万人马，粮草充足，武器装备齐全。眼到天下大乱，他便听了手下人的怂恿，擅自率军从湖北沿江东下，意图到金陵落脚，结果半路上就被灭掉了，自己也搭进去一条命。

这位王爷真够糊涂的，在自家天下分崩离析的时刻，不想着同仇敌忾去跟叛军打，反而打起了自家人的主意，纯粹是饭桶“权二代”。他也不想想，这样的行为横竖都没有活命的机会。如果安禄山干掉了他的父兄，即便他据有金陵，又怎能挡住安禄山的进攻？如果安禄山被他的父兄干掉了，作为谋反者，他同样免不了被收拾的命运。

李璘的这次东进事件还牵涉到了大诗人李白。李白接受了李璘的邀请，成了他的幕僚。永王兵败之后，李白受到牵连，按罪当诛，因为郭子仪的求情担保，他被免去死罪，流放夜郎县。

李白挺幸运，还没走到夜郎就遇到朝廷大赦，当即被无罪释放，重获自由。李白当时那个高兴啊，在回程舟船经过三峡时，写下了那首脍炙人口的《早发白帝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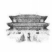
论写诗，真没有几个人能比得过李白，要不怎么称他为“诗仙”呢！如果说他写诗的水平超一流，那么他的从政水平最多是三流。他是不适合从政的，更准确地说，是政治不适合他。在官场上混，不但要弯得下腰、跪得下腿、谄得了媚，还必须昧得了自己的良心。

李白四十多岁时才被召到朝廷做了个翰林学士，还是个闲职，相当于皇帝办公厅秘书，专为皇帝和杨贵妃服务。因为他写诗写得出神入化，玄宗、贵妃去游玩喝酒都带着他，玩到兴起时就叫他现场作诗助兴。现在美眉们很喜欢的那句“云想衣裳花想容，春风拂槛露华浓”就是李白参加宫廷宴会时的即兴之作。

能写出这么浪漫诗句的才子怎会适合尔虞我诈的官场呢？一身浪漫因子的李白注定无法融入烂菜一般的官场，所以他在宫廷干了三年就被挤对走了。如他那般狂放不羁、喝高了敢叫首席太监高力士为他脱靴、闻他臭袜子的味道，在宫里做不长是意料之中的事。人家都是拼命巴结领导，为领导提靴脱鞋还来不及呢，他倒好，倒了个个儿。

客观地说，李白的政治眼光和政治敏锐度实在令人不敢恭维，他兴高采烈地接受了李璘的召唤即是证明。那时李璘闹独立的意图已经很明显了，明白人为了不趟浑水，都主动远避永王，当时和李白关系很好的几位诗人就很知趣地拒绝了永王的邀请，只有李白上了他的船。从这方面讲，李白也不适合在政界发展。

由此可见，准确的角色定位对人的一生来说是多么重要啊！



三、一个人和两座城

谋反行动略显仓促的安禄山在起兵后，至少有两点是他想不到的：一是起兵一个月就攻陷了洛阳。洛阳是唐朝的第二首都，他觉得应该有一场伤亡重大的恶战，事实上却不费吹灰之力。二是唐玄宗竟然那么快就逃离了长安城，以至于在得到玄宗离京的消息后，安禄山特地派人到前线通知崔乾祐留守潼关，不得西进。可能安禄山觉得自己这次造反的过程太一帆风顺了，有点不大相信，心里不太踏实，担心这是老领导使的空城计，所以在观察了十天后，他才命令军队进入长安。

也不能怪安禄山多疑，毕竟长安是李唐的都城，怎么会一仗没打就白捡着了呢？搁谁都会觉着这事太顺了，上月投资，下月盈利，这简直让安禄山幸福到眩晕。不过，正是他的迟疑，给了唐玄宗安然入蜀的机会。如果拿下潼关后他就带兵攻打长安，然后向四川方向猛烈追击，那唐玄宗就难以平安入蜀。

安禄山确实鼠目寸光，他总是不断犯错。打下洛阳后，他本该趁热打铁，扩大战果，却忙着登基称帝，急不可耐地过起了皇帝瘾。在他筹备登基大典的这段时间，被打得七零八落的唐军得到了休整喘气的机会。对于这一时期形势，《资治通鉴》中说的十分清楚："会禄山方谋称帝，留东京不进，故朝廷得为之备。"

进入长安后，叛军像刘姥姥进了大观园，大燕皇帝安禄山带头恶补以前因连年征战而忽略的享受，和部下一起"日夜纵酒，专以声色宝贿为事，无复西出之意"。他在长安天天嘉年华，使得玄宗父子安然地"上得安行入蜀，太子北行亦无追迫之患"。安禄山跟后来的黄巢、李自成犯的错一样，在革命尚未成功的时候，就迫不及待地提前尽情享受。

安禄山称帝那年，战局对他非常有利。当年十一月，河北各郡都被叛军占领了，黄河以北的很多重镇也落入他的手中，安禄山起兵时定下的西进长安、南下江淮两大目标已完成其一。但是，南下江淮的战略目标直到他被儿子安庆绪杀死也没有完成。

燕军的铁骑之所以到不了江淮地区，是因为有一个人和两座城挡住了他们，这个人叫张巡，这两座城是雍丘（今河南杞县）和睢阳（今河南商丘）。

张巡的从军时间很短，战斗经历很少，保卫雍丘和睢阳的一年半时间就是他全部的军旅生涯。虽然时间如此短暂，但他近乎天才的军事指挥能力在保卫战中得到了完美展现，他的军功毫不逊色于平叛名将郭子仪、李光弼等人。后来他和郭子仪、李光弼一样，被增补进凌烟阁功臣画像群。

张巡在雍丘、睢阳两地将燕军拖了近两年时间，不但拖死了安禄山，而且粉碎了叛军夺取财赋重地——江淮的梦想，同时吸引了大批叛军主力，极大地减轻了其他战区的军事压力，为唐军组织反击赢得了足够的时间，为平定安史之乱立下了汗马功劳！

张巡守卫雍丘纯属偶然。他本是谯郡（今安徽亳州）太守杨万石的下属，但杨太守准备向安禄山投降，逼迫张巡去洛阳联络、迎接叛军。张巡不愿当叛徒，就召集了千把号人单干，宣布加入讨贼大军行列。

他率军走到雍丘附近时，雍丘县令令狐潮见安禄山势大，也打算投降。但令狐潮没想到，就在他某天出城和叛军接头时，城内军民突然发起暴动，将张巡迎入城中。令狐潮回来才发现，自己不但丢了做主的地盘，连留在城内的老婆孩子也被杀了。

令狐潮要报仇，于是他领来四万多人攻打雍丘。

四万多人，这声势太大了！雍丘城里的守军才两千人，许多还是刚参军的新兵蛋子，战斗力跟对方没法比，大家"莫有固志"，都觉得城池肯定守不住。

张巡的军事家才能此时体现得淋漓尽致。在别人被悬殊的兵力吓得手足无措时，他从容地说：打败他，我们能行。

这并不是他给部下打气鼓劲的壮胆之言，而是观察分析敌人后得出的科学结论，他的理由是：敌军都是久经征战的精锐，肯定很轻视城小兵寡的雍丘，如果我们出其不意地率先出击，一定会取得胜利。

这太玄了，两千人跟四万人群殴，别人还以为这些人是活够了，准备集体自杀呢！而且出击的还不是两千人，只是两千人的二分之一。因为张巡决定在主动开城出战时，留下一千人守城，只带着一千人去冲锋。更寒酸的是，这一千人还不能抱团往前冲，得分成好几队，要让敌人认为有多路纵队同时出击。

要不怎么说张巡是军事家呢，还真让他说着了，令狐潮带的几万人到雍丘城下时根本没想马上打仗，他们觉得拿下只有这么点人的小破城跟玩儿似的，所以不忙着攻城，先在城外找个地儿歇息歇息，松弛一下筋骨再说。

就在他们吊儿郎当地找地方扎营时，张巡领着一千名士兵一马当先冲杀过去，令狐潮他们就算把脑袋想破也想不到张巡敢率兵冲出来拿刀砍他们。措手不及之下，叛军被守兵冲得七零八落，死伤惨重，慌乱逃退。

吃了大亏的叛军岂能咽下这口气，第二天便卷土重来。这次的攻势很猛，"设百炮环城"，他们围着雍丘城，准备跟张巡打炮战。

那时候的炮和现在的炮是完全不同的概念。唐代的炮指的是一种能抛射石头





的抛石机,炮弹就是石头,所以过去的"炮"字是石字旁。千万别小看这种石炮,在冷兵器时代,它的威力是很大的,最厉害的石炮能将两百斤重的大石头抛射到三百米以外。不过这个利用杠杆原理设计的发射装置,得几十甚至几百人同时发力才能操作。这种石炮在唐朝战场应用得非常普遍,在大规模的攻城战中都会出现它的身影,上百斤重的石头凌空飞行后砸向攻击目标,破坏力之大可以想象。

当时雍丘城头上的阁楼全都是木材搭建的,被那些飞来的巨石一砸,全坍塌了,甚至城外的防御矮墙都被石炮砸平了。

跟现代的阵地战一样,炮火覆盖对方阵地,有效打击敌人的有生力量后,集团军冲锋便开始了。大批叛军"蚁附而登",像蚂蚁一样密密麻麻地顺着城墙往上攀爬。

张巡打仗的方法太多了。对付这样一窝蜂的攀岩者,他"束蒿灌脂,焚而投之"。使用这东西不需要看说明书,居高临下往正在向上攀爬的敌人身上砸就行了。这招火攻烧死摔死了许多叛军士兵,叛军吃了这次大败仗后,攻城行动再次搁浅。

就这样,不甘心的令狐潮在雍丘城下驻扎了两个多月,和张巡大大小小打了三百余战,平均一天五战。最终叛军绝望了,觉得无法攻下雍丘,只得悻悻退兵。退兵那天,张巡乘胜追击,把叛军一顿猛打,光俘虏就抓了两千名。

两个月打了三百战,这数字可不是唐朝统计局提供的,准确着呢!这个数字表明,雍丘保卫战期间,唐军士兵的伤亡率很小,否则,即使一次伤亡十人,三百次下来,两千多守城将士就成负数了。

令狐潮很有意思,他多次攻打雍丘,和张巡从756年春暖花开的三月打到滴水成冰的十一月,每次都是挨打,没赢过一次,也可谓一个屡战屡败、屡败屡战的典型人物了。

这次战斗中发生了很多有趣的事,跟现在微博、短信中流行的小段子一样,不少都是很经典的。

在双方第一阶段的攻防PK中,张巡对付令狐潮的方法就一个字:骗,猛骗,接二连三地骗,把这位令狐先生骗到气得吐血还没辙。

张巡第一次骗令狐潮是因为弹药库里没箭了,他决定找令狐潮同志拉赞助。他叫人扎了一千多个草人,然后给这些草人披上黑衣,趁夜晚将草人用绳索吊在城墙上。城外的叛军警惕性很高,看到城墙上黑压压一片夜行服打扮的草人,以为是张巡派出的突袭队员,都很卖力很敬业地争着朝"敌人"射箭。一干人嗖嗖嗖地下了一夜箭雨才发现,神马都是浮云,自己卖力招呼的全是稻草人。就这么一下,张巡

“得箭数十万”，弹药难题迎刃而解。

这是历史上真实存在的“草人借箭”，但这事久藏历史深处，知者甚少，大家熟知的是诸葛亮的“草船借箭”。其实草船借箭是虚构出来的情节，诸葛亮根本没借过箭，现在的天气预报还有不准的时候呢，诸葛亮哪会知道哪天会雾锁江面？再说曹操先生也不是傻子，东吴军一哐哐哐地敲锣、啊啊啊地呐喊，他曹孟德就嗖嗖嗖、刷刷刷地放箭，怎么可能呢？这都是民间为了丑化曹操编出来的。中国历史上真正的第一借箭高手是张巡。

过了一段时间，张巡故技重演。某天晚上，雍丘城墙上又出现了许多跟上次一样的黑衣人。这回叛军看到后的反应是“贼笑不设备”，心想：箭用光了，又来骗俺们箭了，谁再上当谁就是二百五，懒得理你。于是他们待在军营里，闲聊的接着闲聊，抠指甲的继续抠指甲，谁也不去关心那些稻草人了。

事实是他们又上当了，第一次是“诈弹”，这次可是炸弹。这回吊在城墙上的不是稻草人，而是大活人。张巡正是利用了对方的心理，招募了五百名敢死队员。这五百人从天而降，在叛军毫无防备的情况下冲进敌营猛烈砍杀，令狐潮再次大败，一口气逃出十几里远。

但这位仁兄打不怕，整理好败退的军队后又包围了雍丘城。相持一些日子后，城内又出现了一个问题：没柴火了。这是个大问题，所谓柴米油盐，柴排名第一，没了柴火烧煮，其他的都是白搭，总不能天天过无碳环保的新生活呀！怎么办呢？老规矩，还是骗，再去骗令狐潮。

张巡打定主意后对令狐潮喊话：“欲引众走，请退军二舍，使我逸。”在古代，三十里为一舍。张巡的意思是，你人多，我干不过你，这城不守了，现在把它让给你，但你得给我个安全出城的机会，只要你退军六十里，我立刻带着城内军民撤走。

令狐潮一听，这买卖好啊，先退后进，白得一座城池，傻子才不干呢！于是他命令大军后撤六十里。这位令狐先生若是经商，肯定是个诚信楷模，但在战场他太轻信对手了。

张巡待他撤退之后，立即命令城内军民全部出城。但这并不是令狐潮想要的那种逃离，而是出去砍柴的，“四出三十里，撤屋发木而还为备”。城内军民趁机飞速把县城方圆三十里内的房子全拆了、树木全砍了，将木料全部运进城内。这下柴火不缺了，又可以吃热饭喝热汤了。

当令狐潮兴冲冲地赶来收城时，才发现这是个骗局，气得差点吐血。但这事只能怪自己经验不足，谁让你在不该讲诚信的战场上讲诚信？

如果总结一下张巡、令狐潮两人实际交手情况，我觉得张巡可以说是军事家，





令狐潮则是个“道家”——不断地着张巡的道儿。人家都说“骗你没商量”，而张巡却是骗他有商量。

“柴火事件”之后，张巡又跟令狐潮商量了，这次他要马：“君须此城，归马三十匹，我得马且出奔。”令狐潮一听这条件，哎哟妈呀，能干呀，三十匹马换一座城，大赚，于是派人给张巡如数送去了三十匹骏马。

那时候的三十匹马可相当于现在的一个豪华车队呢，张巡很高兴，这次空手套马的计谋再次成功。他把这些马作为奖品分给了手下勇将，并和那些得马者约定：“贼至，人取一将。”

第二天，当令狐潮喜滋滋地带人来到城下要求张巡履行以马匹换城池的合同时，张巡对他又是耸肩又是摊手地说：“吾欲去，将士不从，奈何？”

这次令狐潮简直被气得无血可吐了，“怒欲战”，当场就派兵布阵，要和张巡决一死战。可那三十位得了私家车的将领和张巡也有口头约定，每人要抓一个有军衔的敌军军官。所以在令狐潮还没布好军阵的时候，这三十名将领就趁乱冲进敌阵，令狐潮再次败逃。

之后的日子还是老规矩，过程跟复印出来的一样，令狐潮多次带兵攻打雍丘，双方又发生了多次战斗，结果都是令狐潮损兵折将，落荒而逃。张巡在雍丘和令狐潮打了八个月，战斗的整体情况是：“贼常数万，而巡众才千余，每战辄克。”

雍丘久攻不破，不但使燕军士气大挫，而且将安禄山进兵江淮的计划完全打乱。在雍丘周围城池全部失守后，张巡主动撤出，向东进入比雍丘更重要的睢阳。

雍丘和睢阳在河南的东边，与安徽挨着。叛军若想到江淮地区，必须从这两个地方经过。特别是睢阳，它是叛军进入江淮的最后一个障碍，拔掉睢阳这根钉子，就打开了江淮地区的大门。对当时的李唐王朝来说，睢阳城绝不能失，此城一失，他们极有可能垮台，消失于沉沉历史中。

燕军之所以积极进攻江淮，是因为这一地区富庶丰饶、多财多粮。如果拿下这片宝地，不但可保己方军队衣食无忧，而且切断了唐军的后勤供应。当时唐军的供给都来自江淮地区，前线急需的粮食、服装、兵器等战略物资通过水路转送到各大战区，包括西北战场的李亨军团。可以说，江淮是李唐军队的营养发动机，如果这台发动机落入燕军之手，唐军就会得不到营养补给，出现贫血、肌无力及中枢首脑坏死等可怕症状。

于是，睢阳成为关乎成败的一座标志之城。

幸运的是，睢阳有了张巡，燕军被挡在睢阳之西，失去了最好的战机。张巡守雍丘时，令狐潮不幸遇到了他；在睢阳，也有个与令狐潮一样不幸的苦人儿——尹子

奇。

战场上的张巡是个创意无限、足智多谋的高明的军事家。在与尹子奇进行拉锯战时，他的军事才能得到了淋漓尽致的发挥，游击战、麻雀战、突袭战、伏击战等各种战法轮番上场，让尹子奇和他的军队晕头转向，防不胜防，损兵折将，吃尽苦头。

尹子奇和张巡的第一次交锋发生在至德二年(757 年)正月。尹子奇率兵十三万攻打睢阳，他原以为自己这么一大帮人，很快就能搞定只有一万兵力的睢阳城，不曾想反被驻守睢阳的张巡打得鼻青脸肿。双方满负荷运转，苦战十六天，最多时一天打二十余战，平均每小时就干上一回。最后人多的没干过人少的，尹子奇损失了两万多人后被迫撤退。

回去疗养了一段时间，到了五月，尹子奇又带着几万人来了。不是这位同志好斗，实在是因为睢阳东边的江淮地区太有战略意义了，燕军急欲得到这块宝地以遏制唐军。这次，尹子奇被张巡狠狠地耍了两回后又大败而回。

话说张巡看到尹子奇率兵到来后根本不搭理他，晚上却在城里忙开了，“于城中夜鸣鼓严队，若将出击者”。这样另类的“交响乐”让城外的燕军听得心跳加快，他们人不卸甲、马不解鞍，在黑夜中努力睁着黑色的眼睛盯住睢阳城门，时刻准备迎击敌人。

但他们错了，张巡这是用敌驻我扰的战略，做样子忽悠他们的。等到天亮，张巡就让那些演戏的士兵补觉去了。

鼓声一停，尹子奇反而不习惯了，赶忙叫人到瞭望塔上俯瞰睢阳城中是什么状况。得知城内已偃旗息鼓后，他便放心地让劳累了一夜的兵士解甲歇息。

张巡见对方已无丝毫防备，便命南霁云、雷万春两员大将各带一支人马突然从城内冲出，杀向东倒西歪休息着的燕军。唐军来得太猛，燕军不及反应，被杀了五千多人，溃不成军，尹子奇也差点成为阵亡将士中的一员——张巡吩咐神箭手南霁云找机会实施“定点斩首行动”，射死尹子奇。

要想成功，谈何容易！尹子奇每次上阵，都会找来几个身材和他差不多的士兵，让他们穿上一样的服装跟在自己身边。不过，张巡自有能够识破假货的火眼金睛，这个法子与上次对付令狐潮的方法相似，还是跟箭有关。

战斗中，唐军箭如雨下，刷刷刷地钉到逃窜的燕军士兵身上。奇怪的是，刷刷刷的破空之声过后，并没有听到啊啊啊的惨叫。连中箭者自己都纳闷，怎么回事呢？咱又没练过金钟罩，也没穿防弹衣，怎么箭射到身上毫发无伤呢？

燕军士兵拣起箭一看，差点没把牙笑喷出来，这哪是能致人死命的利箭呀，全是用野蒿草削出来的玩具箭！



这可是特大喜讯！他们连忙拿着野蒿箭高兴地跑去向尹子奇报告。尹子奇看后喜不自胜：小样，原来没子弹了！

他高兴得有点早了。还没等他喊出"冲啊"，自己就差点变成不活的了。其实射野蒿箭是张巡导演的一出戏，他就是要用野蒿箭为线索，找到真身。他早料到燕军士兵会拿着这东西向一号首长报告的，这就给南霁云提供了准确的射击目标。

那个向尹子奇报告情况的士兵还以为自己立了大功呢，不曾想给早已蓄势待发的南霁云当了向导。南霁云瞅着目标一箭射出，正中尹子奇的左眼，尹子奇成了独眼龙。

这次围城又以燕军失败告终。

但尹子奇是只打不死的小强，七月，他又招呼好几万人来攻城。

这一次张巡的处境很艰难，因为缺粮，守城将士严重缺乏体力，已无力像前几次那样出城冲锋，所以这次对付尹子奇的战术变了——唐军待在城里死守。

这回的攻守之战特别激烈，尹子奇想出了许多新奇的攻城招式，但都被张巡一一破解。

开始，燕军弄来一种特制云梯，这种梯子上有一个能容纳两百人的木房子，当梯子靠上城墙后，木房里的士兵就可以很快爬上城头。由于木房子的保护，云梯上的士兵很安全，箭射不着，枪刺不着，让守城的唐军有点头痛。

不过很快梯子上的木房子就成了燕军的墓地。张巡命人在城墙上凿出了三个孔洞，当载人云梯靠近洞口时，守在三个洞口处的士兵分别行动：从一个洞口伸出一根带钩子的木棒钩住云梯，使梯子无法后退；从另一个洞口伸出一根木棒抵住梯子，使其不能前进；重点在第三个洞口，从这个洞口伸出的就不光是木棒了，在木棒的顶端还绑有铁笼，铁笼内是熊熊燃烧的烈火。

看到这儿，想必大家就明白了，这是件很残忍的事情。铁笼内的火很快就点着了云梯上的木房子，那些悬空的士兵无法逃生，在唐军快意的目光下被活活烧死。

战争就是这么没有人性，敌人死得越痛苦，对手越解气。自古以来，在战场上泯灭的不仅仅是许许多多鲜活的生命，还有人类最为宝贵的精神品质。所以我认为，大部分战争都是变态的，都是不该发生的。

但没人性的战争还在继续。

云梯攻城失败后，尹子奇改用木驴战术。

木驴跟特洛伊之战中的木马差不多。尹子奇的木驴，肚里能容纳五六个士兵。这种木驴十分厉害，因为它表面有一层外包装——湿牛皮。湿牛皮的韧度、张力都非常好，城上守军的箭、檑木、滚石都奈何不了它，士兵在木驴的肚子里很安全。于

是，木驴就成了燕军运送作战兵卒的装甲车。

但是老革命不怕新问题，尹子奇只能怪自己运气太差，碰到张巡这个"拆弹高手"，任他整出怎样的新玩意都会被张巡破解。张巡对付木驴的办法是——"熔金汁灌之"。

唐军又干起了冶炼工的活儿，把那些铜铁之类的金属熔化成液体，然后把这些一千多度的液体对着城下的木驴使劲浇。用这么烫的"水"给木驴洗澡，木驴当然被烧成了黑乎乎的木炭。

木驴攻城失败后，尹子奇又换打法了，他决定采用费时费力的笨办法，在睢阳城的西北方向筑起一条直通城楼的坡道，坡道用木柴垫底，上面再压上沙袋。尹先生的想法很好，等这条坡道筑好后，士兵就可以直接冲上睢阳城顶了。

看样子这项工程对唐军很不利呀，张巡是否为之紧张呢？

肯定不会，因为在燕军开工剪彩时他已经想好了破解妙法。白天，张巡好像看不到城下那些挖土方运沙袋的燕军，一到晚上，唐军就热火朝天地忙开了，"潜以松明、干蒿投之于中"。

一连十几天，张巡都让将士们趁着夜色偷偷地将极易燃烧的松脂和干蒿草塞到沙袋下面的木材里，燕军的坡道筑到哪儿，松脂和蒿草就塞到哪儿。当燕军的坡道筑得快接近城墙时，张巡开始行动了，他对尹子奇说，你也别光忙修工程了，该熟悉一下打仗业务了，来来来，咱俩就当面锣对面鼓地干上一仗！

这话正中尹子奇的下怀，他可不是来当包工头的，他早就想跟城里那些吃不饱饭的唐军比力气了，可惜对方一直闭门不出。

但是尹子奇不可避免地走上了令狐潮的老路，着了张巡同志的道儿。

张巡根本不是出去和他掐架的，而是以掐架的名义出城放火的。他搞了一小帮人和燕军比划，派了一大帮人跑到坡道底下把那些松脂、蒿草点着了。那时候正是夏天，木柴都干着呢，火一着就蔓延开来，足足烧了二十天，可见燕军为修这条坡道花了多大的精力。

尹子奇马上由高兴到崩溃，他不得不承认干不过张巡，攻不进睢阳城，于是放弃强攻，改变策略，"于城外穿三重壕，立木栅以守巡"。

先挖三道深壕沟，壕沟之外再立起高高的栅栏，目的很明确：我就在外面看着，不让你出来，困死你！张巡也不含糊，"亦于内作壕以拒之"，我就在里面守着，不让你进来，拖死你！

两军就这么一里一外地耗着，最终唐军没拖死燕军，燕军也没困死唐军，唐军都被饿死了。



对睢阳守军而言,最大的问题不是军事问题,而是粮食问题,睢阳城很早就缺粮了。七月,城内基本已无粮可吃了,尹子奇带着几万人又是云梯又是木驴围攻睢阳之时,睢阳守军只剩下一千六百人,而且"皆饥病不堪斗"。当时唐军的每个士兵每天只能分到一勺米,用这点米掺些纸张、茶叶和树皮在锅里搅吧搅吧煮熟了,嚼吧嚼吧咽下去,天天喝这样的"三鲜汤",能有力气打仗吗? 所以唐军只能以省力为原则,待在城内以守为攻、以静迎动。

尹子奇最后一次围攻睢阳持续了四个月,在这一百多天里,睢阳城几万军民被燕军困得与世隔绝,其生存的艰难程度超出常人想象,根本无饭可吃,到最后,一切能塞进嘴里填充胃的东西都没有了。大量史料记载了当时城内缺粮的惨状:"茶纸既尽,遂食马。……马尽,罗雀掘鼠。"

烹食战马绝对是最坏的状况了,因为没有了战马,靠步行冲出包围圈是不可能的。但马能有多少呢? 吃完了马肉,他们开始吃天上飞的,地下钻的,张网捕各种鸟雀,挖地抓洞中老鼠。后来,当一切能入嘴的东西都没了的时候,最可怕的人间惨象出现了:吃人。

睢阳被攻破时,曾经几万人的城市只剩下四百个活人,其他人不是饿死就是病死,或者被吃掉了。

张巡正是这场惨剧的提倡者,他带头杀了自己的爱妾让军士饱餐,当"将士皆泣下,不忍食"时,他不但以领导身份"强令食之",还勉励军士说,既然你们戳力守城、忠义不衰,我"岂可惜此妇"!

虽然我们敬佩张巡英勇的守城行为,但对他的此番言论,不得不说是没心没肺的歪理邪说。慷别人的生命之慨,残忍地剥夺别人的生命,还这么振振有词、大义凛然,这也太冷血了!

这场吃人运动一直延续到城破之日,至于被吃掉的人数,《新唐书》说"妇人老弱凡食三万口",《旧唐书》说"所食人口二三万",由此可以断定在五位数以上。

公元757年十月初九,在包围睢阳四个月后(当年闰八月),尹子奇再次强攻。这一次,燕军终于如愿以偿地攀上了城楼,而且没有遇到一兵一卒、一枪一弹。城内的唐军已经被饥饿折磨得奄奄一息,连拉弓射箭的力气都没有了:"贼登城,将士病,不能战。"他们不是被燕军打败的,而是被粮食打败的。

张巡终于成了屡战屡败的尹子奇的俘虏。尹子奇并没有折磨他、残害他,反而"义其所为",想招降他。但他的部下劝阻说:"彼守节者也,终不为用。且得士心,存之,将为后患。"

怪不得尹子奇总吃败仗,他想问题还没有部下深刻。像张巡这样的硬骨头,怎

么可能变节？要是他愿意投降，早投降一百回了，还能等到现在？

尹子奇的部下说的很对，作为领导，张巡有一种受士兵拥戴的人格魅力——不贪不腐、忠义无畏。平时打仗得到的朝廷奖赏，他一分不留，全部发给士卒当奖金。每次打仗，他不是待在指挥所，而是亲临前线督战。有时战斗惨烈，兵士往后撤，他就会站在兵士后退的路上对大家说："我不离此，汝为我还决之。"

想想那个场景就让人肃然起敬。作为统帅，张巡不像大多数将帅那样，一旦战情危险就丢下士兵抢先逃跑，"故下争致死力"，部队战斗力很强。

张巡很快就被处死了，一同被俘的许远、南霁云、雷万春等人也先后被杀。

许远本是睢阳太守，正是他在城池遭到燕军攻击时喊张巡来帮忙的。这个人深明大义，他见张巡军事才能突出，便主动将睢阳城的最高指挥权让给张巡，自己在张巡手下负责军械和后勤工作。

那个神箭手南霁云更是义薄云天，他在睢阳缺粮期间冒死杀出燕军铁桶般的包围圈，向睢阳东南方的临淮驻军求救。当时驻守临淮（今江苏盱眙）的是大将贺兰进明，但这位贺兰将军私心作祟，为了保存军事实力，不但见死不救，还当起了人才猎头，想把勇猛无比的南霁云留为己用。他专门为南霁云举行了一场盛大的招待酒宴，让他别回那个危险的睢阳了，跟着自己吃香喝辣享大福。

南霁云见贺兰进明不肯出兵救援，咔嚓一下砍断自己的一根手指丢给他说："霁云既不能达主将之意，请留一指以示信归报。"之后，南霁云重新杀回睢阳，直至城陷被杀。

总之，张巡领导的睢阳保卫战意义重大，八个月的坚守让当时的战局天平完全倾向了唐军一方，唐军逐渐掌握了战争主动权。唐军和燕军在睢阳前后战斗四百多次，歼灭燕军十二万人，不但削减了燕军实力，而且粉碎了燕军的东进计划，保证了唐军辐射全国的江淮运输补给线畅通无阻。

当尹子奇的数万军队被拖在睢阳城下时，唐军抓住时机转入战略反攻，在睢阳失守前后二十天内成功收复长安、洛阳，取得了安史之乱以来最振奋人心的胜利。

睢阳城被破后第三天，接替贺兰进明之职的河南节度使张镐率大量救援部队倍道急奔至睢阳，但为时已晚。

李唐皇帝深知张巡守睢阳的重大作用，在他死后对其大加褒奖。其后好几位李家皇帝都曾下诏表彰张巡的忠烈，唐宣宗时将他的画像放到了凌烟阁，在唐朝，这已是顶级的荣誉了。可见，老李家对功勋卓著的张巡确实心存感激。



四、两对父子

恶有恶报。

我把这个词送给安禄山。

安恶人的运势很背，刚做了一年皇帝就"翘辫子"了：头年正月登基称帝，第二年正月被人杀死。杀死他的不是别人，而是他的儿子安庆绪。

安庆绪是因为恐惧而杀死老爸的，他觉得如果自己不先下手为强，必定会被暴怒无常的老爸处死。

确实。

安胖子这人真是没有皇帝命，当他毕生追求的造反事业蒸蒸日上时，革命的本钱——身体却江河日下。自打做上皇帝，他的眼睛不知道出了什么毛病，一天不如一天，后来彻底瞎了，成了盲人。

其实盲人也没啥大不了的，既然已经这样了就，接受现实呗。中国历史上又不是没有瞎子皇帝，前秦皇帝苻生和梁元帝萧绎也是瞎子，只不过他们瞎了一只眼。

可安禄山觉得闭上眼睛就是天黑，这样的日子太难过了，所以心理特别不平衡，稍不如意就对身边的服务人员非打即杀。

如果安禄山只是对后勤服务人员这样，想来也不会死得那么快。关键是他对重臣和儿子也是这态度，这不得不说他不识好歹了。

安禄山手下有个谋臣叫严庄，是安禄山智囊团核心人物，也是劝安禄山起兵夺天下的几个高级参谋之一，安禄山对他十分信任。在眼睛看不见后，安禄山跟洪秀全一样，待在深宫禁地不出门，一切事情都通过严庄向外发布。对于这样的重要人物，安禄山也是一天骂上很多回，还经常说要砍了他的脑袋。

严庄害怕了，找到安庆绪商量：老弟呀，这样下去咱们迟早都会去见阎王的，不如把他干掉吧。

安庆绪焉有不干之理，马上接口说："兄有所为，敢不敬从。"你说咋做就咋做，我啥都听你的。

安庆绪答得这么爽快，也许有人以为这是经过文艺加工的。非也，安庆绪巴不得父亲早死。

安庆绪是安禄山的二儿子，他哥哥安庆宗在朝中做官，安禄山起兵之初即被唐玄宗杀了。安禄山登基之后，按照长幼顺序，他理应成为皇位继承人。但安禄山非常喜欢小妾段氏所生的儿子安庆恩，大有立安庆恩为太子的倾向。安庆绪因此十

分恐惧，害怕老爸为替弟弟清除路障而处死他。听严庄说能让老爸死，他当然高兴了，立刻和对方一起着手操办这事。

这事并不奇怪。在古代，亲情是要给权力让路的，老子再亲也没有权力亲，儿子再好也没有权力好。想一想杨广对杨坚下手的狠劲，想想朱友珪革他老爸朱温命时的硬心肠，你应该同意我的观点吧？关键是，你不同意不要紧，李猪儿同意。

李猪儿是安禄山的贴身近侍，十几岁就跟着安禄山，当了几十年的勤务兵，亲近到"虽华清赐浴，亦许自随"的地步。即便是这样的老关系，安禄山对他也毫不留情，动辄非打即骂，还嚷嚷着要杀了他，吓得他每天上班就跟上刑场似的。

严庄很清楚这个情况，便决定拉最容易接近安禄山的他入伙。严庄以严肃的口吻对李猪儿说："汝前后受挞，宁有数乎！不行大事，死无日矣！"

这是劝说，是恐吓，也是怂恿。他让李猪儿想想，前后受到毒打的次数能数得清吗？如果再不干"大事"，恐怕离死不远了！

为了不让自己死于非命，李猪儿答应和严庄合作，刺杀安禄山。

公元757年正月初五，安禄山的死期到了。这天深夜，三人明确分工，安庆绪和严庄手持兵器在安禄山的房门外站岗放风，李猪儿拎着大砍刀直接来到安禄山床前，对着安禄山的大肚子噼里啪啦一阵猛砍。

安禄山也算是一代枭雄，被人行刺时的第一反应不是喊痛，而是拔刀还击。他睡觉时在枕头旁放把刀以防不测，但刀早被李猪儿悄悄拿走了。安禄山发现刀不翼而飞时，一切都明白了，气得摇晃着床上的帐竿大声喊："是家贼！"

此时知道是"熟鬼害熟人"又能怎么样呢？一切都晚了。领导以前对部下太恶，老板往日对员工太狠，这时候只能自食苦果，眼睁睁地看着他们暗算自己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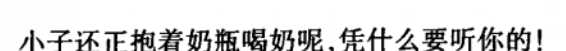
被开膛破肚的安禄山不一会儿就命丧黄泉了。严庄等人找了块毡布，把安禄山的尸体裹吧裹吧，在床底下挖一大坑丢进去埋了。第二天，严庄对外发布消息说，皇帝病重不能理政，立安庆绪为太子，并把皇位传给太子。

安庆绪突然登基，让许多先前一直跟着安禄山的老将有些不服。

从权力交接的常规程序来看，安庆绪掌权的速度确实太快，那些东北军老将不服他是很正常的。古代这种最高权力交接，都是一个长期的过程，先是老皇帝着力培养，有意给接班人压担子、送梯子、争面子，让他立军功，逐渐帮他树立威信，自然而然地完成权力棒的交接。

才五十四岁的安禄山肯定没想到自己会死得这么突然，他对安庆绪也不太感兴趣，并没有重点培养他的意思，这点底下人都能看出来。安庆绪继位称帝，那些叔伯辈的元老们心里不大服他也很正常。他们会想，老子当年跟你爸冲锋陷阵时，你





小子还正抱着奶瓶喝奶呢，凭什么要听你的！

安禄山之死给叛军带来的重大负面影响，因为他是东北军团的绝对核心，部队将领对他都是死心塌地的。他死后，叛军离心离德，整体战斗力大打折扣，给唐军创造了收复长安、洛阳两城的大好时机。

安庆绪成为大燕皇帝的那年十月，唐军集结十五万人马，由天下兵马副元帅郭子仪担任总指挥，在长安城西与十万燕军展开决战。

这一战对双方而言都至关重要，因为长安是政治中心，哪一方战败，不仅会损兵折将，还会重挫士气，所以双方拼尽了全力。混战从中午十二点开始，一直打到下午六点，最终因唐军请来的雇佣军——回纥参战，燕军一败涂地，四散溃逃。

回纥又称回鹘，唐时生活在中国西北方，是维吾尔族人的祖先。这是一个马背上的民族，个个善骑精射。在他们眼里，打仗就是打猎。在唐军收复长安、洛阳的战役中，英勇善战的回纥兵起到了不可或缺的重要作用。

在长安大战中，燕军没有把全部兵力投入正面战场，而是分出一队精兵埋伏在战场东侧，打算在战争进入白热化状态时，从背后偷袭唐军。

按照战场上的形势，燕军这招如果用上的话，唐军肯定会吃大亏。因为唐军是倾营而出，很长时间都和对方处于难分胜负的胶着状态。如果这时候屁股后面冷不丁杀出对方的一支生力军，肯定会阵脚大乱。但由于回纥兵的存在，这次阵脚大乱的是燕军。

原来，唐军的侦察兵发现了燕军伏兵，这支潜伏部队就报销在回纥兵手里了。本想搞偷袭的燕军死也想不到他们会被偷袭，正所谓螳螂捕蝉黄雀在后，他们把唐军当成了蝉，没料到自己反倒成了回纥嘴中的螳螂。

解决掉伏兵后，回纥兵又趁热打铁，从阵后杀进燕军战阵，与唐军一起对燕军进行两边夹击。回纥来的全是骑兵，个个骑术高超，兵员清一色是“驾校除名、自学成才”的凶猛杀手，燕军哪里抵挡得住，结果一败涂地，死了六万多人。剩下的残兵连铺盖都来不及背，当晚就放弃长安，一溜烟狂奔到东边的洛阳。

让燕军噩梦不止的是，在洛阳，他们依然被回纥兵追着狠揍。情节与在长安时相似，安庆绪组织十五万大军跟唐军死磕，回纥骑兵再次由燕军背后杀出。已被回纥兵打成惊弓之鸟的燕军，看见回纥骑兵后除了惊恐地高喊“回纥至矣”，剩下的就是拔腿狂奔，争相逃命，十几万人顷刻间像潮水一般四散退去。

在回纥的强力军援下，唐军的反攻战果辉煌，干净利落地收复了长安、洛阳，取得了安史之乱以来最大的胜利。

虽然回纥兵的参战对扭转战局产生了重大影响，但唐政府为此付出的代价也

特别惨重。

请外援是需要花钱的，当年卡扎菲付给雇佣军的工资可是每天一千美元呢。回纥之所以愿意南下打仗，不是因为他们和李唐政府的革命友谊深厚，而是看在钱的份上。为了让回纥参战，确保收复都城长安，肃宗给对方开出的条件极为诱人："克城之日，土地、士庶归唐，金帛、子女皆归回纥。"

面对这份金钱、美女一个都不少的军事劳务合同，对方哪有不答应之理？回纥可汗高兴地派了个叶护（"叶护"是回纥可汗子弟的封号，相当于汉政权的亲王，匈奴政权中类似称呼叫"特勤"）带着几千精骑赴唐参战。

当收复长安后，叶护对兵马大元帅广平王李俶说：该履行合同了，咱俩把账算一下吧。李俶见他向自己讨要长安城内的金钱和美女，急得赶紧拜倒在叶护马前。那位正骑在马上的回纥亲王见大唐王子给自己行礼，惊得从马背上滚落而下，忙问：大哥，你这是干啥？有事你说话。

李俶正是有话要说。他忧心忡忡、可怜巴巴地对这个不久前才和自己结拜的叶护说，现在刚刚取得西京，如果马上抢掠财物和妇女，那东京洛阳的百姓必将会替叛军死守城池，到时候就很难攻取了，所以希望贤弟通融一下，"愿至东京乃如约"。

这句话貌似还透着些放长线钓大鱼的意思！

李俶的这个请求虽然使长安免遭涂炭，却给洛阳人民带来了深重的灾难。洛阳城被攻破后，回纥兵"大掠东都三日"，以履行合同的名义在洛阳过了三天无政府主义的生活，烧杀抢掠，坏事做尽。很多百姓为了免遭回纥兵的侵暴，跑到佛门净地白马寺避难，结果回纥兵一气之下纵火焚烧寺庙，不但这座名寺毁于一旦，而且庙内的百姓也随之葬身火海。

一个国家竟允许别国军队在自己的领土上随意抢掠，卑鄙地拿自己的子民做交换，煌煌大唐走到这里，早年的盖世神威已荡然无存。从这一刻开始，我们可以把"雄唐"、"盛世"一类词语冷藏起来了，因为李唐政权已经没有资格再冠上这样的词，唐朝急速地滑向衰落的沟壑。

杯具，这真是人民群众的杯具！千百年来，人民群众的作用永远只有两个：用来做交易，拿来当炮灰。在李唐和回纥的这份合同中，女人和小孩是交易筹码，成年男人则是作为战斗人员去挡子弹的。卖了别人的老婆孩子，还要别人为自己去卖命，这样的政府连强盗都不如。所谓"盗亦有道"，而这份无耻的合同表明：李唐政府的道义指数为零。

也许读者看到这里会义愤填膺地问：为什么李唐政府不制止回纥兵的暴行呢？



用一句很流行的网络语言回答就是：回纥兵，唐朝伤不起！

李唐政府飘摇欲坠，国内被安庆绪、史思明闹得头大，边境也不安宁，西边的吐蕃趁乱步步紧逼，大西南山沟里的众多少数民族也都趁着这当儿想摆脱唐朝的控制。对于发兵帮忙围剿叛军的回纥，李唐不敢得罪，也不能得罪。万一把他们弄毛了，撂挑子事小，若是他们跑去跟安庆绪合作，那可就不是失去一城一池的事了。所以，郭子仪、李俶他们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回纥人在自己面前撒野。

洛阳百姓遭受了太多灾难，“兴，百姓苦；亡，百姓苦”这句话说的真对。当初安禄山进城时，对洛阳进行了一番洗劫，让城内百姓吃够了苦。好不容易盼到政府军打回来，又遇到了比燕军破坏力更强的回纥兵，你说是不是欲哭无泪？

让洛阳民众哭的不光是回纥兵，那些唐朝子弟兵也没闲着，一样大肆抢掠，手段不输回纥兵，所以整个洛阳地区一片凄凉，“乡不完庐，皆蔽纸为裳”。

引外祸，平内乱。李唐从外面把石头搬进来，砸肿了脚也只好忍着。后来洛阳百姓自发集资一万匹罗锦送给回纥，才使回纥停手。

两场大战之后，唐朝开始每年向回纥“赞助”两万匹绢。赞助是好听的说法，其实就是向回纥进贡，就像北宋向辽国进贡一样，明明每年将几十万两白银恭恭敬敬地送到契丹，却硬要打肿脸充胖子说是“赏赐”给他们的。

唐肃宗开了一个的坏头，唐朝在威震四方一百多年后，第一次向少数民族政权低头进贡。他在位期间，一直受制于回纥，不停地巴结回纥，为了和亲甚至将自己的亲生女儿远嫁给回纥可汗。

其实，和亲这事从汉高祖刘邦那时就有了。但以前的皇帝都是糊弄那些单于的，嘴里说“朕把女儿嫁给你”，其实嫁过去的根本不是自己的亲生女儿。基本套路是在宗室旁支中挑选一个漂亮美眉，然后认她做干女儿，封个公主后再嫁过去，反正如假不包换。

这事到唐肃宗这儿变了，他在收复两京后的第二年，为了不得罪回纥，答应了回纥可汗的求婚，将自己的亲生女儿宁国公主远嫁回纥。

皇帝让亲生女儿去和亲，这是破纪录的囧事，之前没有哪个皇帝干过。虽说从普世观点来说，谁家的女儿都是女儿，不应该有高低贵贱之分，但从古代的政治历史环境看，大唐皇帝的女儿屈尊远嫁小邦，对于皇家来说是件很没面子的事情。

此后，德宗的女儿咸安公主、宪宗的女儿定安公主先后嫁到回纥，前赴后继地成了回纥媳妇。这种顶级的和亲方式也成为唐朝特有的现象，之后“刘邦式”的和亲模式重新占据了主导地位。

去和亲的女子的婚姻多半是不幸福的。这也不奇怪，她们的婚姻本来就是为

政治服务的，是政治的牺牲品。

肃宗的女儿出嫁时，肃宗亲自从长安送到咸阳，然后依依不舍地垂泪告别。女儿倒是很懂事，劝皇帝老爸说："国家事重，死且无恨。"

多么通情达理的贴心小棉袄呀！为了李家天下，她将个人幸福置之度外。这种思想虽然崇高，但场面似乎过于悲壮，毕竟是出嫁不是出殡，弄得跟要去舍身炸碉堡似的。

一个超级大国的皇帝，竟然连自己亲闺女的婚事都做不了主，还能指望他多牛吗？这时候，牛的是回纥。

作为新郎官的回纥可汗在见到唐朝的册礼大使王瑀时，傲慢无礼地坐在榻上，屁股动都不动一下，还指望王瑀给他请安行礼呢。可王瑀直挺挺地站在他面前一动不动，不弯腰、不欠身、不礼拜。

可汗生气了，批评王瑀说，我和你家天子都是一国之君主，你见了我"何得不拜"？瞧不起我是不是？嫌我们庙小是不是？

王瑀回答，以往大唐与其他国家通婚，嫁的都是宗室之女，而这次嫁给可汗的是天子的亲生闺女，"可汗奈何以子婿傲妇翁，坐榻上受册命邪"！

王大使一句话打到了回纥可汗的七寸：你的身份是女婿，是晚辈，哪有女婿傲视岳丈，坐在那儿接受册命的？这句话说得可汗"蹭"地站起来，恭恭敬敬地接受了册命。

小样，跟从小就专业学习"子曰诗云"的唐朝外交官斗嘴，哪里有赢的机会！

宁国公主嫁的这可汗老公，别看封号是"英武威远"，其实一点也不英俊威猛，反倒是一病恹恹的糟老头儿，和公主结婚后几个月就死了。

他这一死，新媳妇可遭殃了。与匈奴的习俗不同，回纥讲究殉葬，他们要宁国公主殉葬，陪老可汗一起死。

公主拒绝了这一残忍的要求，说："回纥慕中国之俗，故娶中国女为妇。若欲从其本俗，何必结婚万里之外邪！"

这话说的相当占理。在公主的坚持下，她总算捡回了一条命，不过为了表示自己对丈夫的忠贞，她入乡随俗，"为之剺面而哭"——自己拿刀把脸划破后哭祭。

唐朝的和亲故事挺多的，远嫁异邦的公主不少。盛唐时期，周边那些少数民族首领以各种理由和手段求婚，希望唐皇赏脸，让自己娶个公主。那会儿，唐政府收求爱信收到手软，突厥、吐谷浑、契丹、奚……但并不是每个首领都能如愿以偿的。如果哪个首领能抱得唐朝公主归，那是件倍儿有面子的事，可以拿出来炫耀：我岳父是唐皇！这么说虽然有点夸张，但娶了唐朝公主能为自己撑场子、争面子却是事实，

因为有了公主老婆，自己就是天朝上国的女婿，隔壁那些小国就不敢恃强欺负自己了：你要敢动我，看我老丈人怎么收拾你！在7世纪的东方大地上，这句话的分量可得仔细掂量掂量！

松赞干布大家都知道吧，身为吐蕃国王的他也想赶时髦，便请求唐太宗发个公主给他当老婆。哪知唐太宗看不上他，没答应。结果激怒了这位青藏高原上的老大，他带着二十多万精兵沿着边境一路杀到唐朝境内，急得李世民忙派大将侯君集前去抵挡。最后，当兵出身的唐太宗觉得松赞干布这小伙子挺有英雄气概的，颇有自己年轻时的风采，便把宗室之女文成公主嫁给了他，成就了一桩美妙姻缘。

松赞干布的求婚之路虽然有点波折，但好歹捞了个素质美女回去。在和亲之路上，最不如意的就是突厥可汗。唐玄宗时期，突厥可汗多次请求唐朝下放一个公主到他们那儿做可敦（等同皇后），但玄宗就是不答应，让突厥可汗灰头土脸的，自信心受到严重打击。一次，突厥可汗在唐政府招待外交大使的国宴上愤愤不平地追问道："吐蕃，狗种；奚、契丹，本突厥奴也，皆得尚主。突厥前后求婚独不许，何也？"

在当时的少数民族政权中，突厥的势力最强大，所以他们看不起吐蕃、奚、契丹这些小国。尤其让突厥可汗不满的是，以前一直受突厥统治的契丹首领都高高兴兴地娶到了公主，自己作为他们的前老大，竟然屡请不着。突厥可汗之所以对这事耿耿于怀，并非是他找不着老婆，而是觉得在别人面前没有炫耀的资本。他坦白地对唐朝大使说："吾亦知入蕃公主皆非天子女，今岂问真伪！但屡请不获，愧见诸蕃耳。"

瞧瞧那时唐朝的影响力多大！真是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到唐肃宗这会儿，把亲女儿送给一个比自己年龄还大的老头子做老婆，那老头子还傲得跟什么似的，唉——只能一声叹息了。

不过，在唐肃宗面前，安庆绪也只能叹息一声。他这个皇二代做得相当失败，自打抢到皇位以后，造反事业一年不如一年。他老子做大的蛋糕在他手里变得越来越小，洛阳之战要不是跑得快，早就被唐军俘虏了。

总之，从他一上台，造反事业就开始走下坡路，一泻千里。被唐军赶出洛阳后，安庆绪退守邺郡，开始了醉生梦死的末日生涯。在邺郡的一年多时间里，安庆绪不问军政，"专以缮台沼楼船、酣饮为事"，没心没肺、没日没夜地咧着大嘴豪饮，鬼混作乐。

上梁不正下梁歪，底下的那些大臣和将领见皇帝没个正形，也纷纷仿效，拉帮结派，互相内斗，你暗算我，我排挤他，混乱不堪。

前面曾经提过，安庆绪当皇帝，一些跟随安禄山南征北战的元老将领们很是不服，叛军中的二号人物史思明便是其中的代表。

安庆绪也担心史思明不捧场，所以一上台就拉拢他，不但任命他为范阳节度使，还封他为妫川王，面子真是给足了。

其实是不给不行啊！史思明实力强大，手上有十几万军队，能直接调动的军队比安庆绪多得多。他若是不高兴了，在范阳地界上生气地跺上一小脚，坐在邺郡龙椅上的安庆绪的屁股就会被震得麻上一小会儿。为了安抚他，安庆绪只能拿王爵作为安定片送给他。

范阳是燕军的大本营，安禄山非常在意那里，他把那里当做自己的龙兴故居，精心呵护。攻陷长安、洛阳两大繁华城市后，安禄山还当了一回运输大队长，把两京的珍宝财物全部运送到范阳储藏。负责镇守范阳的一直是安禄山最为倚重的老搭档史思明。

安禄山死后，史思明可发财了，范阳城巨额的遗产全被他继承了，武器、粮食、珍宝、精兵，一个都不少。所以他变得骄横起来，拿皇帝不当干部，经常拒不执行安庆绪的命令，小安皇帝被这个大史郡王搞得担惊受怕。

安庆绪害怕手握重兵的史思明造他的反、革他的命，总想逮机会先下手除掉他。安庆绪派宰相阿史那承庆和亲王安守忠到范阳征调军队，并嘱咐二人“因密图之”，意思是你俩见机行事，只要有机会就把史思明干掉。

皇帝派人来范阳征兵，明摆着是想削弱自己的军事力量，这点把戏史思明当然思而明之，所以他心里很窝火。这时，两个参谋便劝他反出燕朝，说皇帝对你这么不信任，将来你能落到好吗？不如趁现在手上还有资本，弃燕投唐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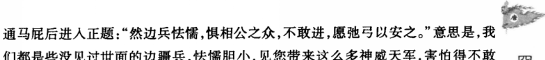
这俩人估计早就商量好了，观点、口气出奇一致，一个说：“今唐室中兴，天子仁圣，大夫诚帅所部归之，此转祸为福之计也。”另一个说：“庆绪叶上露耳，大夫奈何与之俱亡！”两人说安庆绪迟早会跟草叶上的露珠一样烟消云散，劝史思明不要陪着他死，应该当机立断，归降李唐。

史思明见两京已被唐军收复，自己又遭安庆绪的猜忌，心想这样下去，朝不保夕，便接受了两个参谋的劝说，答应投降唐朝。

阿史那承庆与安守忠带着五千劲骑来到范阳，史思明已想好了拿下他们的办法。这家伙装着高兴得不得了，招呼好几万兵士跑出去老远迎接他们，还做出一副要齐声高喊“欢迎欢迎，热烈欢迎”的架势。

在距离两人一里远的地方，史思明命令部队原地待命，派人去对阿史那承庆说，得知两位首长大驾光临，我们全军上下欣喜万分，特地前来迎接二位。拍了一大





通马屁后进入正题："然边兵怯懦，惧相公之众，不敢进，愿弛弓以安之。"意思是，我们都是些没见过世面的边疆兵，怯懦胆小，见您带来这么多神威天军，害怕得不敢再往前走了，麻烦您叫将士们收起弓箭刀枪，好让范阳的士兵安心。

换句话说就是，我们范阳的士兵集体晕刀。这借口也太蹩脚了，简直跟说屠夫晕血、驾驶员晕车一样可笑。士兵们长年累月打仗，上战场的次数比去菜市场还多，怎能在五百米外就莫名其妙地害怕一支比人数自己少得多的远道而来的军队呢？明显是诳人嘛。

不过阿史那承庆不知道这是个坑，他真把这些兵当乡下人了，便让大家把兵器交了。这种情形属于熟鬼害熟人，成功率很高，现在不少搞传销的就是利用这一原理。不是阿史那承庆傻，主要是他死也想不到会发生这种事。五千人全部缴械后，史思明将阿史那承庆带到招待所吃饭喝酒去了。阿史那先生怎会想到，当他在餐桌旁吃酒时，他的五千精兵已被史思明一个不剩地"吃"掉了。那些缴了械的士兵相当于没了牙的老虎，只能乖乖地听从范阳军的摆布。范阳军把他们集合起来，宣布就地解散，想回家种田抱老婆的，当场批准复员退伍，并发给钱粮作为路费；愿意继续当兵的，可即刻加入范阳军。

瞧这顿酒喝的，比鸿门宴惨多了，阿史那先生酒还没喝完就被史思明给捆了。

第二天，史思明带着自己的十三万人马归顺了唐朝。

史思明这一行动完全出乎李唐政府的意料，他们怎么也不会想到兵强马壮的二号匪首会无条件地向自己投降。不知道唐肃宗听到这个消息有没有高兴得蹦起来，但从他对史思明的封赏来看，应当是大喜过望的："以思明为归义王、范阳节度使，子七人皆除显官。"

瞧瞧，史思明的七个儿子，包括后来又造反的史朝义都获封高官，史思明更是被封为归义王。虽然在安庆绪那儿他也是个郡王，但那个靠东躲西藏过日子的小朝郡王，岂能与李唐政府这个王相比！

史思明归顺唐朝给安庆绪带来了毁灭性的打击。安庆绪当时总共二十万兵马，一下子被抽走十三万，剩下的区区几万人已很难掀起什么大浪了。此时正是一举荡平安史之乱的大好时机，如果唐肃宗能够把握住机会，尽快率军和史思明一起围攻安庆绪，安庆绪将会被快速消灭，安史之乱也就不会不消停地持续闹了八年了。

可惜没有出现这样美满的结局，史思明非但没有帮助唐军进攻安庆绪，反而在归顺李唐半年后又反了，还自立为帝。

关于史思明的这次反复，后世很多人都评价他是狗改不了吃屎，认为此人天生

反骨，投降李唐只是权宜之计，是等待东山再起的机会。

这显然是把史思明脸谱化了。仔细分析历史资料，我们就会发现，在二次反唐这个问题上，多数人都是戴着有色眼镜去看史思明的，他们坚定地认为，奸臣永远都是奸臣。事实并不像多数人想象的那样，而是李唐政府将史思明逼上二次造反之路的。

怀疑是祸首。

史思明投降后，曾多次与他在战场上交手的名将李光弼最不放心，认为史思明是颗炸弹，将来一定会谋反，急切主张把这个悍将除掉，防患于未然。于是他向唐肃宗建议，找到史思明十分信任的将领乌承恩，叫他找机会暗算史思明，事成之后任命乌承恩为范阳节度使。

这乌承恩也不是啥精明人，为了在范阳开展"统战"工作，他乔装打扮，"数衣妇人服诣诸将营说诱之"，在范阳各军营内拉拢反史人员。这事哪能瞒得了史思明，他很快就知道了。

史思明这人很精，也可以说很狡猾，他决定将计就计，表面上假装啥也不晓得，暗地里却设好了一个采集证据的谍中谍、计中计。

乌承恩从京师出差回范阳时，唐肃宗派了一个宦官跟他一道，准备慰问史思明。很多皇帝都是这样的，当他想要一个实力派将领的脑袋时，并不是直接拎着刀、瞪着血红的眼睛，而是装出一副亲热得恨不能把江山让给对方的样子，好让对方不生出防备之心。

这回乌承恩算是被史思明耍了。史思明对乌承恩特别客气，说你刚从皇上那儿回来，要不先在我这儿住吧，把皇上的重要指示说给我听听，我好在以后的工作中认真贯彻执行。史思明把乌承恩安排在自己府中居住，还特意把乌承恩在范阳任职的儿子找来陪他，说你们父子俩一起好好唠唠嗑吧！

乌承恩就死在了与儿子的唠嗑上。他哪里知道隔床有耳呀！就在他睡觉的床榻下，潜伏着史思明安排的两个偷听者！

夜深人静之时，乌承恩悄悄地对儿子说："吾受命除此逆胡，当以吾为节度使。"这句话刚说完，"二人于床下大呼而出"。没的说，乌承恩肯定是反革命罪，还被抓了个现行。

这事得到证实后，史思明伤心失望之极，他集合军队，向长安所在的西方痛哭流涕道："臣以十三万众降朝廷，何负陛下，而欲杀臣！"

这哭诉很有理。在这件事情上，唐肃宗犯了重大错误，他抱着怀疑一切的心理，一心只想除掉贼首，吞并其军队，最终铸成大错。

正像史思明所言，他以十三万人马做陪嫁归顺唐朝，唐皇为什么还要杀他？这十三万人如果与唐为敌，唐朝政府得付出多少血的代价！后来事实也证明了这点，唐军和安庆绪在邺城做最后一次生死决战时，正是史思明的介入，唐军才会一败涂地，让大好战机毁于一旦。

其实唐肃宗当时真的没有必要对史思明下手，分析形势，史思明并不是左右晃动的钟摆，因为在他投降的时候，唐军已经收复两京，在军事上取得了压倒性的胜利，收拾安庆绪只是时间问题。作为久经沙场的老将，史思明为了自己的前程性命，跟安庆绪划清界限是很明智的做法，加入李唐阵营也是顺理成章的事。但凡有点脑子的人都会这么做，所以他投降的动机根本不用怀疑，没有王佐断臂假降金、黄盖挨打投曹营那样复杂。

至于有人说他这是缓兵之计，准备先在唐朝玩潜伏，等壮大队伍了再反，就更不符合情理了。他要是真心造反，晚反不如早反，好歹还能弄个三足鼎立什么的，互相牵制一下。投降唐朝后，虽然他手上依然握有兵权，但受制于朝廷，必须得到朝廷调遣才能用兵。想在已被谋反弄成惊弓之鸟的唐肃宗眼皮子底下养精蓄锐，然后再举旗谋反，至少在当时是几无可能的，人家时刻提防着，警惕性高着呢。

因此可以说，唐肃宗和李光弼联合办了件蠢事。不过，唐肃宗不承认参与了此事。在史思明杀死乌承恩、上表说明情况时，肃宗赶忙派人安慰史思明说："此非朝廷与光弼之意，皆承恩所为，杀之甚善。"

冤大头是怎么来的？这下知道了吧！

一个人的扯谎水平是不是与职务成反比呢？这句话也太弱智了，一个大臣为什么无缘无故地想杀死一个手握重兵的郡王？他敢吗？他能吗？

唐肃宗说对乌承恩想暗杀史思明之事并不知情，显然是违反常识和常理的，史思明又不傻，当然不信。他上表要求朝廷处死李光弼，并且在给肃宗的奏表上放出狠话："陛下不为臣诛光弼，臣当自引兵就太原诛之。"

当时李光弼正驻守太原，史思明敢以这种逼迫的口吻跟皇帝讲话，说明他已经不打算在肃宗手下工作了。此后不到半年，史思明就单干了，在魏州（今河北大名）称大圣燕王。

在史思明称王之前的三个月，唐军发起了一场"百团大战"，从全国各战区抽调了包括郭子仪、李光弼在内的九大军区司令，集结了六十万军队向安庆绪所在的邺城发起总攻，打算将安庆绪彻底打趴下。当时安庆绪能指挥调动的军队已不足十万，对人多势众的唐军来说，实现这个战略目标很容易。

确实，如果史思明没有反唐，安庆绪这次肯定就翘辫子了，而他一死，这场给唐

朝带来深重灾难的安史之乱也就结束了。可是，由于史思明的介入，这场大动乱在安庆绪势力被摧毁后又延续了很久。

当时，唐军只用了半个月时间就从各个方向渡过黄河，快速击败了安庆绪设在邺城周围的阻挡部队，顺利在邺城会师，成功对邺城实施合围。这一围就是五个月，唐军使用了“困”字诀。六十万唐军在邺城外密密麻麻地围了两个大圈，又在城外大兴土木，挖了三道深深的壕沟，城内的人想突围断无可能。我不强攻，也不让你进出，我困死你！

其实城内的军民别说逃跑了，很多人想投降都出不了城。不是安庆绪不让他们出来，而是他们根本出不来——没有船，又不会游泳。

原来，为了干掉这个大祸患，唐军可是花了大气力，在铁桶阵和深沟之外，又学习了关羽的水淹七军策略，“壅漳水灌之”，截流漳水，让河水直接流入邺城。这下可把邺城弄成了唐朝的威尼斯，“城中井泉皆溢，构栈而居”，城里的一切都成了水上漂。

从头年的寒冬十月一直到来年春暖花开的三月，邺城到了大崩溃的边缘。城内已没有任何粮食，一只老鼠能卖四千文，抓三只老鼠就能成万元户。燕军士兵个个饿得眼冒金星，更别谈什么战斗力了，来阵六级风估计就能呼啦啦吹倒一大片。

在这种惨状之下，安庆绪还不打算举手投降，因为他在等着史思明来救他于水火之中。

在唐军围城之初，见势不妙的安庆绪就赶忙派人向史思明求救，并答应以传位作为答谢条件。史思明虽然答应去救安庆绪，但他只有十三万人，不敢和唐军硬碰，只摆了个架势，派出一万骑兵在离邺城六十里远的地方边观望边为安庆绪呐喊助威。

不过，史思明后来就是靠着这点老本，以少胜多，把唐军六十万大军整得四分五裂，成功解除了邺城之围，把自己的造反事业推上了一个新台阶。

这场唐军稳操胜券的战争之所以一败涂地，原因有二：一是唐军没有得力的军队总指挥。按战功和威望，郭子仪、李光弼都有资格胜任六十万大军的总指挥，但糊涂的唐肃宗担心他俩因互不服气而影响全局，干脆来个两不取，派遣宦官鱼朝恩作为监军，执掌最高军事权。宦官给皇帝端茶倒水、捶腰捏背也许是一把好手，但叫他指挥战场鏖战那不是赶鸭子上树嘛。所以这个失误的决策，使六十万唐军的步调不能一致。而此时被困在邺城的安军已经没有战斗力了，唐军如果有一个懂军事的总指挥下令发起总攻，邺城就拿下来了，后来那些婆婆妈妈的历史弯道也就不存在了。



第二个原因也很重要，而且很神奇。到底是什么呢？这个咱们待会儿再说，先来说说那场让六十万唐军一败涂地的大战。

经过一段时间的观望，史思明硬着头皮和唐军进行决战。他先带着五万兵马出现在六十万唐军的面前，唐军根本没当回事，以为这是小股游军，都懒得拿正眼瞅他们。也是，五万人在六十万人面前一摆，那视觉效果还不跟一颗葡萄摆在一个大苹果边上一样？

可这不怕死的史思明愣是敢干。他自己打头阵，率先冲进唐军阵地激战。在交战初期，双方伤亡相当。照这个趋势打下去，史思明的五万人很快就会被拼光，对人多势众的唐军而言，他们最不怕的就是这种杀敌一千自损八百的消耗战。

就在这个时候，导致唐军败北的第二个原因出现了——狂风。

是的，狂风，一阵突然出现的莫名其妙的狂风。

当时，位于中间位置还没跟史思明交上火的郭子仪的部队正在排列战斗阵形，“大风忽起，吹沙拔木，天地昼晦，咫尺不相辨”。这种极端天气在今天看来可能是破坏力很强的沙尘暴，但那会儿谁知道呀，将士们只觉得大白天见鬼了，交战双方的第一反应出奇一致——快跑。唐军掉头向南边狂奔，史思明的军队则转过屁股朝北方逃命。

交战双方其实谈不上谁输谁赢，因为他们比的不是谁打仗打得厉害，而是谁的田径更出彩。史思明的军队跑功了得，一口气跑出两百里地，到了今天的河北沙河。他们本来还打算继续向前跑，当听说唐军也逃得离邺城很远时，史思明立刻命令部队原地向后转，再次开到邺城。

六十万唐军此时已是九盘散沙，逃得东一处西一块，九大军区各干各的。没个负责统一调度之人，谁还愿意去前线呀？这就是唐肃宗派遣宦官为军事总指挥引发的严重后果，如果总指挥能命令唐军将士再次集结，继续攻邺城，史思明的军队绝不敢南下，安庆绪和他的邺城也难逃覆亡的命运。可惜，唐军几个月的战果就这样被突如其来的一阵狂风吹没了，在城里玩水上漂的安庆绪成了最大的赢家。

其实，史思明掉头回来完全是为了邺城，他想吞掉安庆绪。不过，他没有表现出一副急吼吼的贪婪样，而是装得很淡定，带着十几万人驻扎在邺城南郊，不进城也不跟安庆绪打招呼，天天在大营里宴请将士，貌似休闲度假。

这菩萨待在门口不走，安庆绪自然是又急又怕。论实力，他不是史思明的对手，于是决定把皇帝让给城外的史大爷。他派人出城对史思明说：来吧来吧，来城里做皇帝吧，我把龙椅让给你。

也不知道安庆绪是不是在耍花招，想把史思明骗进城中杀了，因为他提出的让

位条件是:史思明必须“解甲入城”,空着手来接受禅位诏书和皇帝宝玺。

史思明当然不干,估计也找不出愿意这么干的人。史思明马上给安庆绪回了封信,正是这封信把他给骗死了。信里写的那个热乎劲,能把生蛋给捂熟了。而且史思明在信中再三强调,尊我为皇帝这事,史某绝不敢当,要是你看得起我,咱俩就合作一把,“愿为兄弟之国,更作藩篱之援”。

这话安庆绪爱听,不但皇位保住了,还得了个互相帮衬的战友,以后李安史三家鼎足而立也好嘛!让李唐当曹操,他们做孙权、刘备,搅在一起照样能用火把李唐弄个深度烧伤。

姜到底还是老的辣。史思明这么一诳,一直躲在邺城不愿出来的安庆绪很高兴,说愿意去老史同志的军营跟他歃血为盟,以表明自己的诚意。

老史所做的一切就是在等小安这句话,现在终于如愿了,他立刻在营内埋伏下众多刀斧手,静等安庆绪的到来。

安先生来时倒是蛮客气的,见着史思明就趴在地上磕头感谢说,我真没用,丢了长安、洛阳不算,还被唐军长期围困,现在你这么大老远地跑来救我,我粉身碎骨,无以为报!

安庆绪觉着自己说的挺好,情深深意切切,还指望着史思明快步跑过来将他扶起,然后对他说,小意思小意思,这点国际主义精神我还是有的。

谁知史思明不仅没说小意思,反而大骂他没意思。从史料来看,史思明骂安庆绪骂得那叫一个义正词严、大义凛然:“弃失两都,亦何足言?尔为人子,杀父夺其位,天地所不容。吾为太上皇讨贼,岂受尔佞媚乎!”

都是表演帝啊!此刻的史思明,简直是忠贞和正义的化身。他大声训斥安庆绪说,丢失长安、洛阳这事小得连毛都算不上。严重的是,你作为儿子和臣下,竟然杀死老爹,篡夺帝位,真是可恶之极!你也别整那么多没用的废话,这次我来是替天行道的,要替太上皇讨伐你这个叛臣贼子。来人啊,把他给我拉出去杀了。

安庆绪杀父夺位确实十恶不赦,但史思明的行为比他也好不到哪儿去。若细究起来,他还是安庆绪的臣下呢,不也背叛了安庆绪归顺了李唐吗?况且不久后他又背叛李唐,自立为王,这与安庆绪相比岂不是五十步笑百步,彼此彼此吗?

安庆绪被处死后,史思明全面接收了他的地盘和军队,安氏父子时代就此画上了句号,表演舞台交给了史氏父子。

史思明于公元759年四月正式称帝,之前那个大圣燕王的称号搞得他跟孙悟空家亲戚似的,称帝后他干脆复制了安禄山的帝号,改称大燕皇帝。至此,他达到了人生成功的巅峰。



滑稽的是,史思明和安禄山一样,也是个短命皇帝。他大骂安庆绪不忠不孝不仁不义杀死了老爸的两年后,自己就被儿子干掉了。他在范阳称帝时,曾将范阳称为燕京。这大概是他为后世作出的仅有的贡献——创造一个新词。

史思明在称帝的两年里取得了很大的成绩。他多次率军击败唐军,并重新占领了洛阳,兵锋直指长安,让李唐王朝再次感受到了江山飘摇的惊恐与不安。

但史思明没有从老领导安禄山之死中吸取教训,他也是厚幼薄长,特别喜欢幼子史朝清,还立史朝清的母亲辛氏为皇后,时常生出杀大儿子史朝义、立小儿子史朝清为太子的打算,这让史朝义极其恐惧。

在一次进攻潼关的前奏战役中,史思明命史朝义用一天时间筑一座贮存军粮的三角城堡。当时史思明正指挥部队全力进攻陕州(今河南三门峡),欲打下潼关,夺取长安。

史朝义接令后不敢怠慢,督促部队在天黑前把城堡建好了。在粉刷墙壁——这道最后工序开始之前,史朝义叫大家歇息一会儿。没曾想史思明恰好来视察工地了。他见工程没完工士兵却在休息,便恶狠狠地大骂史朝义:"俟克陕州,终斩此贼。"

不知道他这句话是狠话、气话还是真心话,反正他为这句话付出了生命的代价。

此话一出,不仅史朝义吓得"忧惧,不知所为",连史朝义手下的那些将军也是魂不守舍,如坐针毡,因为他们见识过史思明的嗜杀。史料说他"猜忍好杀",部下犯点小错,他都"动至族诛"。

在这种恐怖的气氛中,史朝义的心腹骆悦、蔡文景等人力劝他先下手为强,结果了老皇帝,自己登基。

史朝义的心情非常复杂,他害怕老爹杀了自己,但又没把握杀死老爹,因为这老爹实在太凶悍了,弄不好自己会死得更惨。所以面对部将这个烫手的建议,他只是低头不语。

骆悦等人是铁了心要干这一票的,见史朝义犹豫不决,便提醒说:"王苟不许,悦等今归李氏,王亦不全矣。"意思是,如果你不答应这事,我们可不在这儿等死,现在就卷铺盖走人,投奔李唐政府,到时候你照样玩儿完。

这可是赤裸裸的威胁!在这种情境下,大腿虽粗也扭不过胳膊,史朝义也觉得这个时候不能再忍,只能残忍,所以点头同意,放手让骆悦等人去布置。骆悦找到了史思明的警卫队长曹将军。

曹将军是史思明最信任的宿卫队长,每晚睡觉时史思明都让曹将军带队为他

站岗放哨。这太荒唐了，刺客竟和保安局局长商量怎样干掉他的保护对象！史思明这皇帝做的，双方都想让他死。

曹将军得知骆悦的意图后，不敢不干。他要是不干，当场就会被杀死，因为骆悦绝对不会让这种机密泄露出去的；另外，史思明杀人太多，积怨很深，所以他也愿意顺水推舟，答应配合实施行刺计划。

当晚，骆悦点了三百名亲兵，在曹将军的带领下，大摇大摆地来到史思明的寝宫行刺。可是进房一看，扑了个空，没人！史思明去哪儿了？

史皇帝也真会选时候，他正在厕所方便呢。听到房间里有动静，他知道生变，在厕所中"紧急刹车"，翻墙跑到马厩，驾马逃命。逃跑中被一箭射中手臂，落马被擒。

当史思明得知事变的总指挥是大儿子时，长叹一声说："我朝来语失，宜其及此。然杀我太早，何不待我克长安！今事不成矣。"他后悔了，后悔自己白天讲错了话，感叹自己死得太早，不能攻克长安，不能实现更大的造反抱负、创造出更大的造反业绩了。

倘若没有这次事变，倘若史思明不死，燕军能否像安禄山那样攻进长安？我们不得而知。但当时的史军连续战胜唐军，士气很高，处于攻势。在这种锋芒之下，唐军要想灭掉他，恐怕得付出很大的代价。可是，叛军的内讧帮了李唐政府。

史思明被擒后，很快被处以绞刑。史朝义登基建元，对父亲的势力进行了血腥清洗，杀了弟弟史朝清和他的皇后妈妈，并诛杀了和自己不是一条心的官员将领，致使范阳城内一片混乱，各派势力互相攻伐，死伤严重，元气大伤。另外，由于史朝义自身威望不够，以前那些跟随史思明的旧将都不服他的管教，不给他面子："朝义召之，多不至，略相羁縻而已，不能得其用。"

那些老资历的将领只是名义上接受史朝义的领导，嘴上喊喊"皇帝万岁万万岁"可以，真让他们抽调部队，出钱出力帮着打仗，门儿都没有，他们还要留存实力自保呢！

内讧让史家政权实力大减，史朝义的接力造反相当于开着报废车上路，跑不了多远就趴窝了。他上台后苦撑了一年多，公元 763 年正月，也就是唐代宗李豫登基之年，在追兵逼迫之下自缢身亡。至此，安史两对父子挑起的历时八年的安史之乱方告结束。

说完了安史两对父子，咱们再来说说被他们弄得头痛的唐玄宗、唐肃宗父子吧。

这对皇帝父子晚年都是凄凄惨惨的。老皇帝李隆基常年被关禁闭，新皇帝李亨整日病怏怏的。父子两人最后虽然关系不近，但死亡日期离得特别近，前后只相



隔十三天。

唐玄宗被李亨从四川迎回长安后就失去了自由，在公元757年底到762年四月这最后的四年半时间里，他过得落寞孤独。肃宗担心他会威胁到自己的皇位，就将他软禁在深宫内殿，看得很紧，到最后连他最信任的高力士都被流放到千里之外，只剩他一个人。这个宦官还真挺有气节，在听到唐玄宗的死讯后，他哀伤得吐血而亡。

作为儿子，唐肃宗如此对待父亲是挺不够爷们儿的，老爹都是八十岁的老朽了，对他的皇位能有多大威胁？唐肃宗对老父亲如临大敌般的防范告诉我们，权力是一种容易让人变态的东西。当亲情遭遇权力时，权力永远排在第一位。当年宋高宗心急火燎地杀掉岳飞，就是担心岳飞率军直捣黄龙府后，接回老爸和老哥。土木堡之变也是一样，当时的皇帝也是极不希望蒙古军放回被俘的前任皇帝哥哥。

当了一辈子领导的唐玄宗深谙权力之道，他从蜀地回长安时，为了避嫌，刚到长安郊外，就很自觉地命令护卫自己的六百多名官兵无条件交出武器。

尽管玄宗退位后没有再涉政坛的想法，但肃宗还是像防贼一样提防着他，恰如当年玄宗提防作为太子的肃宗一样。这也是这对父子的悲哀。

狄更斯在《双城记》里说过一句话："这是最美好的时代，这是最糟糕的时代。"用这句话来形容唐玄宗时代应该最贴切，因为他先把唐朝人民带进了天堂，又将唐朝人民拖进了地狱。毫无疑问，唐玄宗确实开创了一个无与伦比的繁华盛世，他治下的唐朝经历了经济大繁荣、文化大发展、军事大飞跃，在彼时世界范围内风头无两。但安史之乱的出现使这些骄人的成绩灰飞烟灭，大唐战车从此挂上了倒车挡，进入高低杠转换时代，由高转低，再也没有恢复元气。

唐肃宗的一生平淡无奇，没有多少可圈可点的惊天伟业，他一生都活在超级厉害的皇帝老爸和超级霸道的权谋宰相的夹缝中，担惊受怕，如履薄冰，好不容易熬成皇帝，还得面对一个已被安史父子搅得一塌糊涂的烂摊子江山。而且他还是个药罐子，死的时候才五十二岁。他老爸六十岁的时候，还天天兴致盎然地拉着二十多岁的杨贵妃猛泡温泉呢。

除了平叛战乱，唐肃宗一生最突出的成就就是正确选定了太子，使皇帝的权杖平稳顺利地交接到唐代宗李豫手上。千万不要以常人的眼光来看待选太子这事，这关乎国本、关乎政权稳定，尤其是在安史之乱这样一个大动乱时期，如果因为接班人问题引发内乱，那后果是相当可怕的。唐肃宗之前的所有李唐皇帝都在选太子问题上出过漏子，摔过跟头，唯独他没有闹出大风波。在这个问题的处理上，唐肃宗是很有骄傲的资本的，连英明盖世的唐太宗也得向他竖大拇指。

李亨在灵武登基之后，一度想任命英勇善战的三儿子建宁王李倓为天下兵马元帅。但在谋士李泌的提醒下，他及时打消了这绝对会埋下祸根的想法。李泌对他说，眼下太子人选还没有确定，如果你让三儿子执掌天下兵马，将来绕过军功无数的建宁王立没有军功的广平王李俶（当太子后改名李豫）为太子，那些跟着建宁王在战场冲杀的将领会不依不饶的。

李泌担心的这个问题正是当年李世民和李建成的问题。如果唐肃宗像唐高祖那样，着力培养三儿子李倓的话，那将来弟弟和哥哥之间的这颗炸弹一定会爆炸的。在国家有外患的情况下，皇室权力核心如果出现火拼，后果将会是灾难性的。

因此，这里特意将这个亮点作为对唐肃宗一生的总结，以示对他的赞扬！

五、福娃李豫

爷爷和父亲前后脚死后，唐朝进入唐代宗李豫时代。

李豫一出生就是个福娃，是个百里挑一的人。他在唐玄宗一百多个孙子中排行第一，是长孙，就是民间所说的大头孙。贴上了皇家长孙的标签后，不用大家祝福，李豫的人生已注定会与众不同。

李豫的确有些与众不同，他是唐朝历史上第一个以长子身份即位的皇帝。在他之前的所有李唐皇帝没有一个是排行老大的，那些排行老大的皇子不是病死就是被害死、杀死、算计死。而在李豫之后的十二个李唐皇帝中，以长子身份荣登大宝的也只有他的儿子唐德宗、孙子唐顺宗、重孙唐宪宗及唐懿宗四人。推而广之，在整个中国历史长河中，皇长子能成功接班当皇帝的也属少数，可见当大哥是有大风险的。

李豫做了十七年皇帝，一生平淡，没有什么值得大书特书的英雄事迹，唯一的亮点就是干掉了史朝义，给安史之乱画上了句号。不过严格说来，这平叛功劳有一多半算是他爹唐肃宗的。

实打实地说，李豫的皇帝当得不称职。他的老爸把政权交给他时，唐朝还是个一切行动听指挥的国家，政令是畅通的，皇帝的话是有人听的。但到李豫为君时，情况已经变得严峻而糟糕了，那些手握军权的藩镇将领开始变得趾高气扬，对皇帝的话爱听不听，皇帝居然拿他们没办法！

所以，当李豫把政权接力棒交到儿子——唐德宗李适手里时，权棒上已经布满了蛀虫。而最终蛀倒唐朝大厦的两种超级蛀虫——藩镇和宦官，都是在李豫执政期间成长起来的。这里我们就讲讲李豫和宦官的渊源。



前文说过，李豫是唐朝历史上第一个以长子身份即位的皇帝，除了这个，李豫还有一个与众不同的第一——他是唐朝历史上第一个被宦官拥立登基的皇帝。

中唐以后，宦官变得权力无边，完全操纵了唐朝的政治走向。自李豫以后，几乎所有李唐皇帝的废立都在宦官的掌控之下，不是被宦官拥立，就是被宦官弄死，完全沦为宦官手上的棋子与玩物。

李豫的即位过程还有点小曲折。因为张皇后的介入，李豫差点中招被杀。

张皇后是唐肃宗的皇后，这位美女也对权力感兴趣。肃宗在位前期，她和当红宦官李辅国紧密合作，利用自己的特殊身份攫取权力，在朝中也如鱼得水地混了一阵子。不过，李辅国掌握禁军指挥权之后，便不愿再和张皇后利益共享，就撇开张皇后，一个人开公司独立发展去了。

这事让张皇后忒气愤。其实多年来她心里一直藏着个小九九——撼动李豫的太子地位，让自己的儿子顶上。所以，在唐肃宗病重时，她想出了个一箭双雕的法子：先联合太子李豫除掉李辅国，然后再找机会扳倒李豫。

宝应元年(762 年)，病危的李亨觉得自己没多少活头了，便命李豫监国，代他行使国家最高权力。

张皇后真来跟太子谈事了。她找到李豫，摆出一副忧国忧民的样子说，李辅国这人太坏了，他久掌禁兵，一旦皇上归天，肯定会祸乱朝政，不如咱俩合作，趁早把这个坏蛋铲除了。

李豫哪愿意陪她干这种投机生意，当然是一口回绝了。张皇后不死心，老大不干她就去找老二——李豫的弟弟越王李系。

张皇后找到李系说，你哥是个软蛋，太不给力了，咱俩合伙干一票，把李辅国干掉，将来我扶持你当太子，干不干？

与哥哥的态度截然相反，李系一口应允，答应得比嗑瓜子还利落。很多时候，在利益面前，我们不能说谁不干谁就是傻子，大多数情况下谁干谁才是傻子。

两人很快制定了一个杀人夺权的计划，偷偷选拔了两百多个勇武有力的宦官，披甲执刃地藏在肃宗寝宫中，然后由张皇后出面，以肃宗的名义召太子入宫侍疾，说他爸快不行了，让他快来见一面，迟了就见不着了。

听说父皇病危，李豫想都没想就急慌慌地往内宫赶。这谎扯得很真实，无懈可击。皇帝生病，太子是该日夜在病房服侍的，当年高宗李治不就是这样做的吗？

照这形势，李豫只要一进去，就是有去无回了。张皇后和越王控制住太子后，会逼迫他用监国权解除李辅国的兵权，事情发展到最后，李豫、李辅国甚至肃宗都会被秘密处死。因为如果他们不死，权力就落不到张皇后和李系手中。

但是，关键时刻，救苦救难的宦官出现了。就在李豫将要到达皇帝的寝宫时，宦官程元振挡住了他的去路。

原来张皇后和越王的计谋早就被李辅国的心腹宦官程元振探知，李辅国火速制定了反制措施。他叫程元振带人在皇帝寝宫的必经之地等太子，无论如何都要阻止李豫进入寝宫。

所以，当李豫出现在寝宫门口时，程元振说什么也不让他进去，任凭李豫好说歹说，他就是拦着不让进，最后干脆把李豫强架到禁军军营保护起来。其实说"保护"是好听的，准确地说是限制了太子的人身自由。因为李豫坚持入宫，说即使有危险，也不愿置病重的父亲于不顾。

但是李辅国不听他的，直接叫士兵把他给软禁了，可见此时宦官的权力之大。其实李辅国、程元振并不是将太子的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而是为了自身的安全。

从这个时候起，李唐皇帝开始沦为宦官手上的棋子，此时的李豫就是李辅国政治博弈的棋子。因为李辅国知道，控制了监国的太子，就等于拥有了最高权力，就可以挟太子以令全国。

李辅国比张皇后和李家老二精明多了。寝宫那边的两人望眼欲穿也没见着太子捧着鲜花、拎着水果来看望皇帝陛下，倒是等来了一帮人——他们的对手李辅国。

当晚，李辅国指挥禁军将李系一干人全部逮捕。抓捕张皇后时，她正在李亨床前探望病情。李辅国不管三七二十一，视皇帝如不存在，当着皇帝的面将张皇后拖走。李亨被他这么一折腾，隔了一天便郁闷死了。这正是李辅国想要的，皇帝死了，太子正好顺理成章地登基，他的拥戴之功便是板上钉钉了。

李亨刚死，李辅国就以太子之名下令处死李系和张皇后。张皇后的历史知名度不高，但在唐代她算是个比较幸运的皇后，自她的公公唐玄宗开始到唐朝灭亡的一百多年里，历代皇帝几乎都秉承不立皇后这条不成文的规矩，皇后的名分多是死后追封的。活着被立为皇后的只有两人，除了张皇后，还有一个是唐昭宗的末代皇后何氏。





六、捞钱天子

大历十四年(779年),做了十七年皇帝的李豫病死,他的儿子李适柩前即位,史称唐德宗。

李适同志在位时间很长,做了二十六年皇帝。这很了不起,在唐朝皇帝中排名前三,比他从业时间长的只有高宗李治和玄宗李隆基,太宗李世民都排在他后面。在唐朝二百八十九年的历史中,在位时间超过二十年的只有这四人。这四位的在位年数总共是一百二十七年,占了总时间的44%,而这四个人只占李唐皇帝总数的19%。

唐德宗李适在位期间的表现很有喜感,前期踌躇满志,豪情万丈;后期破罐子破摔,一蹶不振,简直判若两人。

他即位那会儿还算是个有理想、有道德的好皇帝,以振兴大唐为己任,确确实实烧过几把火。登基之初,他以身作则,主动砍掉了自己的许多福利。比如取消食品特供制,各地有什么好吃的东西就不用再往长安送了,像骑快马送荔枝那样的事是断无可能再发生了;比如启动下岗分流工作,"罢梨园使及乐工三百余人",把宫内文工团演员一次性裁减三百多人。不仅如此,在他过生日时,"四方贡献皆不受",今年生日不收礼,送脑白金的自个儿拎回去慢慢喝。

这境界比他老爸高多了。代宗那会儿,恨不得天天过生日——好有借口收礼物呀。史料上说代宗"每元日、冬至、端午、生日,州府于常赋之外竞为贡献,贡献多者则悦之"。各州府长官大包小包地争着向皇帝进贡,代宗是多多益善,乐得嘴巴都笑歪了。谁送的礼物多,谁送的礼物更值钱,谁就更能讨得皇帝的欢心。

皇帝如果嗜钱如命的话,那底层的老百姓只能是贱命了。官员又没有摇钱树、印钞机,哪来那么多礼金呀?当然都是从老百姓那里搜刮来的。皇帝收的越多,官员盘剥得就越凶。大鱼吃小鱼,小鱼吃虾米,最终为皇帝送礼的成本都会摊派到老百姓的头上,所以说皇帝爱钱是件很要老百姓命的事。

德宗很清楚这点,所以他上台伊始就高调宣布:吃喝玩乐的事咱不喜欢,咱是事业型的皇帝,一心扑在工作上,歪门邪道那套都免了吧。

德宗在登基后的第一年就进行了一次前所未有的重大改革——在宰相杨炎的建议下,颁布实施了两税法。

从战国时期至唐代,各朝都是以人丁为依据向百姓征收赋税,凡符合征税条件的成年人都得交税。唐朝建立以来实行的租庸调制也是以人丁为本,政府给每个

成年男人分田地，家里有几个成年男人就交几份税。这种税收制度是以均田制为前提的，家家有田、人人有地才能施行。后来由于土地兼并的兴起及安史之乱的影响，很多农民失去了土地。土地没了，人还在呀，所以税还得继续交。

这就有问题了。老百姓没地了，吃饭都没着落了，哪弄税钱去？但官府野蛮得很，可不管这个，不交税就抓人，那些失去土地的农民只好逃往外地躲税。逃亡风潮的出现使唐朝政府的税收出现了赤字。国家没有税收就撑不下去，军人要钱，政府官员也不是义务劳动者，还有皇帝家那一大帮亲王、郡王、后妃、皇子，没钱怎么养活呀！

德宗被财政赤字逼得不得不另辟蹊径，那就是改革税收制度，以两税法取代租庸调制。

两税法是一项划时代的改革。所谓两税指的是地税和户税，每年的六月、十一月各收一次。它区别于前法的最本质特征是不再按人头收税，而是按照征收对象拥有土地和家庭资产的多少来收税。

以前按人口计税时，你家六千亩地五口人交五份税，我家九口人种六百亩地，但得交九份税，贫困户比小康之家交税还多。两税法实施后就不会出现这种倒挂现象了。你家六千亩地交六千亩地的税，我家六百亩地只需要交六百亩的税。如果是租种别人田地的无地户，那就无需交这份地税，只要交户税就可以了。户税是按一个家庭的资产总额多寡征收的。

同时，两税法还将商人纳入征税对象范围。因为商人是流动人口，没有户籍土地，所以政府以前无法向他们征税。现在不行了，朝廷规定，只要在当地有家、有资产，都得纳税。当时给商人定的税率是“三十税一”，三十块钱的资产收一块钱税，具体征收额得看生意规模大小，买豆腐、做早点的小生意，资产只有三万，交税一千；如果是资产几千万的集团公司老总，那税额就以百万起步，公平公正。

两税法的实施算是把皇上和朝廷官员们解放了，他们不再担心土地无序兼并的问题，随你兼吧，就是把整个北大荒买下来皇帝也不着急，因为你有多大的饼都得按比例切出一部分来交税。

两税法是没有什么政绩的唐德宗对历史的重要贡献。在他即位前，唐朝赋税繁多，中央、地方甚至官员都打着各种旗号向农民收税，跟现在的公路乱收费现象差不多，搞得民不聊生。有了两税法后，德宗发话了，说现在费改税了，以后除了两税，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借口向百姓收取任何费用，敢多收一个子儿都是贪赃枉法，统统得坐牢。

两税法的实施是中国封建社会赋税制度的一次重大改革，成为此后历代王朝



的基本税制。

看到这里，大家都会觉得这皇帝太好太英明了，眼里没有金钱，只有百姓。

其实，这是大错特错。唐德宗李适是个很爱钱的人，几乎爱到了大冬天躺在铜板上睡觉都不嫌凉的程度。他是个表里不一的人，这点在他捞钱的方式方法上体现得尤其明显。

德宗当上皇帝不久，就抛开了自己以前制定的政策法令，开始想方设法地捞钱。

皇帝想搞钱太容易了，方法多得是。唐德宗搞钱的方法当然不是投资实业、买卖股票或倒腾期货，那些事太费脑子，太辛苦、太麻烦，他干的是无本万利的买卖。总结一下，主要有三种。

第一种：宣索。

宣索就是派宦官带着诏书到各地官员那儿公开宣读，索取财物。这个行为猛，不像现在某些贪官向老板们索贿时那么拐弯抹角，故意急得抓耳挠腮地说，儿子要买房，女儿要出国，还差三百万没着落云云。德宗不屑于千曲里拐弯的活，他直接点名：那谁谁，说你呢，该送钱了啊！

皇帝这么说，谁敢不送呀！官员为了保住位子，都投其所好，拼命送钱送礼巴结皇帝。有的官员每个月都进贡，称为"月进"，还有比"月进"牛三十倍的"日进"。真想象不出这"日进"是怎么进的，找快递公司每天定投，还是自己天天拎着钱袋子送上门？真佩服这帮孙子们的超强毅力。

唐德宗捞钱手法如此先进独特，自是赚了个盆满钵满。为了放钱，唐德宗搞了个小金库，还取了个大名字：大盈库，专藏皇帝的私房钱。各位可别不信，皇帝跟许多"妻管严"老公一样，有藏私房钱的雅好。

这事可千真万确。皇帝藏私房钱的历史源远流长，从汉朝那会儿就有了。连很男人的大宋开国皇帝赵匡胤都有此爱好，"封桩库"就是他个人的小金库。杀害岳飞的宋高宗，他小金库里的钱差不多能占国家一年财政收入的一半。明朝的皇帝就更牛了，竟然把国库里的银子成百上千万地往自己的小金库里搬。崇祯上吊自杀后，小金库里还有四千万两白银没花完，让李自成捡了个大便宜。最搞笑的是乾隆皇帝，他把小金库当做投资事业去经营，曾经派内务府官员去俄罗斯批发皮草回国倒卖，愣是把帝国君王变成了外贸公司总经理。

第二种：宫市。

这里的宫市可不是在皇宫里摆地摊、开超市，而是搞宫廷商务采购。大唐皇宫里美女宦官外加王爷皇孙，总共好几万人，这么多人的吃喝拉撒可是一笔巨大的开

销。在唐德宗之前,宫廷的日常开支由具体部门负责,需要什么物资,采购中心从民间购买后送到宫中。到德宗时,这规矩改了。为了省钱,德宗把采购权交给了宦官,形成了宫市。

宦官在购买物品时,不是等值交换,他们干的都是“别针换别墅”的勾当,“用直百钱物买人直数千物”,这等同于明抢。

人家的商品值三千,他丢下一百就把东西扛走。就是这么横,你不服还不行,他们随身带着宫廷红头文件呢,瞧见中意的商品,对着你念几句就算是给你交代了。

刚开始这帮人还付点钱,后来发展到出门根本不带钱包,只拿着一些撕成条状的旧丝绸,“买”了谁的东西就把这个布条塞给谁,算是付账。白居易那首描写宫市之害的叙事诗《卖炭翁》中“半匹红绡一丈绫,系向牛头充炭直”,讲的就是这种情形。这个卖炭老人还算是运气好的,好歹得了点绫纱,最重要的是拉木炭的牛和板车还完好无损。《资治通鉴》里记载了一个农夫,境遇比他差多了。

那农夫用毛驴驮着柴火去卖,碰到了宫市宦官。宦官说,这柴宫里要了。然后给了他几尺绢作为货款。本来这农夫已经算是倒霉到家了,但那些宦官“仍邀驴送柴至内”,要求他送货上门,用驴把柴火驮进皇宫。

这农夫吓坏了,他知道,这驴要是进了皇宫,免不了宫女似的有去无回,所以急得边哭边求情说,我把这几尺绢还给你们,柴白送给你们,你们别让我的驴送货了。可宦官就是看上了他的那头驴,说:“须得尔驴。”

农夫这下急眼了,他愤怒地对欺人太甚的宦官说:“我有父母妻子,待此然后食。今以柴与汝,不取直而归,汝尚不肯,我有死而已。”意思是,我们家就这一头值钱的驴,全家人都指着这宝贝干活讨生计,我在驴在!你要夺我的驴,我就跟你拼命!他上去就把宦官一顿猛揍。宦官哪里打得过农夫,赶紧报警,于是治安官员赶来将农夫抓了起来。

大家一定觉得这农夫的结局会很惨,殴打执行任务的皇宫商务部采购官员,不死也得脱几层皮。其实不然。这事惊动了德宗皇帝,他听说后,给了农夫一个说法:“诏黜宦者,赐农夫绢十匹。”

太峰回路转了,皇帝不仅把那一心想抢农民伯伯驴的宦官撤职查办,还赏赐他十匹绢绸。农夫因祸得福,赚了,几捆柴怎么着也值不了十匹绢的价钱。德宗这回做了笔亏本的买卖。

不过,这应当不是嗜钱如命的德宗的本意,而是他有意做出的带有表演性质的高姿态。因为这事发生在闹市区,围观者众多,影响面很广,再经过舆论曝光,领导肯定受不了这个压力,就赶紧找个替罪羊处分一下,安慰下弱势一方的当事人,老



百姓的火就灭了,皇帝公正严明的形象也出来了。

从李适后来的行为看,事实的确如此。虽然图谋夺驴的宦官被撤了职,农夫得到了安慰奖励,"然宫市亦不为之改",宦官们依然干着别针换别墅的勾当。"谏官御史数奏疏谏",建议废除这项祸国殃民的制度,但是德宗根本不听,继续纵容宦官到处肆意勒索。

有人可能会觉得宫市跟皇帝捞钱没什么关系。可是你想想,本来皇宫每天的各项生活开销会产生很多费用,皇帝得往外掏银子,有了宫市之后,买东西基本不用花钱了。不掏钱不就等于挣钱嘛!

这种强盗式的买卖,让百姓如见瘟神,唯恐避之不及。后来,长安城里的商户一看见宦官就像见了怪兽,慌忙拉下店铺卷闸门,连那些卖酒、卖饼的小本经营者都赶紧收摊歇业躲避。

第三种:收税。

这方法来钱最快,立竿见影。许多皇帝都喜欢在税收上做文章,把税率提高点、税种增加点,银子就浪奔浪流地淌到口袋里了。

建中四年(783年),急于捞钱的德宗下令增设两项税法:税间架和除陌钱法。税间架即房屋税,除陌钱是交易税。加上这两种税,就把全国百姓一网打尽了。

家里只要有房子,就得交税。按照房屋档次高低,每间房屋每年征税五百至两千不等。这个负担让百姓难以承受,"愁怨之声,盈于远近"。请注意,此税每年都要征收,今年交了,明年、后年还得交,除非你把房子拆了。

就算你狠,把房子拆了,可拆下来的那些废旧瓦片、木料你得卖吧?交税!除陌钱法就是对付这个的,只要买卖东西就得交税,而且税额很高,"每缗官留五十钱"。挣一千得给朝廷交五十,百分之五的税率。

不过,这两种税法跟德宗之前的野蛮"借贷"比起来,就太文明了,好歹算是有法可依。

当时德宗急于用钱,于是下诏向全国富商"借"点钱花。怎么个借法呢?

一刀切。无论是企业老总还是上市公司董事长,不论有多少资产,只允许他留下一万缗,其余的钱皇帝全借走。

就这么野蛮,你不给还不行。因为德宗专门派判度支(相当于财政部长)带着一帮军兵强制没收长安城内商人的财产,如不老实交代家底,就得遭受严刑拷打。富商借完后,德宗又向全国人民借钱:"凡蓄积钱帛粟麦者,皆借四分之一。"

这哪里是借,分明是抢。

德宗抢钱的手段还有很多,比如把两税法中规定的商人"三十税一"提高为"十

税一”,大幅增加盐税征收比例等。每一项规定的出台都是为了捞钱,与民争利。这些税法加重了人民的负担,搞得百姓苦不堪言。

有一年冬天,德宗在野外打猎时顺便到一个叫赵光奇的农民家进行考察调研。

见到主人赵光奇后,德宗拉着他的手亲切地询问:“百姓乐乎?”

这位农民大哥忒酷了,丝毫不惧领导,很不配合地回答:“不乐。”

德宗追问:“今岁颇稔,何为不乐?”他有些不理解,心想今年是个丰收年,农民为啥不快乐呢?

赵光奇的回答差点没把德宗噎死,不仅直接而且太实在了。他不留情面地说:“诏令不信。前云两税之外悉无它徭,今非税而诛求者殆过于税。愁苦如此,何乐之有!”

听了这么勇敢直白的回答,不知道这位捞钱天子当时有没有脸红发烧。

对于李适这样以捞钱为己任的天子,司马光很鄙视,他在史著中给了德宗差评,说这种拥有天下财富还贪财搞小金库的行为是“匹夫之鄙志也”。柏杨更是将德宗贬得一钱不值,用“猪皇帝”来形容他,并用这个词作为白话版《资治通鉴》的其中一册的书名。

那么,李适为什么要到处捞钱?他捞钱的动机和目的何在?

七、削藩综合征

唐德宗李适为什么要像周扒皮一样剥削辛苦的劳动人民呢?因为他要打仗,打仗就得要军费。

安史之乱后,唐朝的经济遭受重创,人口数量剧减。当时朝廷每年的财政收入只有一千两百万缗,而国家每月的军费开支需要一百三十万缗,那点收入光给前线将士都不够,国家还怎么运转?在没有高科技武器的时代,打仗就是拼后勤。后勤是什么?是军备物资。而军备物资是靠钱武装出来的。所以,归根结底,打仗就是拼钱。

有人要问了,李适打什么仗啊?那会儿姓安的、姓史的都死了,八国联军没来,他跟谁打呀?

李适打的是削藩战。

对任何一个皇帝而言,削藩都是件头痛的事。往往等皇帝觉得必须削藩的时候,那些藩镇多半都已羽翼丰满了。这时候去拔他们的毛,不但困难,而且危险。中国历史上出现过多次削藩危机。汉景帝削藩引发了“七国之乱”,差点把统一的大





汉朝闹得四分五裂；明朝建文帝削藩削到最后把自己给削没了，江山反被藩王朱棣给抢了去；清康熙帝削藩花了漫长的八年时间，要不是吴三桂、尚可喜两个老藩王适时病死，爱新觉罗的天下还指不定被拖成啥样呢。

综上所述，似乎可以得出一个结论：削藩的皇帝必须得有两把刷子。人家景帝可是文景之治的当事人，明君一枚；康熙更别提了，康乾盛世的男主角，狠人一个，这俩都把藩王当水果皮给削了。建文帝是个政坛小嫩秧子，被老谋深算的叔叔给摆了一道。由此可见，削藩有风险，动刀须谨慎。

唐朝的藩镇问题产生于代宗时期，原因还是和安史之乱有关。史朝义死后，他手下那些有安史背景的将领全部放下武器，归降了朝廷。代宗随后以军功的名义，将其中一些重要将领封为节度使，允许他们仍在原地驻防。

这些节度使拥有众多兵马，名义上接受朝廷的领导，实际上朝廷根本管不了他们，没有实力管，也不敢去管。唐朝连年征战，元气大伤，代宗只想休养生息，不想再惹什么麻烦。只要那些降将不公开反叛，代宗就采取打枪瞄准的态度——睁只眼闭只眼。

德宗虽然一登基就想削藩，重树中央政府的权威，可惜最终没把藩削掉，倒把自己的雄心给削掉了。俗话说“在哪里跌倒，就从哪里爬起来”，可这位皇帝跌倒后，就躺着不起来了：随便你们怎么弄吧，我不管了。

两代皇帝这种无奈的姑息，最终培养出了使唐朝灭亡的两大毒瘤之一——藩镇。

最先把唐朝拖入藩镇厮杀的“河北三镇”——成德节度使李宝臣、魏博节度使田承嗣、卢龙节度使李怀仙就是第一代藩镇势力的代表，他们都是在唐代宗的“呵护”下成长壮大起来的。

那会儿做节度使跟当皇帝差不多。藩镇相当于一个独立的王国，境内的军事、财赋、行政都是节度使一个人说了算，朝廷根本管不着。

想想贞观、开元时期全国令行禁止、步调一致的昌盛情形，恍然做梦。如果通读唐史就会发现，唐朝前一百年繁华热闹，莺歌燕舞；中间的一个世纪败像已显，萧条落寞；最后的九十年则江河日下，日薄西山。

安史之乱结束后，唐朝共产生了四十多个藩镇。四十多个是什么概念？比中国现有的省份还多出十几个。一帮武夫吃饱了撑得没事干成天找人打架提神、促消化，今天甲带人抢乙的地盘，明天丙率兵找丁的麻烦，后天甲乙丙丁又一起抱团攻打 ABC 去了。藩镇打得一团糟，名义上的老大唐政府没啥好办法，下令他们不听，动武又没实力，只好两边互相劝和：大家都消消气，别打了！你们几个没错，错的是

我。

不过，大家也别忙着羡慕节度使。唐朝的节度使虽然权力很大，但是风险很高，大多被部下干掉了。像卢龙节度使李怀仙就是被部下朱希彩干掉的，朱希彩当节度使没多久也被部下朱泚干掉了，朱泚接替了他的职位。

别觉得不可思议，那会儿藩镇就是这么乱，节度使的更换就是这么频繁，“变易主帅，有同儿戏”。谁有能力干掉节度使，谁就能坐上节度使的宝座。所以唐代藩镇形成以后，部下兵变杀死节度使的现象十分普遍。为首者杀死节度使后，立刻自称留后，接掌军政大权。

留后即代理节度使之意。领头的先斩后奏，杀了首长后再给皇帝上个折子，说老首长死了，现在我暂时代理他的职务，请您盖章签字批准我担任这个职务吧。至于死亡原因，随便诌，喝药、跳楼、上吊、抹脖子都行，反正不会说是他捅死的。之所以还上奏折，是想让皇帝正式承认，有个合法的名分。

生米都已经做成熟饭了，还假模假样地叫皇帝批准，这事挺可笑的。但那时候都是这个套路，毕竟天下还是李家的，面子上的活还得做干净。这只是形式而已，双方都明白是咋回事，上奏折的人知道看奏折的人一定会在折子上批复两个字：同意。

除了武力逐杀外，节度使的另一种传承模式是世袭制。像皇帝传位一样，老子死了传儿子，儿子不在了传孙子。这种视朝廷为不存在的不臣之事让唐德宗很怄火，他决心改变这种现状，限制藩镇权力，夺回节度使任命权，重树中央政府权威。即位的第三年，他逮住了一个机会，决定拿一个藩镇开刀，实行自己的削藩大计。

这个撞到刀口上的藩镇是成德节度使李宝臣家族。

建中二年(781 年)，成德节度使李宝臣死了，按老规矩，他的儿子李惟岳自称留后，上书朝廷，要求德宗承认他的节度使身份。

这次德宗没有像他的父亲代宗那样，接到藩镇的请求一律批准，而是态度强硬地予以拒绝：不行，节度使得经过组织考察后才能决定人选。

这次拒绝像往藩镇中扔了一枚炸弹，爆炸的声浪把众多藩镇震得惊慌失措。大伙一看就明白了，皇帝现在不答应李惟岳的请求，将来也绝不会答应其他人的，以后自己的子孙想当这国中之国的小国王是没戏了。

除李惟岳外，河北三个藩镇中的魏博节度使田悦和淄青节度使李正己也对这项决定反应强烈。他们觉得干部只能上不能下，咱家既然当了节度使，就该一直当下去，子子孙孙无穷尽也。现在朝廷要剥夺世袭的特权，当然不能干了。三个臭皮匠一合计，决定用武力对抗朝廷。和他们有同样想法的还有山南东道节度使梁崇





义，于是四镇联合起兵反抗朝廷。

德宗这次表现得很铁腕，面对四镇叛乱，没有丝毫退让，立即调来其他藩镇军队讨伐不服朝廷管教的四镇。

这是唐德宗李适一生中浓墨重彩的一笔。此时的他，指点江山，挥斥方遒，以强硬姿态打响了唐朝历史上的第一次削藩战争。

这次武力削藩战打得非常顺利，不到一年时间，四大军阀全被降服：淄青节度使李正己连吓带愁病死了，他的儿子李纳"于城上涕泣求自新"，当众痛哭忏悔，请求朝廷宽大处理；魏博节度使田悦损兵折将，整天躲在城堡里不敢露面；山南东道节度使梁崇义被淮西节度使李希烈追逼得跳井自杀了；而引发这次战争的祸首李惟岳团队，在范阳节度使朱滔的强势进攻下发生内讧，将领王武俊杀死李惟岳后投靠了朝廷。

跋扈的藩镇转眼间灰飞烟灭，大唐军队战果辉煌，形势大好，"朝廷谓天下不日可平"。德宗觉得这次发威之后，其他蠢蠢欲动的藩镇就会老老实实地俯首听命了，于是他开心地封赏有功人员。

可他没想到，开心不久是伤心。由于封赏不均，两个关键人物很不开心，并最终导致藩镇割据成为唐朝的一大痼疾。

战斗结束后，德宗将李惟岳的成德七个州一分为三，分别赏给了王武俊、张孝忠等三名原成德军降将。王武俊分到了两个州，得了个比节度使低一点的都团练观察使之职；张孝忠不仅分到三个州，还被封为节度使。

这让王武俊不服气、不痛快、不理解。李惟岳的人头是自己献给朝廷的，自己功劳最大，怎么职务和地盘反倒比不上张孝忠呢？

和王武俊有同样心理的还有朱滔。朱滔比王武俊还有气，他认为在这次削藩战争中，他的功劳最为显著，在战场上连战连胜，李惟岳就是被他打得土崩瓦解的，连那个新晋节度使张孝忠都是他没费一兵一卒直接招降过来的。但论功行赏时，成德七个州，一个都没给他，朱滔那是一肚子火呀。

那时候军队里可没有政委做思想工作，这两员大将觉得憋屈，一撂挑子和朝廷掰了：我不跟你玩儿了，自个玩儿。于是两人掉转枪口，与原先的讨伐对象李纳、田悦结成了声势浩大的军事同盟，自立为王，共同对抗朝廷。朱滔任盟主，自称冀王，王武俊称赵王，李纳和田悦分别为齐王、魏王。

当时称王的不止这四个人，淮西节度使李希烈见形势混乱，有机可乘，便抛开中央另立朝廷，自封建兴王、天下都元帅。后来他觉得当王不过瘾，干脆把自己提拔为楚帝。

这次削藩事件太有戏剧性了，德宗跟坐过山车似的经历了大起大落。本来要削的藩镇只有四个，现在倒好，越削数量越多，势力越强，特别是李希烈，实力非常强大，其他四个藩镇都自觉自愿地认他做老大，听他指挥调遣。这五大藩镇跟哪吒闹海一样，把长安附近地区闹得天翻地覆，德宗不得已从西北边境的泾原战区调兵东进平叛。

李希烈当时率重兵包围了襄城（今河南许昌）。其时守卫襄城的是哥舒翰的儿子哥舒曜，德宗很看重这位大将，叫泾原节度使姚令言不惜代价救出哥舒曜。姚令言接到皇帝的命令后，带着五千野战军去援救襄城。

泾原军一路风尘仆仆地先到了京城。其实来长安的不仅有军兵，还有许多军属。这些士兵的兄弟、儿子大老远跟着跑来可不是来旅游观光的，而是"冀得厚赐遗其家"，准备把皇帝赏赐给将士们的东西捎回家的。假如朝廷赏赐给每人一匹绢绸两袋大米三缗钱什么的，将士们总不能把这些东西驮在身上去打仗吧，再说一上战场，也不知道能不能活着回来，所以士兵得让亲人把物资运回去养家。

但令泾原将士大失所望的是，"既至，一无所赐"。将士冒着冬雨而来，德宗却一毛不拔，连买早点的硬币都没准备，士兵们很生气。

第二天，德宗命长安市长带着饭菜前去犒军。不料市长更抠门，煮饭用的是皮壳混合在一起的糙米；菜嘛，好似按照寺庙的规矩做的，全是素的，没一点荤腥。

这顿饭菜点燃了泾原士兵的冲天怒火，他们狂暴地踢翻所有饭菜，气愤地高喊道："吾辈将死于敌，而食且不饱，安能以微命拒白刃邪！"

这话确实有理。唐德宗太吝啬了，想让牛多拉快跑，却不给牛添料吃草，哪有这样的好事？就算是机器人，还得充电养护呢。

士兵们此时的暴怒已经失控，他们迁怒于皇帝，鼓噪着说，听说皇宫金库里的金银绸缎堆积如山，不如我们一起去拿吧！

这下德宗吓坏了，火速做起了散财童子，传令每人赏赐两匹绢帛。但这时候，几千士兵已是离弦之箭，无法收回，他们什么都听不进去，径直向皇宫进发。德宗以为大家嫌赏赐少，赶紧又叫人从小金库里拖出二十车金银财宝前去灭火。但来不及了，哗变的士兵已经砸破宫门，冲进皇宫大内。

跑吧，只有跑了，现在就出发。德宗慌慌张张地带着几个妃嫔及太子、宦官从后门逃遁，他很"荣幸"地成为了李唐建国以来第三位逃离京师的皇帝。第一位我们都知道，是玄宗；第二位就是德宗的爸爸代宗，当年他因吐蕃攻进长安而急慌逃离，这基因还真是遗传的。

皇帝逃跑后，长安成了泾原军的天下。后来，一直闲居京城、曾担任过泾原军统



帅的朱泚(朱滔的哥哥)趁乱登基,称大秦皇帝(第二年改为汉),改元应天。直到勤王军队夺回长安,在外流亡了半年的德宗李适才得以重进皇城。

泾原兵变是李适人生的一个重大转折点,不仅影响了他的人生观,而且对整个唐朝产生了重大影响。此后,德宗对藩镇的态度发生了惊天逆转,从不能容忍变为姑息迁就。兵变平息后,他发了一道"罪己诏",进行深刻的自我批评,说李希烈、田悦等人都是帝国的功臣劳模,是自己"抚御乖方,致其疑惧",把藩镇之乱的责任全部揽到自己身上,态度简直诚恳到谦卑。

这检讨真够彻底,明明是藩镇目无上级,带头操事,他倒说由于自己水平有限,工作方式粗暴,导致藩镇与朝廷作对,高风亮节地追究起自己的领导责任来。在罪己诏中,德宗慷慨地宣布:既往不咎,藩镇各任原职,在称王之前是什么职位,现在还是什么职位,原来多大地盘,现在还是多大地盘。

其实并不是唐德宗大度,而是这次不成功的削藩行动让他得了削藩综合征,症状之一就是他的雄心仿佛一夜之间消失了。"曾经豪情万丈,归来却空空的行囊",曲折的经历让他明白了理想很丰满,现实很骨感,于是他彻底沉沦。据史书记载,他后期管理藩镇事务的基本路数是,"不生除节帅,有物故者,先遣中使察军情所与则授之",来了个大撒把!唐德宗这一姑息放任的政策打开了藩镇割据的潘多拉魔盒,此后,全国藩镇的数量急速增加,节度使个个拥兵自重,势力逐渐壮大,形成了独立的小王国。藩镇割据问题积重难返,最终瓜分了李唐天下,这一恶果甚至蔓延到五代时期。

总结唐德宗李适的一生,可以用四个字来形容——做大做强。不过,他做大做强的不是企业,而是危害国家的政治集团——做大了藩镇,做强了宦官。宦官势力做强,是德宗削藩导致的直接后果。

宦官至少在周朝就出现了。天子担心别的男人动他的女人,便只招聘那些被处理成不男不女的男人当宫廷服务生。这种现象并非中国特有,而是在世界通行,埃及、印度、波斯等文明古国都曾干过这极不文明的事。看来,"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理念并不是现代人的专利。

宦官有一个更为大众熟知的通俗称呼:太监,这个称呼产生于唐代。那时候,只有在内宫从事高级管理工作的宦官才有资格叫太监。也就是说,在唐朝,太监是宦官中的高管,再低一级的管理人员则叫少监。如果没有组织任命,想叫太监是要受处分的。不过,这词现在已变成对男人最恶毒的咒骂了。

在中国古代数以万计的宦官中,知名度最高、历史贡献最大的当属东汉的蔡伦和明朝的郑和,两人一个是造纸术的发明家,一个是航海家。若以职务和封号论,

"史上最牛宦官"应该授予曹操的爷爷——东汉大宦官曹腾,因为他被孙子的孙子——魏明帝曹睿追尊为"高皇帝",在中国历史上被追尊帝号的宦官,曹腾是唯一一个。

唐朝虽然没有像曹腾那样地位崇高的宦官,但牛气哄哄、全不把皇帝放在眼里的宦官大佬比比皆是。比如历史上第一个公开明媒正娶讨老婆的宦官高力士。他在唐玄宗时期长红不衰,地位显赫,连太子都屈尊喊他大哥,其他王公驸马什么的干脆直接称呼他"老爹"。

唐代宗时期的李辅国、鱼朝恩更是横得不行。李辅国曾经轻蔑地对代宗说:"大家但坐宫中,外事听老奴处决。"敢用这种口气跟皇帝讲话,这哪里是老奴,分明是老板!

鱼朝恩比李辅国更狂妄,朝中所有事情必须要按照他的意愿办,稍不如意他就歇斯底里、旁若无人地喊出"天下事有不由我乎"的口头禅,好像天下不是姓李的,而是姓鱼的。

不过,在唐德宗之前,宦官的势力基本都在可控范围内。无论哪个宦官,任凭他权势如何显赫,皇帝如果下决心除掉他,他还是难逃被消灭的命运,像李辅国、鱼朝恩这样跋扈的宦官,最后照样被罢职处死。到了唐代后期,朝廷对宦官彻底失去了控制,出现了宦官比皇帝狠的倒挂局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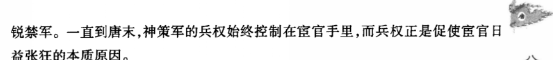
在中国历史上出现过三个宦官专权严重的朝代,分别是东汉、唐朝和明朝。但汉朝和明朝的宦官专权类似,属于寄生虫性质。他们的一切都依附在皇帝身上,皇帝什么时候觉得痒痒了,冲个凉水澡或者抖抖身子,宦虫就掉下来淹死或摔死了。宦灾最重的唐朝不同。唐朝后期,李唐家的宦官反客为主,完全凌驾于皇帝之上,连立谁当皇帝都是宦官说了算。用司马光的话说,就是"劫胁天子如制婴儿"。

是什么让唐朝的宦官变得如此不可一世、横行霸道呢?就是唐德宗的这次削藩行动。

泾原兵变时,德宗急召宫廷卫队神策军进宫御敌,但结果令他沮丧不已,"竟无一人至者"。这支平时待遇优渥的皇家禁军部队在危急时刻,比皇帝逃得还快,造跑得没影儿了。没有了禁军的保护,德宗不得已逃离京师,而不离不弃地为他保驾护航的只有窦文场、霍仙鸣等百十个宦官。正是这次逃难让德宗的思想发生了变化。以前,神策军指挥权与宦官无缘,泾原兵变之后,德宗觉得还是宦官家奴靠得住,外朝的文臣武将都太不靠谱,就把禁军的指挥权交给了宦官。

从那时起,宦官就控制了朝廷卫戍部队。德宗将窦文场、霍仙鸣提拔为神策军首领,后来还不断巩固宦官对神策军的军事指挥权,最终使宦官牢牢掌握了这支精





锐禁军。一直到唐末,神策军的兵权始终控制在宦官手里,而兵权正是促使宦官日益张狂的本质原因。

对唐德宗来说,经他之手做大做强的藩镇和宦官两大集团相当于两杯美酒,他很想一饮而尽,可惜这两杯酒都足以使人丧命。藩镇是一杯度数很高的烈酒,他被呛了一口后不得不吐出来,从此滴酒不沾;而宦官则是一杯色味俱佳的毒葡萄酒,在他喝下去的时候就中了毒,只是这种毒药毒性很慢,从中毒到毒性发作间隔了一个世纪。

八、不顺的唐顺宗

唐顺宗李诵的一生一点都不顺,他命运多舛,总是在柳暗花明时又陷入山重水复的境地。他还创造了唐朝的两项纪录:当皇储时间最长,做皇帝时间最短。

他早年还是比较幸运的,老爸德宗即位当年就立他为太子,此后的二十六年,他的身份一直是太子。好不容易等到老皇帝驾崩,顺宗终于守得云开见月明,登上了皇帝之位。没想到他从登上权力巅峰到让位走下神坛,仅隔了六个月。当了二十多年太子的顺宗在位时间还不足两百天,悲催啊!

不过,更悲催的是他的身体。在即位前一年的九月,李诵突然中风失语,卧床不起。因为这场病,李诵差点与皇位失之交臂。

李诵中风后三个月,唐德宗就死了。李诵作为资深太子,登基称帝本来是顺理成章的事。但那时宫里宦官的派系斗争已经很激烈了,德宗身边一帮不招太子待见的宦官不支持病恹恹的李诵,他们对应召来草拟遗诏的大臣卫次公说:"禁中议所立尚未定。"意思是说,宫里还没商量好让谁当皇帝呢!

幸亏卫次公态度强硬,警告生出二心的宦官说,太子虽然有病,但他是皇长子,就算他不能登基称帝,也应按照规矩立皇孙广陵王(李诵长子李纯,即唐宪宗),你们瞎操哪门子心!这才把那些蠢蠢欲动的宦官给镇住了,没敢轻举妄动。

李诵也很担心局势失控,赶紧硬撑着从病床上爬起来,召见驻京军方将领,在各大军区司令面前露了一小面,想用行动告诉那些将军们:不要听信谣言,我革命的本钱好得很,当皇帝没问题!这一举动对鼓舞士气、稳定人心很有作用。大家伙一看,皇帝还是活的嘛,都举手拥护,局势就安定下来了。

李诵就这样跌跌撞撞地坐上了皇帝宝座。他于贞元二十一年(805年)正月二十六称帝,但是到八月初四就把皇位让给了儿子李纯。李诵让位虽然有身体因素,但主要还是迫于宦官的压力。

唐顺宗真是太不顺了,还没登基就开始生病,登基后继续生病。要是得个肝病、肾病、心脏病啥的倒没关系,好歹行动自由、嘴巴利索。他生的这身不能行、口不能言的病,对一个本应日理万机的帝王来说是毁灭性的。那时候又不能发短信,也没有电脑输入,不能说话就不能畅快地下达指令,这就给臣下造就了弄权的土壤。

这一时段的弄权斗争和一个历史名词紧密相关:永贞革新。

永贞是唐顺宗当政时唯一的年号,还是在他退位后改的。一般情况下,帝王的年号都是在即位后第二年开始起用,而这位仁兄的帝王之旅还没跨年就结束了,只能将就着起了一个。"永贞"这个年号其实类似当今微博中的"僵尸粉",从未被激活使用过。

当代史学界对"永贞革新"的评论很正面,说这是一场以士大夫王叔文、王伾等人为首,以打击宦官势力为目的,锐意改革创新的政治革新运动。我觉得此说法有人为拔高的成分。

永贞革新,说白了就是以王叔文、王伾为首的士大夫阶层依靠皇帝的势力,向宦官夺权。王叔文、王伾两人是顺宗做太子时的娱侍,王叔文的字写得漂亮,王伾的棋下得好,俩人是专门陪太子娱乐放松的。对他们两个来说,陪太子写字下棋,赚的不是金钱,而是比金钱更值钱的感情人脉。正因为有了这段近距离的交往,他们才有机会在永贞革新中担当要职。

永贞革新的主要参与人员除了二王,还包括柳宗元、刘禹锡等人。革新失败之后,柳宗元等八人皆被贬为远州司马,称与王叔文、王伾合称"二王八司马"。这十个人组成了一个利益团体,《资治通鉴》说他们"谋议唱和,日夜汲汲如狂,互相推奖",一帮人在一起,互相吹捧。他们大权在握,提拔官员没有任何原则,对自己圈里的人随便封官。这十个人很能折腾,最后他们在抢夺宦官对神策军的指挥权时,遭宦官反击,败于宦官之手。

当时,宦官不是独自战斗,而是拉着太子李纯一起战斗的。宦官们担心王叔文、王伾迟早会借皇帝之手除掉自己,为了自保,他们决定将二王的靠山——顺宗轰下台,然后扶太子上台,这样作为新朝的功臣,自己就安然无忧了。

王叔文、王伾当然不愿意让李纯上台,皇帝一换,他们的权力就没了,所以他们与宦官打起了阻击战。这一开罪太子的行为导致他们的结局很凄惨。李纯掌权后的第一件大事就是将这个集团的成员全部贬谪到偏远州城当司马,并在登基的次年下诏赐死王叔文。

迫于宦官的威逼,走路要人扶、讲话讲不出的唐顺宗在宦官的多次"请求"下诏告天下,说自己身体有病,无法胜任繁重的工作,所以决定退居二线,将皇位让给太





子。登基不到二百天，就无奈地变成了太上皇，这在历史上也是极其罕见的。

成为太上皇之后，顺宗依然不顺。他的太上皇生涯比他的皇帝生涯还要短，退位后五个多月就死了。

关于唐顺宗的死因，正史没有记载，许多半官方史书认为他是被宦官毒死的。这一点我是赞同的。虽然没有直接证据，但46岁的李诵很可能是非正常死亡。宦官可能仅是施行者，幕后指使者应当是能够威胁到宪宗权力地位的人。

那么这个人会是谁呢？

九、“打的就是你！”

他酷爱储存金钱，不爱奢侈铺张；

他喜欢纳谏良臣，讨厌阿谀之徒；

他不愿被藩镇钳制，一心想重树中央权威；

他爱子女，也爱美女；

他没什么特别，却又很特别；

他是李唐皇帝“三巨头”之一——唐宪宗李纯。

李纯的口碑和政绩在唐代皇帝中是可圈可点的。后代一些史家在评价他时，把他与唐太宗、唐玄宗相提并论，说唐代最突出的皇帝就是他们三个。

从史实来看，的确如此，三人都有代表作品：李世民的贞观之治、李隆基的开元盛世，小字辈李纯虽然没有两位老一辈革命家那样显赫耀眼的业绩，但也创造了“元和中兴”。如果把这三个皇帝的政治经历晒一下，你会发现一个有趣或者说奇怪的现象：他们的皇位都是老爸主动禅让的。

当然，“主动禅让”是很温和的说法，其实明里是主动，暗里是被动，不让不行啊！如果有机会让他们的父皇敞开心扉，相信他们一定会异口同声地说：其实我是被逼的！

在被逼迫的时候，大人都会讲违心话，而童言无忌的小孩却会口随心走。李纯在六七岁时曾与祖父德宗有过一次经典对话。

一天，喜欢逗孙子的德宗将小家伙抱到腿上，故意问道：“汝谁子，在吾怀？”

李纯回答，我是“第三天子”！

这个小破孩的回答让爷爷大吃一惊，这小鬼，真机灵，太子的长子可不是第二皇储嘛！那么小就知道作为长孙的他将来要接爷爷、爸爸的班，真是人小鬼大！德宗此后便对他刮目相看。

七岁不到就有如此远大的理想，怪不得长大后那么英明神武。一番沧海桑田之后，李纯如愿位登九鼎。虽然他的思想、功绩与胸怀都难与年太宗、玄宗年轻时相比，但在中晚唐李家皇帝的整体颓势中，他头脑清醒、个性坚强、明白事理，还是很醒目的。最难能可贵的是，多数时候他都能虚心纳谏，有明君之风。

是否愿意纳谏是衡量一个帝王是否英明的必不可少的硬性标准。纳谏就是接受臣下提出的反面意见，几乎等于挨批评，没点胸怀的皇帝哪会受得了谏臣在自己眼前没完没了？像魏徵那样，唐太宗不回答他的问题，他就在朝堂上拽着皇帝的衣袖不让走！若是换成杨广那样的皇帝，早从口袋里掏出刀子，将他连衣袖带手臂一块剁了去。

在这方面，李纯做得相当好。他多次听取宰相和谏官的建议，改变了许多政策，产生了不小的影响。即使在暴怒时，他也能理智地听取臣下的谏议，非常难能可贵。

宪宗时期，有不少我们熟悉的大诗人在朝中当官，白居易、韩愈等人都身居要职，经常和皇帝一起讨论问题。两人性格耿直，进谏时都是大炮筒子，有什么说什么，经常把宪宗气得脸红脖子粗。有一次讨论问题时，白学士直截了当地对宪宗说："陛下错。"

可能是皇帝错了，但作为臣子，如此说话会被视为对天子不敬。宪宗听后非常生气，黑着脸拂袖而去。后来他命人找来白居易的顶头上司——翰林院院长、宰相李绛，对他说："白居易小臣不逊，须令出院。"皇帝发火了，说白院士目无尊长，让李绛马上将他开除院籍，调离翰林院！

这个报复性的处罚是很重的。那时的翰林学士的地位比李白时要高多了，每当国家有重大事务，皇帝都会向翰林院学士征求意见，以他们的建议为重要参考，所以成为翰林学士是在政坛当红的表现。现在，不待见白居易的宪宗要把他由红变黑。

没想到李绛不但不听宪宗的，反而对宪宗说，白居易的话虽然有欠考虑，但他是一片忠心为了工作，不应责怪。他提醒宪宗说："陛下今日罪之，臣恐天下各思箝口。"如果为了这件事惩罚大臣，将会产生极坏的影响，今后谁还敢给皇帝提建议？

宪宗觉得此话有理，立即取消了处分白居易的打算。

李绛是宪宗朝著名的谏臣，事无大小，只要有利于国家，他一律照谏不误，所以宪宗有时候像唐太宗怕魏徵似的怕他。有一次，宪宗带着一帮人出去打猎消遣，走到半路又折了回来，原因就是担心李绛进谏。他对左右近侍说："李绛必谏，不如且止。"

这个情节让人感慨万千。一个能决定很多人生死荣辱的帝王，为什么会担心





臣下监督自己呢？个中原因令人深思。

唐宪宗虚怀纳谏可不是做样子充门面的，而是实实在在发自内心的。他喜欢臣下进谏，讨厌阿谀奉承的佞臣。在一次朝政讨论会上，宰相李吉甫为拍皇帝的马屁，对喜欢进谏的李绛说："人臣不当强谏，使君悦臣安，不亦美乎！"这是叫李绛和其他谏臣当好好先生，别动不动就给皇帝提意见，要让皇帝耳根清净，专心享受美好生活，这样君臣和谐，不亦乐乎！

李绛反驳说，如果看见君王犯错而闭口不言，就会使君王蒙上恶名，是做臣下的大不忠。

宪宗当场表态，支持李绛的观点，说李绛是真宰相，李吉甫想悦媚他。他鼓励李绛以后要随时随地当他的镜子，给他提意见，只要他有不对的地方，马上指出来，即使他发怒时也不要因害怕而停止进谏："事有非是，当力陈不已，勿畏朕谴怒而遽止也。"更有趣的是，宪宗似乎纳谏纳得"上瘾"了，只要李绛等人有一段时间不向他进谏，他就逮住李绛苦苦追问："岂朕不能容受邪，将无事可谏也？"这样哭着喊着求别人给自己提意见的皇帝很鲜见。

总之，唐宪宗是个好皇帝，他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文能纳谏，武能挥戈。他在位期间最大的亮点就是武力削藩并取得空前成功，使多年来萎靡不振的李唐政府重新树立了权威，将李字旗再次插遍全国。

唐代宗以来，桀骜不驯的藩镇割据势力让李唐政府伤透了脑筋，他们在自己的小王国内想怎么干就怎么干，对天子爱理不理的。虽然皇帝恨得牙根痒痒，但苦于无法摆平，也只能忍了。

宪宗上了台，藩镇节度使们遇到一个惹不得的硬主，狠狠地栽了个大跟头。

宪宗刚登基时，各藩镇不知道这位的厉害，想趁新老皇帝政权交接、根基不稳时，浑水摸鱼，占点便宜，在不到两年的时间里，就有三位藩镇跳进河中摸鱼，分别是西川战区（四川成都）的刘辟、夏绥战区（陕西靖边）的杨惠琳、镇海战区（江苏镇江）的李锜。这三大军阀是三种类型：

狮子型——刘辟。

说他是狮子并非夸他勇猛，而是指他的贪欲像狮子大张口。刘辟本来是西川节度副使，可是节度使韦皋在宪宗登上皇位一周后就死了，于是刘辟强接了节度使之职，要求朝廷承认其合法身份。宪宗当时初登大宝，没时间跟他计较，就答应让他主持西川军务。刘辟会错了意，觉得新皇帝好拿捏，过了三个月，他又向朝廷发难，直接向宪宗要求兼任附近的东川和山南西道节度使。你说这家伙是不是大开口的狮子？

蛮横型——杨惠琳。

原本担任夏绥节度使的是杨惠琳的舅舅韩全义，宪宗在当太子时就对他不感冒。为了避祸，他主动请求入朝交出兵权，走时他命令外甥暂时代理节度使之职。入朝是向皇帝表忠心的一种行为，离开自己的大本营到京城居住，表明自己彻底没有不臣的想法。

但节度使的权力太诱人了，杨惠琳一代理就不想放手，他抗拒朝廷派来接任节度使职位的大臣上任，给朝廷上了道奏折说“将士逼臣为节度使”。

这是很多藩镇夺权的传统招式，占了节度使位子的人给皇帝上表，无可奈何地哭诉说，我真的没办法，是手下将士逼我干的，我要是不干他们就会暴乱啊云云，反正就是暗示皇帝，你要是不同意，将士们就会造反。其实哪里是将士们想造反，是他自己绑架将士作为砝码而已。

躲闪试探型——李锜。

元和二年(807年)九月，镇海节度使李锜见新皇帝的手腕比上任皇帝辣多了，有点心虚，便想试探一下，于是向宪宗上表称疾，希望年底从节度使的位子上退下来，入朝陪伴天子。

其实李锜并不是真的想到京城，他只是想试探一下皇帝的意思，希望皇帝能写信让他待在原地，说东部战区不能没有他，让他继续在岗位上发光发热，为朝廷服务。

可是李锜没想到的是，宪宗接到他的病退报告后，一刻也没耽误就准了。这太让李锜失望了，原来他觉着对医生说头痛脑热什么的，医生会让他吃药休养，哪会想到李纯医生这么生猛，拿着杀猪刀就冲上来要给他做开颅手术。

这哪成啊，再不亮出底牌，吃饭的家伙就没了。于是他扯起反旗，和朝廷掰了：我就在这东部沿海当老大，不去京城了！

面对李锜的挑衅，唐宪宗没有迁就忍让，他态度强硬，针锋相对，丝毫没有让步，这是所有藩镇都未曾料到的。这唐宪宗不同于他的父辈，他的理想是做一个名副其实的能号令天下的天子，而不是名义上的君主。

在发动讨伐藩镇战争之前，各藩镇跟朝廷只是名义上的隶属关系，朝廷不会干涉藩镇的事务。藩镇为了稳固权力，往往在境内采取高压愚民统治，不准民众与外界交往。淮西节度使吴少阳父子在蔡州(今河南汝南)地区就实行这样的法律：“禁人偶语于涂，夜不燃烛，有以酒食相过从者罪死。”路上的行人不准聊天讲话，晚上家家户户不许点灯，如果聚在一块儿喝酒吃饭，被抓住就是死刑。淄青节度使李师道也是如此，他规定亲戚邻里间不能来往走动，一经发现就会被处死。这样做的目





的就是为了防止人民聚众反抗。这一愚民政策后来被很多藩镇借鉴，有的藩镇甚至禁止治下的人民接受教育，让百姓成为没有思想的文盲，以利于自己的野蛮统治，这种恶行一直延续到五代时期。

对这些目光短浅、自私无比、拥兵对抗中央的藩镇，唐宪宗的对策是：迎头痛击，打的就是你！

西川节度使刘辟成了元和削藩的第一个对象。宪宗懒得跟他啰唆，迅速派遣大军入川作战。这种快刀斩乱麻的风格让刘辟始料不及，他怎么也想不到皇帝真的派军队来到山高路远的蜀地。

结果不到八个月，大胃口的狮子刘辟就被唐军生擒活捉，带回长安斩首。唐宪宗的第一次削藩战争取得了开门红。

另外两个藩镇杨惠琳、李锜解决得更顺利，都是一个月内搞定。政府军大军压境后，他们的手下觉得跟着这个老大是死路一条，于是起义投诚，将他们抓住送到朝廷报功领赏。

李锜这个人这里得单独说几句。他被抓后，唐宪宗看中了他的一个漂亮小妾并纳入后宫，这个女人后来生下了一个男孩，就是四十年后的唐宣宗李忱。要是打趣一下，简直可以说唐宣宗是藩镇叛乱的副产品。

这三次干净漂亮的平叛行动震住了其他蠢蠢欲动的藩镇，那些地头蛇见李家这条强龙不好惹，都老老实实地收起了锋芒，俯首听命，乖巧了很多。每逢过年过节或者皇帝生日，来送钱赠礼的、致以亲切问候的、表示诚挚关心的藩镇一拨又一拨。宪宗在位十五年，没几个藩镇敢跳出来跟朝廷叫板，淮西节度使吴少阳是个例外。

淮西战区司令部所在地河南汝南原是李希烈的势力范围，在唐德宗时期他叛乱不成功，被手下大将陈仙奇毒死，后者承袭了节度使一职。正如前文所说，节度使一职的风险系数太高，下级杀上级跟病毒性感冒似的，会传染。陈仙奇主持工作没多久，就被部下吴少诚所杀；吴少诚的结局同样不好，在他生病期间，他的义弟吴少阳骗得了权力，而后又把老首长的儿子杀死，自任司令。

吴少阳死后，儿子吴元济秘不发丧，私自接管了淮西军务，并四处出击，屠城抢地。宪宗对他这种示狠耀兵的行为零容忍，立即调集多路大军联合作战，攻击淮西。

平叛淮西是唐宪宗一生的代表战役。这场战役从元和九年十月开始，一直打到元和十二年十月，足足打了三年整。双方战斗的过程曲折艰辛，如果不是宪宗具有极强的主见和顽强的毅力，这场战役的胜方可能就是吴元济。

这场战役之所以用了这么长时间，其中不乏政府军战场指挥系统不灵敏、淮西军力强盛等多种因素，但有个不容忽视的重要原因，就是河北藩镇的阳奉阴违、故

意使坏。

吴元济看到朝廷的多路大军包围了自己，就派人向淄青节度使李师道、成德节度使王承宗求救。李、王二人都是老牌藩镇，他们一块儿向朝廷上表，请求赦免吴元济，说这小子狂妄自大，没家教没规矩，皇帝您大人大量，就饶恕他一回吧。

这俩人精着呢，他们知道，帮吴元济其实就是帮他们自己。老吴死了，小吴想继位，皇帝却不许。那等将来自己老死了，小李、小王不也就不能世袭了吗？所以，这俩人做了不少功课，很卖力地当起了说客。

这俩藩镇自恃实力强大，心想皇帝多少会给他们点面子。谁知宪宗回答道，这个问题没得谈，谁不老实我打谁，直到把他打老实为止。

这哥儿俩既生气又害怕，气的是皇帝老儿太不给他们面子了，害怕的是淮西被荡平后他们的日子更不好过。于是他们俩便使起了阴招，暗地里对朝廷的平叛计划进行破坏。李师道表现得尤为积极。他偷偷派人焚烧唐军粮草，在东都洛阳城内搞有组织的打砸抢活动，企图搞乱唐军后方，让朝廷疲于应对内部的治安事务，从蔡州退兵。

这阴招还真有效果。由于洛阳经常发生恶性治安案件，闹得人心惶惶，群臣纷纷请求皇帝执行"攘外必先安内"的政策，从淮西撤兵，。

宪宗刚毅的个性在此时展露无疑。他不但坚决拒绝撤兵，还和宰相武元衡、御史中丞裴度商量怎样进一步加大对淮西的打击力度。

武元衡和裴度是当时最坚定的主战派，他们主张对藩镇决不能手软，要露头一个打一个，以保持朝廷至高无上的权威。不过，这两个鹰派人物很快就遭到了李师道的暗算。

李师道这家伙不是什么好鸟，他豢养着好几十个身手矫健的杀手。这些人平时高工资高福利，专替李师道干杀人放火的勾当，标准的恐怖组织。这些杀手给李师道建议说，天子所以讨伐蔡州，是因为武元衡、裴度两人出谋划策，如果我们潜入京城将两人杀死，那么其他朝臣肯定不敢再主战了，必"争劝天子罢兵矣"。

李师道觉得这个定点清除的暗杀计划很好，马上拨出专款，让杀手去长安。于是，一桩令唐朝人民瞠目结舌的凶杀案发生了。

元和十年(816年)六月初三，宰相武元衡在上早朝的路上被杀死。这帮刺客果然训练有素，在打散宰相的随从家丁后，不慌不忙地将武元衡的坐骑牵到一旁，确认他的真实身份后才将他刺死，然后砍下他的头颅带回去报功了。

太骇人听闻了！一个王朝的宰相竟被刺客杀死在上朝的路上，可见当时藩镇之猖狂程度。





当日同时遇刺的还有裴度。不过裴先生运气好，捡回了一条命，他被刺客砍伤头部后摔到水沟中，因“毡帽厚，得不死”。这就是传说中的福大命大。

据说裴度出事时戴的毡帽是扬州生产的，所以自打“毡帽救命”之事发生后，扬州毡帽在长安迅速流行开来，成为时尚人士必不可少的装备。没想到，裴度受伤还为扬州的 GDP 作出了重大贡献。

这两起恐怖事件闹得京城人心惶惶。古代的大臣们上早朝都是天不亮打着灯笼去的，这事发生后，大臣们都怕上朝变成了“上路”，吓得天不亮都不敢出门，最后甚至出现了一种奇特现象：“上或御殿久之，班犹未齐。”这景象有点滑稽，皇帝在金銮殿上等很久了，朝臣们还没到齐。

这个时候，关于是否再坚持武力削藩的问题又一次被朝臣提起。大家都知道这事是李师道和王承宗干的，所以很多大臣都要求宪宗罢免主战派裴度的一切职务，用实际行动安抚李、王两位有实力的藩镇。

搞出这么大动静，换成宪宗之后的任何一位皇帝，都可能会下令撤回淮西前线兵团，让削藩行动到此为止，因为再闹下去，朝廷可是伤不起呀。

然而，面对满朝文武的规劝和反对，唐宪宗仍然坚持自己的既定方针，他态度强硬地回绝朝臣说：“若罢度官，是奸谋得成，朝廷无复纲纪。”

有主见，非同一般的有主见。唐宪宗颇有唐太宗的处事风格，斩钉截铁，毫不拖泥带水，对深思熟虑后决定的事情决不改变。

二十天后，裴度伤势一好，宪宗不仅没有将其冷冻起来，还把他提拔为宰相，并任命他为讨伐淮西的军事总调度，全权负责淮西军务。在削藩战争后期，宪宗甚至直接将裴度派往前线督战。

和淮西藩镇的战争打得很艰难，唐政府调集了九万大军和吴元济激战两年多，都没有取得突破性进展，直到李愬被任命为前线指挥，战局才得到彻底改变。

通过中学课本里的《李愬雪夜入蔡州》一文，我们都知晓李愬乃一名足智多谋的勇将。但在在成为前线指挥官之前，他只是个默默无闻、不为人知的小虾米。由此可见宪宗的识人眼光。

元和十二年(818 年)正月，李愬抵达唐州(今河南泌阳)前线就任，此时正是唐军士气最低落的时候。当时唐军在半年内的连续攻战均以失败告终，军事力量和部队士气都遭到重挫。连续的战败使唐军士兵表现出惊弓之鸟的心理，“军中承丧败之余，士卒皆惮战”。全营将士得知新调来一个统帅后，都脸带愁容、心里发寒，担心新帅上任三把火，催他们去与淮西军打仗。

谁知道全不是那么回事。李愬对士兵们说：“天子知愬柔懦，能忍耻，故使来拊

循尔曹。至于战攻进取,非吾事也。"这句话差点把全体士兵们给乐死!

这当然只是李愬稳定军心的方法。到唐州后好长时间,李愬提都没提要与淮西军干上一仗,向朝廷献礼。他似乎成了一个思想工作者,天天不是和士兵聊天拉家常,就是看望伤病员什么的,淮西军营他连瞅都没瞅一下。

淮西军一看,哟,来了个脓包胆小鬼。咱们也该歇歇了,放松放松,别绷那么紧。

其实他们才是脓包,着了李愬的道儿还不知道呢!李愬早就对亲信人员解释过自己装熊的原因:"彼必以吾为懦而懈惰,然后可图也。"

这麻辣味的老鼠药把淮西军麻痹得很深,淮西士兵吞下了李愬下的老鼠药还以为自己吃了果粒橙,欢天喜地地在那儿击掌相庆。

可惜,最终击掌相庆的是李愬指挥的唐军。李愬先是把自己伪装成一个看见老鼠都会吓得尖叫的软弱之人,其实呢,要是有一只老虎跳出来,他立马就变成了武松。而不久之后,吴元济这只凶猛的大老虎就死在了这个看上去怂得一塌糊涂的武松手上。

李愬打虎的方法只有一个字:袭;最准确的表达是两个字:奇袭。在战争中,"袭"一贯都很重要,但在这场打虎战中,"奇"比"袭"更重要。

装怂装了半年多之后,李愬觉得敌人已经被麻痹得差不多了,便决定率军奇袭吴元济的老巢——蔡州城。

这个想法忒大胆了。蔡州城经过吴氏三代三十多年的苦心经营,城坚墙厚是一定的。而且唐州距离蔡州有一百三十里,中间不仅横亘着高山,关键是在通往蔡州的要道上,处处都有淮西军把守。此时如果下令让唐军士兵直捣蔡州,将士们肯定会一致认定:李司令说的不是胡话就是疯话。所以李愬在行动前没跟将士们说要去打蔡州,他只是点了九千人马,向唐州以东的蔡州急行军而去。

行动当天,正赶上风雪交加的恶劣天气,北风那个吹,雪花那个飘。但是李愬要的就是这种极端天气,要不怎能出其不意呢。尽管"人马冻死者相望",他仍强硬地命令部队向东行进。士兵们只得深一脚浅一脚地向东方急行军,在距离蔡州七十里的地方干掉一支淮西守军后,李愬才向全军宣布,此行的作战计划是:"入蔡州取吴元济!"

好家伙!他这一说,队伍中当场就有被吓瘫的,随行的宦官监军甚至吓得号啕大哭,说你这不是让我们白白送死嘛!

真不是这宦官胆小,而是现实太可怕,当时李军上下都大惊失色,"人人自以为死",没人觉得到了蔡州还能活着回来。这种想法也能理解,毕竟蔡州是淮西腹地,是吴元济的自治首府,九千人就想去端掉,太传奇了,所以大家都悲观地想,明年的





今天就是自己的忌日。

全体唐军感到不可思议,吴元济和他的手下也感到不可思议。他们脑子里从来没有这方面的意识,如果说蔡州城下出现了外星人,他们也许并不惊奇,反正他们相信这个世界上有神仙鬼怪;若说唐军来了,他们打死也不会相信,因为三十多年来,唐军从未到过这里。

正因为吴元济他们大意如此,李愬才能顺利地率军赶到蔡州。当唐军翻山越岭到达蔡州城的时候,天刚交四更,城里一片死寂,所有人都尚在梦中,城楼上没有一个士兵巡逻。这大冬天的大清早,谁不在被窝里捂着呀。这里的哨兵上大夜班就是睡觉,因为没有破坏分子,无哨可值,总不能扛着红缨枪站在城头数星星吧。他们无论如何也想不到,有一群唐军已经来到城下。一支唐军特战队悄悄攀上城墙,杀死了那些还在呼呼大睡的城门卫兵,然后打开城门,让唐军全部进入城中。

唐军进城后立即包围了吴元济的府第,这位淮西老大也正睡得香呢。当他的亲兵惊慌失措地向他报告"官军至矣"时,他躺在床上跟听相声似的笑着回答:"俘囚为盗耳!晓当尽戮之。"

过会儿又有人来报:"城陷矣!"吴元济还是不相信,他仍躺在床上胸有成竹地回应说:"此必洄曲子弟就吾求寒衣也。"洄曲(今河南漯河境内)是当时离蔡州最近的一个淮西军营,吴元济觉得一定是因为下雪了天太冷,他们跑来要冬装了。

总之他想这个想那个,就是想不到要他命的唐军真的来了。如果他当时能够马上做出反应,带人稍微在城上抵挡一下,再命洄曲的精兵速来救援,九千唐军就成了饺子馅了,无论如何也进不了蔡州城。唐军这一仗之所以能赢,就在于他们出其不意、攻敌不备,这正是奇袭的魅力所在,李愬也凭着这次奇袭创造了中国古代战争史上的一次极为经典的战例。

当吴元济听到府第外唐军的呐喊声时,他才相信唐军真的来了,于是赶紧组织人员退守内城抵抗,但为时已晚,只得向李愬举手投降。最后他被装进囚车送往长安,唐宪宗把他当成战利品,绑到家庙献礼祭祀一番后斩首。

打了三年多的淮西之战终于以唐军的完胜收官。这场战役对宪宗时期的政局具有特别重大的意义:胜则朝廷安,败则政局乱。因为这场平藩之战是中央政府和地方势力的较量,所有蠢蠢欲动的藩镇都在关注着这场战役的结果,如果蔡州没被中央削平,那么很多藩镇一定会效法吴元济,走藩镇独立发展的路子。

最终,淮西之战取得了立竿见影的效果,各地藩镇见朝廷的手腕如此强硬,立即集体服软,纷纷弯下腰向朝廷示好,进贡的进贡、送礼的送礼、吹捧的吹捧,一致表示要为天子站好岗、守好土。这里面表现最积极的是李师道和王承宗两大河北藩

镇首领，听说淮西被平定、吴元济被斩后，这哥儿俩差点没吓出病来。

李师道是“忧惧，不知所为”，整天担心皇帝来找自己算旧账。为了取悦朝廷，向皇帝表忠心，李师道给唐宪宗送上了两份大礼：一是将自己的长子送到长安作为质子，二是把自己治下的三个州献给朝廷。淄青镇总共只有十二个州，李师道一下子献出四分之一的土地，这礼可是重得不能再重了。另外，他还把拥有第一继承权的长子放在天子身边，也是为了表明自己以后绝不生事。儿子都在皇帝手上了，他要是再闹腾，儿子还能有命吗？

成德节度使王承宗表现得更虔诚。他找到一个和朝廷关系很好的节度使作为中间人，说自己不但愿意把两个儿子都送到长安为质，献上两个州的土地，而且还愿意向朝廷“输租税，请官吏”。这可真是个超级大礼包呀！因为那时的藩镇从来都不向朝廷交税，更不许朝廷派任官员。王承宗这样做，差不多是把自己纳入朝廷直管的政治体系当中了。

一场胜仗带来了无数直接、间接的效益，也许这就是武力的利润吧！在有理的情况下，不跟你说什么强烈谴责、严正抗议，你不服，直接就把军队开到你家门口。还是那句话：敢乱来，打的就是你！

河北是唐朝藩镇的发源地，自打唐朝建国以来，河北一直是麻烦的多发地点。最早的河北王窦建德，就令李家寝食不安；之后老窦的部下刘黑闼在河北卷土重来，把李家整得焦头烂额；而后的安禄山、安庆绪和史思明、史朝义两对父子，都是以河北为根据地，向李唐公开叫板；而开藩镇割据先河的，也是河北地界的大佬们。总之，对李唐王朝来说，河北是个出大事、乱事的地方。因此，这次几大河北藩镇的老实认输，标志着李唐政府对全国的控制力达到了一个多年来从未有过的高度。在这一时期，所有藩镇都匍匐在李唐中央政府脚下，明确表示接受唐中央的领导，唐朝也实现了自安史之乱之后的全国大一统局面。这个全国山河一片“李”的辉煌是唐宪宗李纯创造的，因为他在位期间的年号是元和，所以这一时期又被称为“元和中兴”。

在历史书上，我们经常会看到“中兴”一词。别看这词看着挺喜庆，其实它是一个代表着回光返照的词汇。因为任何中兴的将来时都是衰落，这个现在时的词语无论怎么“兴”，也达不到它过去的那种鼎盛的高度。对于元和中兴，我们也要理性看待。这一时期唐朝的发展虽然出现了“小阳春”，但只是在武装力量上有限度地强大了一把，在其他代表盛世指标的诸如人口、经济、文化等许多重要方面还很薄弱，无法与贞观、开元时期相提并论。不可否认的是，唐宪宗这一举措给摇摇欲坠的李家王朝打了一剂强心针，使几十年来一直萎靡不振的朝廷着着实实又挺拔了一





阵子，为李家王朝顺利往后延续九十年作出了不小的贡献。

可惜的是，唐宪宗只是昙花一现，四十三岁的时候就死了。随着他的死亡，唐朝重新陷入纷乱的局面。此后，中兴之光在唐朝页面上再也没有显示过。如果唐宪宗能多活个二十年，贻害无穷的藩镇现象可能会得到遏制，但他死了，而且死在了一个不该死的年龄。

他死于谋杀。

自古以来，宫廷的一切谋杀都与权力争斗有关，皇帝的非正常死亡尤是如此。在位末期的宪宗不可避免地染上了许多英明的皇帝都有的毛病，因为天下归一，志得意满，失去了更高的目标追求，开始变得贪图享乐。

唐朝的三大明君都有这毛病。唐太宗晚年好神仙、服丹药；唐玄宗晚年爱文艺女青年胜过爱大臣，爱奸臣胜过爱贤臣，还把妖精当菩萨，对安禄山无原则地信任和放纵；唐宪宗和太宗一样，晚年不但追求成仙得道，还狂热地服食仙丹。所谓仙丹，是神神叨叨的巫师用一些化学物质烧炼出来的，说是吃了能延年益寿、强身固本、神清目明，其实人吃了，只有坏处，没有好处。

服食丹药的副作用除了残害身体，还会使人变得思绪发狂、容易暴怒。唐宪宗自与丹药结缘以后，变得异常暴躁，动不动就大发雷霆。在他身边服侍他的那些宦官可遭了殃，经常为一点鸡毛蒜皮的小事就被鞭打。

宦官虽是奴才身份，但中晚唐以后的宦官集团掌握着禁军指挥权，已经拥有了决定主人的实力。对于这样一个时时可能威胁到自己生命的主人，宦官们当然不愿再留他，办法只有一个——让他消失！李家的宦官就是这么牛。

元和十五年(820年)正月，唐宪宗在内廷暴毙，宦官对外发布的皇帝死因是丹药中毒。这种说法显然不足以使人信服，史书均倾向于宪宗是被宦官所害。

《资治通鉴》记载："时人皆言内常侍陈弘志弑逆。"当时大家众口一词，都认为宦官首领陈弘志是弑君凶手。《旧唐书·宪宗本纪》也持同样观点："时帝暴崩，皆言内官弘志是弑逆。"而《新唐书·王守澄传》的记载多出了一个帮凶："守澄与内常侍陈弘志弑帝于中和殿。"

无论如何，史料中的所有矛头均指向了宦官陈弘志，他或他们是杀害唐宪宗的凶手。但作为宦官，他们永远不可能当皇帝，永远不可能登上政治前台，所以他们的一切行动必定要依附在一个能走上政治前台的李家接班人身上。

而成为唐宪宗继任者的，是太子李恒，即唐穆宗。

十、“生于安乐，死于玩乐”

唐穆宗李恒短暂的一生可用八个字概括:“生于安乐,死于玩乐。”

李恒华贵显赫的出身在唐宪宗的二十个儿子中无人能及。可能有读者会纳闷:皇帝的儿子,哪一个不是出身华贵显赫?

此言差矣。皇子们的爹当然是同一个人,他们在这种没爹可拼的情况下,自然就得“拼妈”了。如果妈妈的家族也是华贵显赫,那么这个皇子才是真正的“双料皇子”。同样是皇子,一个是民间选秀入宫,只有美丽背影的嫔妃所生;一个是将门之后,拥有深厚背景的贵妃所出,这两人的地位怎会一样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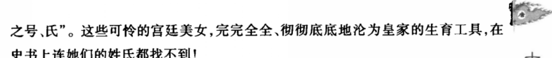
李恒就是这样。他有别的皇子都有的皇帝老爸,还有任何一个皇子都没有的贵妃老妈,所以,他的出身又红又专。李恒老妈来自超级强大且威望极高的郭氏家族,她的母亲也就是李恒的外婆是唐代宗的女儿升平公主,升平公主的老公郭暧则是中唐第一名将郭子仪的儿子。这对夫妻就是广为流传的戏剧《打金枝》的男女主角。

郭子仪对唐朝的贡献太大了,如果论军功,他称第二就没人敢说自己是第一。唐朝几任皇帝都对老郭同志尊敬有加,唐肃宗曾拉着从战场凯旋的郭子仪情真意切地说:“虽吾之家国,实由卿再造。”这差不多是说,我们李家以后的幸福生活都是你郭大侠给的!

唐德宗对郭子仪的尊崇更甚,他竟下诏称呼郭子仪为尚父。尚父相当于干爹,这是天子称呼别人的极致了。但凡被帝王称为尚父的人,多是重量级的人物,如姜子牙、诸葛亮等。李恒与众不同的出身注定了他的人生会与众不同。事实表明,李恒之所以能成为皇帝,最重要的因素就是来自他母亲家族的鼎力支持,否则皇位是轮不到李恒坐的。因为李恒是个“小三”,在一溜皇子中,他排行老三。按照长幼顺序,作为老三的李恒想继承皇位,机会实在太少了,除非两个哥哥都意外身亡!

你别说,还真有一个意外死亡的,就是老大李宁。李宁的母亲虽然没有郭妃那样的背景,但他拥有长子身份。所以尽管郭家不高兴,但唐宪宗考虑再三,还是顶着压力将李宁立为太子。只是这个太子天生身不强体不健,十七岁成为太子,十九岁就因病早亡了。

正是李宁的死给了李恒机会。本来老大李宁不在了,还有老二李恽呢,可老二的妈妈娘家没人呀。老大的母亲在史书上还记了一笔:纪美人,一个纪姓妃子。而李恽的母亲姓啥,我们却不得而知。不仅李恽的妈妈是这样的待遇,在宪宗的二十个儿子中,除了老大、老三及唐宣宗的母亲郑氏,“余十七王,皆后宫所生,史逸其母



之号、氏”。这些可怜的宫廷美女，完完全全、彻彻底底地沦为皇家的生育工具，在史书上连她们的姓氏都找不到！

李恒的妈妈郭贵妃出身名门，身份显赫；李恒的舅舅，也就是郭贵妃的哥哥郭钊在朝廷担任要职；再加上郭家的老部下、徒子门生遍布朝野，势力牵一发而动全身，很多大臣都力主立三皇子李恒为太子。宪宗虽然有心立李恽，但不好开罪郭家，权衡之后，他还是舍二选三，将李恒册封为太子。对于这种对李恽明显不公的选择，《新唐书・穆宗本纪》中有“恽母贱不当立”之言，其实说开了就是拼妈的结果。李恽你妈没有李恒他妈厉害，你就做不了太子，得不着天下。

李恒虽被立为太子，但被二哥李恽替换的风险是一直存在的，因为宪宗最信任的大宦官吐突承璀是李恽的铁杆粉丝，他时刻在寻找机会，想将李恽重新包装上市。而宪宗也一直觉得愧对李恽，所以从被立为太子到老爸驾崩这段日子，李恒乃至整个郭氏家族都是提心吊胆的。假如李恒被废，李恽被立为太子，那么将来必无郭家的立锥之地，他们全家被政敌斩草除根的悲惨结局是不可避免的。结果宪宗一死，李恒立即诛杀了李恽和吐突承璀这两个令他寝食难安的危险源点。

谁知李恒竟然是坨糊不上墙的烂泥，他登基以后没干过啥正经事，尽干些不正经的事，打猎、打球、观看演出、大办宴会……怎么开心怎么来。还在他老爸治丧期间，他就迫不及待地开始了各种文艺活动，在宫里大兴土木，大造楼宇殿阁，组织嫔妃集体旅游，还动用军队兴修水利，疏浚宫内淤积河道，然后看美丽的宫女们在河上划龙舟比赛。

水上运动他喜欢看，陆上运动项目他也经常亲自参加，他最大的爱好是打马球。马球可称为唐朝的国球，也是唐代宫廷最普及的一项体育运动，唐中宗、唐玄宗及唐穆宗、唐僖宗、唐昭宗都是马球爱好者。打球时队员分成两队，队员骑在马上拿着长球杆往对方球门里击球，进球多者为胜方。李恒即位时只有二十六岁，年轻人喜欢刺激，他充沛的精力没有用到朝政上，而是用到了球场上。

不料在一次打球时，一个宦官突然从马背上摔下来，李恒因受到惊吓，中了风。从此，这位嗜玩如命的皇帝爷就指着轮椅和担架活着了。中风之后一年多，李恒就死了，这个短命皇帝死时只有二十九岁。

作为一国之君，李恒真是个该死的混蛋，他不理国政，只顾玩乐，懒得连朝都不想上，只是不定期将大臣召见内殿点个卯见个面，糊弄了事。有一次在这种非正式朝会上，五名谏官联合向他进谏，说陛下您可不能再这么“宴乐过多，畋游无度”了，天天跑园林打猎、到郊外旅游，万一边境递来紧急奏折，我们上哪儿找您报告去呀！由于李恒每天只顾着玩乐，认不得几个大臣，便询问宰相：“此辈何人？”

这哪是皇帝呀，纯粹专业运动员嘛！只认得他那帮打球的队友、打猎的猎手，至于大臣，梦里见过，醒来就都忘了。

唐穆宗李恒这个败家子，把他英明老爸创下的伟业全部葬送掉了。藩镇这块肿瘤在他手上出现了恶变，之前全体藩镇老老实实俯首称臣的局面一去不返，刚刚回归的河北藩镇再次独立出去，游离于朝廷管辖之外。其他藩镇争相效仿，你打我、我捶你的现象像飞速扩散的癌细胞一样四处蔓延，并一直延续到唐末，直至唐朝灭亡也没有改变。

十一、皇帝兄弟连

唐穆宗李恒一生平庸得不值一提，但有件事却非常值得一提，不提都不行。虽然他在位期间政绩很糟糕，却创造了一个所有李唐皇帝都没有的唐朝之“最”——他是所有李唐皇帝中拥有皇帝儿子最多的人。李恒死后，他的大儿子李湛继位，即唐敬宗；敬宗死后，敬宗的二弟李昂登基，是为唐文宗；文宗驾崩后，敬宗的五弟李炎接任，史称唐武宗。

三个儿子都做过皇帝，这在唐朝是绝无仅有的。所以，仅凭这点，唐穆宗李恒就是当之无愧的“唐朝第一爹”。因为三个儿子并非同母所生，而每个皇帝登基后，都会把自己的母亲追尊为皇太后，这也导致李恒“福利超标”，有了三位皇后。在皇家太庙里，李恒的牌位旁分别摆着三位皇后的牌位，一同接受祭祀。李恒生前一个皇后也没有，身后来了仨，都凑成四四如意了。

兄弟三人相继为君的奇特现象在中国历史上亦属罕见，将他们称为“皇帝兄弟连”是相当恰当的。只是这三兄弟的生命都很短暂，唐敬宗死时只有十八岁，唐文宗和唐武宗死时都是三十三岁，三兄弟的寿命加起来才能抵得上一个唐玄宗。可是唐玄宗一人做了四十五年皇帝，而这哥儿仨的皇帝工龄相加才二十二年，刚好是他们祖爷爷的一半。

不过，中晚唐皇帝的寿命大都不长，不是病死，就是被宦官、藩镇害死，或者因受制于宦官，心情抑郁而死。总之，少有寿终正寝的。这也是王朝末代的普遍规律。皇帝虽然拥有至高无上的身份，却没有至高无上的权力。拥有至高无上权力的是藩镇、权臣或宦官，所谓的皇帝，在他们眼里都是只有身份没身价的人，他们甚至随时可以让皇帝连身份都没有！唐敬宗李湛就是被宦官害得连身份都没了的苦人。

李湛登基那年才十六岁。这个年龄的孩子，放在现在也就是刚刚初中毕业，而李湛已经君临天下了。



前文曾说过，他的老爸是“生于安乐，死于玩乐”。其实，这八个字送给李湛同样适用，他玩乐起来，更拉风、更带劲、更刺激。李湛的业余爱好是“三打”——打马球、打夜狐、看打架。

可能是言传身教的原因，李湛跟他老爸一样，也是个马球迷。他跟他爸玩马球的区别是：他爸李恒把马球当高尔夫球，只和小圈子里的成员玩；而李湛把马球当成乒乓球，将其发展成了广大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普及性体育运动。这可不是瞎说，有史实为证。

宝历二年(826 年)六月，李湛在宫中举行了一次宫廷夏季全运会，组织宫女、士兵、宦官、农民工等多支代表队参加了马球、摔跤等项目的比赛。这届唐朝宫廷全运会最大的亮点是马球比赛。根据李湛的要求，所有马球运动员打球时不准骑马，必须骑驴。骑着毛驴打马球，也不知道这到底是马球还是驴球？运动会一直进行到晚上八九点钟才闭幕。当然，李湛自己也上场参赛，既当组委会主席、总裁判长，又当教练员、运动员，这皇帝小哥，可是全能型人才呀！

“打夜狐”就是打猎。不过李湛貌似有点强迫症，他喜欢领着一大帮人晚上出去打猎，不打野兔、野鸡、黄鼠狼啥的，专打狐狸。自他上台以后，狐狸可是倒了大霉了，晚上别说出去偷鸡，连个囫囵觉都捞不着，到处躲枪子儿。不过，李湛的命运也不比那些狐狸好到哪里去，他就是死在“打夜狐”这个爱好上的。

“看打架”是指李湛非常喜欢观看角抵表演。“角抵”即相扑。现在一提起相扑，大家必定会想到日本相扑。其实，日本盛行的相扑就是唐朝传过去的，这项古老运动的名称以及相扑选手的装束一直保持着唐朝时的原汁原味。唐朝时的相扑选手也是系着一块布条在场上扑腾，只是身材不像现在日本相扑选手那么夸张。李湛是个狂热的角抵爱好者，有事没事都喜欢看这种真人打架表演秀，而且双方选手打得越惨烈他越高兴。关于这点，《新唐书》有详细记载，说李湛“尝阅角抵三殿，有碎首断臂，流血廷中。帝欢甚，厚赐之，夜分罢”。

其实不应该说“三打”是唐敬宗李湛的业余爱好，他一天到晚干的就是这些事情，所以准确地说来“三打”应该算他的正事。如果一定要说他有业余爱好的话，那就是上朝。

李湛真的不爱好这个，多累呀！头天看完表演，和嫔妃们厮混到半夜，第二天一大早就得起床上班，他可不愿意！当时的规矩是逢单日上朝，皇帝一个月至少要上十五天的朝，而李湛则是“视朝月不再三，大臣罕得进见”。他每个月上朝不超过三次，连朝廷高级别的重要官员都很难有面君的机会。

即便是这样，他还每次都迟到，六点上班，他九点了还徜徉在上班路上，搞得文

武百官在那儿干等着。有些年老体弱的大臣还因坚持不住昏倒在地,上朝竟上出了工伤来。

作为皇帝,一味沉湎于玩乐肯定要付出代价的,唐敬宗当然不例外。他登基当年就因为玩乐无度激发了一次宫廷事变,这件事差点要了他的小命。

组织这次事变的只有两个下层贫民:一个算命先生,一个普通打工仔。算命先生叫苏玄明,打工仔叫张韶。某天,苏玄明对在皇家染坊上班的张韶说:"我为子卜,当升殿座,与我共食。"苏玄明忽悠张韶跟他一起去搞一次皇宫冒险之旅,说凭他这一卦,能断定张韶会坐在金銮殿的皇帝宝座上与他共进晚餐。两人一拍即合,偷偷联络了一百多个染坊工人,并约定于某天夜里进宫。但他们行事太过于蠢笨,竟在运送用于染色的紫草车里藏匿了大量兵器,试图运进宫里。

一车紫草那么轻,放进去许多铁家伙,重量能一样吗?所以,当运草车经过城门时,警卫人员马上就发现了异常,遂上前盘问。见秘密计划即将暴露,苏、张二人干脆杀了盘问的警卫,操起车上的铁家伙,纠集了一帮人直接冲向皇宫。

苏、张后面只跟着一百来人,可是这区区百人竟然能在大唐皇帝的深宫里畅行无阻,可见其安保之松弛混乱。这其实是上行下效,皇帝天天没个正行,底下的人哪会干什么正经事?那些皇宫里的警卫除了领工资时能全体到位,其他时候就不知道哪儿去了。当苏玄明和张韶轻轻松松进入内宫时,李湛正在宫廷球场打球呢!得知染坊工人发生暴动后,他赶紧扔掉球杆,躲进神策军军营保命。

那个张韶还真会搞笑,他找出宫内好吃的食物,高兴地坐在皇帝御座上,和苏玄明一起吃起来,边吃边对苏玄明竖大拇指,夸他算命灵验:"果如子言!"

这件令人震惊的闯宫事件让人一头雾水,史料没有记载苏玄明、张韶两人暴力闯宫的具体原因是什么,似乎史学家们也是百思不得其解,不知道这两人冒着灭族大罪冲到宫里到底是为什么。他们身后没有政治势力操控,没有武装集团支持,和皇家的权力争斗也完全无关。所以从头到尾我们都无法理解他们这么做的真正用意,难道他们真的只是觉得神秘好奇,只想在皇帝坐过的地方坐上一坐、吃上一餐皇帝餐?

这事只能作为一个未解之谜,留待历史学家去深挖考证了。不过,这两个始作俑者的结局是不需要考证的,他们在御殿里吃下的饭菜还没消化,就被赶来清剿的神策军杀死了。

神策军是听命于宦官的,这支十几万人的皇家禁军的最高指挥权自唐德宗以后都掌握在宦官手中,部队中的重要将领都是宦官的亲信,不是皇帝的亲信。年轻皇帝李湛脾气暴躁,经常无故打骂身边的宦官,为他服务的宦官平时出现一点差错





就会遭到他的严厉责罚。如此不近人情使得这位小皇帝的群众基础很差,宦官对他“皆怨且惧”,又恨又怕,没一个对他有好印象。最后宦官们一商量,觉得不如干脆把他干掉,免得自己天天受气害怕,指不定哪天死他手里都不知道。就这样,李湛悄无声息地死在了宦官们的手上。和他爸一样,他也是死于玩乐,只不过他爸的死和打马球有关,而他则死于一次打夜狐之后。

宝历二年(826年)的一个冬夜,李湛打猎回宫后意犹未尽,和宦官刘克明、田务澄以及击球军将苏佐明等二十八人在宫内举行宴会。对唐敬宗李湛来说,这是一场绝命夜宴,在这次宴会上,他死于非命。

关于他的死因,《资治通鉴》的记载令人不容置疑:“上酒酣,入室更衣,殿上烛忽灭,苏佐明等弑上于室内。”一代帝王就这样死在了卫生间里。

于是,唐朝的历史在唐敬宗死后打了一小拐,在继任皇帝人选上出现了一个拐弯。现在我们都知道,唐敬宗之后的皇帝是唐文宗李昂。但很多人不知道,这个皇冠是意外地掉到李昂头上的。这个意外还是源于两派宦官的权力争斗。

弄死敬宗后,刘克明等一伙宦官假冒皇帝下了圣旨,命敬宗的叔叔李悟主持军国大事,暂时行使皇帝权力。自古以来,宦官们就喜欢度人为皇帝,因为这实在是件功德无量、好处多多的美事。皇帝是自己扶上台的,自己不就是皇帝的大恩人吗?以后的日子,自己得到的好处还会少吗?

本来李悟这皇帝是当定了,因为他已经与宰相百官们正式见过面了,大家也都没有异议,只等着择黄道吉日正式举行登基仪式。但李悟的皇帝梦很快被刘克明们搅黄了。

刘克明这伙宦官真是想权想疯了,他们以拥戴功臣自居,决定假皇帝的名义撤换一些关键岗位上的中宫内侍,想抢夺当时的实力派宦官王守澄的实权。这下可惹恼了宦官大佬王守澄。

王守澄和陈弘志两个宦官是谋杀唐宪宗的元凶,这两人在唐穆宗登基后都得到了重用(可见唐穆宗与宪宗老爸之死定有牵连)。特别是王守澄,自穆宗以来一直是宦官势力的代表人物。见刘克明敢动他的人,王守澄不干了,立即采取反制措施,指挥神策军搞了次神风突袭行动,将敬宗的弟弟李涵(即位后改名李昂)作为皇帝人选接入宫中,并杀光了刘克明派,连准皇帝李悟也未能幸免。

在暴力血腥之中,又一个被宦官拥立的李唐皇帝登基了。这一时期,废立皇帝的随意性到了非常可怕的地步,完全取决于宦官的好恶,宦官想让谁当谁就能当,想叫谁下台谁就得死。

说起来,文宗李昂的皇帝工龄比他爸和他哥两人加起来都长,他做了十三年皇

帝。这是个本性不错、相当有善心的好皇帝,他真的想当个好皇帝,所以刚上台那会儿也干了不少实事。

李昂即位后干的第一件事是放出了三千多名被锁闭深宫的宫女,让那些青春靓丽的美眉回家。这事干得很好,不仅让宫女和家人团聚,还她们自由,而且也为宫廷节省了一大笔日用开销。另外,他还下令停废五坊鹰犬。

"五坊"是唐朝特有的机构,专门饲养雕、鹘、鹞、鹰、狗五种动物。养这些东西可不是用来改善皇帝的伙食的,而是为了丰富皇帝的精神文化生活,供皇帝狩猎用的。这是个有百害而无一利的扰民机构,五坊的工作人员都是些托关系进来的混混,他们经常以工作为由吃拿卡要。想要敲诈哪家,几个人就弄张逮鸟的大网往人家大门口一挂,不许人家进出家门,说我们是奉命给皇上抓鸟的,惊跑了鸟雀你得负责!要不就把网张在别人的水井上,你想打水,那不成,吓跑了鸟唯你是问。怎么办?给点钱把这些瘟神送走呗!这些人去饭店吃饭也从来不给钱,吃饱喝足后抹抹嘴巴就走人,有些不明就里的饭店老板要他们结账,他们也不说不给,就说忘带钱了,然后先丢下一麻袋活蛇,说这些蛇是他们替皇上捕鸟用的重要工具,先放在店里抵押饭钱,再丢下一句话:"幸善饲之,勿使饥渴。"言下之意就是,要是蛇变苗条或者死亡了,他们可没完。他们这么一说,老板就知道遇上无赖爷了,哪还敢再催着要钱?只能苦苦哀求各位大爷:您行行好,把蛇仙带走吧,今儿这餐算我请客还不行吗!

"五坊"就是这么个垃圾单位,唐德宗时期的"五坊"最乱,跟"宫市"一起被称为两大害。唐文宗坐上龙椅后,下令把老鹰、猎狗、鹞子啥的都给放了,在那里上班的人也都买断工龄,让他们回家再就业去,宫廷不养闲人闲鸟了。

这些履新措施很好,且在当时很有现实意义。如果通读唐史就会发现,李家许多皇帝上台时都喜欢干这放鹰、放狗、放宫女的"三放"工作。但事实上这些东西一直未曾减少,甚至有时还会膨胀。上一任皇帝刚放了宫女,下一任皇帝又开始海选秀女;先皇罢了鹰犬,继任者又开始搜求网罗。

在生活上,唐文宗也很节俭,他业余时间不打球、不看戏、不打猎、不泡美女,"惟以史书之娱"。这爱好挺好,既省钱又能长知识,可见李昂同志是个积极上进的好皇帝。

至于穿什么衣服,李昂就更不讲究了。别的李唐皇帝的衣服,无论再精工细作,都跟一次性快餐盒似的,脏了就脱下扔掉换新的。但李昂不是这样,他的龙袍是洗后再穿,脏了再洗。有一次他还扬着衣袖,以带点自夸的语气对当时的翰林学士、大书法家柳公权说:"此衣已三浣矣!"当然,要是搁现在,谁对你说这么一句,你也许





会担心他是不是有病。难不成谁买一件衣服，穿三次就扔了？不过在那时候，作为皇帝，能做到一件衣服穿好多次，已是很难能可贵的了。

李昂不仅自己不穿华丽的服装，也不许别人把钱浪费在穿着打扮上。他为了从源头上杜绝制作精雕细琢的华服，下令将所有专门用于纺织精细布匹的高档纺织机械全部烧掉，同时还规定神策军将士一律不准穿着绫罗绸缎。驸马有一次戴了个当时很流行的比较贵重的头巾，也被他批评了，要求下不为例。

种种事实显示，这是一位想干事业的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的清醒皇帝。他曾经跟大臣说过"朕每读书，耻为凡主"的人生理想，他觉得做一个平庸平凡的皇帝是一种耻辱，很失败。但是很遗憾，他的一生虽算不上耻辱，却真的很平庸、很失败。这倒不能都怪他，实在是他所处时代的外部环境太恶劣，限制了他的拳脚和发展空间，严重影响了他的创业进程。虽然他不在江湖，但一样身不由己。

那么，到底是什么样的强大的力量能让一国之君身不由己呢？答案就是宦官。

文宗的一生，成也宦官，败也宦官。他因为宦官强大的势力登上了帝位，也因为宦官势力的强大而抑郁身死。他的皇帝生涯并不开心，一生完全受制于宦官，国家的大事小情他都得听宦官的。身为正牌皇帝，却像个职业经理人，好像这大唐天下的所有权是宦官的。所以他很郁闷，总想搬掉压在自己头上的这座大山。在文宗十几年的皇帝生涯中，分别有王守澄、仇士良这两大宦官集团牵制左右他。

早期的王守澄牛得很，根本不拿唐文宗当回事，也不重视他。由于唐穆宗、唐文宗父子俩的皇位都是他帮着弄来的，你说他会重视皇帝吗？再加上他是禁军首领，所以文宗在王守澄面前永远没脾气。有脾气也没用，他把你气放了，把你脾摘了，你又能咋的？反正他老王弄死皇帝的手法多的是，还熟练的很。

不过这个王守澄最终还是被以守为攻的唐文宗悄悄弄死了。文宗利用提拔宦官新秀仇士良的机会剥夺了王守澄的军权，然后派人给他送了壶毒酒，结束了他的生命，成功搬掉了压在自己身上的第一座大山。

但要命的是，文宗才赶走了虎，又迎来了狼，做了一次引狼入室的错误决定。仇士良成为执掌禁军的宦官头子后，和王守澄一样不可一世，拿皇帝不当干部。据史料记载，仇派宦官张狂霸道，到了"迫胁天子，下视宰相，陵暴朝士如草芥"的程度，皇帝、宰相在他们眼里根本没有地位，想怎么整你就怎么整。宰相李石因为正直贤良，竟被仇士良派刺客追杀。这刺客不仅明目张胆地在李石的上朝路上用箭射他，还大摇大摆在他家门口埋伏着用刀砍他。对这件令人震惊的谋杀案，唐文宗"深知其故而无如之何"。明知谁是幕后指使者，却不敢下令追查，可见当时这皇帝过得有多窝囊。

唐宪宗时，当朝宰相武元衡被刺后，宪宗立即下令全城搜捕，不惜一切代价，最终抓住并处决了凶手。而到了唐文宗，面对性质同样恶劣的案件，文宗只能像个小媳妇一样，低着头咬着嘴唇抠着指甲不吱声。

仇士良就像唐僧，唐文宗则是孙悟空，他头上就套着那个限制他自由的金箍。这让文宗很烦，金属圈圈套在手指上叫戒指，套在脖子上叫项圈，套在头上算啥呀？那相当于镣铐。所以他想像除掉王守澄那样除掉仇士良，打开镣铐。于是他密谋了行动计划，还找来了两个帮手——郑注和李训。

这俩人一个是医生，一个是教师。郑注把脉看病相当不错，李训讲《易经》讲得比唱歌还好听，属于唐朝这两个学科的带头人。说来好笑，这两人起先是宦官王守澄推荐的，应该算宦官集团人物。不过后来唐文宗用高官厚禄成功策反了两人，使他们成了打入宦官集团内部的特高科成员。根基深厚的王守澄之所以能被顺利地干掉，就是因为文宗有了郑注、李训的帮忙。王守澄可能到死也不知道，正是自己亲手培养了这两个吃里爬外的埋葬了自己的小兔崽子。

王守澄死后，郑、李二人极受唐文宗重视，郑注集御史大夫和节度使重职于一身；李训的身份更显赫，当上了宰相。文宗多次与二人悄悄商量对付仇士良的办法，最后想到了一个很好的点子：利用为王守澄举行葬礼的机会，把王守澄的个人葬礼办成宦官头目的集体葬礼。具体的安排是，文宗选个日子对宦官们说：某天准备为王守澄同志召开追悼会，请王公公生前的同事好友准时参加。他提前在追悼会现场布置好刀斧手，等宦官们到齐后，将与会宦官全部斩杀。

这是个很周全的计谋，借口也非常合理，因为王守澄是在家里被悄悄赐死的，外人并不知道他的死和皇帝有关，所以对皇帝的动机毫不怀疑。可以说，这个计划如果成功，那危害唐朝几十年的阉祸毒瘤将会被肃清。一旦外朝的士大夫重新掌权，唐朝的朝政焕然一新并不是梦。但郑、李二人钩心斗角的政斗，使这次计划终成黄粱一梦。

话说郑注、李训虽然是同一战壕的战友，但两人一向是貌合神离，都怕对方在皇帝面前更得宠，抢了自己的风头，所以一直在暗地里互相算计提防。本着抢先立功的自私思想，李训抛开了他们起先商定好的行动计划，决定“先期诛宦官，已而并注去之”。这家伙太阴险了，他想提前单干，然后在收拾宦官的同时，顺便把郑注也给收拾掉。正是由于李训这次自私莽撞的行为，使晚唐失去了最后一次剪除阉祸的大好时机，并引发了震惊当世、影响后史的“甘露之变”。

太和九年（835 年）十一月二十一，这天早朝时，李训的亲信、禁军将领韩约故意上殿向皇帝报告说，禁军办公大院内的一棵石榴树上昨夜降了甘露。（这大冬天



的,哪来的露水?)

在古代,天降甘露可是吉祥瑞兆,历史上有几个帝王都直接以"甘露"作为年号。文宗一听有这好消息,便叫宰相李训去看看情况是否属实。李训在外面溜了一圈,回来启奏文宗说:我认真仔细地看了一下,那玩意儿不一定是甘露,皇上您最好派人去复查一下。这就是要把宦官往黄泉路上引了。皇上会派谁去呢?

意料之中,文宗命仇士良、鱼志弘两大宦官头目前去查看究竟。于是,韩约陪着两大宦官来到禁军大院。这时候,大院石榴树周围已经埋伏好了几百名刀斧手,只要韩约一声令下,这些人就会马上冲出来将仇、鱼两人砍成N块!

但这个韩约心理素质太差了,在权倾朝野的仇士良面前,他吓得"变色流汗",脸色惨白、汗流不止。这一反常举动让仇士良很是奇怪,再加上这时候突然起了一阵风,掀起院内遮挡埋伏士兵的幕帐。仇士良看到幕帐后藏着这么多手执武器的士兵,又想到韩约的反常表情,知道大事不好,在禁军关闭院门之前不顾一切地冲出门外。

仇士良一口气跑到文宗身边,大声招呼现场宦官说:"事急矣,请陛下还宫!"这是命令宦官马上将皇帝抬进内宫。他说的虽是"请",其实是强制行为,因为仇士良知道,现在只有把皇帝控制在手里,自己才能安全,一旦皇帝脱离了自己的控制,那么禁军就会毫无顾忌地冲进宫杀死他们。

确实如此。和文宗在一起的李训想保护文宗,便一边冲上前阻挡,一边对禁军高呼悬赏口号:"来上殿卫乘舆者,人赏钱百缗!"这相当于在撒钱,只要别让皇帝的轿子被抬进内宫,每人赏铜钱十万枚。

可惜李训没有兑现诺言的机会了。虽然禁军士兵杀死了不少宦官,但由于事发突然,追赶不及,文宗还是被宦官拥入内宫。当宫门被宦官们关上的那一刻,李训知道,一切都结束了。他知道,仇士良一入内宫,就如同鱼儿入水,挥洒自如了,因为他有神策军王牌在手,想捏死谁就跟捏死只蚂蚁似的。还是赶紧逃命吧!李宰相此时已顾不得什么形象了,他脱下紫色的高官袍服,乔装逃命去了。但他最终没能逃过仇士良的追捕,和郑注一起被处死了。

仇士良进宫后,立即调动神策军关闭都城所有城门,以平叛为由,大肆屠杀李郑集团成员和官员居民,长安城内死伤无数,血流成河。"甘露之变"以宦官的完胜而告终。

经此事变之后,宦官势力对唐文宗的控制更紧,皇帝已完全成为傀儡。在甘露之变当日,仇士良得知文宗竟是此次事变的主谋,又气又恨,破口大骂。而面对宦官恶毒难听的责骂,唐文宗"惭惧不复言"。

想当年，唐宪宗因大宦官吐突承璀营私舞弊，将其从身边贬谪到地方，曾经对宰相李绛说："此家奴耳，向以其驱使之久，故假以恩私；若有违犯，朕去之轻如一毛耳！"说得这么快意荡气的宪宗怎么会想到，才过了二十年，他的孙子就被宦官治得跟狗一样。宦官现在完全可以理直气壮地将这句话还给他：什么皇帝，我宦官叫你当你才能当，不叫你当，你连根毛都不算！

文宗在位晚期，每天的工作只有两件事：喝酒和长吁短叹。每天杯中物伺候着，把自己喝得醉醺醺的，然后对着几个心腹大臣伤心叹气。开成四年(839年)十二月二十七，即李昂死前一周，他醉意朦胧地和翰林学士周墀进行了一次谈话，这次谈话的内容很能代表其当时的生活状态。

文宗问周墀："朕可方前代何主？"周学士赶紧礼节性地送上一顶大高帽："陛下尧、舜之主也。"

文宗虽然天天喝酒，但脑子还没到酒精中毒的程度，他知道这是"马"字开头的奉承话，便感叹地对周墀说："朕岂敢比尧、舜！所以问卿者，何如周赧、汉献耳。"

周赧王姬延和汉献帝刘协分别是东周和东汉的亡国之君，这两人的名字在后代君王眼中都是应该忌讳的。倒霉皇帝嘛，君王嫌他们不吉祥，臣下怕君王嫌他们不吉祥，所以都不爱提这俩人。但唐文宗却以羡慕的口吻，伤心流泪地对周墀说："赧、献受制于强诸侯，今朕受制于家奴，以此言之，朕殆不如！"

这位自甘露之变后经常在宫内"或徘徊眺望，或独语叹息"的忧郁皇帝说的还真有道理。同样是被对手打死，被武林高手用降龙十八掌打死和被街头混混用杀猪刀捅死，那荣誉感是不一样的。唐文宗的对比大概就是这么个意思。人家周姬赧王失国是必然的，你看东周列国的那些虎狼诸侯，哪个没点英雄气概？人家汉献帝丧国也没啥丢脸的，他早已是枭雄曹操、曹丕父子钥匙串上的一个小挂件而已。可是自己呢？身为主人，却匍匐在家奴脚下，苟延残喘！

虽然这个自我批评做得相当深刻，检讨也相当深入，但唐文宗无力改变朝政现状，一切都不是他说了算。在无尽的忧愁愤懑中，三十三岁的李昂在寒冷的冬天哀怨地死去了。

文宗去，武宗来。

唐武宗李瀍的名字很有意思，当然不是说这个字复杂难写，而是他这个叫了一辈子的名字竟在临死前十几天被改了，所以现在的历史书都说唐武宗叫李炎。

为什么改"瀍"为"炎"呢？迷信呗，怕死呗。当时武宗得了重病，嫌"瀍"字的三点水旁不吉祥，便弄了两个"火"字堆在一起。这有点鲁迅笔下那个"五行缺土"，所以取名闰土的意思。可惜这个很火的名字还是没能保住他的性命。这充分说明，



名字和命运无关。

其实唐武宗的即位过程与哥哥唐文宗如出一辙，可用复制、粘贴来形容，因为他的皇位也是意外得来，被宦官擅自拥立为帝的。

唐文宗子嗣命薄，一生只有两个儿子，还都死了，他便将哥哥唐敬宗的儿子陈王李成美立为太子。文宗驾崩前夕，曾托付心腹大臣辅佐太子监国。但这事被仇士良、鱼弘志给搅黄了。这两大宦官头子想，陈王不是自己推荐的，假如陈王登基，自己就没有拥戴之功，那将来的日子肯定不好混。不行，得换人！

太牛了，皇帝人选，宦官说换就换。仇士良等人强烈反对太子主持国政，他们以太子年纪太小、身体不好、无法胜任军国大事为由，矫诏李瀍为皇太弟，也就是法定的皇位继承人。矫诏即假传圣旨，文宗还没死呢，宦官们就自己拿笔替皇帝写了任命诏书，然后派神策军将李瀍接入东宫接受百官朝见。这么横的宦官历史上何曾有过？仅仅隔了一天，唐文宗就去世了，也不知道是病死的，还是被宦官气死的。

唐武宗李炎登基时已经二十七岁了，他做了六年皇帝就死了。晚唐的李家皇帝一个比一个命短，不知道是怎么的了，国运不振，国君也不康。不过，李炎的六年皇帝任期可不仅仅只得六十分，在唐末皇帝群中，他算是个头脑灵活、思想成熟、业绩突出的帝王，当政期间在打压藩镇、收复西疆、抑制宦官、发展经济等各方面的表现都可圈可点。这里我们着重讲述一下被后世提及最多的唐武宗灭佛事件。

佛教自西汉从印度传入中国后，普及速度迅猛无比，至唐朝中、晚期发展到历史高峰，比南北朝时热多了。自唐中宗开始，唐朝共有八位皇帝迎送过佛指舍利，声势浩大，场面壮观，比开奥运会还热闹。中晚唐的很多皇帝都是狂热的佛教崇拜者，唐武宗之前的几任皇帝都中意佛教，特别是唐宪宗李纯，绝对是释迦牟尼的一号铁杆粉丝。他在位期间曾举行过一次隆重的仪式，将佛骨从法门寺迎进皇宫供奉膜拜，仪式耗财无数，惹得时任刑部侍郎的韩愈大有意见，给他上了道《谏佛骨表》。在奏表中，韩愈以严厉的措辞对宪宗狂热的崇佛倾向进行了暴风骤雨般的批评，不但抛出了"凡崇佛的帝王不是国破就是身亡"的观点，还要求宪宗将佛骨"投诸水火，永绝根本"，彻底断绝天下佛教徒的念想。

唐宪宗看了韩愈这封奏表，气得已经不想跟他浪费口水了，马上下令将韩侍郎处以极刑！宰相大臣极力打圆场，说该同志虽然思想错误、观点不对，但念他一片为国为民的忠心，就留他条小命吧。宪宗见大臣们纷纷替韩愈求情，便饶了他的性命，将他贬为潮州刺史。倘若不是皇帝手下留情，那我们今天肯定看不到"一封朝奏九重天，夕贬潮州路八千。……云横秦岭家何在？雪拥蓝关马不前"这样的名句了。

韩愈当时不但以诗文闻名，也以叫皇帝焚烧佛骨这句极端雷语而名闻天下。

唐宪宗到死也没原谅韩愈，但宪宗死后，接位的唐穆宗马上将韩大才子召回京城担任京兆尹，即长安市市长。韩愈的那句猛话便成了他的商标，在这位市长治下，大伙都老老实实不敢犯法，社会治安一片和谐。大家私底下都交头接耳地提醒："是尚欲烧佛骨，何可犯也！"

韩愈真是生错了时代，他若遇到唐武宗，一定会大受器重，原因只有一个，两人有共同语言：憎恶佛教。

唐武宗憎恶佛教主要有两方面的原因：公与私。

咱们先说说私。

佛教、道教之争与唐朝相始终，而武宗李炎是个虔诚的道教徒，在当亲王的时候就有一大帮道士朋友。成为皇帝后，那些道士们可发达了，很多人被武宗请到宫中。武宗请道士到宫廷中干什么呢？是想像郭靖那样跟着全真七子学武功，还是想学崂山道士那样的穿墙术？

都不是。道士们的科研课题是比这些小术都厉害得多的一门高端学问——神仙学。

神仙学是道家的基础学科之一，热衷于这门学科的学生跟现在许多读 MBA 的学生似的，都是非富即贵的高端人士。像秦始皇、汉武帝、唐太宗、武则天、宋徽宗等顶级高端人士，都是道家神仙学高级班的进修学员。

唐武宗一心想成为长生不老的神仙，所以特意把许多道士请到宫里教他修道。他在宫廷里开设了道场、建设了望仙台，还拜道士赵归真为师傅。为了表示自己的虔诚，他还将太上玄元皇帝老子的生日定为降圣节，这一天，全国人民都放假，上班的要给加班费。

赵归真这家伙说自己是道家神仙学炼丹系的代表人物，其实是个江湖骗子。但武宗不知情，一门心思认为赵老师是系主任，是专家教授，不停地为他拨款赐物，支持他炼制长生不老的仙丹。

武宗李炎吃了仙丹后，把脑子吃糊涂了。本来他的身体还行，但在赵归真的忽悠下，吃了这些东西，就变得不太正常了："上饵方士金丹，性加急躁，喜怒不常。"从史料中推测，武宗好像有点神经质。

把脑袋都吃坏了还不顾一切地想着要得道成仙，这些帝王们真是吃饱了撑的！那么多皇帝都想成仙，大概因为他们的日子过得快活似神仙，所以不想死。要是他们活着的时候买不起房、看不起病、上不起学，过年想回趟老家都买不到票、挤不上火车，看他们谁还有想再活五百年的心思！

李炎的师傅赵归真还真有心思。这个自称已经活了好几百岁的骗子的心思，



就是把信佛教的人一棍子打死，全部干掉。他这个长头发、戴帽子的道士，特讨厌没头发、不戴帽子的和尚。于是，利用经常与武宗接触的机会，赵师傅向李徒弟猛灌佛道不能并存的思想，具体来说有两种忽悠方式。第一是拿武宗的皇位作为忽悠工具。赵师傅派道士满世界地散布一句政治谶言："李氏十八子，昌运方尽，便有黑衣天子理国。"

所谓的"黑衣"就是指僧人。因为在南北朝时期，北方的和尚多穿黑色粗布僧衣，所以后来常用"黑衣人"来指代和尚。不过到唐朝的时候，和尚的服装已经不是以黑色为主打色了，取而代之的是灰黄色。这句谶言的意思很明显，就是说李家的天下将会被和尚夺走。这下可让李炎恨上了佛教，觉得和尚都不是什么好东西，给一个差评。

在用皇位忽悠武宗的同时，赵老师还采取了第二种忽悠方法。他忧心忡忡地告诉徒弟，说佛教的存在会影响他修炼的效果。只要有和尚在，你再努力修炼都成不了长生不老的神仙，要想成为神仙，必须取缔佛教。武宗听后觉得影响自己修炼梦寐以求的长生不老功的和尚太可恶了，给差评两个。

这李炎也是修炼得走火入魔了，师傅说什么他都相信，跟邪教分子似的。平时他有病也不找医生，就吃赵师傅炼的狗屁丹药，吃得浑身疼痛难忍，实在受不了，便问师傅这是怎么回事。赵师傅告诉他，这是正常的药理反应，说明你的身体正在换骨。这师傅还真能扯，碰上这么个千年一遇的扯匠，天下的和尚吃亏遭殃也就不难理解了。赵师傅给什么，皇帝都照吃不误，最后吃死了也是正常的。

以上是武宗灭佛的"私"因素。其实这两个私因素已足以使虔诚的道教徒皇帝在唐朝掀起一场轰轰烈烈的灭佛运动了。如果再加上下面的"公"因素，欣欣向荣的佛教事业在唐朝遭受的灭顶之灾就毫不令人奇怪了。

前文已经讲过，在唐朝，和尚尼姑可以免交赋税、免服徭役。因此当时人们热衷当僧尼的程度丝毫不亚于今天的出国热，僧尼度牒(官府发给僧尼的证明文件)跟今天的绿卡一样紧俏。

唐朝的僧尼不需要向政府缴纳赋税，寺庙还可以拥有自己的土地田产，所以当时佛教非常发达。可是，佛教事业越红火，国家经济就越黯淡。很简单，田地都被寺庙占去了，赋税源也被寺庙抢走了，国库肯定就捉襟见肘了。因为这一点，唐宪宗曾经下诏，禁止度人为僧尼。到唐敬宗时曾短暂开禁过一次，当时只要交两千文钱，即可落发为僧尼。结果成千上万的百姓排队争当和尚尼姑，那场面会让人想起现在的公务员招聘，吓得那位平时只以玩乐为主业的花花皇帝赶紧又下诏禁止。要是不赶紧叫停的话，怕是以后就没人交税来养活皇帝了。

到唐武宗时期，佛教的规模已经庞大到严重影响了国家经济的发展。当时全国才两千多万人口，寺庙却有四千六百多所，和尚尼姑加起来一共二十六万多人。平均下来，不到一百个人中就有一个是僧尼；如果再刨去老幼病残人士，全国还能剩下多少纳税人？难怪唐武宗在其颁布的《拆寺制》里愤愤不平地说："今天下僧尼，不可胜数，皆待农而食，待蚕而衣。"他认为和尚尼姑都是不劳而获的寄生虫，进而发出强烈感叹："穷吾天下，佛也。"

像武宗这样把天下百姓生活困苦的原因都归结到僧尼身上，显然是有失公允的。唐朝贫困主要是因为底子太薄、战争太频、人口太少、赋税太重，但佛寺占有了大量的金钱和土地也属事实。

总而言之，于公于私也好，公私兼顾也罢，一场中国历史上最大规模的灭佛运动就这样开始了。灭佛运动有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自会昌二年(842 年)开始，到唐武宗去世前的一年会昌五年(845 年)结束。

会昌二年十月，唐武宗诏令凡违反佛教戒律的僧侣必须还俗，个人财产没收充公。会昌四年(844 年)，诏令趋于严厉，竟要求寺院"不许供养佛牙"，规定各大寺庙严禁供养和瞻仰佛舍利。无论是香客还是僧侣，即使向寺庙布施或者接受一枚铜钱也要受到杖刑处罚——背杖二十，打你个皮开肉绽，看你还敢不敢送钱、收钱！会昌五年，灭佛运动达到顶峰。这一年，唐武宗下诏，五十岁以下的和尚尼姑必须全部无条件还俗，实行一刀切下岗制。连来唐朝取经的"留学僧"也不能幸免，被一起勒令还俗。当时有个日本的圆仁和尚正在唐朝进修佛学，他后来写的《入唐求法巡礼行记》一书中详细记载了这次灭佛运动的情况。

对于佛教界来说，那一年是很糟糕的。根据唐武宗的命令，全国四千六百所寺庙几乎全被强拆，最大的两座城市长安、洛阳各保留四所寺庙，其他地方只允许四万户以上的上州保留一座寺庙，其余的全拆光光。寺庙的财物田产由政府没收充公，从庙里收缴的铜钟、铜磬、铁器啥的，一律熔化，铜用于铸造钱币，铁用于制造农具。因为这次影响巨大的打击佛教事件发生在会昌年间，史称"会昌法难"。

对佛教来说这是一场劫难，但对于唐武宗和他的国家来说，这不能不说是一种福气。经过这次灭佛运动，唐政府收获巨大，有二十多万僧尼还俗，为国家增添了大量的纳税户口；收缴了寺庙拥有的数千万顷土地，国家财力大增。

其实，对佛教咬牙切齿、必欲灭之而后快的帝王，唐武宗不是第一个，也不是最后一个。在他前面的北魏太武帝拓跋焘和北周武帝宇文邕跟他一样，也都在执政期间对佛教下了狠手。又因这三人的庙号都是"武帝"，所以历史上将这灭佛三人组的灭佛事件称为"三武之厄"或"三武灭佛"。





需要明确指出的是，这三位武宗不约而同的灭佛行为纯属巧合，将他们的谥号定为“武”，并非因为他们跟武斗分子一样对佛动了粗。按照古代谥法解释，“武”这个谥号含有大大的褒义：“克定祸乱曰武，威强睿德曰武，开土拓境曰武，帅众以顺曰武，折冲御侮曰武。”

唐武宗之后，还有一位在灭佛方面可以与“三武”齐名的帝王，这人便是差点统一中国却一直为赵匡胤做嫁衣裳的英明短命皇帝周世宗柴荣。他也是毫不留情地把国内的寺庙扒掉、把佛教毁掉、把佛像化掉。这个“三掉”皇帝和“三武”合称“三武一宗”。

这四个人有一个共同特点，他们都是比较有作为的帝王。虽然他们灭佛的原因多种多样，不尽相同，但毫无疑问，有一个是相同的——经济。这四个时期的寺庙经济规模过大，导致政府不得不采取措施。像北周武帝宇文邕那时候，全国人口三千万，出家的僧侣就有五百万。这么多吃闲饭的，要不整治，国家还不破产了？周世宗柴荣也是，他想铸造流通货币都搞不到铜，不是没有铜矿，也不是没有冶炼厂，而是很多铜都被寺庙拿去铸佛像了。

所以，以极端手法灭佛的帝王固然不对，但寺庙里的那些僧侣也应承担一部分责任。

唐武宗的灭佛政策并没有持续多久，到继任的唐宣宗上台时，一切又回到从前。而且在宣宗的提倡下，以前被拆除的佛寺重新修复，全国各地一片大兴寺庙的建设高潮；唐懿宗崇佛更是厉害，他对当方丈的兴致比当皇帝高，差点把内宫搞成了寺庙，天天在宫里设坛讲佛，并亲自念经唱经，抄写经文。不为百姓建房子，却为僧侣造庙宇；不为苍生规划生活，却为佛经百般痴迷。气若游丝的李唐家族果真到了气数将尽的边缘。

灭佛运动结束之后，唐武宗也到了死亡的边缘。当然，一些佛教徒看到此处，也可以将武宗的死理解为佛家常说的因果报应。因为他要灭佛，所以佛灭了他。

其实，唐武宗是死于师傅赵归真的仙丹。这个归真师傅没几年就把才三十出头的李炎折腾得归了天。会昌六年(846 年)三月，在改“李瀍”为“李炎”后的第十二天，这位一心想成为“老不死”的皇帝中毒身亡。

对于唐武宗如此不光彩的死因，后世不少史家都曾大发感慨。清人赵翼分析说，在唐代众多服食丹药的皇帝中，唐穆宗、唐敬宗有点糊里糊涂的，死于丹药不足为怪；但为什么像唐太宗、唐宪宗、唐武宗及唐宣宗这类一点也不糊涂的英主，却也死在这糊涂的丹药上呢？

他自问自答的结论是：“实由贪生之心太甚，而转以速其死耳。”这意思就是，他

们适得其反、南辕北辙。本来不会死，本来很健康，因为追求长生不老，把仙丹当维生素吃，结果健康没了，人也死了。

聪明人有时候也会钻死胡同呀！

十二、装傻哥

唐敬宗李湛、唐文宗李昂和唐武宗李炎三兄弟主宰天下时，皇位都没有传到自己的儿子手上。唐武宗死后，皇位反而传到了他的叔叔——唐穆宗的弟弟光王李怡身上。

按唐朝的老规矩，李怡一即位就改名为李忱。他这名字改得令柏杨先生也很是不解，他在白话《资治通鉴》中苦苦追问：为什么要改名呢？这李怡和李忱到底有什么不同？

虽然名字没啥不同，但唐宣宗李忱着实有不少与李家其他皇帝不同的地方。最大的不同就是他是以皇太叔身份即位的，这在唐朝历史上是空前绝后的。李忱另一个显著不同的地方是，这位老兄太能装了，明明是一辆迷彩吉普车，却装得让大家都断定他就是一只癞蛤蟆。

从史料记载来看，李忱的表演很逼真、装功很过硬。李忱小时候，"宫中皆以为不慧"，都觉得这孩子傻乎乎的，一点也不机灵。十七岁以后，在外人看来，这孩子的傻瓜指数更高了，"群居游处，未尝发言"。这表现，简直就像个痴呆。无论是在宫廷宴会、家族聚会还是在别人吹牛侃大山时，他从来都不说一句话。文宗和武宗都对这个叔叔不大尊敬，很少拿他当长辈看。文宗去李家亲族集体居住的十六宅串门时，总是"好诱其言以为戏笑"，就像大人逗小孩那样逗弄他，希望这个年龄与自己差不多大的叔叔能开口回应，给大家找点欢乐的素材。但李忱永远都是那种状态：你逗与不逗，我就在那里，不理不睬，不悲不喜，不言不语。久而久之，大家得出一个共同的结论：此人傻瓜，鉴定完毕！

李忱正是因傻得福。要是他比猴还精，要是别人不觉得他傻，那他绝对与皇位无缘。不过，宣宗的即位同样是宦官把持朝政的结果。

唐武宗在位时没立太子，当他被仙丹折磨得躺在病床上口不能言时，他身边的宦官代表他发言了，说皇上有旨，皇子年幼，选择贤德的光王为皇太叔，今后所有军国大事都由皇太叔全权处理。

作为当时的"政挟人士"，宦官们的表现可谓煞费苦心。他们觉得这回发大了，从人海中千挑万选出个百年一遇的大傻瓜，以后一切朝政就都在自己掌心之中了。





他们太开心了,说不定还因为中了这个大奖而提前召开庆功会呢!试问,对想掌权的宦官们来说,世上还有比服侍一个拥有最高权力的傻子更让人开心的事情吗?但很快,宦官们就傻眼了:原来他们才是傻子!

李忱被立为皇太叔之后,大家才猛然发现,这个傻子身上根本没有一点傻的影子,处理起朝廷各类事务来井井有条、干练老到,俨然一个老牌政客。这时候大家才知道,原来一切都是假的,一切都是他装出来的。这位唐宪宗的第十三子并不是个啥都拎不清的十三点,而是太明白祸从口出这个道理了,所以有意识地韬光养晦,保护自己。这装傻充愣的水平,绝对是骨灰级的。

一个人偶尔装回傻并不难,难的是半辈子都在装傻。从小开始,到三十七岁继位,李忱竟然装傻装了三十多年!他真幸运,装了那么多年的傻,居然还一切正常,没装出一点后遗症或职业病啥的。

一个心机深沉如斯的人,自然是个极精明之人。唐宣宗李忱在位的十二年,使进入末年的唐朝政治出现了最后一抹亮色。在晚唐皇帝中,宣宗是很突出的一位,有"小太宗"之美誉。《资治通鉴》中对唐宣宗的评价很高,说他"明察沉断,用法无私,从谏如流,重惜官赏,恭谨节俭,惠爱民物"。

唐宣宗的确值得一夸,这里挑三条有代表性的事迹说一说。

第一条:勤政。

宣宗是个很称职的皇帝,政事勤勉,不像他侄子唐敬宗,几个月上次早朝还到太阳晒屁股时才姗姗而来。他不但早朝正常,而且经常加班和朝臣讨论国家大事。他的偶像是唐朝的"勤政之星"李世民。李世民当年曾把地方官员的姓名、官职贴在屏风上,以便随时熟悉。"小太宗"李忱也学了这招,他把《贞观政要》抄写在屏风上,"每正色拱手而读之"。这看书的态度,俨然一个态度端正的小学生。

这个皇帝挺好的,有事没事就看看书,比那些有事没事都去泡嫔妃、宫女的皇帝高雅多了。勤政的皇帝多半是不沉溺于美色的,因为这两者是互相抵触、互相矛盾的,若把心思都放在了美女身上,哪还会有心思忙朝政呢?

其实,宣宗也曾在女色和朝政上有过思想斗争。有一次,地方官员向他进献了一批才色双绝的歌舞伎,这位正当壮年的皇帝自然十分欢喜。但不久他就有了危机意识,说当年玄宗就因为宠幸杨贵妃而葬送了大唐的繁荣,这个教训不能不吸取。于是宣宗便把这些如花似玉的美女集中到一块儿,每人赏了一杯毒酒。他对这个残忍做法的解释是:如果将她们放走,我心里一定会经常思念她们,不如让她们死去,让自己彻底死心。

这事做得不但绝情,而且变态,和他的侄子唐武宗有一拼。武宗生前十分宠爱

王才人，他在病入膏肓的最后一刻，拉着王才人的手问道："我死，汝当如何？"这男人太可恶、太过分了。你是皇帝，你这么问，不是明摆着要把她带走吗？

王才人能怎么回答呀？她要说"你放心去吧，我绝不再嫁，我年年清明为你烧纸"，这行吗？如果这样说的话，兴许她比问她话的病人死得还早。于是她只能以烈女的口气对武宗说："愿从陛下于九泉！"

武宗听王才人这么一说，很高兴地"以巾授之"，当场就送给她一条名贵丝巾。不过，这丝巾不是让她围在脖子上做装饰品的，而是让她上吊的。现实就是这么残酷，武宗前面驾崩，王才人后面就用这条死亡信物自缢了。

唉，活得好好的，人家一个青春美女当真心甘情愿地为你一个濒死的危重病号殉情？无非是情势所迫而已。

所以说这叔侄俩在处理自己中意的美女的问题上都严重缺乏良心，相比之下，宣宗的理由好歹比侄子的立意高远一些，他是担心荒废朝政。事实上，宣宗的勤政在当时确实是有目共睹的，他把上朝当成了上课，态度非常端正："上临朝，接对群臣如宾客，虽左右近习，未尝见其有惰容。"

宣宗的朝会还颇有点团结紧张、严肃活泼的氛围。当宰相向他汇报工作时，他往往会正襟危坐，态度威严到臣下不敢仰视；而每当奏事完毕后，他总会和颜悦色地对朝臣说："可以闲语矣！"现在是下课时间，大家可以自由发言，随便闲扯，家长里短，鸡毛蒜皮，啥内容都能唠。

往往在大家聊得正欢时，宣宗会提前告辞，临走前，他经常会严肃地重复一句话："卿辈善为之，朕常恐卿辈负朕，后日不复得再相见。"这是驭臣有术的宣宗在提醒各位臣下，要大家好自为之，多琢磨工作，少琢磨弄权，要是谁做了对不起朝廷的事情，那以后咱们就没机会再见面了。言下之意就是你只能去跟阎王爷见面了。

这样一个情商、智商都很高的皇帝竟然结结实实地装了二十多年傻子，看来在他眼里，别人都是傻子。在这样一个眼里揉不得半粒沙子的皇帝手下当差，想不勤政都不行。就连宣宗十分信任的做了十年宰相的令狐绹也说："吾十年秉政，最承恩遇，然每延英奏事，未尝不汗沾衣也！"也许这正是唐宣宗想要的效果：只有经常让别人汗湿衣衫，才能确保自己永远干爽。

第二条：狠抓官员队伍建设。

唐宣宗时期，朝廷文武官员共两千七百九十六人，大约占当时全国总人口的七千分之一。聪明的唐宣宗知道，抓官员队伍、促吏治进步是治国的关键。官员是纲，人民是目，要想"目张"，必须首先确保"纲举"，这就是"引其纲，万目张"的治民之道。唐宣宗在位期间施政的重点之一就是以抓官员队伍建设为纲。为了熟悉官员





情况，他叫宰相将全国所有五品以上官员的职务和薪俸登记造册后送给他御览。他把记得满满当当的五本《唐朝高官大全》摆在案头随时翻看，没多久就对这些官员了如指掌了。宣宗的记忆力极强，史籍还专门列举了两个例子："天下奏狱吏卒姓名，一览皆记之。""宫中厮役给洒扫者，皆能识其姓名，才性所任，呼召使令，无差误者。"

连宫里杂役们的名字和工作他都能记住，可见他的记性还不是一般的强。好记性对唐宣宗抓好官员队伍建设工作很有帮助，他当政期间，对每一个州刺史的任职人选都要当面考察。刺史正式上任前，宣宗"必令至京师，面察其能否，然后除之"。这是一项很繁琐的工作。宣宗先将刺史候选人的实际情况和案头上那摞《唐朝高官大全》里记录的资料相对照，再向其询问一些治国之道，然后再决定是否派他去当刺史。有水平的，如期赴任；水平差的，回家卖红薯。

刺史的官阶其实并不是很高，上州刺史才是从三品，但由于州属于中央直管，所以在唐朝，作为主政一州的刺史，职位相当于今天的省委书记，州内所有事务都是刺史说了算。因此，决定好刺史人选是相当重要的，要是弄个草包去当一把手，肯定会把地方秩序搞乱的。

在使用官员问题上，宣宗几乎具备了一个开明帝王所应该具备的一切优点：用人不疑，公平考核。他只看官员的实际行动，只看官员取得的成绩，从不搞暗箱操作，不搞背后整人那一套。比如他充分信任宰相白敏中之事就很值得赞赏和提倡。

白敏中是大诗人白居易的堂弟，因工作需要，宣宗决定派他去西北镇抚当时不断闹事的党项民众。临行前，白宰相忧心忡忡地跑到宣宗那儿进行思想汇报，说很担心驸马郑颢会趁自己不在朝中时向皇帝打他的小报告。

说起来，这老白同志还是驸马爷郑颢的大媒人呢！要不是老白同志工作得力，郑颢哪能娶得上皇帝的爱女万寿公主？可各位大概想不到，正是因为做媒这事，郑颢一生恨死白敏中了。

郑颢本是个考中了进士的才子，那会儿进士是很难考的，当时社会流传着"三十老明经，五十少进士"一说。"明经"和"进士"是考试科别，前者考题类似今天的填空，比较简单，主要靠死记硬背，三十岁考中就算老家伙了；进士科则涉及策论诗词，重点考察应试者的文学及政论才华，所以进士科的考题很难，五十岁考上进士还算年轻的。

郑颢高中进士，又是单身，标准的钻石王老五。那时，宣宗正好托白敏中为公主物色对象。老白一看，郑颢这小伙子不错，便向宣宗强烈推荐。可是当时郑颢已经是名草有主的人了，未婚妻是河南人。在宣宗接受白敏中的建议，准备招郑颢为驸

马时，郑颢已经从长安出发去河南好几天了，正走在迎娶新娘的路上。那时候还是交通落后，若是放现在，只怕早闹过洞房了。

白敏中得知这个消息后没有放弃，他私事公办，派人带着急召郑颢回京的文件，快马加鞭地追上了已行至郑州的郑颢，并以组织的名义命他立刻返京接受紧急任务！郑颢回来后才知道，所谓的紧急任务就是娶皇帝的女儿为妻。正是这场拉郎配，让郑颢记恨了白敏中一辈子。

也许有人想不通了：娶皇帝的女儿是多少男人梦寐以求的事情，白宰相让郑颢抢到了这个名额，郑颢怎么不对他心存感谢，反而没齿不忘恨呢？

这里面固然有郑颢恨白敏中破坏自己婚姻的因素，但其中的社会因素也不容忽视。说来好笑，在唐朝中晚期，士大夫之家都不愿意与皇室结亲，名门望族都不愿意迎娶公主。一听说皇家来提亲了，就跟逼他们上刀山、下火海似的，连摇头带摆手，个个都说自己家的孩子傻大黑粗没脑子，配不上公主这金枝玉叶！在郑颢之后，还有一位叫王徽的进士被宣宗看中，想招他为驸马。结果王徽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哭哭啼啼地跑到宰相家走后门，求宰相在皇帝面前替他说点"好话"，就说自己已经是四十好几的人了，又体弱多病，实在配不上公主，请皇帝千万别把公主嫁给他。看情景，"皇帝女儿不愁嫁"这句俗语在当时应该改为"皇帝女儿很愁嫁"。

出现这些这种状况，最主要的原因是长期以来，李家公主的口碑普遍不好，不守妇道，蛮横跋扈，杀夫、出轨、虐待老公事件层出不穷。生性清高的士大夫们当然不愿娶这样的野蛮女友，感情伤不起、精神输不起。这种情况白敏中是知道的，所以他才在唐宣宗面前说："郑颢不乐尚主，怨臣入骨髓。"

世界上有这样奇特的月老吗？把人撮合成了夫妻，却被恨得咬牙切齿。在和公主结婚后，郑颢曾多次偷偷向岳父皇帝密奏告状，诋毁宰相，希望能扳倒白敏中，报仇解恨。在这种背景下，才有了白敏中北上之前和宣宗的这段对话。

白敏中不无担忧地说："今臣外出，郑颢必借机中伤于我，臣死无日矣！"但宣宗的回答大大出乎宰相的意料："朕知之久矣，卿何言之晚耶！"在宰相满脸的疑惑中，宣宗叫近侍取来一个小箱子交给白敏中，说："此皆郑颢诬陷卿之书笺也，朕若相信，岂任卿以至今日！"正是这个装满了告密奏章的小箱子和宣宗的这席话，让即将远行的白宰相去除了多年的心病。

宣宗就是这样，在用人上，他完全相信自己的判断。无论别人怎么在他跟前叨咕，哪怕是自己的女婿，他也不为所动，坚持自己的看法。

考核地方官员的政绩时，宣宗也有自己的一套方法。他列出一些硬指标，刺史、县令都照着指标去开展工作，三年一个任期，任期结束后收成绩单，得分高的提拔



加薪，得分低的降级扣俸。公平公开公正，不允许弄虚作假，更不存在"提钱进步"、"跑部钱进"一说。比如考核刺史业绩的重要指标之一——人口指标就有很明确的量化说明：任期内，若辖区内户口增加达到一千户，可以破格提拔；如户口减少七百户，那就要实施问责制，不但要罢掉现职，而且冷藏三年，三年内不得复出当官。这招很厉害，逼得主政领导想方设法改善民生，让人民群众觉得他的辖区是宜居城市，以减少人口外流、吸引外地人口往自己的辖区迁移，增加户数。假如领导干部横征暴敛，民众的日子过不下去了，都纷纷逃到别的地区，那他头上的乌纱也就不保了。

在任命官员时，宣宗是个有心人，时时处处留意官员平时的表现。他在一次打猎途中路过一座寺庙，看见许多百姓在庙内为县令李君奭祈祷，便好奇地上前探寻究竟。村民告诉他，李县令治县有方，但任职期限将到，即将离任，大家舍不得让他走，就集体向佛祖祈祷，希望佛祖保佑，不要让这么好的县令离开。后来村民们觉得佛祖真当真显灵了，李县令果然没被调走。其实村民们不知道，这事不是佛祖显灵，而是他们旁边的那个围观者帮他们完成了心愿。同时，有心的宣宗也记住了这位叫李君奭的好官。不久这个州刺史空缺，宣宗将李君奭任命为该州刺史，让他继续留在当地。

还有一回，也是在打猎途中，宣宗碰到了泾阳的（今陕西泾阳）一名樵夫，便和他攀谈起来。那樵夫不知道这人就是当今天子，所以很轻松、很随便地和宣宗讲了很多本县官场的真实段子。

宣宗问："令为谁？"樵夫答："李行言。"又问："为政如何？"再答："性执。有强盗数人，军家索之，竟不与，尽杀之。"宣宗向樵夫打听县令为人为政怎样，樵夫以赞赏的口吻回答说，李县令是猛男一个，有一次他逮捕了几名强盗，神策军要将他们带走，李县令坚决不许，竟将那几个强盗全部杀死。神策军可能是想徇私枉法，恃权将几个案犯带走放掉。所以李县官的杀人行为虽然有些过激，但可以看出他是为了维护法律。神策军是皇帝的禁军，不是谁都有胆量得罪他们，或者当着他们的面处死他们想要的人的。

这次谈话产生了一个结果："上归，帖其名于寝殿之柱。"因为与樵夫的邂逅，宣宗觉得刚直的李行言是个可堪大任的好干部，回到宫里马上将李行言的姓名写在纸上备忘，贴到了卧室的顶梁柱上。这皇帝还真是个有心人。

当年十月，宣宗提拔李行言为海州（今江苏连云港）刺史。上任前，李行言照例要到皇宫接受皇帝的面试考察。宣宗在亲自为他颁发官服时问："卿知所以衣紫乎？"李行言哪里知道，就老老实实地摇头说不知。"上命取殿柱之帖示之。"李行言

一看，这才恍然大悟。

这两个提拔官员的实例，证实了当今流行的一句话：金杯银杯，不如老百姓的口碑！

第三条：严律亲属。

对身边的亲属，小到日常生活，大到国家法制，宣宗都以要求严格而著称。在这个问题上，宣宗的原则是：皇帝的亲属身份特殊，但不能以特殊的身份去搞特殊化。

万寿公主是宣宗的长女，宣宗十分喜欢她。但就是这么特殊的大女儿出嫁，宣宗也不为她搞特殊化，做得比唐太宗还好。当年唐太宗的爱女长乐公主出嫁，这位唐朝大帝还嚷嚷着要为爱女大操大办呢。宣宗没有这样做，礼部官员按照以往惯例，提出用白银装饰公主的婚车，被宣宗拒绝了，他要求用白铜代替白银，以节省费用，并告诉礼官："吾欲以俭约化天下，当自亲者始。"就这么着，高贵的公主坐着普通的私家马车去了婆家，那座驾可比今天的豪华迎亲车队寒酸多了。

万寿公主到了郑颢家也不搞特殊化，这个在出嫁之前老爸就告诫过她。到婆家后，不许摆公主架子，不得耍大小姐脾气，不准瞧不起丈夫及其家人，要做好妻子、好媳妇、好嫂子式的"三好生"。

从唐宣宗叮嘱的内容看，他是十分了解李唐公主的脾性的。很多唐朝公主都在嫁到夫家后，依仗自己的皇室身份，居高临下地对待婆家人。本来新媳妇上门应该是儿媳妇主动去拜见公婆，但公主们却认为自己身份高贵，等着公婆来拜见自己。在平时生活中，婆家人得把公主当奶奶一样供着，不能得罪或委屈了她。她生气发火时摔个碗砸个碟啥的，你可不能心痛得骂她揍她，唯一能做的就是默默地把碎瓷片渣子打扫干净。

唐朝公主在夫家很牛不单有政治上的原因，还因为她们在物质生活上非常富足。唐代的公主都是有封户的，那些成百上千的封户们的赋税直接划拨给公主享用，所以公主虽然不上班，薪水却比在职场打拼的杜拉拉们高得多；而且公主下嫁时，皇帝都会建造一座公主府，送幢豪宅给她做婚房，府内还配有若干吃国家财政饭的服务人员。所以，如果跟公主结婚，驸马可是真正意义上的"裸婚"，项链、戒指、房子、车子，人家公主都是现成的，驸马只要住进去就行了。这样悬殊的政治与经济地位，驸马在家中的地位可想而知，公主不骂他是个吃软饭的就算他遇到贤妻了。

因史籍上没有详细记载，所以也不好妄自揣测万寿公主算不算贤妻。但她的皇帝老爸认为她不够贤惠，还为此将她罚站。

大中二年(848 年)冬季的某天，宣宗派宦官去郑颢家探望郑颢身患重病的弟



弟。宦官回宫后，宣宗问他是否看见了万寿公主。对方回答说，没见着，因为当时公主正在慈恩寺看戏。这可把宣宗气坏了，他先是大发雷霆，既而喟然长叹："我怪士大夫家不欲与我家为婚，良有以也！"宣宗觉得女儿太不像话了，就把她喊回来狠骂了一顿："岂有小郎病，不往省视，乃视戏乎！"骂完了就叫她在宫门口的台阶下罚站。

宣宗不仅对晚辈如此严格，在长辈亲属面前同样非常坚持原则。

宣宗有个舅舅叫郑光，宣宗刚登基那会儿，曾给他授了个节度使之职。节度使的权力很大，好处当然也是大大的。后来郑光从防区回朝觐见时，宣宗问了他一些为政之道，觉得这个舅舅"应对鄙浅"，认为他不能胜任节度使，就在谈话之后免掉了他的职位，将其调入禁军当一名统军将军。

郑光当然不乐意了，就去找姐姐郑太后求情，说自己还想去当节度使。郑太后多次跑到儿子面前为弟弟求官，"数言其贫"。从郑太后的话中，我们不难推断出节度使确实是个肥缺。但宣宗不为所动，妈妈每次说舅舅家穷，宣宗二话不说，立刻"厚赐金帛"，派人把黄金绸缎送到舅舅家。对于外授官职一事，宣宗始终没有答应。

对身边的近侍，宣宗也是严格要求，只要发现他们在外面为非作歹，就严惩不贷。

就在宣宗遇到樵夫的那个月，一名宦官出差路过河南境内。在一个驿站休息时，这位宦官嫌在驿站招待所里吃的大饼太黑，竟将工作人员暴打一顿。这事正好让回京的朝官高少逸遇上了，他将黑饼原封不动地带回朝廷给宣宗过目。宣宗得知此事后，对那个宦官开出了严厉罚单，把他找来一顿臭骂："深山中如此食岂易得！"骂完后还觉得不解气，就将其发配到山中看守皇家陵墓。像这样严惩宦官的例子还有很多，此处就不再列举了。

宣宗在位时，对宦官采取了压制措施，能遏制住中低级别的宦官。对那些控制了禁军指挥权的或已经成了精的宦官，宣宗也无能为力，不敢去触碰他们的利益。为解决宦官问题，他曾经以研究诗词的名义召翰林学士韦澳进宫探讨对策。当韦澳恭维他在处理宦官问题上胜过前朝任何一位皇帝时，宣宗不但否定了他的夸奖，而且发自内心地承认，自己对宦官仍存有惧怕心理，不敢撼动他们的根本利益。他推心置腹地向韦澳请教解决宦官的好方法，但两人商量来商量去，也没想出啥好方法。

为了彻底消灭宦官势力，宣宗甚至动过设计诛杀全体宦官的念头，但宰相令狐绹怕把事情闹得不可收拾，否定了他的这一计划，并给他提了个消灭宦官的慢性疗

法："但有罪勿舍，有阙勿补，自然渐耗，至于尽矣。"令狐绹建议宣宗，以后对任何一个犯罪的宦官绝不赦免，宦官职务出现空缺，就一直空着，绝不递补，久而久之，让他们随着时间的流逝自然耗尽。

这个建议太不切实际了。多少年来，宦官就像韭菜一样，割了一茬又长出一茬：李辅国死了，鱼朝恩接上；王守澄走了，仇士良来了，何时断过？宣宗把自己都耗死了，他想耗死的那些宦官们还个个活蹦乱跳的呢。不过，从宣宗有杀绝宦官这个勇敢的想法来看，他在中晚唐李家皇帝中算得上是有血性的。因为自唐朝出现宦官以来，李家儿郎尽管时不时就会受到宦官的挟制，但在宣宗之前，还没有任何一位皇帝动过将宦官斩尽杀绝的猛念头。可惜他没有如愿，他的子孙也没有接过他的接力棒，帮助他得偿所愿。在他死后，他的儿子唐懿宗仍然是宦官拥立的。不过，五十年后，有一个人帮他完成了杀尽宦官这一心愿，但这个人在杀尽所有宦官的同时，也毫不客气地拿走了他老李家的天下，这个人就是灭了大唐、创立后梁的朱温。

关于朱温，咱们这里暂且不表，最后再来说说唐宣宗的缺点甚至污点。

唐宣宗的缺点也是显而易见的，比如他很记仇，父亲死了好几十年了，他还要翻旧账搞清算，闹得人心惶惶，政事纷乱；比如他很自私，拒绝册立太子，以"若建太子，则朕遂为闲人"为由，让国家储君之位一直空悬着，这才导致在他死后，宦官随便抓了一个笨蛋推上皇位；再比如他信任方士，好论神仙，一生都在追求长生不老之术……还有许多"比如"，这里就不多说了，只说一件他和一个女人的故事。这个女人德高望重，这个女人历经穆宗、敬宗、文宗、武宗、宣宗五朝，这个女人乃名门之后，这个女人就是郭太后。

郭太后是唐宪宗李纯的贵妃，大唐名将郭子仪的孙女。宣宗之前的皇帝都对郭太后礼遇有加，十分尊崇。但到唐宣宗时，郭太后的地位直线下降，和她有母子名分的宣宗对她特别冷淡。原因有二。一方面是因为宣宗的亲生母亲。宣宗的母亲郑太后就是唐宪宗当年平定浙西藩镇刘锜时被送进宫廷的那个美妾，后来被宪宗御幸，生下宣宗。但她刚进宫时，先给郭太后当了婢女。郑氏本来是司令官的太太，平时有一大帮侍女服侍着，现在让她去服侍别人，她怎能称职？所以她与主人郭太后的关系很僵，用史书上的话说就是"有宿怨"。现在，当年的郑丫环乌鸡变凤凰了，当然不会给郭老太后好脸子看。宣宗是个孝子，随妈，妈妈讨厌谁，他就讨厌谁。

另外一个让宣宗对郭太后心生反感的原因就是他爸唐宪宗的死。他认定郭太后当年参与了谋害他爸之事，指令宦官杀死宪宗，好让她的儿子接替皇位。这个怀疑不能说没有道理，当年宪宗的接替者——唐穆宗所处的政治环境确实比较复杂，势力庞大的郭家为了推出自己的政治代理人，对患病的宪宗做出某些不利举动的





动机是存在的，但没有证据能证明、所有史料也都没有明确说郭太后参与了那次的弑君事件。按照疑罪从无的原则，宣宗这种疑邻偷斧的定向推断是没有道理的。

郭太后在历史上是个正面人物，她跟爷爷郭子仪一样，一心为国，不贪权力。在她的儿子穆宗病危时，鉴于她的威望和家族势力，宦官请她临朝称制，连昭告全国的制书都已经写好，只要她一点头就可以成为继武则天之后又一个天下最有权势的女人了。但她却"取制书手裂之"，坚持立孙儿为帝，拒绝的理由也掷地有声："昔武后称制，几倾社稷。我家世守忠义，非武氏之比也。"这思想觉悟太高了，典型的郭家传统忠君思想理论武装出来的忠臣。当年有人劝她爷爷郭子仪自立为帝，也被老郭同志一口拒绝。

她的哥哥郭钊很赞同地对她说："若果徇其请，臣请先帅诸子纳官爵归田里。"这真是明白人都跑到一家去了。正是因为能够清醒地认识到政治大局，所以一度在权力顶峰徜徉的郭氏家族最终得到善终，这种美好的结局应当是对再造唐室的郭子仪的最好回报！

也许郭太后真的没有参与谋害宪宗一事，所以她觉得很委屈，整天闷闷不乐的，某天竟爬上楼顶"欲自陨"！幸亏被随行的侍女给拉住了。

宣宗听说郭太后想一跳了之，气爆了。他当然不是气郭太后不珍惜自己的生命，而是气她不珍惜当今皇上的名誉。这五朝太后要是跳楼自杀了，那他这个皇帝的脊梁骨还不被天下人用指头给戳歪了？所有人肯定都认为是皇帝母子俩联手逼死了郭太后，所有人都会指责和鄙视他。

不过奇怪得很，郭太后在跳楼自杀未遂的当天晚上就神秘地死亡了。《资治通鉴》对此事的记载是："郭太后意怏怏，一日，登勤政楼，欲自陨。上闻之，大怒，是夕，崩。外人颇有异论。"郭太后从白天寻死到晚上真死，中间只隔了十几个时辰。这对身体健康、行动自如的郭太后来说，显然是不正常的，所以外界纷纷议论，郭太后是"被死亡"，是被宣宗害死的。

郭太后被谋杀这件事虽然没有直接证据，但与宪宗之死有所不同，可以断定牵涉到宣宗。不然，以郭太后的身份，是没人敢对她下毒手的。因此，这一谋杀事件可以说是唐宣宗人生最大的污点。

唐宣宗执政期间着意模仿偶像唐太宗，在很多政事的处理方式上也确实有唐太宗的遗风，他是继父亲宪宗之后，晚唐政坛上出现的又一个亮点。"小太宗"唐宣宗的死因与唐太宗一样，因长期服食仙丹而中毒身亡。唐宣宗李忱的死亡，宣告了唐朝最后一盏明灯的熄灭。此后的唐懿宗、唐僖宗、唐哀宗、唐昭宗四任皇帝，不是昏聩无能，就是受制于藩镇，过着暗无天日的生活。

十三、“一二三”皇帝

宣宗死后，大儿子李漼接替了皇位。别以为李漼是按照“立嫡以长”的皇位继承法依法行登基之事的，实际上他是非法的。在谁当皇帝这个问题上，说来说去都离不了宦官。李漼之所以能当上皇帝，也是宦官干政的结果。

宣宗在位时总觉得自己会万寿无疆，不愿意看到别人觊觎自己的皇位，所以一直不立太子。到他病入膏肓地躺在床上，想立第三个儿子李滋为太子时，宦官们不同意了。他们根据自己的利益需要，强立了宣宗最不喜欢的长子李漼。

用“傻人有傻福”这句俗语来形容李漼是最合适不过的了。他能成为皇帝，不是因为他精，而是因为他傻。这次宦官们看得特准，称心如意地找到了一个傻乎乎的好控制的皇帝。

如果将唐朝二十多个皇帝来个昏庸度排名的话，唐懿宗李漼挤进前三名是绝对没问题的。从他当政十四年中干的那些糊涂事儿来看，这人是没心没肺、不分好歹加脑子不好使型的。他几乎从未用脑子认真思考过，没干过一件利国利民的事。他就是个“一二三”皇帝，一生的所作所为可以用这几个字来概括：一个字——玩；两个字——封赏；三个字——“处分你”。

唐懿宗是个大玩家，很会玩，他的玩法风生水起、动静相宜，静态的——看文艺演出；动态的——外出旅游。

他特别爱看文艺表演，宫廷里专门为他服务的乐工和演员多达五百人。这么大的一个文工团都围着他转，他爱看什么节目，文工团就演什么。唐懿宗觉得这样的生活很充实，每天“听乐观优，不知厌倦”。

除了欣赏文艺节目，他还喜欢吃喝，经常在内宫大宴宾客，“每月设宴不减十余，水陆皆备”。不要以为这不要钱的饭是简单的便当盒饭，没看见“水陆皆备”四个字吗？山上跑的、海里游的应有尽有。

吃饱了，玩痛快了，唐懿宗就出去干点帮助消化的活动——旅游。他旅游的特点跟隋炀帝杨广有点像，不是背包客那种小范围的独行，而是大规模的集体旅游，每次出去旅游时都是“内外诸司扈从者十余万人”。

唐懿宗每次出行，都叫人用大车装载许多钱币绸帛，一路游玩一路赏赐。玩得兴起时，他会拿铜钱砸你的脑袋。想想看，十几万人的庞大游玩队伍，一天的旅行费用得是多么惊人的数字！这样的皇帝，大名叫天子，小名应该叫败家子。

唐懿宗确实称得上是个败家子，在他即位几个月之后，就爆发了影响很大的裘





甫农民起义。当时国内矛盾非常突出,百姓的生活困苦不堪,逼迫他们揭竿而起的条件已经形成。但懿宗对这些尖锐的矛盾视而不见,只顾到处游玩。咸通四年(863年),他“历拜十六陵”,将上自祖爷爷唐高祖的献陵,下至父亲唐宣宗的贞陵这十六座帝王陵墓一个不落地游览了一遍。

唐懿宗这次旅行打的是“祭拜祖先”牌,当然这只是借口。他若真的重视祖先,就不可能想不到,他的那些英明祖先是绝对不会赞同他这种劳民伤财的行动的。这十六座帝王陵墓分别位于好几个县的山岭之中,带着那么多随从跑那么多的地方,得花多长时间和多少费用呀!要想完全看遍并了解这十六座陵墓,即使在今天来个自驾游,至少也得花上一周时间。而我们开汽车跑上一个小时,唐朝人就要走几乎一整天。不过,唐懿宗算是幸运的,他是最后一个在长安地区平安终了一生的李唐帝王。他之后的三个皇帝都是一副惨兮兮的可怜样,不是被农民军赶出了长安,就是被军阀诸侯裹挟着在全国各地到处打游击,全没了帝王的权力与尊严。相对而言,唐懿宗当皇帝的时候还是有一定权力的。不过,他经常过度滥用权力,违反组织原则,胡乱给人封官,连演艺界人士都能被他封为将军。

在他的御用文工团里,有个叫李可及的演员,此人是个创作型歌手,不仅自己会写词谱曲,还能登台演唱,绝对称得上唐朝一流歌星。唐懿宗是李可及的忠实粉丝,爱歌及人,他便封李可及为禁军左威卫将军,把李可及从演艺界人士变为了军方将领。

一个吹拉弹唱的下等人摇身一变成了将军,这在唐朝建国两百年来还是开天辟地头一回。唐太宗李世民曾说说过,朝廷官位都是给天下贤才准备的,“工商杂流,不可处也”。那时候,耍杂技的、唱歌跳舞弹琴的,都属于“杂流”。唐太宗斩钉截铁地说:绝不能把演艺界人士放到官员岗位上!

中国古代有个奇怪的现象,除了书法以外,多数时候,艺术特长人士的社会地位都很低下,这与今天的情况恰恰相反。然而,一方面艺术特长人士身份不高,一方面皇室对这方面人士却需求旺盛,不可或缺。宴会时没他们唱歌跳舞,美酒美食入嘴无味;祭祀时没他们弹奏礼乐,仪式开始不了。感觉就是很需要他们时,他们就很重要;一时用不上,他们就随便待在哪儿歇着吧!

所以,从当时的价值观和社会风气看,李可及当将军确实破坏了规矩,破格提拔也没这么破的,所以谏官上书表示强烈反对。不过反对无效,唐懿宗根本不听别人劝,决心将追星进行到底。

同样是对待演艺界人士,唐懿宗和他爸爸的处理方式有天壤之别。精通乐律的唐宣宗当年也特别欣赏一个叫罗程的琵琶手。这个琵琶手仗着皇帝的宠爱,在

外不可一世，跟人争执时竟将对方杀死，结果被捕入狱。罗程被关进号子后，他那些队友为了营救他，想出了一个请皇帝出面救罗程的好办法。

某天，宣宗去听罗程所在的乐队弹奏琵琶时，罗程的队友们提前布置了一下，将罗程的琵琶放在一把空椅子上，等宣宗一到现场，大家全体跪倒在地，哇哇大哭。宣宗一看，这是怎么回事呢？等哭得差不多了，大家才亮出了为罗程求情的底牌，说，罗程辜负了陛下的信任，确实罪该万死，我们特别可惜他的绝世琵琶手艺从此消失，以后不能再在皇上宴乐时随侍左右了！这话宣宗还能听不懂吗？大家的意思就是求他快出手救罗程，不然，以后就无法听到"琵琶一哥"弹奏的美妙音乐了。

罗程的这帮队友没想到，他们的这个请求反而起到了相反的效果。宣宗听他们求自己开后门，不但毫不留情地予以拒绝，而且立即下令将杀人犯罗程乱棍打死。面对那些目瞪口呆的罗程的队友们，唐宣宗严肃地告诉他们必须处死罗程的原因："汝曹所惜者，罗程艺；朕所惜者，高祖、太宗法。"瞧宣宗说的话，多有原则，多掷地有声！哪像他那个无原则的儿子。

唐懿宗的无原则在封官赏赐上体现得尤为明显。他把官位当成了哄孩子的糖果，一高兴就甩出一把，毫不珍惜官阶爵位。那些经常围着他转的宫廷演员，最容易得到官爵封赏，用泛滥成灾来形容也不为过。他和他老爸"重惜官赏"的做法差距同样很大。

不仅封官封得干脆，赏赐属下财物时，唐懿宗也是大手大脚的，全不考虑国库里的钱财来之不易。高兴的时候，他派发起赏钱来，大方得惊人："赐与动及千缗。"

李可及就是被唐懿宗赏赐成暴发户的。有一次，李可及的儿子结婚，作为粉丝，懿宗送给偶像两壶御酒作为贺礼。既然是宫廷特供酒，当然是名贵好酒，不过酒再名贵也没有装酒的瓶子名贵，因为瓶子是用纯银制造的。

李可及相信，这酒肯定是味美无比的琼浆佳酿，可等他回家揭开壶盖一看，里面根本没有酒！"无酒而中实"，银酒壶里塞满了各种价值不菲的金银宝物，比酒不知要值钱多少倍！

这贺礼送得挺狡猾的，既大大方方，又能避人耳目，还让偶像得到了大实惠。

以前说过，帝王英明和昏庸的一个标志性区别就是对待进谏的态度。唐懿宗当仁不让地属于后者。

这个皇帝真是不知好歹，他当政时期正是唐朝快速走向衰亡的时候，国内各种尖锐问题和复杂矛盾此起彼伏，动摇了国家的根基，威胁着朝廷的安全。但这些他根本不知道，也懒得知道，他天天在宫里宫外吃喝玩乐，把政事都交给宰相路岩处理。而这个路岩又是个心术不正的奸臣，他利用当权之机，忙着搞起了腐败贪污和



买官卖官的勾当。

整天在家忙着数钱的路岩哪有多余的时间去处理政务，于是他就将权力转包给了府中最得他信任的一个小管家边咸。没想到这小吏跟和珅似的，贪污受贿的胃口大得惊人，不长时间就积聚了巨额财富。有个叫陈蟠叟的县令对这种疯狂的贪腐行为实在看不下去了，他给皇帝上书，说他想到了一个能增加国家财政收入的金点子。

唐懿宗对钱还是很感兴趣的，因为旅游、请客、赏赐都需要钱，所以他破例召见了这名小县令。陈蟠叟对懿宗说，这个金点子很好操作："请破边咸一家，可赡军二年。"这个建议简明扼要，说陛下只要把边咸家的财产给没收了，国家两年的军费就不用担心了。边咸乃宰相府的一个小官，懿宗哪知道他是谁，便问陈蟠叟："咸何人?"陈蟠叟答："路岩亲吏。"不料，"上怒，流蟠叟于爱州"。

边咸是个大贪污犯，他的家财本来就该是国家的，把他的家产抄没充公本是大快人心的事，按说皇帝应该给陈蟠叟发举报奖才对。结果，唐懿宗竟把把陈蟠叟流放到爱州(今属越南)去了。从长安出发，走到流放地就得好几个月呢。对一个正当进谏的臣下做出如此粗蛮的行为，这样的皇帝，我们可以说：他病了。

他虽然有病，但是他没病死，倒是他那个年轻的女儿同昌公主病死了。

同昌公主是唐懿宗和他最宠爱的妃子郭淑妃所生的，他一生最爱的两个女人就是这母女俩。唐懿宗、郭淑妃和同昌公主之间的故事与唐中宗、韦皇后和安乐公主这一家三口特像，都曾是患难家庭。

在成为皇帝之前，唐懿宗的生活是所有兄弟中最凄惨的。宣宗共有十一个儿子，十个都在豪华的皇宫里居住，只有一个住在远离皇宫的皇子集体宿舍"十六宅"中。这个"中奖者"就是唐懿宗。因为宣宗特讨厌他，看见他就烦，所以把他支得远远的。

在那段灰暗的日子里，懿宗和郭淑妃建立了深厚的感情，所以懿宗对这个在艰苦岁月中出生的爱女充满了怜爱。同昌公主后来嫁给韦保衡，那嫁妆多到无法用文字形容的地步。总之，该陪的嫁妆是肯定陪了，不该陪的也陪了，差不多把唐朝国库搬到了公主府。这公主家简直是遍地黄金，水井栏杆、捣药石臼、簸箕箩筐都是黄金做的，甚至马槽狗窝也是金子堆的。同昌公主可以说是唐朝最受宠爱的公主。唐朝从来不乏爱女心切的皇帝，但像唐懿宗这样恨不得把身上穿的龙袍都脱下来当了给女儿凑嫁妆的皇帝，找不出第二个。

正是因为懿宗对同昌公主如此宠爱，才会有下面这些非同寻常的故事。

第一个非同寻常的事情是，同昌公主出嫁之后不到两年就病死了。按照唐朝

婚俗，同昌公主死时应该不到二十岁。这么年轻就去世了，虽然有些令人意外，但人吃五谷杂粮，生个怪病也属正常。但李漼同志可不是这样想的。

在得知同昌公主的死讯后，第二个非同寻常的事情发生了："上痛悼不已，杀翰林医官韩宗劭等二十余人，悉收捕其亲族三百余人系京兆狱。"这真是骇人听闻、让人觉得不可理喻！

宰相刘瞻看不下去了，"召谏官使言之"。这项工作布置得很合理，谏官的主打课就是给皇帝提意见。要是谏官都像魏徵那样尽职，不用宰相打招呼，大家早就手捏着大唐法律读本跟皇上辩论去了。可惜魏徵之后，再无魏徵。无论刘宰相怎么鼓励大家发扬爱岗敬业精神，怎么暗示大家要对得起自己拿的那份工资，结果都只有一个："谏官莫敢言者。"他们都怕像陈蟠叟那样被流放到爱州。没办法，见大伙都缩着脖子，不敢进言，刘瞻只好自己上疏，说人的生死由上天注定，御医已经尽了最大的努力，皇上杀死他们已经是个错误了，就把他们的家人放了吧！懿宗看到后大不高兴，但考虑到刘瞻的宰相身份，没有处分他，但是拒绝释放医官家属。

刘瞻不死心，又找来一个大无畏的帮手——京兆尹温璋。他拉着这位很具正义感的长安市市长和自己一起，再次上疏请求皇帝放人。这回可把唐懿宗气着了："上大怒，叱出之。"上次一个人劝是"不悦"，这次唐懿宗的态度升级成了"大怒"，不但把宰相和市长好一顿臭骂后轰出了办公室，还使出了他的三字经法宝——处分你！

给刘瞻的处分很重，十天时间里连贬三次，先是贬谪成地方节度使。另外两个宰相路岩和韦保衡（成为驸马一年后即被提拔为宰相）趁机对刘瞻落井下石，向懿宗诬告说，刘瞻之所以为医官说话，是因为他和医官联手在药中下毒毒死了公主。不过，这种借口估计连很蠢的唐懿宗都不相信，不然他一定会将刘瞻千刀万剐。但他很讨厌刘瞻在此事上与自己唱反调，便以这个借口再将他由节度使贬为康州（今广东德庆）州长。

堂堂一朝宰相被撤了，总得对朝臣有个交代。于是，唐懿宗命翰林学士郑畋草拟一封罢相诏书。这种诏书的套路是现成的，就是一股脑说缺点，什么工作不负责啦，生活作风有问题啦，和领导长期闹矛盾啦……目的就是要告诉大家，为了朝廷各项工作更好地开展，皇帝不得不撤掉他的职务，他是咎由自取。

可刘瞻是个有名的好宰相，他的工作无可挑剔，无论你是戴着有色眼镜还是放大镜，在他身上都找不出被撤职的理由。于是郑畋在诏书中如实写下了刘瞻的实际情况："安数亩之居，仍非己有；却四方之贿，惟畏人知。"郑畋想利用起草诏书的机会告诉大家，刘瞻是个清正廉洁的好官，他居住的房屋，竟然不是自己的产业；他





多次拒绝来自四面八方的贿赂,却不愿对外界宣传!

原来这个身份显赫的宰相竟是个无房户。当然,这样的诏书是无法面世的。因为这道诏书,郑畋也被流放。最后,在路岩的怂恿下,刘瞻被流放到距长安万里之遥的驩州(今属越南),比爱州还远。

唐僖宗登基后,马上将刘瞻重新召回朝中担任宰相。当长安市民得知刘瞻要重回京师时,都自发"率钱雇百戏迎之",准备隆重欢迎刘瞻的归来。这个时候,刘瞻完全可以摆出政坛明星的姿态,在红地毯上朝两边热烈鼓掌、高喊欢迎的群众优雅地挥手致意,接受排山倒海般的欢呼。但高干刘瞻还是选择了低调:"瞻闻之,改期,由它道而人。"

柏杨对刘瞻的做法深深赞赏,他在翻译《资治通鉴》中的这一章时,就刘瞻挺身而出的美德写下了自己的心得评论:"当政府文武官员全都明哲保身,闭口不言时,只刘瞻先生一人为冤狱中的囚犯请命,岂止长安市民向他欢呼回报,千年以下的我们,也深深感动。"

这是一个好干部,怪不得在他被贬谪出京的时候,"人无贤愚,莫不痛惜"。当然,只有唐懿宗例外,他没有痛惜,只有痛快。

唐懿宗做的很多事都愚不可及。长安市长温璋在接到流放命令的当晚就喝药自杀了,死前他仰天长叹,留下了八个字的遗言:"生不逢时,死何足惜!"这句话明显包含着对唐懿宗昏暴统治的失望、不满和鄙视,颇有点"士可杀不可辱"的意味。但唐懿宗不这么看,他在得知温璋自杀身亡后,也以八个字给温市长的行为定了性:"苟无蠹害,何止于斯!"他认为温璋是畏罪自杀,如果温璋没干过违法违纪的亏心事,为什么要自杀呢?唐懿宗断定他是个腐败分子,下令将其暴尸三天,以达到"使中外快心,奸邪知惧"的警示教育效果。

奸邪其实就在唐懿宗身边,那个三十六岁就被他提拔为宰相的路岩就是个大奸邪;还有他的女婿韦保衡,不但与路岩沆瀣一气,还给皇帝戴了绿帽子。他最宠爱的郭淑妃其实早就和女婿韦保衡有了奸情。同昌公主经常生病,郭淑妃便常去公主府探望,一来二去,这两人就勾搭上了。后来郭淑妃经常以服侍女儿为由,待在公主府多日不回宫。其实她哪里是在服侍女儿,而是在服侍女婿呢。对于这一切,宫内外的人没有不知道的,只有唐懿宗这个聋子、瞎子毫不知情。

一个皇帝如此昏聩,怎么可能把国家治理好,把人民安顿好?所以,在唐懿宗当政期间,百姓怨声载道,揭竿而起者比比皆是,末世王朝的景象在他手上拉开了大幕。

十四、归心似箭

从唐懿宗开始，摇撼李唐王朝大厦并加速其倒塌的力量，除了一直存在的宦官和藩镇，又多了个农民起义。接下来我们要说的，就是从859年裘甫起义开始，到884年黄巢起义这一段时间里发生的一系列农民起义。

从唐懿宗开始，唐朝的皇帝个个昏庸无能，沉迷酒色娱乐，不理朝政。苛捐杂税严重、政治腐败，再加上宦官专权、藩镇兴起，整个社会千疮百孔，民不聊生。那时候，农民位于官僚食物链的最底层，受各方压榨，总有交不完的税、服不完的役、参不完的军。朝廷没钱花了，找农民；没人做事了，找农民；没人打仗了，还是找农民。

农民为了生存下去，只好起来反抗。唐懿宗很"走运"，他在位期间，唐朝发生了两起初具规模的起义：一次是裘甫等人领导的农民抗暴运动，一次是军士哗变。

裘甫是泥腿子出身，家里穷得丁当响。他和一帮农民觉得这日子实在是过不下去了，还不如提着脑袋反他一回。于是，一百来个农民在浙东揭竿而起，率先举起了唐末农民反抗暴政的大旗。

这一百多个农民先是搞了一次突然袭击，攻下了象山（今属浙江），然后又夺取了剡县（今浙江嵊州）。进入剡县后，裘甫打开官府的粮仓，向城内居民发放粮食，同时招兵买马。那些农民兄弟们一看，参军能有粮食吃，争着填入伍登记表，裘甫的队伍一下子壮大到几千人。

朝廷一看，慌神了，赶紧派兵来镇压。

裘甫与唐军的这一仗打得还真有点技术含量。首先，他把战场设在了剡县城西的一条溪流边。由于是主场作战，开战之前他有足够的时间在战场周围设伏。他先是在溪南安排了一部分人马，接着又派人在溪流的上游筑了一道坝，将溪水截住，最后在水很浅的下游北岸布阵。

当官军到达南岸后，早就等在那儿的农民军立刻就和他们打了起来。但这帮农民军接到的指令是：不许赢。不一会儿，农民军便装着很狼狈的样子向北岸逃去。官军还没打过瘾呢，见他们跑了，便跳下浅浅的溪水，跟在后面猛追。就在官军们追到溪流中游时，农民军扒开了上游的截流大坝，储蓄的水流奔涌而下，把进退不得的官军全给卷走了。

经过这一仗之后，裘甫成了造反派名人，而且名人效应很明显："山海诸盗及它道无赖亡命之徒，四面云集"，"群盗皆遥通书币，求属麾下"。全国各地的造反人士都主动要求加入裘氏造反集团，浙东附近的山大王、海大王直接拉着队伍投奔到剡





县；远处的都先派人送来书信，带着见面礼，要求给自己留个位置。

剡县大捷后，裘甫的兵力迅速增长到三万人。看到自己的起义事业小有成绩，他也开始膨胀起来，自称天下兵马总司令，在剡县建立了农民政权，改国号罗平。

刚拿下一座小县城就急于称帝建元，这样的人不可能在政治上走得很远。他也不想想，自己都称王称帝了，朝廷就是借款也要赶快出兵把他灭了。

在反对封建朝廷的起义中，凡是急吼吼称王称帝的人，都会成为朝廷的重点打击对象，很快被消灭，越想先做皇帝的人最后越做不了皇帝，只有那些韬光养晦、后发制人者才会成功问鼎天下。速则不达，就是这个道理。

裘甫建立政权后，又连续打了几个胜仗，附近的余姚、奉化、上虞等地都成了他的势力范围。唐懿宗召集朝臣商议，从全国各大战区抽调兵力集结到浙东地区。经过大小一百多次战斗，裘甫最终被生擒活捉，后被押往长安斩首。裘甫领导的浙东民变以失败告终。

这次农民起义持续了八个月，虽然没有成就大的功业，但这是民众开始反抗的信号。裘甫就是一把信号枪，发出的枪声震醒了唐朝百姓，他让百姓明白了，原来朝廷是可以反抗的。正是这种社会氛围，为后来的黄巢起义奠定了广泛的群众基础，才会出现应者如云、一呼百应的盛况。当然，这种让朝廷害怕的盛况并非一朝一夕产生的，它是一个缓慢的渐进的过程。在黄巢起义之前，客观上为其积蓄了力量的还有比裘甫起义规模大得多的庞勋起义。不同的是，庞勋起义还牵涉到了唐朝的外患问题。

说起唐朝的外患，很多人的第一反应可能是西边的吐蕃、北边的突厥这样一些西北游牧民族。事实也的确如此，在唐朝存在的三百年间，“西北风”频吹，老李家和吐蕃、突厥、回纥、契丹等少数民族政权的战争一直没有消停过。但到晚唐的时候，一个奇怪的现象出现了，西北那些曾经强大得令唐政府伤透脑筋的剽悍民族日渐式微，在多年的公主和亲政策以及内部政斗之后，他们已衰弱到无法对唐政府形成威胁了。

然而此伏彼起，北方安静了，南方却闹了起来，以前的“西北风”变成了“东南风”。老病根是云贵一带的南诏王国。晚唐时期，南诏势力逐渐强大起来，开始不服唐朝管辖，经常攻伐唐朝的州县，烧杀掳掠，什么坏事都干，还多次出兵攻占安南都护府的所在地交州（今越南河内），把唐政府搞得焦头烂额。

唐政府在南方的驻军不多，因为岭南地区瘴疠肆虐，北方士兵到了那儿容易水土不服，死亡率特别高。咸通六年（865 年），一个大臣给唐懿宗上奏疏说：“蛮寇积年未平，两河兵戍岭南冒瘴雾物故者什六七。”我们由此可知，到岭南服役的中原士

卒，因瘴病死亡者高达百分之六七十！

因为战事需要，唐政府不得不从全国各地抽调兵员奔赴南方作战。又因为山高路远、环境险恶、危险系数高等一系列原因，唐朝对去南方驻防士卒的兵役制度是“三年一代”，即每个士兵干满三年就可以换防。但有一群来自徐州的（今江苏徐州）士兵却在距家乡遥远的桂州（今广西桂林）驻防了六年仍不能换防回家！

那是在公元 864 年，唐懿宗以徐州“土风雄劲，甲士精强”为由，诏令从徐州选调两千士兵赴邕州（今广西南宁）戍守，其中八百人被分配到贵州驻防。不曾想，这微不足道的八百人最后竟演变成了一个风暴，掀起了一场席卷东南、震动中原的农民大起义。

风暴形成的原因是唐朝廷言而无信。这些兵在南下之前，朝廷就跟他们签订了协议，说三年期满后按时放他们回家。然而当三年期满后，朝廷以军事形势紧张为由，要求他们再续延一期，并再三保证第二次期满后一定如约放他们回家。

这八百个桂州戍卒是以国事为重也好，是迫不得已也罢，总之他们又如约在距家乡六千里外的桂州驻守了三年。不料，在第二次延期届满时，朝廷并没有如约的意思，徐州兵“屡求代还”，但朝廷简直没有一点人性，竟然命令他们再续期一年！

这一命令彻底激怒了归心似箭的徐州戍卒们，他们不愿再这么遥遥无期地等待下去，于是愤而杀死了阻止他们归乡的军队指挥官，然后推举粮料判官庞勋为首领，强行打开兵器库，一路武装前行，杀向徐州，所过州县的官军均无法阻挡住这支用思念和愤怒武装起来的还乡团。

公元 868 年八月，在桂州戍卒发生哗变后的第二个月，朝廷看事情闹成群体性事件了，害怕事态进一步扩大，就赶紧派宦官前去赦大家无罪，允许所有徐州籍士兵自由返乡，朝廷对此事不作任何追究。

假如朝廷真的能够信守承诺，既往不咎，让这些本来早就该回家的士卒各回各家，那也就什么事都不会发生了，更不可能闹到差点无法收拾的地步。

从史料来看，此次的徐州戍卒哗变事件完全是一场没有预谋、没有组织领导、没有政治目的的偶然性突发事件。士兵们的目的很单纯，只是长期被欺骗的愤怒爆发了，只是想回家和亲人团聚，丝毫没有推翻朝廷、另立山头的意思。这点从他们在半路上发生的一件事中可以得到证明。

九月，还乡军到达长沙附近，在宦官监军信誓旦旦的许诺下，士兵们主动脱下了身上的铠甲，交出了手里的武器，天真地等着朝廷派船派车把他们运送回家乡徐州。不料诱使他们放下武器只是朝廷消灭他们的连环计之一，朝廷根本就没打算放过他们。在还乡军由配备齐整的悍军变为赤手空拳的退伍兵后，朝廷在他们回



乡的必经之地布置了重兵，只等他们进入埋伏圈，就要毫不留情地全部斩杀！

这一阴险计谋将徐州军士逼上了绝路，他们这才看清，朝廷之所以爽快地赦免他们，是担心众怒难犯。而当他们到达徐州各自回家后，必定会遭到清算和屠杀。为了自保，他们决定变软为硬，武力还乡，“乃各以私财造甲兵旗帜”。

徐州不愧是刘邦、项羽的故乡，这里的百姓觉悟高尚、思想深远！在武器甲胄已经上交的情况下，这群徐州籍士兵竟然主动拿出各自的积蓄，制造铠甲、武器和旌旗。这种集资打仗行为，历史罕见。

因为官方愚蠢的处理方式，这场本可平息的军事哗变发生了变化，徐州还乡军的回乡行为由被动转为主动，由无意识转为有意识。如果说他们刚开始时是归心似箭，那么此刻则是归心似“剑”了。“箭”代表着他们回乡的急切心情，而“剑”则代表着回乡路途上的艰难，血溅剑身，在所难免！

归心似“剑”，谁挡谁死！此后，一心北上、向着家乡方向飞奔的徐州还乡军在庞勋的带领下与政府军公开交火，双方多次激战。作战经验丰富的徐州军机动灵活，多次打败试图剿灭他们的官军。经过三个多月的长途跋涉，途经广西、湖南、浙江、安徽等多个省份，这支还乡军终于来到了徐州城下。

当庞勋的还乡军到达徐州城的时候，这支队伍早已不是先前的八百人了，而是一支拥有好几千人的大部队了。在他们距离徐州还有一百二十里地的时候，徐州主政长官崔彦曾就命部下元密带着三千人迎击庞勋，指望着趁远道而来的还乡军立足未稳之机，一顿猛揍把这千把号人给解决了。

可令崔彦曾没想到的是，自己的这三千人居然被对方一个不剩地全包了饺子。庞勋与家乡父母官的这第一仗打得神出鬼没。两军还没碰面，元密就和庞勋玩起了捉迷藏。他在距徐州城只有几十里地方的一座山上潜伏下来，准备等庞勋的还乡军路过此地时发动突然袭击。

不过，他派出去的侦察兵不幸被庞勋逮着了，所以计划全部暴露。原来，元密在大部队埋伏好之后，为了获取还乡军的情报，“遣人变服负薪以诇贼”，叫一些士兵冒充樵夫去搞化装侦察。哪知道庞勋根本不上他的当！庞勋来到这个地方后，觉得那些樵夫很可疑，便把他们统统抓过来，酷刑伺候。“樵夫”们经不住拷打，道出前方有伏兵的实情。庞勋获悉这一情报后，马上将计就计，做了许多手拿旗帜的假人排列在山脚下，自己则带着部队掉头离去。

这边庞勋早跑得不见人影了，那边元密还傻乎乎地严阵以待呢。那些假人手里的旗帜一直在迎风招展，元密哪知道庞勋会拿假人骗他这个真人呀！到了第二天，元密才知道自己上当了。可是这个时候，庞勋已经带着部队出现在宿州城下，并

趁宿州守军不备,攻下了宿州城。

在宿州,庞勋的队伍又壮大了。进入宿州后,庞勋干了件倍受百姓欢迎的大好事:“悉聚城中货财,令百姓来取之。”老百姓喜欢什么就拿回家,不用付钱。这样的好事自然吸引了大批的白拿客,四面八方的群众都涌进宿州。庞勋趁机从这些人中选募了几千个身强力壮的年轻人,壮大了自己的力量。

等庞勋把财物分光了,把宿州城的防务也搞严实了,元密才追到宿州城。一到城下,官军就开始攻城,但他们的军营被徐州军射出的火箭烧着了,于是在死了三百人后败下阵去。元密不服输,他觉得自己一定能干掉这支还乡军,便在城外驻扎下来,苦思冥想破城之法。

城外的元密脑袋都快想肿了,城里的庞勋却弃城而走。庞勋觉得如果固守城池,早晚得死在官军手上,不如到广阔的江湖中去打游击、做强盗来得安全。所以在元密到来的当晚,他就来了个金蝉脱壳。为了麻痹元密,他强令妇女在城头打更报时,制造出军队还在城中的假象,实际上却“掠城中大船三百艘,备载资粮,顺流而下,欲入江湖为盗”。就这样,三百艘大船满载着士兵、粮食和财宝,顺着汴河扬帆而下。请注意最后一句话:“欲入江湖为盗”。也就是说,直到这个时候,庞勋还没有宏大的目标和宗旨,他只是觉得朝廷肯定不会放过自己,为了保命,他想从此浪迹天涯,做个山大王、海大王啥的。

庞勋果然只是个负责发放粮草的小官,这理想,比起晚他几年起兵的黄巢差远了。庞勋没有实现当山大王或海大王的理想,原因就是一直跟在他屁股后面的元密。

一个在水上坐船,一个在岸上跑步,速度差使元密最终追上了庞勋。不过,他这是自己追着找死,这仗打完,他也就没命了。

庞勋知道元密一直在追他,早就布好了阵势等着他呢。当元密带着跑得气喘吁吁的官军出现在徐州还乡军面前时,徐州军已经弃船登岸,把船停泊在堤岸边,在堤坝上排好了作战队形。但这些还乡军似乎是一群乌合之众,一看到官军来了,吓得四散奔逃。元密一看,这帮胆小鬼好对付,立即命令部下冲杀过去。这次,他又被骗了。

其实徐军作鸟兽散状是庞勋安排的表演课,目的就是引诱官军继续追击,因为那些停泊在堤岸边的大船船舱里藏着一千多名准备抄官军后路的士兵呢!当时的情景大家可以想象,当官军一门心思猛追前面的徐州军时,他们的后面突然又杀出一支徐州军。结果官军被两面夹击,全军覆没,元密本人也死在这场战斗中。

这一仗对于庞勋来说意义重大。之所以这么说,不是因为他击毙了多少敌人,





而是因为他获得了一条有用的信息。通过审问俘虏，庞勋得知徐州城的守城兵力很少，而且没有丝毫戒备，于是他改变了浪迹江湖的想法，转而去攻击徐州，想拿下徐州。

当时徐州的总共兵力只有四千三百人，除掉被元密带出去的三千人，只剩下一千三百人。而且崔彦曾根本没想到元密的三千军队竟会被庞勋打败，所以也没想着要加强城防，因此徐州之战庞勋打得很轻松。当时庞勋的队伍已经发展到六七千人，这么多人到达徐州城下时，城里的那些守军已经被吓得斗志全无，哪还有心思跟他们打？另外，庞勋的军队秋毫无犯，城外百姓热烈欢迎他们，就连《资治通鉴》也没有避谈庞勋军受欢迎的程度："民居在城外者，贼皆抚慰，无所侵扰，由是人争归之。"

在当地百姓的帮助下，不到一个时辰，徐州外城就被庞军攻破。退入内城坚守的崔彦曾此时已陷入人民战争的汪洋大海之中。老百姓见内城城门十分坚固，便推来装满杂草的车抵住城门，然后点火焚烧。一会儿工夫，城门被烧没了，崔彦曾也被活捉。至此，徐州成为了庞勋的根据地和大本营。

夺下徐州是徐州戍卒兵变的又一个转折点。庞勋一举攻入徐州城后，他的声望和影响力在东南地区急速扩大并一度达到顶点。这个名不见经传的前军队小官一下子成为众人膜拜的反抗朝廷暴政的英雄人物，各地不堪压迫的民众纷纷来到徐州投靠庞勋，起义军的队伍也不断扩大，庞军很快便发展成了拥有数万人的军事集团。在最高峰时，庞军曾一度拥有二十多万人，占领了江苏、安徽、浙江等地区的大片土地，盛况空前。从这个时候起，徐州戍卒哗变事件已演变成性质迥然不同的起义运动了！

东南地区是唐朝最重要的粮赋供应基地，如果东南地区脱离朝廷，李唐王朝很快就会断炊。所以早庞勋十年的裘甫起义才会那么快就受到朝廷的重兵"关照"，及时被扑灭。当年负责剿灭裘甫的浙东观察使王式在被唐懿宗委以重任后，曾就裘甫问题的严重性直截了当地对懿宗说过这么一句话："国家用度尽仰江、淮，若阻绝不通，则上自九庙，下及十军，皆无以供给。"如果江淮地区失去控制，别说唐朝军队的开支没了，就连皇家祖庙里的祭品都买不起了！可见东南地区对唐政府的重要性。

而庞勋起义比裘甫的影响更为广泛，东南核心地区多入其手，义军甚至一度切断了东南地区向京师转运各类生活物资的运输通道，引发了唐廷的恐慌，不得不再次重兵镇压。当年十一月，唐廷调集十大战区的兵力，分成三队，分别以右金吾大将军康承训、神武大将军王晏权、羽林将军戴可师为帅，从三个方向围攻庞勋。

唐军此次参与围攻庞勋的军队前后达到二十万人，而且还带去了能征善战的沙陀、吐谷浑、鞑靼等少数民族士兵，几乎动用了当时能动用的全部军事力量，力图毕其功于一役，干净彻底地消灭庞勋兵团。

在接下来的一年里，这两支总数超过四十万人的军事集团在徐州周围血战数百次，双方死伤十余万人，其惨烈程度为两百年来所未见。从在整个战场上的表现来看，庞勋的农民军胜多败少，优势明显。但由于沙陀等少数民族士兵的参战以及农民军自身的诸多限制，在坚持了一年零三个月之后，起义军最终被全部消灭，庞勋本人也光荣战死。

庞勋起义的声势虽然一度很猛，大有称霸东南之势，但其实这场由兵士哗变引发的大起义，从一开始就注定不可能取得成功，也不可能走得很远。仔细分析有关庞勋起义的历史资料后，可以知道至少有五个因素导致庞勋领导的起义军不可能做大做强，也不可能取得最后的胜利。

缺少智囊人物。

靠蛮力、武力也许能把军队的规模做大，但绝对做不到极致水平。要想成就大事，智囊人物必不可缺。庞勋有谁呀？谁都没有，只有他自己，一个原来管理粮草的小军官。他的手下虽然有二十多万军队，但没有一个得力的智囊人物为他出谋划策，只有一个名叫周重的人被他奉为上宾。史书上说，周重“每以才略自负”，庞勋觉得他很有才，就把他聘进军营，做了自己的顾问。

起义期间发生的一件事，足以证明这个顾问是很没脑子的。庞勋的官本位意识很强，打进宿州后，他就急忙自称“兵马留后”，给自己封了个官职——代理司令官。攻下徐州后，他觉得自己的力量强大了，可以跟皇上讨价还价了，就想给皇上写封要官的奏章，希望皇上能任命自己为徐州节度使，让自己成为组织的人。他找来周重，周重很快就以庞勋的口气写好了求官的奏章，并派人送往朝廷。

奏章通篇都是数落皇帝的不是，说皇帝做事不厚道，自己兵力如何强大，末尾还附了一句恐吓语：“伏乞圣慈，复赐旌节。不然，挥戈曳戟，诣阙非迟！”

皇帝看到这封信，能不气得把信封都给撕了吗？这哪里是求官，分明是绑匪写的勒索信！就冲他这跟天子说话的语气，任谁也不会给他官帽。

所以，庞勋看重的这个周重不会办事，只会坏事。按照正常思路，势力已经初具规模的庞勋想要节度使之职，也并非完全不可能。只要让朝廷觉得庞勋的头很难剃，还不如干脆甩给他一顶帽子，这事基本就成了，因为节度使的任命在那时已基本失控。很多时候，战区强人都是先斩后奏，自己先把位置霸占了，才给皇上上个折子，请求皇帝象征性地认证，其实皇帝发不发他都已经是节度使了，在这种情况下，





皇帝都愿意做个顺水人情。但这些节度使给皇帝的奏折，口气都是极为谦卑的，都跟写检讨书似的，说自己待的地方形势很混乱，为了稳定当地局势，不得已被部下推举担任这一职务，请皇上您就批准我当这个节度使吧，给我一次为大家服务的机会！

再来看看周重替庞勋写的这封措辞强硬的求官奏折，完全是情商极低者所为，丝毫不懂得人情世故。你既然是求皇帝，不管是不是摆样子，起码得让皇帝从字面上看出你确实是在"求"他，好让他脸上有个面子，脚下有个台阶，这样他和大臣商量起来也好说话。所以，写出这封奏折的人，一定是个刚愎自用的蠢笨家伙，而这么一个蠢笨者，竟被庞勋视为智囊，足见庞勋识人不准及他身边确实人才匮乏。

第二，目标错位。

庞勋的理想就是当官，当一个叫做节度使的官。这也能理解，一来他从没当过大官，对节度使这个权力无边的官职心向往之属于正常；二来他没有高级智囊，没人告诉他，他应该理想远大，去争取那个能任命别人为节度使的更高的职位。如果按照阶级论的观点去评价庞勋，可以给他戴上一顶类似"宋江投降派"的帽子，因为他一心想着投降朝廷，接受朝廷的招安，成为主宰一方的朝廷大员。

庞勋在起事后的十五个月里，前九个月他都是在等待中度过的，等待着朝廷派中使来任命他为节度使。他手下的十几万农民军将士一直是他用来和皇帝讨价还价的筹码。当唐懿宗下令三大司令从不同方向朝他包抄过去时，他还在痴痴地等着，且虔诚到"国忌犹行香，飨士卒必先西向拜谢"的地步。庞勋这种要官心切的心理被淮南节度使令狐绹成功利用，严重影响了军事行动，使庞勋错失了一鼓作气扩大战果的极佳时机。

在起义初期，由于占尽天时、地利、人和，庞勋军团连败官兵，以飞快的速度控制了北至江苏连云港、南到安徽和县的一大片地区，切断了汴河（即通济渠）这条经济运输大动脉，严重影响了长安的物资供应。因为当时由江淮地区供应京师长安所必需的各种生活物资，必须经汴河转黄河水运。汴河交通被义军阻断之后，唐王朝的物资运输只得转道寿州（今安徽寿县）北上，但寿州后来也被庞军控制了。这两条运输命脉一失，唐王朝等于被庞勋卡住了要害，只要他封锁住江淮物资北运，再加大清除这一地区的其他军事力量，形势对他是非常有利的。

就在这个节骨眼上，他被寿州附近的淮南节度使令狐绹给忽悠了。这个前宰相害怕庞勋去攻打他，便派人对庞勋说，我跟皇帝很熟，你当节度使这事儿包在我身上，我马上去说服皇帝给你下任命书！

这么蹩脚的缓兵之计庞勋竟然相信了，他马上停止了一切军事行动，等待任命

书的到来。结果当然是空等一场，令狐绹根本没去京城，而是趁着他休战的时机，赶紧组织加强防御。这使本已处于劣势的唐军得到了喘息休整的机会，并最终改变了战局的走向。

如果这时候有个能看穿令狐绹骗局的谋士帮他参谋，让他抛却当节度使的妄想，把目标设定为打下东南地块，然后以富庶甲天下的东南地区为本，伺机进攻全国，那么他必定前途无量。可惜没人能够帮他把控宏观方向和目标，他知道自己从何处来，却无法解决向何处去的问题，最后只能到阎王那儿报到了。

第三，失去了群众基础。

庞勋打徐州那会儿，因为不骚扰抢掠老百姓，很得民众支持，百姓都出工出力帮助他攻打城池。但他后来变了，放纵军队欺压百姓，丧尽天良，什么坏事都干，民众对他极度恐惧、强烈反感。在攻打山东鱼台的战斗中，好几万百姓因害怕被伤害而跑到附近的一座山上躲避。庞勋得知后，命令军士围山。当时正逢大旱，山上泉眼干涸，百姓不敢下山，又找不到水喝，最后"数万口皆渴死"。

在与官军交战多次后，庞勋的兵力缩减不少。为了补充兵员，他在自己控制的区域到处抓壮丁："使其党散入乡村，驱人为兵。"这种野蛮的做法逼迫得百姓玩起了地道战："民多穴地匿其中。"庞勋竟"遣人搜掘为兵"！唉，在暴力淫威之下，百姓连当土拨鼠的权利都没有！

军队人数多起来后，军粮供应就出现了紧张，庞勋还是在百姓身上打主意："乃敛富室及商旅财，什取其七八。"这样大比例的财产征收，那些商旅之家当然不愿意，只好隐匿财产，到处挖坑把钱埋藏起来。对这些不得已隐藏财富的民众，庞勋采取的是惨无人道的连坐灭族法，把查获的好几百个这样的家庭满门抄斩，一个不留。

那些和庞勋一块儿从桂州起事的人，仗着自己的老资格，也胡作非为，坏事干尽，"夺人资财，掠人妇女"。

庞勋这种得罪百姓、自绝后路的做法在战场上结出了恶果。他强抓来的那些老百姓在打仗时，还没和官军交手，就齐刷刷地扔掉武器四处逃散。而官军对这些被裹挟来的百姓则采取宽大处理政策，只要抓到的是农民，不打不杀，立即释放。这种优待俘虏的政策为官军带来很大的好处，"自是贼每与官军遇，其驱掠之民先自溃"。

任何一个势力集团，当治下的百姓离心离德时，它离灭亡就近了。

第四，内讧。

内讧是农民起义军必不可少的副产品，自陈胜、吴广时就有了，几千年来一直



没断过。庞勋手下有些将领见队伍已经壮大,庞勋这样一个小粮料官都可以成为呼风唤雨的大军阀,内心也生出了自立门户的念头。

庞勋手下有个大将叫孟敬文,此人驻守在江苏丰县,“狡悍而兵多,谋贰于勋”。庞勋知道这事后,就策划拿掉他。当时官军正好在攻打丰县,于是庞勋派一名心腹将领带着三千精兵去支援孟敬文守城。这意图很明显,明为帮助守城,实则是想趁其不备,干掉孟敬文。

孟敬文是想当老板的人了,哪能傻到连这么点名堂都看不出来?于是他将计就计,对那位来帮忙的将领说,咱俩联合起来好好打一仗,你灵活勇猛,打前锋,我随后跟上。结果那个将领刚和唐军交上火,他就带着自己的人马撤离了战场,致使三千精兵全军覆没。

可他没料到,在他把老大的心腹忽悠死之后,他的老大紧跟着就把他忽悠死了。一天,庞勋派人对孟敬文说,我要去淮南督战,想挑一个能力出众者代我镇守徐州,你快来我这儿,咱们商量一下。孟敬文一听,高兴得不得了,觉得自己如果能负责徐州防务,那大事不就成了吗?等庞勋一出城,自己立刻自立门户,兵不血刃就能白得一座重镇,自己的事业就能上新台阶了。他心里乐开了花,快马加鞭地往徐州赶,生怕庞勋改变主意,不去淮南了。结果在离徐州城只有几里地的地方,他被庞勋设下的伏兵逮捕,第二天即被处死。

庞军的内讧不止一件。有两个将领一直是对头,某天一名将领战败后被官军追赶,逃到另一名将领驻守的城池。这名将领一看讨厌很久的对头落到了自己手上,竟把对方给杀死了。

敌人还在眼前,内部大将就相继因内讧而死,这种损失不仅是军事上的,而且是心理上的。这种内讧必然会给全军将士带来心理阴影,严重影响士气。内讧也削弱了庞勋的力量,使他更快地坠入败亡的深渊。

第五,遇到了克星。

庞勋的队伍能被唐军打败,唐军的外援——沙陀军团起到了重要作用。沙陀兵在平灭庞勋之战中可谓功不可没,柏杨评价沙陀在此战中的重要作用时说:“假设没有沙陀兵的介入,没有人敢预料它的发展。”

沙陀属于突厥人,他们赖以生存的游牧环境使得这个民族的弓马功夫非常了得,作战骁勇无比,连同样英勇善战的吐蕃人都对他们存有惧怕心理。沙陀最早依附于吐蕃,为吐蕃干活卖命,立了不少功。谁知功立得多了,不但没得到好报,反而被吐蕃猜忌。吐蕃首领见沙陀人打仗很厉害,担心他们将来威胁到自己的政权稳定,便打算把他们强迁到国土南方。沙陀人得知这个消息后,抢先东奔投降了唐朝,

被唐政府整体安置在蔚州(今河北蔚县)。这次随唐军出战的沙陀首领就是蔚州刺史朱邪赤心。这名字挺拗口的,不过这次从战场回到朝廷后,他的姓名就成了李国昌。因为他立了大功,唐懿宗就给他起了个“国昌”的名,再赐他姓李。李国昌虽然不太出名,但他的儿子李克用、孙子李存勖却是中国历史上的大名人。

李国昌的沙陀军团多次给庞军以重创,以至于徐军后来在战场上产生了条件反射,只要一见到沙陀兵马出现,就吓得自动解散。庞军大将王弘立多次击败唐军,曾在濠州(今安徽凤阳)将唐将戴可师的三万人马杀得只剩几百人。之后在河南境内的一次交战中,王弘立又成功将唐军包围,不料正当庞军发起冲锋,唐军节节败退之时,沙陀骑兵突然杀出,庞军无法抵挡凶猛的沙陀军,三万人的主力部队不是被杀死、淹死就是互相践踏而死,大伤元气。

庞勋最后一次带着两万人马出击,一路“所过焚掠无遗”,把屡被唐军打败的愤恨都发泄到了百姓身上。唐军总司令康承训探察到庞勋的行踪后,立即命令李国昌带领数千沙陀兵作为前锋紧急追赶庞军,自己则率领七万大军随后跟进。在亳州附近,庞勋被沙陀军成功锁定。庞勋此时正带着士兵起劲地抢老百姓的财物呢,看到沙陀兵后,他不敢与之交战,只顾向前猛跑,想逃回徐州固城自守。他们怕沙陀军怕到什么程度呢?两万人的军队被几千沙陀军吓得一路“不暇饮食”。结果庞勋慌不择路,撞到了带着七万大军的康承训的枪口上。前面七万人一拦,后面几千凶猛的沙陀兵一夹,庞军顷刻间就报销了一万人,剩下的都缴械投降了。

庞勋没有投降,他死在了乱战之中。庞勋就这样默默地死了,“勋亦死,而人莫之识,数日乃获其尸”。

庞勋起义虽然没有成功,但它有着极为重要的意义。这次起义持续时间长、波及范围广,且多数战场位于唐朝的东南地区,给李唐王朝带来了沉重打击,给国家经济带来了严重破坏,极大地动摇了唐朝的统治根基。《旧唐书·懿宗本纪》中直言不讳地指出这次起义对国家造成的破坏:“徐寇虽殄,河南几空。”经过这一年多的战争,黄河以南的粮赋重地均遭受重创,令此后唐廷的军费及行政经费开支捉襟见肘,影响了朝廷的政令畅通和运转效率。

庞勋领导的这次起义对唐朝经济上的打击还不是最严重的,更为严重的是庞勋起义和裘甫起义的影响力叠加在一起,逐步唤醒和激活了百姓沉睡已久的反抗基因,让他们感觉到:原来造反可以更美的!

裘甫起义到庞勋起义间隔了十年,而庞勋起义到黄巢起义只隔了短短五年!庞勋起义虽然被镇压下去了,但它成为黄巢起义的先声,为黄巢起义奠定了广泛的群众基础。庞勋起义失败后,很多人或为躲避官府的追捕,或因衣食无着,上山下海





操起了打家劫舍的强盗勾当。到黄巢起兵时,天下大乱,这些人又纷纷加入黄巢的反朝廷队伍,成为黄巢军的骨干力量。所以,史书上有"唐亡于黄巢而祸基于桂林"的说法。

总而言之,庞勋是导火索,黄巢是雷管。正是因为有了庞勋领导的这次起义,才会有冲天大将军黄巢那能量无穷的冲天一爆!

十五、"巢起巢落"

黄巢大起义发生在唐僖宗年间,所以在讲黄巢之前,我们必须要先了解一下同期的当政者——唐僖宗李儇。

李儇和他爸唐懿宗一样,能成为皇帝全靠宦官扶持。唐懿宗共有八个儿子,李儇(即位前叫李俨)排行第五。如果按长幼排序,皇位怎么也轮不到他。但与四个哥哥相比,他有一个有利条件——年纪小!这也是他被宦官们拥立的一个重要原因。

宦官当时对君王人选的选择标准是爱幼不尊老,道理很简单:老姜太辣,嫩黄瓜好捏!弄一个啥都不懂的小鬼当皇帝,好糊弄、好驾驭。李儇即位时只有十二岁,一个小学五年级的小屁孩,能懂什么?他这时要是二十岁,宦官也不会选上他。李儇这孩子只知道娱乐玩耍,丝毫不懂得治国安邦。所有皇帝该干的事情,他都交给宦官田令孜去干,自己只管玩儿。

田令孜在李儇很小的时候就开始服侍他,史书上有"帝为王时,与令孜同卧起"的记载。所以,小皇帝对田令孜有种依恋的情愫,平时称田令孜为"阿父"。但田令孜根本配不上这一崇高的称呼,他根本没把这个叫他阿父的小皇帝当成孩子看,而是利用小皇帝的名头作威作福,干了许多祸国殃民的坏事。李唐王朝的快速灭亡,也有他的一份苦劳。

唐僖宗在位的十五年里,有一大半时间都由田令孜实际行使皇帝的权力,《新唐书·田令孜传》说他"贩鬻官爵",将各种官位明码标价;"除拜不待旨,假赐绯紫不以闻"。那么,在宦官阿父忙着卖官鬻爵、点钞数钱时,皇帝在忙些啥呢?——玩,疯玩。

没错,这是白描,不是夸张。他没日没夜地在内宫中跟和他一般大小的宦官们游乐戏耍,和众多皇家王爷赌博消遣。他喜欢的赌博项目很多:蹴鞠、斗鸡,还有斗鹅。

唐僖宗太会玩了,玩的东西不仅五花八门,而且无一不精:骑马、射箭、击剑、音

律、算术、蹴鞠、下棋……在这些爱好上,他并不是浅尝辄止,而是都很精通、很在行。他曾经很自信地对一个手下说:“朕若应击球进士举,须为状元。”

从李儇玩什么精什么的事实来看,他的智商和反应能力都是相当高的,要是搁现在,绝对是重点中学的尖子生和特长生。可惜,这样一棵好苗子白瞎了,聪明没用在正道上。李儇之所以成这样,纯粹是被糟糕的家庭教育给耽误了。老爸是个不称职的父亲,也是个不称职的皇帝,整天只顾自己玩,到死时连太子都没立,哪还顾得上皇子们的培养教育问题!那个从小带他的阿父也是个心术不正的坏蛋,他一手带大的孩子能不跟他一样吗?

唐僖宗的一生其实很悲哀,他无时无刻不被田令孜哄骗、玩弄和挟持。田令孜时而欺上瞒下,时而软硬兼施,最大限度地利用唐僖宗为自己牟利,两次忽悠甚至胁迫僖宗逃离京城长安,被黄巢和藩镇追得惶惶如丧家之犬。

当皇帝当到如此地步时,皇位肯定是要黄的,是喜欢黄色菊花的黄巢让李唐山河变了色。而在黄巢背后还有一个人物——王仙芝,他是将黄巢引向革命道路的带头大哥。

乾符元年(874年),王仙芝在濮州(今山东鄄城)举起了反抗朝廷的大旗,自称“天补平均大将军”。在王仙芝的激励和感召下,黄巢率众响应他,并很快带着队伍加入到王仙芝集团,共同抗击唐朝政府军。

王仙芝的队伍扩展很快,势力不断壮大,多次击败唐军的围剿,攻州拔县,在山东、河南、湖北一带渐成气候。唐朝廷很是害怕,担心东南之地不保,便改变工作思路,试图用官职招安王仙芝,给王仙芝授了个“左神策军押牙兼监察御史”之职。这职务横跨军方和纪检两界,是个不错的实职,王仙芝“得之甚喜”,在接受朝廷任命的仪式上,他笑逐颜开地接受各方道贺。

但在现场的黄巢不仅没给他道贺,反而给了他一顿老拳。黄巢对王仙芝既动了口又动了手。他先是质问责骂王仙芝:“始者共立大誓,横行天下,今独取官赴左军,使此五千余众安所归乎!”说完,黄巢就当着很多人的面冲上去将王仙芝暴打一顿,直至其头破血流。

王仙芝挨了一顿暴打后清醒了,他怕自己只身富贵会引起部下哗变,便拒绝了朝廷的招安,继续坚持战斗。但这件事导致黄巢和王仙芝分道扬镳,黄巢自己带着两千多人独自闯江湖去了。

许多人认为,黄巢敢在王仙芝的受命仪式上将其暴打一顿,绝对是个顶天立地的汉子。他具有彻底的反帝反封建思想,坚决不当投降派,不戴腐朽朝廷送来的官帽!很遗憾,事实并非如此!黄巢其实和庞勋、王仙芝一样,都很渴望当官。对于黄





巢暴打王仙芝,各种史书给出的都是同一个解释,《资治通鉴》说"黄巢以官不及己"才勃然大怒;《新唐书·黄巢传》说"巢恨赏不及己"才动了手。

朝廷办事确实差劲,如果在给王仙芝封官的同时也给黄巢封个官,那么推倒唐朝大厦的黄巢起义也许在当时就偃旗息鼓了。

黄巢家住曹州冤句(今山东菏泽),黄家乃当地富户,是专门靠做黑道生意——贩卖私盐发家致富的,世代都以贩卖食盐为生。食盐在中晚唐是很金贵的东西,因其价钱昂贵,很多老百姓都吃不起盐。韩愈曾就这个问题给唐穆宗上奏说:"百姓贫家,食盐至少,或有淡食,动经旬月。"毫不夸张地说,在唐朝,"盐如玉"是名副其实的,白色的盐和白色的玉一样金贵。晚唐时期,唐朝的军队系统有时会将食盐作为福利发放给士兵。就像现在一些单位逢年过节发福利一样,那时候士兵们领两斤盐就会高兴得不得了。

食盐之所以会如此不平常,根本原因在于唐朝廷的贪婪。朝廷为弥补税收赤字,将盐、铁、茶等物资的经营权收归国有,由朝廷独家专卖。其实实行食盐国家专卖制并不是什么新鲜事,这法子是管仲发明的,对提高国家财政收入十分有用。之后,基本上所有的王朝都这么干过。国家专卖不是不能搞,关键是要搞得对头,使政府和百姓双赢,管仲就把这事处理得很好,不管国家怎么控制,老百姓都不缺盐吃。但到了唐朝中后期,国家对食盐的管制进入了搜刮百姓钱财的误区。为了填补财政窟窿,朝廷不断增加食盐的销售价,愣是差点把盐巴卖出了人参价。从"天下之赋,盐利居半"这条文献记载中,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出唐政府对人民的残酷盘剥。

盐越来越贵,老百姓就吃不起了。于是,贩卖私盐的盐贩子应运而生,他们利用各种路子从盐池弄出盐来,然后以比政府价低很多的价格卖给百姓。这可是朝廷绝对不允许的投机倒把行为,抓住是要被判刑甚至砍头的。为确保盐利不流失,唐朝许多皇帝都出台了严厉惩罚贩卖私盐的法律法规。唐宪宗规定,盗卖一石食盐,即是死刑;唐宣宗的规定更酷辣,盐池周围以篱笆遮挡,闲人莫入,故意损坏篱笆者都会被处死,至于那些"盐盗持弓矢者"更是杀无赦。

而黄巢家族就是"盐盗持弓矢者",属于朝廷的严打对象。当时东南地区临近大海,盐资源非常丰富,很多民众都加入了贩盐的行列。朝廷针对这种情况,派出缉私人员到处逮捕盐贩子。后来,盐贩为了自保,逐渐发展成武装贩运集团,带着兵器家伙行动,碰到捉拿他们的朝廷缉私队,就毫不退让地跟对方拼杀。黄巢就是在这种猫鼠实战中成长起来的民兵队长。

不过,黄巢并不是一开始就打打杀杀地贩盐,毕竟商人在唐朝的社会地位很低,而且私卖盐巴是黑市生意,他的理想不在于此。他曾矢志不移地读书,并多次进

京赶考，希望能考中进士，光宗耀祖。无奈他“屡举进士不第，遂为盗”。看看，唐朝的高考制度害死人呀，硬生生地把一个积极上进的好青年逼成了强盗。

黄巢对屡考不中之事一直耿耿于怀，他的《不第后赋菊》中“待到秋来九月八，我花开后百花杀。冲天香阵透长安，满城尽带黄金甲”，固然透着崇高的革命理想，但也带着一种不服气的不满。其实考不中这个问题，黄巢大可不必较真，这并不代表他水平不行。因为唐朝晚期的科举考试已经堕落得一塌糊涂，功夫在考场外了，能否进士及第很多时候都取决于考生的走门子、递条子，考试结果都是被宦官操纵的，那些没关系、没路子的寒门考生完全没机会成为新科进士。

黄巢当初应该不会想到，自己在考场上没有成功，当盐老板也不算成功，却在造反界取得了成功。不过，黄巢造反事业的领路人王仙芝却没有成功，他在与黄巢分开发展后，于第三年战死沙场，余部都投靠了黄巢。也正是在这一年，黄巢建立了政权，称“冲天大将军”，年号“王霸”。

又一个急不可耐的主儿。不过黄巢比那个拿下一座徐州就建元称王的庞勋有出息多了，他手下虽然也没什么出名的谋士，但他本身就是一个高级知识分子，头脑还是有的，这从他的战略决策以及路线的选择上都能看得出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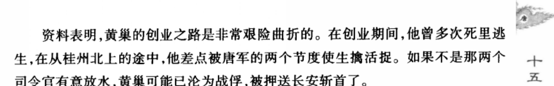
起义刚开始时，黄巢先是领兵在河南、安徽一带到处打杀，虽然是胜多败少，但也因破坏力太强而被朝廷列为重点剿灭对象。就在唐廷四处调集人马将其包围，准备吃掉他时，反应过来的黄巢打破常规，在众多围追堵截的政府军面前，突然来了个漂亮的三分球远投，从今天的安徽宣城转攻浙江绍兴，然后“开山路七百里”，进入福建。

绍兴在浙江北部，要从这个地方进入位于浙江南方的福建，等于纵穿浙江全境，不知道当年的黄巢是如何凭着士兵们的原始蛮力打通荒山野岭间的七百里山路的。不过，正是由于这个工程太浩大，四面堵截他的唐军才想不到他会这样做。

在东南富庶之地将朝廷的大粮仓破坏一番后，黄巢又率军南下，快速攻下了岭南重镇广州。在岭南期间，因水土不服和瘴疠，黄巢手下的士兵大量死亡。为取得更大的发展，已拥有五十万兵力的黄巢再次挥军北上，趁湘江涨水之机，大军乘竹排木筏，自桂州（今广西桂林）沿江而下，相继攻下湖南、湖北、浙江地区的多个州县，于广明元年（880 年）七月从采石（今安徽当涂）渡过长江，完成了北伐战略的最重要一步。

从公元 875 年六月起义，到 884 年三月战败身死，黄巢反抗政府的革命经历大致可以分为三个阶段。上面讲的就是第一阶段，到渡过长江为止。此时距他起义已过了整整五年，这一阶段，可称之为创业阶段。





资料表明,黄巢的创业之路是非常艰险曲折的。在创业期间,他曾多次死里逃生,在从桂州北上的途中,他差点被唐军的两个节度使生擒活捉。如果不是那两个司令官有意放水,黄巢可能已沦为战俘,被押送长安斩首了。

当黄巢北上进攻襄阳(今湖北襄阳)时,遭到了山南东道节度使刘巨容和江西招讨使曹全晸的联手阻击,两人提前在前往襄阳的必经之城荆门(今湖北荆门)摆下了战场。

黄巢从桂州出发之后,在湖南、湖北境内连打胜仗,根本没把荆门小城看在眼里。但是,刘司令和曹司令根本没给他接近荆门的机会,在半路上就设伏把他给整趴下了。

设伏的情节很老套。曹全晸带着一帮骑兵迎击黄巢,打着打着就假装"不胜而走"。黄巢也没怀疑,觉得自己太强大了,凭实力打跑了敌人,就下令追歼对方,部队催马跟进,咬着曹全晸的屁股不放。结果当然是曹全晸的屁股还没咬着,自己的屁股就被刘巨容给咬了。在农民军全力追击曹全晸的时候,刘巨容突然从他们背后杀出,农民军措手不及,被打得土崩瓦解、仓皇奔逃,被唐军撵着追了一百多里,几十万人死伤了七八成,几乎是全军覆没。黄巢也灰溜溜地赶紧乘船渡江,跑得比兔子还快。

刘、曹二人指挥唐军追到江陵(今湖北江陵)就停止了,没再往江东追去。如果他们紧追不放,已失去战斗力的黄巢估计很难逃出政府军之手。这种乘胜追击的大好前景,刘、曹身边的不少人都看出来了,劝他们赶紧过江抓住黄巢立大功。但这一正确建议被刘巨容拒绝了,他说得很明白:"国家多负人,危难不吝赏,事平则得罪。不如留贼冀后福。"

很难想象这种"没觉悟"的话居然出自一个节度使口中。刘司令认为得把这些跟朝廷对抗的盗贼留着,不然他们将来靠什么立功升官呀?要是老鼠一个都没有了,皇上还会重视他们这些猫吗?还会不断往他们的食盆里添美食吗?所以为了以后连年有鱼吃,必须要有居安思危、放水养鱼的超前思想。

大家不必惊诧于刘巨容这种"没觉悟"的想法,因为当时很多高级官员都已与朝廷离心离德,持这种想法的将领比比皆是。在攻打王仙芝时,平卢节度使宋威同样对别人说过这样的话:"昔庞勋灭,康承训即得罪。吾属虽成功,其免祸乎?不如留贼,不幸为天子,我不失作功臣。"

末世朝臣们的人生观、价值观就是这么变态和不可思议,没什么正义、大义可言,处理事情的唯一原则就是是否符合自己的利益。当然,官员们道德沦丧到如此地步,也不能光责怪大臣们不忠,更应该责问当朝天子:为什么大臣们都变得不忠

不义了？这是个只有明君才能正确回答的问题。

其实在黄巢攻占广州之前，朝廷有一个很好的和平解决这一重大事件的机会，但被白白错过，最终导致了唐朝政府的大崩盘。当时，农民军到达岭南、包围广州之后，黄巢不想再过这种东奔西走的生活了，便主动向朝廷伸出了谈判的橄榄枝。他写信给当时被包围在广州城内的岭南东道节度使李迢，请李迢将信转交给朝廷，说只要皇上任命他为天平节度使，他就放下武器，接受招安。

天平战区的总部在今天的山东东平境内，这个地方比较富裕，但在当时并不是战略要冲地带。那时候，黄巢手下已经有几十万兵马了，换个小战区的节度使，这笔生意对朝廷来说是赚的。朝廷完全可以答应让黄巢当这个地方的节度使，然后平息这场已闹得几近不可收拾的大动乱。可惜由于朝廷派系斗争激烈，宰相们分成两派争来争去，唐僖宗最终竟然没有答应黄巢这个并不算过分的要求。

虽然被拒绝了，但黄巢还是没死心，他再次提出了招安条件——给他就地安置，让他担任广州节度使。其实黄巢就是想当个司令官，如果朝廷遂了他的愿，也就没事了。这次请求封官就是他的真实意思，并非缓兵之计。因为这时候，黄巢已经完成了对广州的包围，一切军事部署已经就位，占据着军事主动权，没必要和朝廷使诈。相反，正因为他占据优势，才觉得此时可以要挟朝廷，向朝廷要官了。

可惜黄巢就是没有当司令官的命。这一次，他的这个要求又被拒绝了，朝廷研究讨论的会议纪要是："广州市舶宝货所聚，岂可令贼得之！"那些搞不清形势的宰相们对黄巢急切要官的行为极为不屑，一干人研究来研究去，最后给了黄巢一个率府率的官职。率府率就是太子侍卫队队长，职级只是正四品，跟唐廷早前授给王仙芝的右卫将军兼监察御史的职位不能比。人家已经挣下集团军司令的身价，你拿个保安队队长的职位去换，他能愿意吗？

果然，黄巢接到朝廷颁给他的率府率任命状后狂怒不已，觉得朝廷是有意侮辱他，立即下令攻打广州，当天就把广州城破了。破城后，黄巢抓住了节度使李迢，要他替自己起草一封向皇帝解释和表达感受的奏表。哪知李迢是个不怕死的硬骨头，他一口拒绝了黄巢的要求："吾腕可断，表不可为。"

这个情节告诉我们，即便在此时，黄巢对朝廷仍然没有完全死心，还想着要去朝廷谋个职位。可见他的要官请求确实是发乎真心的，并不是搞什么使诈计谋。因为此时广州已经被他占领，他完全没有必要再去搞什么鬼点子，如果不是真心归降朝廷，他何至于如此对朝廷的任命念念不忘？

本来黄巢想扔掉手里掘坑的铁锹，但唐廷硬是逼着不让他停手；人家黄巢一直诚恳地想改正错误，但朝廷硬是不给他改正的机会。所以唐廷在对黄巢事件的处





理上非常失策，完全误判了形势，最终倒在了黄巢为其掘好的墓坑里。

在第一个五年创业期内，黄巢遭遇的最后一次死亡威胁发生在打下广州的半年之后。那一次他在战场上向唐廷讨要官职，但这次真的是假的，黄巢以要官为由故意拖延时间，耍弄了唐政府一回。

从广州北上至江淮地区时，黄巢遇到了晚唐名将高骈率领的军团的阻击，损失惨重，屡次被高骈的手下大将张璘所败，二十多万军队困在信州（今江西上饶）难以动弹。在信州驻扎时正赶上夏天，黄巢军中瘟疫流行，很多士兵因病死去，战斗力严重下降。面对张璘的猛击，黄巢撑不住了。于是他转换进攻方法，对张璘改用糖衣炮弹，派人给他送去了大量黄金，说张将军别打了，我已经给你的首长高骈送去了请降书，咱们马上就是一家人了。

张璘看到那么多黄金，又见黄巢正找自己的领导商量投降之事，便也乐得省事，停止了对黄巢的进攻。黄巢没骗张璘，他真的给高骈写了请降书。

高骈当时的风头正劲，担任着淮南节度使兼"诸道行营兵马都统"，就是江南地区围剿黄巢军总司令。那时唐廷害怕黄巢打到京师所在的北方地区，所以调集全国各战区的部队到江淮地区围堵农民军。就在黄巢被高骈阻控在信州那会儿，来自全国各地好几个战区的部队已经到了信州附近，就等着高骈组织他们对黄巢进行合围了。

黄巢很精明，在灭顶之灾降临之前，他提前对高骈举起了白旗，说如果你愿意为我向朝廷保奏一个节度使职位的话，我就向你投降！这话可把高骈高兴坏了，要是能把黄巢这把火给弄熄了，那得是多大的功劳呀！于是他赶紧满口应承下来，信誓旦旦地对黄巢说，你放心，节度使的事包在我身上。

其实高骈是在忽悠黄巢，他压根就没想着要保举黄巢，而是在想怎么才能抓住黄巢。这次他觉得可以将计就计，把黄巢诱骗出来给绑了。只可惜，他以为自己是人贩子，没想到，黄巢却把他给卖掉了。

私下与黄巢签下投降协议后，高骈生怕那些远道而来的部队抢了功劳，就给唐僖宗上了一封奏折，向皇帝汇报战场的大好形势："贼不日当平，不烦诸道兵，请悉遣归。"高总司令请求皇帝将已经到达江淮地区的其他部队全部调回去，说黄贼已经被他打趴下了，马上就能押解进京，不需要再麻烦兄弟部队了。

唐僖宗听到这个消息很高兴，立即遣散了各战区部队。唐僖宗之所以把撤军这事办得如此迅速干脆，是因为这样能为朝廷节省大量支出。晚唐时，各节度使的军费开支都是自给自足，他们不向朝廷缴纳赋税，朝廷也不给他们拨款。如果需要地方节度使为朝廷去打仗，朝廷得支付军费，部队打仗期间的一切开销都由朝廷埋

单。所以那会儿替朝廷打仗的地方军收入都比较高,士兵们可以拿双薪。这种朝廷雇佣军的缺点很明显,只要不是逃命,他们的行动永远是慢腾腾的,原因大家都明白:为了多挣钱。三天的路程他走一礼拜,就多挣四天的工资。不能怪人家自私,这是体制弊端使然,只要体制不改,弊端永远无法避免。

自私的高骈很快就尝到了私心作祟的苦头。黄巢在缓过气之后,见本来不断涌向自己的唐军部队都撤军回家了,果断与高翻脸道:"乃告绝于骈,且请战。"这是一心想利用黄巢的高骈万万没想到的结果。

面对黄巢的挑衅请战,气得吐血的高司令命令张璘:给我狠狠地揍他!无奈今时已非往日,恢复了元气的黄巢老虎大发威,大胜高骈的江淮军,把之前屡次打败他的张璘打得连吐血的机会都没有,直接在战场上把他给杀了。这一战把高骈打怕了,从此不敢与黄巢交锋,并对皇帝谎称他中风瘫痪了,不能下床,行动不便,没法再组织战斗了。

信州一战是黄巢事业的重大转折点,此战过后仅一个多月,他就率领六十万大军渡过长江,开始了自己事业的第二个阶段。这个阶段的关键词是——成功。

跨过长江后,黄巢已经算成功人士了,因为渡江后他一直顺风顺水,仅仅用了五个月时间,就进入唐帝国的都城长安并称帝,真正建立了属于自己的黄氏帝国。只不过他成功的时间很短暂,在长安坐了两年多龙椅就被唐军赶下了台。

由于高骈的十几万军队不敢拦截黄巢,致使黄巢军队快速北上,过长江、越淮河,直抵洛阳城下。长江、淮河本来是两京极为重要的两道防线,正常情况下,唐军应该依托这两个天堑屏障,在沿线布军阻击,防止农民军北上攻击洛阳、长安两都。但唐政府此时已是政令无威,那些地方节度使只想着自保,没人考虑朝廷的利益和皇帝的安危。黄巢之所以那么畅通无阻地趟过了大江大河,最重要的原因就是地方军队各怀心思,驻马不前。为了保存实力,所有的节度使都成了选择性失明,对朝廷通缉犯黄巢视而不见,任凭他大摇大摆地经过自己的防区。

黄巢也充分利用了众位节度使的这一心理,在向洛阳进军途中,他向地方唐军发出通电文告:"各宜守垒,勿犯吾锋!吾将入东都,即至京邑,自欲问罪,无预众人。"这其实是警告加恐吓的意思:只要你不打我,我就不打你;你若打我,我就是追到天涯海角也要打死你。

没有人阻挡黄巢前往洛阳的步伐,几十万大军就这样闲庭信步般来到洛阳城下。当时的洛阳留守长官刘允章见黄巢大驾光临,马上率众出城,迎接黄巢去了。不要责怪刘允章不抵抗,此时投降是最好的选择,洛阳是无法抵挡这么一个庞大兵团的攻击的。如果守城抵抗,激怒黄巢,那么嗜杀成性的黄巢破城后一定会实施报



复,这样的事情后来就在长安发生了。

东都失守后,屏护长安的只剩下潼关。如果潼关丢失,无险可守的长安就完全暴露在黄巢六十万大军的枪口之下了,皇帝能做的只有一件事——逃离长安。

当时潼关的防务极为薄弱,虽然易守难攻,但六十万黄巢军的战斗力实在太可怕了。唐僖宗吓得"对宰相泣下",命令向潼关增兵。但此时纲纪败坏到无可救药的地步了。那些在神策军服役的人,很多是冲着禁军的优厚待遇找关系混进来的,许多人还是吃空饷的,在神策军只是挂个名、享受特权而已。这些人,不打仗时见不着人,打仗时就更见不着影儿了,谁愿意主动送死呀?所以七拼八凑,只有两千八百人急赴潼关。

此时能带兵打仗的名将更是无从谈起。天宝末年安禄山攻打潼关时,还有哥舒翰、封常清那样的大将撑场面。而现在,再也找不出能挑大梁的猛将了,即使有,也都自立山头去了,没人愿替老李家卖命,高骈就是其中的代表。所以,黄巢能取得成功是很简单的事。在第二阶段,他走到哪儿,好运就跟到哪儿。

唐僖宗紧急指派的先锋官张承范还是很尽责的,他带着这支两千八百人的队伍一路急行军赶到潼关,农民军的前锋也正好赶到。倘若再迟一步,农民军就直接进关了。

这两千多人还真不是孬种,他们拼死坚守关隘,与六十万黄巢军展开了生死搏斗,从凌晨四点一直打到下午四点,场面异常激烈,最后到了"关上矢尽,投石以击之"的地步。从这支内无粮草、外无援兵的唐军在战场上的表现来看,朝廷如果未雨绸缪,提前在此布置几万人的兵力,那有着长安"防盗门"之称的潼关是完全可以守得住的。而打不开潼关这扇门,黄巢就只能在关外兜圈子,唐政府也就有足够的时间从全国各地征调勤王部队来对付黄巢。

但"平时不烧香,临时抱佛脚"是不行的。张承范拼死抵抗了三天,终因弹尽粮绝,溃逃散去。两千八百人在六十万人面前抵挡了三天,竟然还没有全军覆没,还有士兵逃亡,可见潼关是多么易守难攻!

黄巢夺取潼关的消息传到长安后,当年唐玄宗逃难的一幕再次上演。唐僖宗在田令孜的安排下,只带着四个儿子和几个嫔妃,偷偷出城逃往成都。他的祖爷爷玄宗皇帝逃亡时是瞒着全城百姓,神不知鬼不觉地进行的;唐僖宗也充分发挥了李家祖传的瞒人秘籍,从长安动身时"百官皆莫知之",连朝廷高官都不知道皇上已抢先一步脚底抹油开溜了。

其实皇帝想跑的小道消息早就传开了,只是大家不知道准确时间而已。在潼关死命抵挡黄巢的张承范在紧张的战斗间隙给唐僖宗写了封劝阻奏折,提醒他说

"或闻陛下已议西巡,苟銮舆一动,则上下土崩"。张将军说得很委婉,把僖宗向西逃跑的打算客气地说成"西巡"。唐僖宗哪管得了什么土崩不土崩的,他只知道要保住自己的命。僖宗之所以那么积极地跑到成都,全是田令孜的主意,也是他私心作祟的结果。田令孜的弟弟陈敬瑄(田令孜本姓陈)就在蜀地担任西川节度使,有总司令弟弟罩着,皇帝又住在弟弟的地盘上,朝廷的事还不是自己说了算!于是唐僖宗在蜀地流亡了四年,田令孜挟天子以令诸侯,作威作福了四年,直到黄巢撤出长安后,唐僖宗才北上返京。

唐僖宗逃跑后,黄巢毫无阻挡地来到了长安,来到李家已经存在了两百多年的皇宫禁地。此时,这座金碧辉煌的皇宫就是黄巢的私人财产了。唐广明元年(880年)十二月,黄巢在长安称帝,建国号大齐,年号金统。至此,盐贩子出身的黄巢实现了华丽转身,成为一国之帝,实现了自己"冲天香阵透长安,满城尽带黄金甲"的人生理想。

李家皇帝走了,黄家皇帝来了。因为黄巢的称帝,这一年在历史上便有两个纪年:唐广明元年和齐金统元年。不过,黄巢在长安当皇帝的日子也就短短两年,其间还曾被唐军逐出京城。

京城丢失后,全国各地的节度们突然变得齐心起来,纷纷响应唐僖宗发出的收复长安的诏令,出兵围剿黄巢。黄巢虽然占据着长安,但也仅仅占据了长安而已,除此以外的绝大部分州县仍然控制在唐政府手中,因此他所在的长安就陷入了多重包围之中。

现在看来,黄巢这种追求速成式的战略战法是错误的。他是流动作战,跟猴子掰玉米似的,打下一座城后就扔掉了,也不派兵驻守,连洛阳这样的大城,他都没留下把守的兵卒。虽然打了很多胜仗,却没有一个牢固的根据地。打下长安后,长安也就成了一座孤岛,没有一点战略纵深,长安一没,家就没了。另外,当初他不除掉地方势力,要求地方藩镇各按其兵、不得阻挡自己北上长安的步伐,也是不完全正确的。这样恐吓的做法固然可以使自己快速到达长安,但那些藩镇的兵力丝毫未损,后来一股脑全北上打他去了。

在称帝四个月后,大齐皇帝黄巢就在唐军勤王兵团的压力下被迫撤离长安。当时有六支唐军部队即将包围长安,为避免成为肉馅,黄巢率军向长安之东撤退。在撤退之时,他还与几支唐军先头部队遭遇,在城内交了火。

这次战斗给长安居民带来了毁灭性的灾难。因为厌恶黄巢的统治,在唐、齐两军交战时,城内居民对唐军的态度十分友好,积极支持并帮助唐军,"或以瓦砾击贼,或拾箭以供官军"。他们把唐军看成了救星,期盼着唐军将齐军消灭,以为黄巢





一走，他们就可以脱离苦海了。

黄巢占领长安时，长安市民确实掉进了苦海。这样说可能会让许多人大跌眼镜，因为在我们的印象中，黄巢是非常正面的人物。但是很遗憾，真实的历史讽刺意味太浓，史籍中的黄巢是个杀人不眨眼的恶魔。

黄巢一生杀人太多，难以计数，民间至今还流传着"黄巢杀人八百万——在劫难逃"的谚语。八百万显然有些夸张了，但几十万是无可置疑的。他在攻陷广州那年，就一次性屠杀了十几万从西洋来唐朝做生意的侨民。这个极端民族主义者见一个外国人杀一个，一方面是由于宗教信仰不合，另一方面也是为了侵吞他们的钱物财产。在长安，黄巢军队的暴行更是令人发指。他的部队进入长安时，"见贫者，往往施与之"，一些高级将领还劝慰百姓："黄王起兵，本为百姓，非如李氏不爱汝曹，汝但安居无恐。"但是没几天，他们就"各出大掠，焚市肆，杀人满街"，烧、杀、奸、抢占全了，把长安变成了一座恐怖之城。

长安作为唐朝的都城，在晚唐时期不但没有为城内的百姓带来幸福与荣耀，反而给他们带来了无尽的悲哀与痛苦。那时候，谁要有长安户口，被乱兵乱刀杀死的可能性极大，因为当时有多支部队多次进出长安，而每一次进出都伴随着残酷的杀戮。所有攻进长安的部队，都把长安百姓作为鱼肉的对象，即使唐军也同样如此。长安百姓帮着唐军将黄巢打跑后，唐军并没有感恩领情，而是以怨报德，反咬一口："军士释兵入第舍，掠金帛、妓妾。"可怜的长安百姓，本以为唐军是来帮助自己的，没想到这些人跟大齐军一样，都把他们当成了砧板上的鱼肉。

其实这里称他们为"唐军"有点名不副实，因为这些前来勤王的藩镇军队早已不听唐朝廷的命令了，唐政府已经失去了对他们的约束、控制和领导指挥权。他们在执行军事调令时，不是看皇帝的轻重缓急，而是看出兵是否对自己有利。黄巢带着队伍满世界跑时，他们都缩着头看热闹；现在见皇帝真被赶跑了，觉得事态严重，才又出工出力帮着朝廷干活。因为假如这时候还不出手，一旦黄巢真的坐定天下，新皇帝必定不会允许藩镇拥兵自治，那他们当土皇帝的日子也就到头了。所以，别看来了那么多勤王军队，其实全是各怀鬼胎。

黄巢退出长安后并没有走远，而是将军队驻扎在城郊。当他探知唐军正在城内全神贯注地烧杀淫掠时，觉得有机可乘，便"引兵还袭之"，使了个回马枪，重新杀进长安城。那些唐军正放肆地干着坏事呢，哪会想到黄巢又回来了？每个唐军士兵都抢劫了大量资财，为了防止财物丢失，他们把那些财物背在了身上。这样一来，唐军士兵"重负不能走"，最后十之八九都被齐军砍死了。

黄巢得胜后，干的第一件事就是血洗长安城。"因怒民之助官军，纵兵屠杀，流

血成川，谓之洗城"，一气之下杀死了八万多人。这是个缺乏政治智慧的疯子。他不想想，作为长安城主，杀光了居民，谁给你交税？谁为你服务？黄巢最终落败的一个极为重要的原因就是他缺乏民众的支持，没有后方支撑。可见与人民为敌不会有好下场的。

黄巢的下场是毁灭，因为他毁灭了太多的生命。二次据有长安后，他又在城内待了两年。但这两年，黄巢的处境很差，一直处于苦苦支撑的状态，因为南、北、西三面已被从全国各地赶来的唐军铁桶般地包围了起来。只因东边的华州、同州还控制在齐军手里，唐军才无法达到四面合围的态势，不然黄巢是撑不到两年的。

公元 883 年四月，内外交困的黄巢终因抵挡不住唐军的进攻而"焚宫室遁去"。临逃离长安时，他还不忘点把火将巍峨壮丽的长安宫殿焚烧殆尽。

黄巢不得不匆忙逃离长安，原因至少有三点：

一是没有粮食。

齐军几十万人被困在一个不大的区域里，粮食供应自然会发生问题。以前他们是流动作战，打到哪儿抢到哪儿，不愁没吃的。但现在被唐军包围着不能自由活动，坐吃山空，粮食哪会够吃呢？再者，双方天天打仗，很多农民都躲到山上"筑栅自保"，没人种田种粮。当时因为粮食紧缺，齐军和唐军都曾以人肉充饥。特别是齐军，还有人私下里搞起了买卖人口的黑市交易："卖人于官军以为粮。"

当时长安城内也有粮食，不过贵得吓人，三万个铜钱只能买一斗米。这样下去，黄巢当然受不了，他不跑不是等死吗？没有饭吃，谁跟着你当兵呀，撑不了多久就会发生叛逃和哗变事件，这是必然的。

二是四面被围。

刚才才说长安的南、北、西三面被唐军所围，怎么转眼就变成四面被围了呢？这是黄巢的手下大将朱温叛变产生的结果。这个朱温不是别人，就是最后埋葬唐家王朝、创立了五代时期第一个政权——后梁的那个人。不过这时候，他还只是个看黄巢眼色行事的小弟。

作战勇猛的朱温深得黄巢信任，被任命为同州（今陕西大荔）防御使，负责长安的东线安全。同州紧邻黄河，是长安的生命线，对长安虎视眈眈的唐军节度使王重荣与朱温隔河而对。王重荣早就想扑过河去收紧长安包围圈，无奈朱温横刀挡在黄河西岸，使他不敢妄动。

朱温的兵力与对岸的王重荣相差很大，所以他多次奏请黄巢给他增派援军。但在长安主持军事工作的孟楷和朱温有矛盾，巴不得王重荣早点把朱温打死，所以朱温请兵的奏折都如石沉大海，一到孟楷这儿就给压下了，黄巢根本没机会看到。



朱温气不过，干脆带着人马，举州投降了老对手王重荣！

这个后果对黄巢来说太严重了，不亚于被对手砍掉了一条臂膀。随着朱温投唐，长安在东防线上就失去了防守，唐军直接渡过黄河，将长安四面围住。以前同州在手的时候，齐军多少还有点活动的空间。朱温降唐后，齐军的活动空间进一步受到挤压，长安城根本无法承载那么庞大的军队。于是黄巢在几个月后不得不承认自己的失败，撤出长安。

这次降唐是朱温人生的一次重大转折。反转枪口围剿老领导黄巢，使他挣得了人生的第一桶金。到黄巢被消灭时，他已成为当时数一数二的实力藩镇。朱温的投降让唐政府大喜过望，唐僖宗不仅给他封官封爵，还给他赐名"全忠"，从此朱温改名为朱全忠。一个被李唐皇帝誉为"全忠"的臣下，最后竟然篡夺了李唐江山，真不知道是该揶揄姓李的有眼无珠，还是该谴责姓朱的忘恩负义？

三是沙陀的介入。

虽然朱全忠的投降让黄巢元气大伤，但真正出大力将黄巢赶出长安的是沙陀军。沙陀，又是沙陀！

庞勋起义那么快就偃旗息鼓，李国昌的沙陀军起了很大的作用。这次也一样，李国昌的儿子李克用率领沙陀军南下，是唐军顺利击败黄巢的决定性因素之一。从当时的整体战斗力来看，齐军强于唐军。唐军总挨齐军的揍，所以一见到齐军就有点发懵。但一物降一物，齐军和沙陀军交锋时总是吃亏，所以，他们看到沙陀军也会发懵。沙陀人长穿一袭黑衣，被齐军称为"鸦军"。用可恶的乌鸦来形容他们，可见齐军对他们的讨厌程度。

黄巢被李克用搞得很伤脑筋，为了让沙陀军不找自己的麻烦，他连行贿的方法都用上了，派人给李克用送去了诏书和大量的金银财宝，请他罢兵。李克用也不客气，礼物照单全收，然后分给部下将领，至于罢兵，李克用可办不到。

中和三年(883 年)二月，在多次击败齐军后，李克用与驻扎在长安东边梁田陂(今陕西华阴境内)的大齐宰相尚让的十五万军队进行大决战。这是一场影响双方战局走向的重要一战，战斗从中午打到晚上，结果"贼众大败，俘斩数万，伏尸三十里"。

梁田陂之战奠定了唐军的胜局。仅过了一个月，李克用的沙陀军就与其他唐军一道，对长安发起了总攻。黄巢抵挡不住，只好灰溜溜地逃走。在这场攻城战中，又是沙陀军率先冲进了长安城。

晚唐时期的沙陀，在替唐廷镇压庞勋和黄巢起义中立有大功，改变了历史的发展方向，延续了李唐命祚。如果没有沙陀，李唐的命运怕是更惨！而那个沙陀首领

李克用确实神勇，他只有一只眼睛，却是个“挂针于木，或立马鞭，百步射之辄中”的神箭手。他“破黄巢，复长安，功第一，兵势最强”时只有二十八岁，是所有围剿黄巢的将领中最年轻的一位。

退出长安后，黄巢就走到了人生的第三个阶段。这个阶段的时间很短，只有一年零两个月。这一阶段的关键词是两个字——败亡。

黄巢撤离长安虽然是迫不得已，但这一决定是正确的，如果不走，他的命就丢在长安了。从黄巢在战争中的表现来看，他不适合守城，只适合攻城，所以在外面流动作战，四处打游击是他的强项。如果黄巢离开长安后，能尽快脱离重兵云集的中原地区，往唐军军力薄弱的西南方向行进，在那里发展根据地，决不至于落个出长安一年后就被唐军赶尽杀绝的下场。这一次，黄巢在战略上犯下了无可挽回的错误。

他刚开始的战略思路还是对头的，出长安后立即向东挺进。黄巢派自己最信任的指挥员孟楷带领一万人作为探路先锋，在快速攻下蔡州（今河南汝南）后又马不停蹄地攻打陈州（今河南淮阳）。不料陈州刺史赵犨早有防备，他先是示弱，假装不堪一击，然后趁孟楷麻痹时突然发动袭击，将这支前锋部队连同孟楷全部杀掉。

赵犨杀死孟楷可算是捅了个马蜂窝。黄巢听说孟楷被杀，惊怒交加，带着全部队伍不顾一切地包围了陈州，对陈州展开了猛烈攻击：“掘堑五重，百道攻之。”可以想见，如果陈州被攻破，赵犨将会死得很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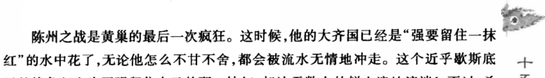
但让黄巢怎么也想不到的是，陈州这块骨头太难啃了，任他想尽办法，就是打不进去。不仅如此，赵犨针锋相对，多次趁齐军不注意时率军出城偷袭，给齐军造成了人员伤亡。这简直要把黄巢气疯了，他发誓要拿下陈州，于是在城外“立宫室百司，为持久之计”。

果然是盐贩子的火爆脾气，一被挑衅就气得心智失常了。于是，流动战变成了阵地攻坚战。

围攻陈州的是黄巢的主力部队，至少有十万人。这么多将士，哪有粮食吃呀？没东西填饱肚子，士兵们怎么打仗？为了不让士卒们挨饿，黄巢显露出了他的魔鬼本色——吃人！黄巢围攻陈州长达三百天，在这十个月里，十万军队的军粮只有一种——人，活人！

也许有人觉得这事太骇人听闻，太不可思议，但这就是事实。据史料记载，每天都有数以千计的大活人成为齐军嘴中的食物。《旧唐书》说他们“俘人而食，日杀数千”，《资治通鉴》也说他们“掠人为粮”。而说起黄巢军团吃人的方法，更是让人不寒而栗：“贼有舂磨寨，为巨碓数百，生纳人于臼碎之，合骨而食。”





陈州之战是黄巢的最后一次疯狂。这时候，他的大齐国已经是"强要留住一抹红"的水中花了，无论他怎么不甘不舍，都会被流水无情地冲走。这个近乎歇斯底里的战争狂人为了强留住自己的那一抹红，却让无数人的鲜血遍地流淌！不过，杀人无数的他很快就要死了，而且是身首异处。

黄巢在陈州耽误了太长时间，朝廷利用这个时机，从许州、汴州、徐州、兖州四大战区调集了充足的兵力，赶赴陈州联手对付黄巢。最要命的是，李克用又带着沙陀军来了。

黄巢最主要的对手就是李克用的沙陀军。实战显示，唐军拿黄巢毫无办法。当时已是宣武节度使的朱温军队是唐军中战斗力较强的一支，但照样被齐军打得招架不住。朱温不得已两次呼叫李克用，请求他出兵相救。沙陀军的再次南下，让黄巢踏上了归西之路。

当黄巢得知唐军要与沙陀军联合进攻自己的消息后，马上放弃了陈州，挥军北上，直扑朱温所在的汴州，意图夺下汴州。这可把朱温吓坏了，他赶紧向李克用发出紧急求救信号。

李克用一得到信号，马上领着沙陀军急速行军，终于在离汴州城不远的中牟（今河南中牟）遇上了齐军。当时齐军正在过河，一半兵力在河这边，一半在河那边。还没来得及过河的农民军惨了，被突然出现的沙陀军杀死了一万多。

黄巢被李克用这么一打，哪还敢去攻打近在眼前的汴州，吓得捂着屁股绕过汴州城向北猛跑，想甩掉李克用。他想甩掉那些在马背上长大的游牧民族士兵，这无异于痴人说梦。第二天，他刚跑到封丘（今河南封丘）就被沙陀军赶上。一番砍杀之后，黄巢顾不得还击，只顾着逃跑，从河南延津拐着弯跑到了长垣，此时他身边只剩下了几百人。几百人也得继续跑，因为李克用一刻不停地追呢！这次黄巢来了个大踏步前进，一口气跑到山东兖州，总算把李克用甩脱了，不过他的小儿子成了李克用的俘虏。

黄巢真能跑，李克用真能追。李克用这次想活捉黄巢，就追着他跑出了河南地界，一直追到了黄巢的家乡冤句，最后因为粮草用尽，才不得不停止了这场马拉松式的追击。

被千里追击，黄巢可谓威风不再，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一个月后，唐军在兖州将他包围，他的手下被全歼。黄巢和外甥林言等一小群亲信退到一个叫狼虎谷的地方后，他觉得突围无望，便对外甥说："若取吾首献天子，可得富贵，毋为他人利。"林言死活不肯。黄巢见外甥不忍下手，便自刎而死。

黄巢死后，林言割下他的头颅，准备送给朝廷，但在路上就遇到了唐军。唐军将

领见林言提着黄巢的首级，马上杀人灭口，当场将林言斩杀，然后提着他和黄巢的头去向上级请功，说黄巢和林言一干贼首是他们经过一番英勇搏斗后杀死的。

随着黄巢的死亡，这场历时十年、波及十几个省的规模巨大的农民起义宣告失败。李唐虽然没有立刻亡国，却也因为这场旷日持久的战争遭受了毁灭性的打击。黄巢起义破坏了唐王朝的统治根基，最富庶的东南粮仓完全被战火摧毁，全国经济一片萧条；青壮年男子战死者不计其数，人口大幅减退；在军事方面，朝廷彻底失去了对藩镇的控制。在黄巢死后二十年，李唐即政息人亡，宣告灭国。

黄巢起义可以说是晚唐的一个分水岭。黄巢一灭，藩镇各自为了地盘，互相攻伐不休，五代乱世初现。正是在这种纷乱的境况下，唐僖宗的弟弟唐昭宗李晔登基了。

十六、唐昭宗和四个男人

李家的江山传到唐昭宗手上时，昔日的摩天大楼已经是风雨飘摇、日薄西山了。李晔即位时，李唐挽歌悲伤的前奏已经响起，尽管他死得早，没有亲眼目睹李家的亡国葬礼；尽管他努力抗拒着，但势不可违，哀歌从他登基后就没有停止。在他死后两年，他的儿子唐哀宗李柷被朱全忠从皇位上赶了下来。

唐昭宗李晔在位十六年，这在晚唐皇帝中算是时间长的。总结他的一生，我们会发现，这位二十二岁登基的年轻皇帝，帝王生涯是郁闷沮丧的，绝大部分时间，他都是受制于人的傀儡。皇帝，只是徒有虚名而已。

尽管李晔是个唯唯诺诺的皇帝，但不能就此判定他是个昏君。相反，他还算是比较清醒、精明的一个人。如果他身处唐朝中前期，相信他会是一个有作为的皇帝；但作为末世天子，他无法抗拒社会大环境的裹挟，在冷酷的现实面前，他不得不举手投降，开始自暴自弃、得过且过。

李晔的帝王生涯也不完全都是令人沮丧的灰色或者黑色。在即位的头几年，他的人生还是有一抹亮色的。那时候的李晔雄心万丈、豪情满怀，立志要干一番事业。从实际效果看，他即位头三年的工作还是卓有成效的，他完成了自己的工作目标，铲除了跋扈的神策军总司令、宦官杨复恭，大大提升了自己的权威，打开了朝廷工作新局面。

说起来，杨复恭还是李晔的大恩人呢，要不是杨复恭，李晔断无可能成为皇帝。杨复恭是继田令孜之后又一个权力宦官，他当时的职务是左神策护军中尉。可别以为他是个军衔很低的连排级，这里的“中尉”相当于现在军队的上将，是唐代禁军





的最高指挥官。

杨司令手里有兵,说话响亮,没人敢不听。唐僖宗病危时,因为没立太子,且两个儿子年龄太小,所以群臣有意拥戴僖宗的六弟吉王李保为帝。寿王李晔(当时叫李杰)排行老七,是李保的弟弟,在正常情况下,李晔想当皇帝是没戏了。

在众人一致看好李保的时候,杨复恭却力挺李晔,硬是用枪杆子把李晔推上了帝位。杨复恭拥立李晔并不是因为李晔比李保有才,而是因为他贪图拥立之功,想让皇帝对他感恩戴德!李晔也很清楚,如果没有杨复恭的支持,自己就成不了皇帝,所以登基后对杨复恭格外优待,不仅提拔他全面掌管禁军,还赐给他免死铁券。

但杨复恭这人恃功自傲,他依仗自己的拥立之功而干涉朝政,胡作非为,不可一世,把皇帝当成了自己的门生。后来失势之后,他写信给自己的一个部下抱怨说:"吾于荆榛中立寿王,才得尊位。废定策国老,有如此负心门生天子!"

当时杨复恭势力很大,大到皇帝李晔都得靠边站。他有六百多个养子,有的是节度使,有的是刺史,还有好几百个宦官养子在全国各地担任监军。有六百多个手握实权的干儿子,那当干爹的当然狠了。他根本不重视李晔,上朝时坐在轿子里,叫人直接抬到深宫内殿才下轿。这是严重违反礼制的不臣行为,但杨复恭不怕,他知道皇帝不敢治他,也治不了他。他的胆子可不是一般的大,大到敢谋杀皇帝的亲舅舅!

一次,李晔的舅舅王瓌求外甥给自己安排个节度使当当。李晔征求杨复恭的意见,被杨复恭一口拒绝了。为这事王瓌恨死了杨复恭,此后经常与杨复恭较劲,让杨复恭生出了弄死他的想法。于是杨复恭装作大度地给李晔上疏,推荐王瓌担任黔南节度使。

王瓌很高兴地带着家人、幕僚坐船就任去了。行驶到今天的四川广元附近时,船被杨复恭提前安排的人员凿沉了,王瓌一家老小连同幕僚全部落水淹死,无一生还。后来杨复恭将这件谋杀案作为水上交通事故上报朝廷,国舅一家就这么消失了。

李晔是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上知复恭所为,深恨之。"但杨复恭的嚣张霸道让李晔觉得宦官很可怕,不能信任,必须想法除去。为了扳倒专权的杨复恭,聪明的李晔采取了"内外兼攻"的策略。在外朝,他起用宰相,遇事多和宰相商量,增加宰相的权力,尽量抑制宦官;对内朝的杨复恭,他则从分化其内部堡垒入手,逐渐架空杨复恭。

杨复恭有个养子叫杨守立,是禁军将领,很有些本事,史载其"勇冠六军,人皆畏之"。李晔生出除掉杨复恭的心思后,还担心这个勇猛的禁军将领会替干爹作乱

闹事，所以迟迟不敢行动。为拔掉这个障碍，李晔决定采取怀柔政策。他对杨复恭说，我很喜欢你那个干儿子杨守立，想把他调到我身边当警卫。

这事杨复恭不可能不答应，干儿子能近距离地接触皇帝，自己以后想了解皇帝的一举一动不是方便多了！不过，这次杨复恭失算了。

李晔得到杨守立后，马上大加重用，表现出无限欣赏和信任，先是给他赐名李顺节，然后"使掌六军管钥"。让一个五大三粗的大老爷们儿来管营门钥匙，听起来貌似不是什么好活，跟看大门似的，其实这工作重要着呢，不是皇帝的亲信捞不着这么好的工作。钥匙虽小，权力很大。禁军营门啥时候开，哪个可以开，哪个不许开，没他就玩不转。

为让更好地利用李顺节，李晔接二连三地提拔他。不到一年时间，李顺节就升为镇海节度使，随后又加"同平章事"，也就是宰相之职。随着李顺节手中的权力变大，杨复恭和这个干儿子产生了矛盾，二人时不时抡起板砖互拍一下。李顺节气不过，慢慢地和皇帝站到了同一条战线上，把枪口对准了干爹，把自己知道的杨复恭所干的许多坏事，向唐昭宗李晔和盘托出。

收编了李顺节这个污点证人后，李晔开始拿杨复恭开刀了："上乃出复恭为凤翔监军。"皇帝的这项任命纯粹是为了羞辱杨复恭。他本来是个总司令，现在皇帝竟任命他去凤翔军区担任监军，这活儿以前都是杨复恭那些宦官养子们干的！现在叫他去干儿子干的活儿，他能去吗？

杨复恭当然拒绝赴任。不过这时候，他已经成功被李晔架空，也只能扯着嗓子说不去了。但这是组织安排的工作，不服从组织分配就只能下岗回家。杨复恭情愿回家也不愿成为儿子们的同事，于是他"称疾，求致仕"。李晔拿到这份请辞报告别提多高兴了，他早就等着呢，马上批准这位老干部退休回家养老。

唐昭宗用三年多的时间成功赶走了一直控制着自己的大宦官杨复恭，这是他即位后在政治斗争中取得的第一次胜利，也是最后一次胜利。他一生就干了这么一件扬眉吐气的事，在其后的十几年，他的命运越来越凄惨，被比宦官更强大、更狡猾的藩镇节度使捏在手中，丝毫动弹不得。

唐昭宗李晔的一生与四个男人休戚相关。第一个是杨复恭，第二个就是接下来要说的李茂贞。

李茂贞是凤翔节度使。凤翔即今天的陕西凤翔，这个地方离长安太近了，直线距离只有一百四十公里。凤翔的军事地位很重要，从这里进攻长安特方便，如果顺利的话，朝发夕至，跟"一日游"一样。由于有着这样得天独厚的军事优势，李茂贞特别张狂，他潜心在凤翔招兵买马，扩大武装。杨复恭的退休让他逮着了一次机会。





杨复恭退休以后，并没有在家老实待着，而是与唐昭宗唱起了对台戏。他出了长安后，跑到自己的养子、山南西道节度使杨守亮那里，并联络了自己的另外两个节度使养子杨守忠、杨守贞，和他们共同反抗朝廷。

这事被李茂贞知道了，就小题大做、别有用心地利用了一把。李茂贞装作愤愤不平、忧国忧民的样子对唐昭宗说，杨复恭是个十恶不赦的叛臣，而山南西道节度使杨守亮竟然和叛臣为伍，对抗朝廷，太没大没小了，我要为朝廷出兵去教训他！为了让唐昭宗批准这项作战计划，李茂贞还拉来镇国节度使韩建、静难节度使王行瑜和同州节度使王行约等人一起上书朝廷，请求皇帝任命他为山南西道招讨使。

山南西道位于今天的陕西汉中，靠近四川，李茂贞一直垂涎这块地方，想吞并了这里，使自己的势力范围向南扩展。这是他提出攻打山南西道的真正目的。

皇帝李晔岂是傻子？他对李茂贞心里的小九九一清二楚，知道本已猖狂的李茂贞如果再控制了山南西道，将会对朝廷形成更大的威胁，所以没批准这个请战报告，而是要求他和平解决这个问题。

可惜这个时候，皇帝的话已没有权威性了。手里有点兵权的人都没把皇帝当回事，对皇帝说的话，他们高兴了就听，不高兴的话连理都不理，就当没有皇帝这个人。李茂贞从自己的战略利益出发，在唐昭宗否决了武力解决方案后，仍然自作主张地率兵杀向山南西道。李晔没法子，见生米已做成熟饭，只好下诏任命李茂贞为山南西道招讨使。

看到这里也许有人会犯迷糊，既然皇帝对李茂贞已完全没有约束力了，李茂贞为什么还一定要李晔封自己为招讨使呢？这里面有个政治原因。当时虽说各个藩镇已基本脱离了朝廷的直接领导，但李家皇帝在名义上还是全国的天子，还拥有向全国臣民颁发诏令的权力。如果有天子下诏任命，那为自己打的这一仗就名正言顺地成了为朝廷而打，其他节度使也就没话可说，没茬儿可找了。这个原因是唐末皇帝存在的最重要的社会基础。各路藩镇军阀都想利用皇帝，让皇帝以国家的名义办对自己有利的事，所以才会出现各节度使抢皇帝的怪诞现象，都想学曹操，挟天子以令诸侯。李茂贞就是抢皇帝的积极分子。

李茂贞的战斗力还是很不错的，他打过黄巢，多次立过功，前面提到的凤翔前任节度使李昌符就是被他打败的。杨复恭的结局与李昌符一样，他的干儿子根本就不是李茂贞的对手，大败而逃，杨复恭在逃往李克用军营的路上被李茂贞的盟友韩建抓住处死了。

打败杨守亮后，李茂贞立即占领了山南西道的所有土地。为使自己的占领行为合法化，他又给唐昭宗打报告，要求皇帝任命他为山南西道节度使。唐昭宗接到

这封报告非常高兴，因为他早就像讨厌瘟神一样讨厌窝在京师旁边的李茂贞了，巴不得他赶快走，这汉中到长安的距离可比凤翔到长安远得多了。

为支走李茂贞，唐昭宗不但依李茂贞所请，任命他为山南西道节度使，还买肉搭排骨地送给他一个武定节度使，职务全称是山南节度使兼武定节度使。武定是今天的陕西洋县，在汉中的东边，可见唐昭宗确实是下了大本，想把李茂贞从长安近郊挪走。

不过对这个以二换一的任命，李茂贞不但不领情，还十分生气，因为这没有达到他的目的。他的意图是想以凤翔节度使的身份兼任山南西道节度使，没想到皇帝却免了他的凤翔节度使，让他去交通不便的秦岭以南当官。这种走下坡路的工作调动不符合他的政治经济利益，他当然一口拒绝："不奉诏。"李茂贞不奉诏，唐昭宗也没办法，当时就是那个形势，皇帝只能认输，在家唉声叹气。

这次兼任事件未遂后，李茂贞心里特不爽，他依仗自己势力强大，对朝廷的态度变得骄横得不得了，给皇帝上奏章以及给宰相杜让能写信时，语气傲慢不逊，十分无理。他甚至公开嘲笑奚落皇帝："陛下贵为万乘，不能包庇元舅之一身；尊极九州，不能戮复恭之一竖。"

作为臣子，这话确实太无礼、太过分了，而且戳到了唐昭宗的痛处。昭宗气得要出兵讨伐李茂贞，命令宰相杜让能筹划出兵事宜。杜让能是个很明白的宰相，他苦劝昭宗别冲动，说李茂贞军力强大，又在京师附近，不能和他开战，万一失败，将悔之无及。

杜宰相的话太客气了，其实朝廷禁军和凤翔军交战，不是"万一不克"，而是肯定败北。李茂贞是镇压黄巢起家的，他手下那些野战军很厉害的，唐昭宗想跟他打仗，纯粹是脑袋发热。

这也不能怪皇帝太有激情。李晔当时才二十来岁，正是血气方刚的年龄，他很想恢复唐室的权威。经李茂贞这么一刺激，他顿时热血上涌，发誓要打一场皇室扬威之战。面对杜让能的规劝，他说："朕不能甘心为孱懦之主，愔愔度日，坐视陵夷。"

这时候的唐昭宗颇有点化悲愤为力量的意味。但杜让能比他冷静务实多了，无论李晔怎么激情澎湃，杜宰相都劝他要冷静再冷静，不要和李茂贞比刀枪。听到宰相苦口婆心的劝说，年轻的皇帝发火了，他生气地对宰相说："卿但为朕调兵食，朕自委诸王用兵，成败不以责卿！"李晔太想打一场胜仗了，他以为杜让能是怕万一战败而被自己追责，所以先跟他摊牌：如果战败，一切后果由本人自负！

但是皇帝的承诺很不靠谱，关键时刻他们都会舍卒保帅。杜让能对这点认识





得很清楚，他准确地预测了自己的结局：像晁错一样。

果然如此。

唐昭宗派了三万禁军去攻打凤翔，而李茂贞率领六万人迎战。朝廷这三万人多是七拼八凑来的市井少年，上战场前才一人发了一杆红缨枪；而李茂贞的六万人都是身经百战的老兵，双方还没开打，这边三万禁军一看对方凶狠的架势，都迫不及待地溃散而逃。

这下李茂贞可有了口实了，他挥军直达长安，长期驻扎在城外，要求唐昭宗处死杜让能，否则就不退兵。李茂贞觉得杜宰相太明白了，如果留他在皇帝身边，会严重增加自己以后干涉朝政的难度。所以，杜让能不死，他不安心。

杜让能早就料到会有这样的结果了，他平静对昭宗说："臣固先言之矣，请以臣为解。"这个宰相很有担当，他主动为皇帝解忧，要昭宗处死自己以解除京城被围的警报。唐昭宗听杜让能这么一说，提都不提他之前说过的那句"成败不以责卿"了，只说了四个字："与卿诀矣！"就这么着，杜宰相就与皇帝永别了。

李茂贞大获全胜，如愿地成为凤翔节度使兼山南西道节度使，占据了关中十五州的广阔土地，成为京畿地区势力最强大的藩镇。此后，他凭借武力，频频干预朝政，朝廷重要大事必须经过他的首肯，很多大臣和宦官都依附于他。此时的李茂贞可谓权倾一时，威风八面。

李晔当然不愿过这种被藩镇压制的亦步亦趋的生活，他要反抗，而反抗就必须要有自己的军队。唐代宗以前，禁军的领导权在将领手上，但指挥权是属于皇帝的，皇帝一句话，随时可以调动禁军。自唐德宗以后，禁军的指挥权逐渐旁落到宦官手中，皇帝想调动禁军得赔着笑脸跟神策军中尉商量。唐昭宗觉得禁军将领和宦官都不可靠，所以他不指望其他人，就想在神策军之外再建立一支属于自己的武装警卫部队，将这支武装交给宗室亲王领导，毕竟家里人最放心。经过不断招募，这支警卫队伍很快达到数万人。

这下李茂贞不高兴了，皇帝要是强大起来，他就没办法威胁恐吓了。所以对唐昭宗组建武装力量这事，他反应强烈，下令备战，并"扬言欲诣阙讼冤"。李茂贞竟敢说自己要到朝廷控诉冤情！这实在是贼喊捉贼。朝廷要加强战备，增加武装，是朝廷的自由，关你藩镇啥事？

昭宗被这个野蛮军阀搞得有点神经衰弱，见李茂贞要来长安，吓得马上命令进入紧急战备状态，命延王李戒丕和李嗣周两位王爷率兵驻扎到京城的西北方向，准备抵挡李茂贞的进攻。做出这种应对行为完全是正常反应，如果一点反应都没有，那才叫不正常呢。

但李茂贞这一大老爷们儿此时却做出了标准的泼妇行为，他借题发挥，给昭宗上了道奏折说："延王无故称兵讨臣，臣今勒兵入朝请罪。"这反应比碰瓷儿的还迅速，这话霸道得像螃蟹说的，一下子就讹上延王了。人家延王是在自己的地盘上驻防，怎么就变成讨伐了呢？纯粹的强盗逻辑。

当时李茂贞的实力仅次于朱全忠和李克用，他的目的就是将皇帝控制在自己手里，为自己谋利。所以朝廷一旦露出一点反抗的苗头，他就急着扼杀掉这个不安全因素。真要是动起武来，朝廷这支刚组建起来的武装部队肯定不是凤翔军的对手。见李茂贞一天天逼近京师，唐昭宗实在撑不下去了，他决定北上太原，到河东节度使李克用那儿去避难。

李克用是和朱全忠实力相当的藩镇，别看唐末满大街都是节度使，但真正有实力的就他们两人。李克用在北方呼风唤雨，朱温在南方一言九鼎，这两人是一对宿敌。如果不是勇猛异常的李克用因病死得较早，朱温能不能建立后梁还真得两说。

李克用虽是胡人，但对李唐皇室的忠诚度比朱温、李茂贞等一帮汉人高多了。北方的藩镇势力做梦都想挟天子以令天下，只是苦于没那个实力。而跨过黄河就到长安、实力强大到连李茂贞见他都不敢动的李克用，完全可以轻松地让唐昭宗随时随地听自己指挥，但他始终没做出任何对唐昭宗有威胁的行为。有一年，为了教训将唐昭宗赶出长安的李茂贞和王行瑜，李克用率军西进，部队到达了与长安城只有咫尺之遥的渭桥，却没进入长安。他不像李茂贞，多次闯入长安城内烧杀抢掠。唐朝的末代皇帝哀宗被朱全忠杀害后，李克用还向南痛哭，命三军穿素服志哀。当朱温建立后梁后，很多人劝他也在太原称帝，但他以永远忠于李唐为由严词拒绝。他的儿子李存勖灭掉后梁后，仍将国号定为"唐"，也是为了表示自己忠于唐室。

其实，从唐昭宗的选择上我们就能看出李克用的忠诚。皇帝当时虽然没有实权，但由于有很大的利用价值，所以特别抢手。听说唐昭宗要出京避难，全国各地的节度使都闻风而动，纷纷要求皇帝去他们那里，开出的条件超级优越，包吃包住包安全，可唐昭宗根本不搭他们这茬儿。长安附近也有许多节度使，但唐昭宗谁都不选，偏要舍近求远，大老远坐船过黄河往李克用那儿跑。因为他知道，只有李克用那儿才是最安全的！

乾宁三年(896年)七月，唐昭宗逃出长安向太原进发。在他刚离开京师不远，还没到达太原时，就遇到了他生命中的第三个男人——镇国节度使韩建。

韩建当时驻扎在华州(今陕西华县)，这地方在长安的东边，距长安很近，不到一百公里。韩司令也有想法或者说野心，跟李茂贞一样，他极力邀请唐昭宗去他的华州防区。唐昭宗不相信他，说啥也不愿意去。但韩建表现得万分真诚，亲自跑到





昭宗面前边磕头边哭着说："方今藩臣跋扈者，非止茂贞。陛下若去宗庙园陵，远巡边鄙，臣恐车驾济河，无复还期。"他这句话的本意是想向唐昭宗暗示李克用和李茂贞一样，都是跋扈的藩镇，向皇帝传达出一种去了河东就永无出头之日的恐怖信息。其实跟李茂贞同样跋扈的藩镇就是他自己，他的跋扈程度甚至比李茂贞更过分。

韩建很会表演，也很会做思想政治工作。在一番言语恐吓后，他以虔诚无比的态度请唐昭宗移驾华州，说华州离长安很近，自己在那儿潜心发展了十几年，兵强马壮，皇帝在那里可观察局势，以图兴复大业。唐昭宗被韩建说动了心，以为他是真心为君的好藩镇，便绝了去太原的念头，跟着他去了华州。

这一去，唐昭宗便掉进了虎口，真的是差点"无复还期"。如果不是远在洛阳的朱全忠也想掺和进来，他可能终生也回不了长安，而且能不能活到自然死都是个问题。

韩建是个弄权臣子，他骗唐昭宗到自己地盘上来的目的就是想以天子的名义弄权。昭宗到了华州后便什么主也做不了了，一切都由韩建说了算。那些跟随皇帝同去的宰相因害怕韩建，都不敢秉公处理政事，他们都听韩建的，韩建说咋处理就咋处理。

控制皇帝的好处果然大大的，唐昭宗一踏上华州的土地，韩建便以皇帝的名义下诏，要求各地将供应朝廷的物资粮食由长安改运到华州。理由很充分：天子在华州，进贡给天子的资粮当然得送到天子所在地。类似这样的政治和物质诱惑，正是藩镇想控制皇帝的动力所在。韩建不知道，此时不知有多少节度使正以羡慕嫉妒恨的目光盯着他呢！

乱世之中，每一个控制皇帝的权臣都有一颗不安分的心。当初李茂贞控制朝政时，曾膨胀地生出"问鼎之志"。对于韩建，史书上虽没有明确说他有称帝野心，但从他对李唐皇室成员的近乎疯狂的杀戮行为来看，他在潜意识里应该是有这方面想法的，只不过比起李茂贞、李克用、朱温等人而言，他的势力过小，暂时不敢显露而已。

唐昭宗到华州五个月后，韩建就开始策划屠杀李唐宗室亲王的行动了。为了把这次屠杀行动做得隐蔽，不让皇室人员产生怀疑，韩建循序渐进，第一步是缴械，第二步是肉体消灭。

当时，李家宗室的各位王爷全都随唐昭宗到了华州，有几位亲王还带着数万名皇家警卫部队。这些部队不属于禁军，直接归皇帝指挥，是唐昭宗的"私房部队"，他们拿皇帝的工资，只忠于皇帝一个人。韩建觉得这些部队在他的地盘上太碍事，

影响他控制皇帝的力度和效果，便想解散这支部队。

狼要想吃羊太简单了，理由多的是，随口编一个就是了。这个不重要，重要的是一定要找个借口，不然不好开口。韩建找的借口特别可笑，他安排一个部下来向自己举报，说李家亲王想联合谋害他，然后拿着这封举报信去向唐昭宗汇报："睦、济、韶、通、彭、韩、仪、陈八王谋杀臣，劫车驾幸河中。"

河中是今天的山西省永济县，属于河中节度使李克用的地盘。这韩建真会扯，人家在你韩司令的地界上讨饭吃，还能把你这个地主给杀了？再说李家王爷要是真有干掉节度使的实力，还会吓得满世界找避难所吗？唐昭宗也知道韩建这是故意找茬儿，但在人屋檐下，不得不低头，他只好问韩建的打算如何处理此事。韩建的意思就是解散亲王们的警卫部队，叫唐昭宗给各位带兵王爷"妙选师傅，教以诗书，不令典兵预政"。唐昭宗只好无奈地下令各亲王交出兵权，甚至连他自己的两万多亲军都被遣散了。之后，唐昭宗真成了干净彻底的"孤家寡人"。他身边没有一兵一卒，连贴身的警卫都是韩建派的，名为保镖，其实是监视器，皇帝的一举一动都会被迅速报告到韩建那儿。

李家亲王被解除兵权后，集中居住在一处院落。这时候，他们已是韩建砧板上的鱼肉，随时都有被斩杀的可能。半年后，韩建下手了。他和宦官头目刘季述伪造了一封处死诸王的诏书，带兵包围了李氏皇族的住宅区。在杀气腾腾的军兵面前，一群李家王爷四处奔逃："诸王被发，或缘垣，或登屋，或升木，呼曰：'宅家救儿。'"

"宅家"即皇帝。在古代，皇帝是以天下为宅，四海为家，故称"宅家"。其实那时候的李家皇帝早已没有"宅家"的权力了，更别指望他能让节度使刀下留人了。唐昭宗从头到尾都不知道这件事，韩建是瞒着他干的。韩建将十几位王爷杀害后才轻描淡写地告诉昭宗，说那些王爷试图谋反，情况紧急，我来不及奏报陛下，为了您的安全，我只好先斩后奏了。

不知道唐昭宗听到这个消息后有怎样的反应，想来他一定是怀着满腔的痛楚与愤怒，仅此而已。韩建既然敢杀，就不怕皇帝愤怒。那些皇室亲王，都是末世皇家的祭品。

相比其他朝代，李唐皇室成员尤其多难和不幸。武则天主政时，为了固权，血洗李唐皇室；安禄山杀进长安后，将所有没来得及逃离长安的皇室成员剖腹、挖心；后来朱泚称帝、黄巢进京，也都曾将城内的李氏皇室成员斩杀殆尽。每一次乱政，李唐皇室都会经历一次血腥的大屠杀。李氏皇族总计经历了六次大屠杀，不过到第六次朱温大开杀戒时，几乎杀无可杀，因为被韩建杀得所剩无几了。

经过不断清洗，韩建除掉了朝廷中所有帮衬皇帝以及跟自己不一条心的人员，





完全把持了朝政。就在他准备捞取更大的政治利益时，一位宰相打破了他的梦想。这个宰相叫崔胤。

那时候，在朝廷大臣中流行找藩镇将领做靠山，两者相互需要，相互利用。大臣看重的是藩镇手里的兵权，有枪杆子为自己撑腰，自己在朝中说话也硬气；藩镇则看中了大臣的位置，他们需要了解掌握朝廷动向，获取情报资讯，做到知己知彼。所以唐末的朝廷就跟一个小联合国似的，很多机要大臣都是地方强藩的政治代理人。这个崔胤的后台是朱全忠，而韩建并不知道他们这层关系。他想把这个碍手碍脚的宰相给弄走，便借皇帝的名义任命崔胤为武安节度使，叫他去湖南潭州带兵。

崔胤不干了，在那个乱世之秋，他只想抱个粗腿的藩镇，所以他对这项任命很不满，秘密派人送信给已占领了洛阳的朱全忠，请他出面干预此事。干预的理由也是崔胤给的，很充分也很得当。他叫朱全忠给朝廷上表，说要请皇帝去洛阳办公。朱全忠照办了。他在写给唐昭宗的奏折中说，洛阳是大城市，各方面条件都比华州好，所以请皇帝移驾洛阳，并请皇帝批准他率领两万兵马前去接驾。其实奏折上写的那么多原因理由，都是为一句话服务的："且言崔胤忠臣，不宜出外。"这才是重点，其他都是假的！

朱全忠说要带两万人从洛阳北上去接唐昭宗，纯粹是虚张声势，他当时正和李克用进行着争夺地盘的拉锯战，根本抽不出兵力来干这事。李克用也和朱全忠一样，在唐昭宗刚到达华州时就派人给皇帝传话，说自己会尽快带兵西渡黄河来护驾。但昭宗在华州忍气吞声了两年多，也没见李克用派来一兵一卒。真不是李克用不想来，而是他来不了。原因就是他跟朱温正在你死我活地顶角，哪敢从前线抽调兵力来管这闲事？也正是因为这两个最强大的藩镇在掰手腕，才使得李茂贞、韩建等人有机会在京师地区为所欲为。

本来崔胤已经准备离开华州了，后来韩建看朱全忠对这事持反对意见，害怕得要死，赶紧又叫昭宗下文件，"复召崔胤为相"。因为朱全忠的介入，唐昭宗的命运迎来了转机。韩建因担心朱全忠会真的来华州逼昭宗迁都洛阳，所以他决定把昭宗送回长安。

就这样，在华州被软禁了两年多后，唐昭宗于公元898年八月重新回到长安城。然而，此时的唐昭宗再也不是两年前那个满怀复兴国家理想的天子了，两年来的坎坷境遇让他的思想发生了质的转变，他不再有开拓进取之心，变得安于现状、得过且过。这点和唐德宗很像。对于唐昭宗当时颓废的状态，史籍上是这样说的："上自华州还，忽忽不乐，多纵酒，喜怒不常，左右尤自危。"用现代医学解释，这应当是抑郁症的症状，而且程度还不轻。终于，这种恐怖气氛促发了一次重立皇帝的宫廷

政变。

唐昭宗时代的政治形势盘根错节，各派势力互相倾轧，乱象丛生。唐昭宗本人是非常讨厌和痛恨宦官的，因为正是宦官搞乱了李家的朝政。与宦官势力水火不容的是以崔胤为首的朝臣派，他们帮着皇帝对付宦官，但他们猛踩宦官的目的并不是为了皇帝，而是为了打倒宦官，自己来掌握禁军的指挥权，然后称霸朝廷。不管怎样，在打倒宦官这一共同目标上，唐昭宗和崔胤的立场是一致的，所以崔胤当时很得唐昭宗的信任。两人在怎么对付宦官的问题上无话不谈，他们甚至准备采取“一刀切”的手段，将所有宦官全部杀死，有《资治通鉴》的记载为证：“崔胤与上密谋尽诛宦官。”

他们整天在一块儿嘀嘀咕咕的，宦官能不心慌吗？虽然宦官们的后台老板是离京师很近的李茂贞，但再近也近不过皇帝呀，他一喝酒就拿着剑大开杀戒，这哪成呀！宦官们觉得必须要出招保护自己。以刘季述为首的几个高职宦官在一起合计后认为，当今天子轻狂浮躁，特难伺候，专听朝廷官员的话，对宦官成见很深，自己将来难免死于非命。鉴于此，他们提出了一项政变计划：“不若奉太子立之，尊主上位太上皇，引岐、华兵为援，控制诸藩，谁能害我哉！”

宦官们的思想和眼光还是严重脱离实际的，他们以为有李茂贞和韩建撑腰，就能控制天下藩镇，这个想法太天真、太不切实际了。因为单靠这两个藩镇的实力，是镇不住天下那么多藩镇的，倘若换成李克用和朱全忠还差不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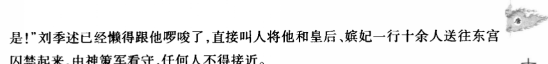
公元900年十一月，唐昭宗在皇家园林打猎，其间召集许多随从饮宴。当他酩酊大醉地回到内宫后，又玩起了杀人游戏，操起剑砍死了好几个宦官、宫女。这家伙肯定杀了很多人，因为他表现得太平静了。就在杀人之后，他很快就呼呼大睡，直到第二天上午太阳升得老高了，寝宫的宫门还没打开。

皇上频繁杀人的举动让神策军中尉刘季述坐不住了，他决定废掉唐昭宗，于是带着一千多名全副武装的士兵直接冲进内宫去找唐昭宗。此时，浓睡不消残酒的昭宗还在床上睡得正香呢，猛然被一阵喊杀声惊醒，睁眼一看，一群武士甲兵已经站在了他面前。

刘季述直截了当地对昭宗说，大伙都很烦你，不想让你继续做天子了，我是代表全体大臣来通知你的：“中外群情，愿太子监国，请陛下保颐东宫。”刘季述说“中外群情”还真不是编造的，他当场就将一封由朝廷大臣联名签署的要求皇帝让位太子的奏章交给了昭宗。不过，这名儿是刘季述逼迫大臣们签的，他自己写好了内容，然后带着神策军挨个找大臣签名。谁敢不签，他就把谁的手剁下来，这还算是轻的。

唐昭宗听说不让他当皇帝了，赶紧解释道：“昨与卿曹乐饮，不觉太过，何至于





是!"刘季述已经懒得跟他啰唆了,直接叫人将他和皇后、嫔妃一行十余人送往东宫囚禁起来,由神策军看守,任何人不得接近。

唐昭宗在这里吃尽了苦头,他和皇后、公主及几个嫔妃被关在东宫院内,与世隔绝,衣食住行都受限制。住嘛,里面倒是宽敞;行动当然是不自由了,能在院子里来回跑跑步已经不错了;食就很惨了,"穴墙以通饮食",饭菜就从洞口递进去;衣更惨,完全不发御寒服装。当时正是北方最冷的冬月,这帮人被冻得呼天抢地:"嫔御公主无衣衾,号哭闻于外。"

刘季述早已不管他们的生死了,随他们自生自灭,冻死拉倒。只要你们敢死,我就敢埋。反正不是自己动手弑君,死了他也没责任。这个时候,他的心思都用在了刚登基的新皇帝——唐昭宗的儿子李裕身上。

如果按照这个态势发展下去,唐昭宗应当是熬不过北方漫长的冬天的,这大概也是宦官们想要的圆满结局。可就在昭宗性命堪忧的时候,他人生中的第四个男人出现了。正是这个男人的积极干预,才使得他脱离了危险,并重新即位。这个人就是唐末的超级大军阀——朱全忠。

当朱全忠得知昭宗被宦官囚禁的消息后,立即从前线返回汴州和部下商量应对之策。因为宦官是亲李茂贞派,宦官控制了皇帝就等于是李茂贞控制了皇帝,这对他极为不利。为了扳倒宦官,朱全忠派自己的亲信蒋玄晖悄悄潜入长安,和崔胤一起,秘密策反了几位神策军将领,杀死了刘季述等人,将唐昭宗救出,并使其复位。

这段昭宗废立的小插曲持续了五十多天,唐昭宗也因此成为唐朝历史上最后一位太上皇。这位三十八岁就驾崩的皇帝,一生的命运真像一叶在大海中颠簸不止的小舟,从来就没有安宁过。

再次登基后还不到一年,唐昭宗又成为风暴中心,遭到了李茂贞和朱全忠两大藩镇的争抢。他当时就像一个漂亮的绣球,藩镇们的眼睛都盯着他,都想把他弄到手。那些小藩镇,有贼心,无贼胆,只能自觉地在边上看看热闹;而大藩镇们则总想施展魔法,把绣球弄到手。最激烈的"抢绣球"战争就发生在朱全忠和李茂贞之间。

在与李克用的战争中,朱全忠已经取得胜利,因此他的汴军已是天下无敌,势力最大,实力最强。李茂贞的实力比不上朱全忠,所以他想以靠近京师的优势,利用皇帝为自己服务,朱全忠和他的想法一样:"时朱全忠、李茂贞各有挟天子令诸侯之意,全忠欲上幸东都,茂贞欲上幸凤翔。"最终李茂贞因地缘优势占了先机,在宦官的支持下,唐昭宗被强行劫持到凤翔。

很悲哀的现实,唐昭宗离开长安是被迫的,劫持、绑架这些词用在这里都恰如其分。当宦官韩全海要唐昭宗起驾前往凤翔时,昭宗坚决拒绝。这个文弱的皇帝为

了表达自己的抗议，竟拿着一把宝剑登上宫内的一座高亭，打算以武力抗拒！

可惜没人管他。宦官有的是办法，你不走是吧？我放火，看你走不走，不走你就做燃料，在烈火中永生吧。唐昭宗一看宦官真的敢放火，也瘪蔫了，当内宫寝殿熊熊燃烧的时候，他只得乖乖地下楼跟着宦官前往凤翔。

李茂贞抢到了皇帝，很是高兴了一阵子，以为自己捡到了一个能增值保值的大元宝。但是因为这事，朱全忠带兵打上门来了，差点要了他的小命。

朱全忠认为李茂贞抢走了本应属于自己的皇帝，觉得这抢劫犯该打，就带着精锐汴军北上凤翔，叫李茂贞马上放人。当然，朱全忠这次来凤翔的理由很充足，甚至可以说是很崇高，他说自己是来讨伐逆贼，迎天子回宫的。

朱全忠率众到达凤翔城下时，在唐昭宗面前表现出了高度的忠诚。当着所有将士的面，这位统率千军万马的总司令做了一件让无数人感叹不已的事："朝服向城而泣。"当然，不仅仅是哭这么简单，要是光哭不说话，别人还以为他是中魔发傻了呢！最重要的内容是说，而且要边哭边说："臣但欲迎车驾还宫耳，不与岐王（李茂贞）角胜也。"真是位极具表演天分的将军！

谁要是相信朱全忠的眼泪，谁最后就会被他整得连流泪的机会都没有。他这人很会哭，根据需要，想哭就哭。就在一年前，他就表演过一次经典的哭戏。那时他正带兵去攻打河中节度使王珂。王珂是李克用的女婿，朱全忠想通过消灭他来断掉老对手李克用的一条臂膀。

在汴军强力的攻击下，王珂支撑不住了，决定向表哥朱全忠投降。说起这表哥，还有一段故事呢。当年朱全忠从黄巢手下投降朝廷时，正是王珂的老爸王重荣受的降。朱全忠为了找王重荣做靠山，就以自己母亲也姓王为由，拜王重荣为舅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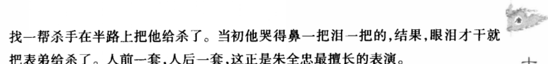
朱全忠听说王珂要向自己投降，马上喜滋滋地从洛阳跑到山西受降。这人假得很精明，在接受城池之前，他在王珂面前表演了一番大哭："先哭于重荣之墓，尽哀。"在对待表弟王珂投降的事情上，朱全忠也表现得十分大度仗义。

当时王珂打算按照正规的投降仪式，"欲面缚牵羊出迎"。没想到这多年不来往的表哥对他亲热得不行，完全把他当成了自家人，当即制止了这个隆重的投降仪式，理由让王珂感动得热泪盈眶："太师舅之恩何可忘！若郎君如此，使仆异日何以见舅于九泉！"于是两人在城下"握手歔欷，联辔入城"，边问候边流泪，并排骑马进入城内。

这场面想必定是羡煞了外人，多亲密无间的一对的表兄弟呀！

其实这还是朱全忠的表演。占领王珂的地盘后，他将王珂一家老小全部迁到开封，名为享福，实则监视。没过多久，朱全忠就故意派王珂去京师朝见天子，然后





找一帮杀手在半路上把他给杀了。当初他哭得鼻一把泪一把的，结果，眼泪才干就把表弟给杀了。人前一套，人后一套，这正是朱全忠最擅长的表演。

在凤翔城下以表演赢得道义上的胜利后，朱全忠下令在凤翔周围建立五座军营，将凤翔围了个密不透风。为了抢回唐昭宗，他指挥汴军将凤翔城铁桶般地包围了半年多，使用了很多方法："穿蚰蜒壕，设犬铺，铃架以绝内外。"蚰蜒是一种多足虫，朱全忠在城外挖了无数似蚰蜒腿那样四通八达的壕沟，并在壕沟旁边设置犬铺，养了许多狗。一旦有敌军接近汴军大营，它们便会狂吠，提醒汴军加强戒备。铃架也起着类似的作用。

朱全忠这次围城花了大本钱，他多次与李茂贞及其援兵作战。汴军和凤翔军一方在城头，一方在城下互相对骂。攻城者骂守城者是"劫天子贼"，守城者则回骂攻城者是"夺天子贼"，不但动刀动枪，还打起了口水战！这场面应当是挺滑稽的。其实双方都没说错，他们都是打皇帝主意的乱臣贼子，只不过打的旗号都是冠冕堂皇的，实则干的都是见不得光的勾当。

后来城上的凤翔军不骂了，因为他们饿得连骂人的力气都快没了。由于朱全忠的全面封锁，凤翔成了一座与世隔绝的城池，粮食物资无法运进城内。几个月一过，城里的粮食便告罄了。当时的凤翔城内成了人间地狱："城中食尽，冻馁死者不可胜计，或卧未死，肉已为人所剐。"为了保住自己的命，填饱自己的胃，人类的兽性便展露无疑。在凤翔城的市面上，人肉和狗肉摆放在一起明码标价、公开售卖："人肉斤直钱百，犬肉直五百。"

普通百姓没得吃，那同在凤翔城里的皇帝吃得饱吗？答案是吃不饱，肯定吃不饱！皇帝可有一大家子人呢，皇后、嫔妃加上皇子公主，李茂贞每天定量发的那些口粮根本不够吃。唐昭宗只好"鬻御衣及小皇子衣于市以充用"。但衣服毕竟有限，最后粮食紧张到"一日食粥，一日食汤饼"的程度，每天都是稀的。对于被困在死城中的唐昭宗来说，再这么吃下去，他和他的家庭成员都会被饿死的。

李茂贞见此情景，知道大势已去，只得开城认输，乖乖将昭宗送到朱全忠的军营。

当唐昭宗李晔来到朱全忠的大营时，朱全忠又淋漓尽致地秀了一回他无与伦比的高超的演技。他脱下战袍，换上素色衣服，跪在昭宗面前"顿首流涕"，态度谦卑地以头贴地，眼泪流得哗哗的，一副"皇帝受苦，我好心疼"的样子。

朱全忠的表演十分成功。昭宗看到这场面，真被他感动了，眼泪也像断线的珍珠，啪啪地往下掉，边抹眼泪边说："宗庙社稷，赖卿再安；朕与宗族，赖卿再生。"总而言之一句话：你就是李家的大救星！

可笑唐昭宗完全被朱全忠蒙在了鼓里。不过也不能怪昭宗太傻，要怪就怪朱全忠太假，把假戏演得太真了。在唐昭宗从凤翔返回长安的路上，朱全忠还上演了一出忠臣戏，“单骑前导十许里”。

这可是表示特别尊敬某人的礼节。朱全忠作为当时全国最大的藩镇司令，对皇帝如此毕恭毕敬，在那种纷乱的社会环境下，已是非常难得。其实朱全忠和王莽是一类人，至少在心机方面都是深藏不露，把前戏做足，然后毅然决然地翻脸。

唐昭宗返回长安刚一年，公元904年正月，朱全忠为了便于就近控制皇帝，要求唐昭宗将都城迁往洛阳。这次迁都称得上史上最大的一次强拆行动，没有强拆就没有他建立的大梁新政权。

为了扩大洛阳的人口规模，同时也绝了唐昭宗再回长安的念想，朱全忠下令，不仅皇帝要迁到洛阳，长安城里所有住户都必须无条件到洛阳定居。这种背井离乡的事情，长安居民当然不肯干。但不干也得干，因为强悍的汴军部队已经开始使用武力强拆：“毁长安宫室百司及民间庐舍，取其材，浮渭沿河而下，长安至此遂丘墟矣。”不得已的长安市民只有一种选择：成为洛阳市民。而这次大拆也使历史古城长安变成一片废墟，从此没有复兴的机会。

尽管唐昭宗内心一百个不愿意去洛阳，但他已完全身不由己，只能听任朱全忠的摆布，启程前往洛阳。当他的车驾经过华州时，当地民众夹道欢迎，高呼万岁。面对群众的热烈欢迎，唐昭宗没有表现出丝毫的高兴，反而伤感地对大家说：“勿呼万岁，朕不复为汝主矣！”唐昭宗很清楚，一旦跨入洛阳地界，自己就永无出头之日了。所以在前往洛阳的路上，他一方面故意磨磨蹭蹭，拖延时间；另一方面偷偷派人送信给河东节度使李克用、西川节度使王建等人，秘密向他们求救，要他们组织各地的节度使一起出兵勤王，救自己脱离虎口。唐昭宗的求救信写得可怜巴巴的：“朕至洛阳，则为所幽闭，诏敕皆出其手，朕意不得复通矣！”

唐昭宗估计得很对，后来的事的确如此。到洛阳后，他没有任何人身和政治自由，做得最多的事情就是根据朱全忠的意思颁发诏书，任命谁的职务，撤销谁的职务，让谁去办这事，叫谁去做那事……

唐昭宗在朱全忠的监控下，日子过得很惨。朱全忠此时已完全把他当成了棋子、工具，凤翔城下的示忠表演已不复存在，对皇帝比对待自己的儿子还粗暴无礼。当时何皇后刚分娩不久，唐昭宗多次派宫女送信给朱全忠，说皇后刚刚生产，身体经不起颠簸劳累，请求延缓半年再去洛阳。这一方面固然是唐昭宗拖延时日的借口，但另一方面何皇后刚生完孩子确实是实情，延缓三两个月也是应该的。但朱全忠怕夜长梦多，就派一名将领去催皇帝上路，并恶狠狠地对这名将领说：“汝速至





陕,即日促官家发来。”

这种口气哪里像是对待天子,分明是对一个可有可无、毫不起眼的下属。而唐昭宗当时是名副其实、正儿八经的孤家寡人,他没有一个下属,因为朱全忠把他的下属全部杀光了。

凤翔之战胜利后,朱全忠几乎杀光了所有宦官,以血洗的形式结束了唐朝的宦官时代。当时在唐昭宗身边贴身服侍的,只有两百来个经常陪皇帝打球的马球手和在内宫听差的青少年。就是这些小不点,朱全忠也没放过,他以邀请他们吃饭喝酒为由头,将他们集中到营帐内全部绞死,然后来了个狸猫换太子,“预选二百余人大小相类者,衣其衣服,代之侍卫”。这事他干得真是神鬼莫知:“上初不觉,累日乃寤。”

从这以后,唐昭宗在朱全忠面前彻底没了隐私,因为他的吃喝拉撒睡全在这两百多个内宫服侍者的监控之下,他的任何一举一动都有人随时向朱全忠报告。

朱全忠把天子抢到了洛阳,这让很多藩镇都不服气,纷纷表示要出兵勤王,以救天子脱离水火苦海之地。李茂贞、李克用、王建、杨崇本等多名藩镇联合起来,准备共同对付朱全忠。但这些满嘴高喊着救皇帝的藩镇们,多半是口是心非,他们并非忠心不二之人,只是因为嫉妒朱全忠所有的好处而已。

有了这些藩镇势力的“帮忙”,李唐王朝走向灭亡的命运已经是注定的了,无论是谁,只要他的势力足够大,就可以取皇帝而代之。因此,唐昭宗指望别人将他从洛阳救出去,重回长安执政的想法,永远只能是一厢情愿的梦想而已。这一次,不同以往,长安,他出得来就再也进不去了。他死在了洛阳,成为唐代所有皇帝中第一个没有死在长安的皇帝。唐朝只有两个皇帝不是死在长安:一个是唐昭宗,另一个是他的儿子唐哀宗。好一对可怜的末世皇帝父子!

李克用、李茂贞、王建等人发起的第一次勤王联军很快就开始了行动,但此时朱全忠的军事实力已相当于一个巨无霸,没人能撼得动他。联军在短时间内便被汴军击败,但他们并没有停手,很快又发起了第二次进攻。这让朱全忠很头痛,觉得这样下去不是个事。自己外出打仗,留在家里的唐昭宗要是趁机弄出点什么事来,那可了不得。为了不让后院起火,他决定更换后院的主人,说白了就是要把唐昭宗给杀了。《资治通鉴》对这段史实的记载是:“全忠方引兵西讨,以帝有英气,恐变生于中,欲立幼君,易谋禅代。”此时的昭宗只有三十八岁,但他的寿命就到此为止了。天佑元年(904 年)八月十一深夜,受朱全忠指派,其养子朱友恭及其亲信蒋玄晖、史太等人前往皇宫刺杀唐昭宗。当夜,一百多名全副武装的军人来到皇宫大内,以有紧急军情必须向皇上汇报为借口骗开了宫门,然后一拥而入,见人就杀。唐昭宗喝

多了，正在床上酣睡呢，突然听见外面杀声震天，知道情况不妙，来不及拿外套，穿着睡衣就奔出房间逃命去了。但他哪里逃得掉，被史太追上给砍死了。

得到昭宗被自己手下杀死的消息后，朱全忠为李家皇帝作了告别演出。他先是假装大吃一惊，然后“号哭自投于地”，边哭边说：“奴辈负我，令我受恶名于万代。”

为了向别人证明自己与弑君之事无关，给天下人一个交代，同时也是为了杀人灭口，朱全忠陆续将参与此事的几个将领以其他借口处死。他的养子朱友恭气得不行，临刑前破口大骂朱全忠：“卖我以塞天下之谤，如鬼神何！行事如此，望有后乎！”

对于这种死到临头的愤怒咒骂，我们不必抱以同情之心。俗话说杀人偿命，这也是他们罪有应得。当他们残忍地挥刀杀人时，是否想到自己也会有这么一天呢？况且，历史已经证明，杀死皇帝的人注定是要被灭口的。

这些莽夫，上级叫他们杀人的时候，是把他们当成一壶开水；当达到目的，任务完成时，他们就成了一瓢冷水。此时，必须要把这瓢冷水泼到民愤沸腾的那锅热水中，起到平息民愤的效果。

十七、终局

唐昭宗死后，他的只有十三岁的儿子李柷被扶上了皇位，这就是唐朝最后一个皇帝——唐哀宗。

其实这个时候，李唐政权事实上已不存在了，唐哀宗李柷可以说是完完全全的傀儡。他在位两年，连年号都没有更改，继续使用老爸的“天佑”年号。新皇帝即位却不改元，这在唐朝历史上从未有过，在整个中国历史上也极其罕见。可见朱全忠对皇权的轻视已经到了何种程度，连假都懒得做了。

李柷这孩子在两年的皇帝生涯中没干别的，只顾着看朱全忠的眼色了。这不能怪他，他只能这么做，因为他没有任何能力办自己想要办的事情。他干的所有事都是为了抬高朱全忠的地位和声望，为朱全忠篡位铺好路、搭好桥。

李柷之所以能在皇位上坐两年，主要原因是朱全忠当时正忙于与东北藩镇的刘仁恭、李克用较量。其时全国所有藩镇几乎都已臣服于他，只有这两大王牌还在与他对抗。朱全忠本打算把这两人吃掉后再做皇帝，但后来战事出现了不利于他的趋势，于是他赶紧从火线上退回来谋求皇位，以激励部下士气。

权臣篡位的套路一直都是那样。唐哀宗在朱全忠诸道兵马元帅、太尉、中书令



等显赫官职的基础上，又加授他相国、总百揆，继而进封魏王，还免费赠送“入朝不趋，剑履上殿，赞拜不名，兼备九锡之命”等特权。

公元907年四月，在李柷多次上门请求和大臣们多次劝进下，朱全忠觉得火候已到，便撕去伪装，接过李柷的禅让诏书，登基为帝，改国号为梁，自己改名为朱晃，定都开封。从公元618年李渊建唐到公元907年李柷逊位，唐朝走完了289年的历史道路。此后，中国历史进入到纷乱黑暗的五代时期，原来的唐朝节度使自立而成的众多小王国互相攻伐，半个世纪里死人无数，直到宋太祖赵匡胤建立宋朝，才结束了这种无序分裂的局面。

李柷在让出皇位后被朱全忠降封为济阴王，幽禁于曹州，第二年被毒死。对于废帝而言，这个结局很正常，一点也不意外。历史，没有意外。

客观地说，老李家的基因还是不错的，唐朝的皇帝们在工作态度和工作作风方面，整体尚可。唐朝皇帝有这么几个特点：一是在政治上有特别英明的，但没有特别昏庸的；二是在作风上有特别好色的，但没有特别荒淫的；三是性格上有特别暴躁刚愎自用的，但没有特别残忍变态的。

唐朝是世界公认的中国最强盛的时代之一，在文化、政治、经济、外交方面都取得了辉煌的成就，唐朝的兴衰史可以说是中国封建历史的一个缩影。